说三分

三国的三重故事

历史的阴郁沉痛，
民间的恣肆狂欢，
演义的荡气回肠，
交织出一曲异彩纷
呈的『三国三重奏』。



刘勃 著

NEWSTAR PRESS 新星出版社

说三分

三国故事的三重叙事

·刘勃 著

NEWSTAR PRESS 新星出版社

DUKU
读库

策划编辑 | 张立宪
特约编辑 | 许　禄
复审编辑 | 王　小
装帧设计 | 艾　莉
审校编辑 | 朱秀亮
特约审校 | 孙勇进
　　萧　桓
　　马国兴

目录

序：三国三重奏 I

●《三国志》的字里行间 1 ●纷繁的裴注与明晰的《资治通鉴》3 ●尊刘贬曹，其来有自 7 ●《三国演义》的诞生与流变 12 ●为什么《三国演义》开头，会有一首《临江仙》？17 ●孙曹刘的来历：汉初与汉末的轮回 22 ●桃园结义的 N 个版本 26 ●为什么从平定黄巾写起？31 ●曹操、刘备的少年时光 36 ●董卓是怎样掌控政局的？41 ●谁是曹操杀吕伯奢全家时的目击证人？45 ●《三国演义》怎样强化又弱化了董卓？50 ●十八路诸侯讨董卓 55 ●吕布与貂蝉 67 ●王允：一个忠臣是怎样搞砸一切的？72 ●汉末浩劫：权力与权威 78 ●袁绍与公孙瓒的冀州之争 83 ●曹操在兖州的创业之路 87 ●曹操的徐州大屠杀 92 ●曹操与吕布的兖州之争 97 ●刘备的处世之道 102 ●挟天子是什么意思？107 ●刘备的徐州得失 112 ●小霸王的屠刀 117 ●刘备与吕布的恩怨纠葛 122 ●吕布的逆袭有多成功？127 ●曹营文武的水平为什么起伏不定？132 ●青梅煮的什么酒？137 ●曹操与袁绍间的舆论战 145 ●关云长千里独行 151 ●外事不决问张昭，内事不决问周瑜 157 ●官渡之战中的曹刘之争 162 ●曹操的制胜密码 172 ●荆州士人为什么喜欢刘表，不喜欢刘备？178 ●事关卧龙：升龙派和降龙派的分歧 183 ●千呼万唤未出来 188 ●诸葛亮在中国文

化史上象征着什么？193 ●曹操到来前的荆州暗战 198 ●长坂坡是谁以少胜多？204 ●智勇双全鲁子敬 210 ●赤壁：一把大火，各自表述 215 ●是谁三气周瑜？226 ●周瑜变形记 231 ●失语的江东美人 237 ●凤雏庞统 242 ●平平无奇锦马超 247 ●《贾诩传》可以怎么读？252 ●张松献地图是个佛教故事？257 ●取益州 262 ●荀彧为什么反对曹操加九锡？272 ●合肥还是荆州：孙权的路线选择 277 ●曹操取汉中的时候，刘备在干什么？282 ●烈士暮年，纠结不已 287 ●汉中之战：两个老人的最后对决 292 ●关羽凭什么威震华夏？298 ●走麦城 303 ●关羽到底是什么神？308 ●曹操之死的虚与实 313 ●说曹操，曹操就笑 317 ●刘备是怎么当上皇帝的？323 ●刘备伐吴是战略失误吗？325 ●白帝城托孤：诸葛亮与李严 332 ●七擒孟获 337 ●诸葛亮一出祁山 342 ●赵云只是高级保镖吗？352 ●星落秋风五丈原 357 ●司马懿的制胜之道 362 ●姜维：进击的赌徒 367 ●孙权：漫长的余生 372 ●演义：在历史与文学之间 378

附录一：从“四大奇书”到“四大名著”386
附录二：“三十六计”与《三国演义》391

序：三国三重奏

宋代瓦肆里，把讲三国故事称为“说三分”。这本书，不是探索三国历史真相的，是关于三国的一些闲话。

我当老师的时候，教了十多年中国小说史，自然会讲到《三国演义》。课上不能讲太多（只有三至六课时），备课倒是会想不少。从探寻三国史实的角度看，不必理会《三国演义》；从文学创作的角度看，则需要讲，《三国演义》那些有违史实的地方，展现了作者怎样的艺术才能。

不弄清历史，则无从了解小说创作的起点，但《三国演义》的创作，又不是直接从历史著作出发的。它诞生之前，已经有大量民间三国故事，所以“说三分”，就要面对三重叙事：

第一重是历史叙事，比较接近历史真相的情况，是怎样的。

第二重是民间叙事，老百姓喜闻乐见的三国故事，是什么样的。这些故事可能离历史真相很远，但真真是反映了下层社会的一种期待。

第三重是演义叙事，《三国演义》怎样在历史叙事和民间叙事中找到最理想的结合部，最终成了影响力最大的作品。

按说，公共课的老师没什么任性骋情的权利，多少有要论证“《三国演义》跻身四大名著，是实至名归”的义务。其实我对这个判断也很认同，不过性情天生不在公约数上，所以兴趣和判断常相悖反，更吸引我的，有时是历史的阴郁沉痛，有时是民间的恣肆狂欢。

对了，我觉得这小小寰球上遍布荒诞，历史三国和民间三国也常常都很荒诞，而《三国演义》几乎从不荒诞。所以我的讲述，也不免多次刚来到起跑线上，就无力前行。

这本书几年前就动了笔，只是曹操和刘备的部分，一不留神写兴奋了，单独成了一本《天下英雄谁敌手》，于是也就搁下了。

2023 年，蒙得到 App 不弃，让我完整讲了一遍三国，倒是了了教书匠时代的夙愿，书也写完了。

这就是幸运吧。

消闲文字，如果像学术著作那样详具注释和参考书目，反而有沐猴而冠之嫌。不过我还是希望这本小书，能成为您阅读更优秀的著作的垫脚石，尤其是下面几种：

田余庆《秦汉魏晋史探微》
方诗铭《曹操·袁绍·黄巾》
宋杰《三国兵争要地与攻守战略研究》
仇鹿鸣《魏晋之际的政治权力与家族网络》
饶胜文《大汉帝国在巴蜀》

希望您阅读愉快。

《三国志》的字里行间

讲三国历史，自然首先要讲陈寿的《三国志》。

《三国志》是记载三国历史的正史。今天的文化普及程度非古代可比，所以基本上只要一聊《三国演义》，就会有人跳出来告诉你，这书不可信，其中很多都是故事，要了解历史，还是得看《三国志》。

不过，《三国志》很不容易读。这不仅因为它是文言文写的，实际上哪怕你阅读文言文一点障碍都没有，读《三国志》还是会觉得云里雾里。

陈寿是蜀国人，而且他肯定出身于蜀国的一个大家族。

第一，在蜀国的时候，陈寿做过卫将军主簿。蜀汉担任过卫将军的，史料记载有两个人，一个姜维，一个诸葛瞻——诸葛亮的儿子。陈寿当过这两人其中一个的机要秘书。

第二，陈寿得罪了后主刘禅时代掌权的大宦官黄皓，不是跟错人了被连累，而是他直接得罪了黄皓。小人物就是想得罪级别这么高的大宦官，也够不着。

第三，陈寿的老师是谯周，蜀国最大的学术权威。

第四，蜀国被灭之后，陈寿在晋朝的仕途履历，被评价为非常不顺，但是他得到过晋武帝的亲自嘉奖，做过家乡巴西郡的中正，也就是说老乡谁有资格当官，他说了算；担任过太守，相当于今天地级市的一把手；还当过治书侍御史，就是在国家的监察系统担任重要职务。这种人生不顺，和普通老百姓的“不顺”完全不是一个概念。

所以某种意义上，陈寿可以说是三国很多历史事件的当事人，而非一个拉开足够距离的历史记录者。

比如说，陈寿亲身经历了魏国灭掉蜀国的事。他对蜀汉是有感情的，这份感情能不能直白地表达出来？当然不能。魏国灭蜀时，军纪很糟糕。你说他能不能如实写魏军的暴行？写了，魏国的统治者容不得他；不写，又良心不安。

然后是司马家篡夺曹魏政权，建立了晋朝。这个过程里，司马家做了很多卑鄙无耻的事。这些事，你说陈寿能怎么写？

司马昭杀掉曹魏小皇帝曹髦，《三国志》是这样记录的：

高贵乡公卒，年二十。

就这样一句话而已。

当然，后面还有一道皇太后的令书，太后说曹髦是个神经病，要杀自己，结果在乱军中被误杀了。所以要是只有《三国志》，真相就只能靠猜了。

再比如说，曹魏的武将战绩如何？《三国志》的态度，基本也是在个人传记里尽量不提他们打了败仗。看一个《曹仁传》的例子：

从平荆州，以仁行征南将军，留屯江陵，拒吴将周瑜。瑜将数万众来攻，前锋数千人始至，仁登城望之，乃募得三百人，遣部曲将牛金逆与挑战。贼多，金众少，遂为所围。长史陈矫俱在城上，望见金等垂没，左右皆失色。仁意气奋怒甚，谓左右取马来，矫等共援持之。谓仁曰："贼众盛，不可当也。假使弃数百人何苦，而将军以身赴之！"仁不应，遂被甲上马，将其麾下壮士数十骑出城。去贼百余步，迫沟，矫等以为仁当住沟上，为金形势也，仁径渡沟直前，冲入贼围，金等乃得解。余众未尽出，仁复直还突之，拔出金兵，亡其数人，贼众乃退。矫等初见仁出，皆惧，及见仁还，乃叹曰："将军真天人也！"三军服其勇。太祖益壮之，转封安平亭侯。

大意是，曹仁镇守江陵，东吴的周瑜率领几万人马前来攻打。曹仁带着几十个骑兵，在周瑜的几千前锋部队里杀进杀出，人们赞叹道："将军真天人也！"曹操听说了，也非常赞赏，便封曹仁为安平亭侯。

只看这条记载，你会以为这一仗曹仁打赢了。其实当然是周瑜赢了，这一仗的结果是曹仁弃守江陵。只不过，《曹仁传》只写曹仁出风头的事，周瑜赢了这个结果，自然留到周瑜的传里写。

可是按照《三国志》的编排方式，《曹仁传》和《周瑜传》隔着几十篇呢，而一般读者很容易读到后面忘了前面，读《三国志》这种叙事零散的书，尤其如此，也许根本会以为是两件事。

如果要研究三国史，当然必须读《三国志》，而不能拿《三国演义》当依据。但如果只是抱着休闲的心态翻翻书，《三国志》提供的历史框架，还不如《三国演义》清晰。

写曹魏的武将，是打了败仗尽量不说。写蜀汉的武将呢？是辉煌的胜利尽量少说。

《三国志》里，关羽、张飞的传记都很简单，也没多少事迹。对照一下《三国演义》的丰富剧情，很容易觉得是《三国演义》在偏袒蜀汉，瞎吹牛。可是，如果拿一张地图，比对着曹魏武将的传记看，就会发现问题。比如争夺荆州的战争，《三国志》记载说这些人与关羽作战时往往能打胜仗，可其战线却在不断后撤，他们还常常被降职。

战报会骗人，战线不会骗人。这说明曹魏武将以优势兵力和关羽作战，尽管能取得局部胜利，总体上却被打得节节败退。陈寿不能细写他们丢人的事，只能写关羽“威震华夏”，具体就不好多说了。这个问题，历史地理专家宋杰先生有极其精彩的考证，“威震华夏”四个字，不是白说的，关羽的仗打得真是荡气回肠，比《三国演义》虚构的胜利还要来得激动人心。

所以，《三国志》是一部不能只看字面的书，很多历史真相都藏在字缝里。信了《三国志》的表面文章而给《三国演义》纠错，很可能错上加错，甚至于，有时《三国演义》是对的，你反而纠成错的了。

纷繁的裴注与明晰的《资治通鉴》

晋朝是一个特殊的朝代，皇权一直比较弱势，尤其从晋取代魏，到西晋灭亡，只有五十多年；如果从灭吴实现统一算起，到灭亡更是只有三十多年。

古代官方的正史，希望对历史提供唯一的解释，把各种个人记忆都抹杀掉。如果这个大一统的皇权维持的时间比较长，超过两三代人，

这个目标大概就实现了。历史当事人的记忆，不能公开说，但是大概率会跟儿子说，儿子对父亲的经历多少还是有感的，等到孙辈、重孙辈，基本就淡了，个人记忆就消失了。就算有一些更原始的记录，但没有传播就没有复制，也很容易消失。

但是国家不幸史家幸，西晋没够这个时间，就崩溃了。

东晋虽然说起来还是司马家的天下，但朝廷没有能力把控舆论导向，不同于晋朝官方叙事的各种其他说法，就井喷式出现了。譬如上面提到的曹髦之死，就是各路史家热衷谈论的话题：

王沈、王业驰告文王，尚书王经以正直不出，因沈、业申意。(郭颁《世语》)

沈、业将出，呼王经。经不从，曰:“吾子行矣!”(傅畅《晋诸公赞》)

成济问贾充曰:“事急矣。若之何？”充曰:“公畜养汝等，为今日之事也。夫何疑!”济曰:“然。”乃抽戈犯跸。(干宝《晋纪》)

贾充呼帐下督成济谓曰:“司马家事若败，汝等岂复有种乎？何不出击!”倅兄弟二人乃帅帐下人出，顾曰:“当杀邪？执邪？”充曰:“杀之。”兵交，帝曰:“放仗!”大将军士皆放仗。济兄弟因前刺帝，帝倒车下。(佚名《魏末传》)

戊子夜，帝自将冗从仆射李昭、黄门从官焦伯等下陵云台，铠仗授兵，欲因际会，自出讨文王。会雨，有司奏却日，遂见王经等出黄素诏于怀曰:“是可忍也，孰不可忍也！今日便当决行此事。”入白太后，遂拔剑升辇，帅殿中宿卫苍头官僮击战鼓，出云龙门。贾充自外而入，帝师溃散，犹称天子，手剑奋击，众莫敢逼。充帅厉将士，骑督成倅弟成济以矛进，帝崩于师。时暴雨雷霆，晦冥。(孙盛《魏氏春秋》)

帝见威权日去，不胜其忿。乃召侍中王沈、尚书王经、散骑常侍王业，谓曰:“司马昭之心，路人所知也。吾不能坐受废辱，今日当与卿等自出讨之。”王经曰:“昔鲁昭公不忍季氏，败走失国，为天下笑。今权在其门，为日久矣，朝廷四方皆为之致死，不顾逆顺之理，非一日也。且宿卫空阙，兵甲寡弱，陛下何所资用，而一旦如此，无乃欲除疾

而更深之邪！祸殆不测，宜见重详。”帝乃出怀中版令投地，曰：“行之决矣。正使死，何所惧？况不必死邪！”于是入白太后，沈、业奔走告文王，文王为之备。帝遂帅僮仆数百，鼓噪而出。文王弟屯骑校尉伷入，遇帝于东止车门，左右呵之，伷众奔走。中护军贾充又逆帝战于南阙下，帝自用剑。众欲退，太子舍人成济问充曰：“事急矣。当云何？”充曰：“畜养汝等，正谓今日。今日之事，无所问也。”济即前刺帝，刃出于背。文王闻，大惊，自投于地曰：“天下其谓我何！”太傅孚奔往，枕帝股而哭，哀甚，曰：“杀陛下者，臣之罪也。”……丁卯，葬高贵乡公于洛阳西北三十里瀍涧之滨。下车数乘，不设旌旐，百姓相聚而观之，曰：“是前日所杀天子也。”或掩面而泣，悲不自胜。（习凿齿《汉晋春秋》）

郭颁、傅畅都是西晋人，司马家的皇权还算威风大，他们没有直接谈论曹髦被杀的事，而是谈到风暴发生前众人的不同态度。并且，虽然未作一句议论，但可以使读者感受到，拒绝向司马昭举报曹髦的王经，才是可敬可佩的人物。

孙盛和习凿齿都是东晋人，司马家的皇帝早成了受气包，谈皇家的黑历史，几乎没有忌讳了。他们的著作，记述就坦白而详尽。曹髦怎样策划杀死司马昭，司马昭的下属怎样行动，围观百姓是什么反应，当时自然环境如何……整个过程一波三折，历历分明，有全景描写，有特写镜头，画面感极强，气氛渲染也非常到位。

严格说来，上面这些都是野史。正史上的啥也没有，和野史上的什么都有，形成鲜明的对照。古人就下过这样的论断：正史的问题在于“讳”，该说的实话不说；野史的问题在于“妄”，什么也不知道就瞎说。所以对正史和野史，不能偏信也不能偏废，二者结合比照，进行合乎情理的推想，或许可以稍稍接近真相——也就是说，不可能完全不脑补。

到了南朝刘宋，这些各式各样的记录得到整理。一个叫裴松之的人，给陈寿的《三国志》作注释。裴松之注的特色，是大量引用各种资料，并且说明史料来源。这为后来的研究提供了一个特别好的基础。其

中有些材料写成的时间，还在陈寿写《三国志》之前，比如建安七子之首的王粲，既长期和刘备一样在荆州生活，后来又做过曹操的秘书，他写了一部《英雄记》，这是第一手材料，裴松之引用了很多；当然，神神鬼鬼的东西，还有后来的谣言，裴松之也一股脑塞进注释里。

过去有人批评裴松之，说他芜杂，你怎么不对材料加以甄别呢？但对今天的研究者来说，当然是材料越多越好，就算是谣言和鬼怪，也反映了社会心态。

当然，从休闲阅读的角度说，模模糊糊的原文加上零零散散的注释，读起来更累了。很长时间里，《三国志》不是一部特别重要的书。过去读书人讲究读“三史”，即司马迁的《史记》、班固的《汉书》、范晔的《后汉书》，《三国志》虽然成书在《后汉书》之前，却被跳过了。

范晔的《后汉书》也值得一说。因为所谓三国时期，实际上是包括东汉末的，《三国演义》里最精彩的内容，绝大多数在曹操去世之前，那会儿皇帝还是汉献帝，所以《后汉书》很多内容和《三国志》是重合的。

范晔和裴松之是同时代的人，当初陈寿能看到的材料，有些范晔仍然能看到。但是陈寿取材时追求简洁，会删节，而范晔没有删。比如说，《后汉书·袁绍传》记录袁绍早年的履历，他担任过哪些职务，任职的背景是什么，就比《三国志》详细一些。

（绍）以大将军掾为侍御史，稍迁中军校尉，至司隶。（《三国志·袁绍传》）

后辟大将军何进掾，为侍御史、虎贲中郎将。中平五年，初置西园八校尉，以绍为佐军校尉。灵帝崩，绍劝何进征董卓等众军，胁太后诛诸宦官，转绍司隶校尉。（《后汉书·袁绍传》）

这种东西不太可能是编的。一个武将有多么神勇，搞一把个人秀扭转战局；一个谋士有多么深谋远虑，一番高论把复杂的局势分析得清清楚楚，并且精准预言未来的发展趋势，这种戏剧性最强、最好看的部分，编的概率也最大。但是干巴巴的职务信息，编的可能性很小。可是就这么几个职务信息，了解一点东汉官制的话，可以从中看出非常

多内容。袁绍是怎么把很多重要权力拢到手里的，看《三国志》是看不明白的，但看《后汉书》，就清楚了。

如果说西晋陈寿作《三国志》是史传传统的第一个重要阶段，南朝的裴松之、范晔是第二个重要阶段，那第三个重要阶段的代表作，是北宋司马光的《资治通鉴》。司马光把零碎的史料融会贯通，用编年的方式提供了一份完整的三国史叙述。

当然，《资治通鉴》的三国部分，是司马光理解的三国史，他的许多判断，今天的学者也未必赞同。但是不管怎么说，读《资治通鉴》可比读《三国志》轻松多了，实际上，后来罗贯中能够写成《三国演义》，对《资治通鉴》的依赖也明显超过《三国志》。有些司马光对《三国志》理解错误的地方，《三国演义》跟着错。我们知道，你做对了我也做对了，不能证明我照搬你的，但你错的地方我错得一模一样，就是很有力的证据了。

以上是《三国演义》诞生之前，三国叙事的史传传统。但是，《三国志》是拿曹魏当正统的，《资治通鉴》虽然不承认曹魏是正统，但仍然用曹魏的年号纪年。那么，《三国演义》尊刘贬曹的立场，是怎么形成的呢？

尊刘贬曹，其来有自

应该说，尊刘贬曹的传统，并非仅仅是民间三国众口传播的结果。

前面已经说到，一个短命而弱势的王朝，没有能力塑造统一的历史记忆。陈寿写《三国志》时，就已经对曹操阴阳怪气了。第一，他本人对曹操没什么感情；第二，当时的政治环境也不希望他把曹操塑造得过于正面。司马家的皇位是从曹家手里夺来的，曹魏要有合法性，司马家才有合法性，因此对曹操大面上应该是肯定的；但如果曹操太好，就显得司马家夺权不合理了，所以也不要把他塑造得太光辉正确。最

显而易见的一点是，《三国志》写曹操出生，竟然没写有什么奇迹。

正史写开国帝王降生，是有套路的。《史记》《汉书》写刘邦出生，说他妈“梦与神遇”，刘邦长得就与众不同，尤其是左腿上有不多不少刚好七十二颗黑痣，也不知道谁数的。《旧唐书》写李世民出生，说产房门口出现两条龙，玩了三天才飞走。《宋史》写宋太祖赵匡胤出生，说当时满屋子红光，异香扑鼻，赵匡胤生下来是金色的，这要说有依据，也就是新生儿黄疸病特别严重吧，反正是不同寻常。

哪怕是孙权，东吴人自己写的史书里，也有他们孙家的祖坟怎么发光的记载。还有孙权的妈妈做梦，先梦见月亮掉到自己肚子里，然后生了孙策，后来又梦见太阳掉到自己肚子里，这才生了孙权。

但是《三国志》写曹操，啥也没有，平平常常就出生了，还来了句引人遐想的——曹操的父亲曹嵩，“莫能审其生出本末”。这么写，可能是实录，但显然不是塑造正确历史记忆的套路。

还有，《武帝纪》最后有一段对曹操的评论，夸了一番曹操的才能，总结说“惟其明略最优”。最可恶就是“惟其”二字，仿佛是说，曹操成功，就是因为策略最高明，既不得人心，也无关天命。

这也不是塑造伟大帝王的正常写法。实际上，正史大多不太喜欢渲染伟大帝王的才能，更正确的叙事模式是，伟大的开国君王乃天命所归、人心所向，各种人才都愿意为他所用。他如果过于依仗个人才能，反而不算优点，亡国之君才才华横溢呢。《史记》就强调，商纣王是多么有才华；《资治通鉴》开头，司马光发了一番何为君子、何为小人的议论，司马光对“小人”的定义和一般理解不同，强调的是有才无德，实际上含义更接近“奸雄”，司马光又说小人是“人之所爱”，如此说来，所谓小人，竟俨然是易中天老师说的“可爱的奸雄”了。

司马家掌权之后，抹黑曹操在一定程度上是被允许的。曹操又确实比较残暴，不受礼法伦理约束的事干了很多，方方面面都得罪遍了。要说曹操坏话，也不愁黑材料不够用。

还有个于曹操特别不利的事：曹操年轻的时候，有点公子哥脾气，有时反而比普通人更加理想主义、天真单纯，所以年轻时的曹操，常常

过分相信别人，被自己最信任的人背后捅刀子的经历，有好几次。但晚年的曹操，却是喜怒无常，非常多疑，而且疑心病一来就要杀人。

问题来了，熟悉那个轻信坦率的年轻曹操的人，大多先于曹操过世；曹操死后，能写下自己对曹操印象的人，接触更多的肯定是晚年曹操。所以曹操多疑的形象，自然比他轻信的形象要深入人心得多。而刘备就不一样了。

第一，刘备有讨人喜欢的天赋，各色人等只是跟他聊两句，就会没道理地喜欢他。

第二，刘备确实比较仁慈。当然，在残酷的政治斗争当中，要说一点脏事没干过，那是不可能的。但至关重要的一点是，刘备从来没有屠过城。

曹操经常屠城，孙权也屠城，刘备屠城的记录，一次都没有。以当时那种互相攻击的风气，如果有，不大可能不被记录，所以应该是真没有。设身处地想一下：作为一个小老百姓，你们高层怎么斗争，有没有用什么卑鄙无耻的手段，关我什么事？当时的军阀都是杀人不眨眼的，我生活在这个城市里，刘备来了竟然不屠城，他就是活菩萨。这是后来刘备不断被美化的群众基础和事实依据。

第三，曹操并没有反对人家说刘备好话。曹操自己是比较欣赏刘备的，但又是那种有很强心理优越感的喜欢，这种情况下，他不忌讳别人说刘备好。

第四，讨厌曹操的人很多，刘备则是舆论公认，也得到曹操本人认可的曹操对手，“天下英雄唯使君与操耳”。所以为抹黑曹操，有人就要赞美刘备。有个特别好玩的例子，晋朝一个叫张辅的人写了篇文章说：

世人见魏武皇帝处有中土，莫不谓胜刘玄德也，余以玄德为胜。夫拨乱之主，先以能收相获将为本，一身善战，不足恃也。世人以玄德为吕布所袭，为武帝所走，举军东下，而为陆逊所覆。虽日为吕布所袭，未若武帝为徐荣所败，失马被创之危也；玄德还据徐州，形势未合，在荆州，刘景升父子不能用其计，举州降魏，手下步骑，不满数千，为武

帝大众所走，未若武帝为吕布北骑所禽，突火之急也；为陆逊所覆，未若武帝为张绣所困，挺身逃遁，以丧二子也……(《名士优劣论》)

大意是：有人认为，曹操能占据中原，所以胜过刘备，我不这么认为。有人说，刘备打过多少败仗，可是照我看来，曹操的败绩还要加黑加粗。他报了一遍刘备打过的败仗，又报了一遍曹操的败仗，然后问，你说，是不是曹操更惨？刘备若是泉下有知，听了这番论证大概也要难受：咱甭比烂了成吗？

所以我们今天能读到的有利于刘备的史料，倒有一大半是曹魏地盘上的人留下来的。

正是因为这么一种社会气氛，陈寿写《三国志》的时候，固然要尊曹操是正统，但夸夸刘备也不是不可以。

《三国志》里写曹操那篇叫《武帝纪》，魏国武皇帝的本纪——曹操没当皇帝但享有皇帝的待遇；写刘备那篇是《先主传》，只是人物传记，而且陈寿不能像诸葛亮那样称刘备为先帝，只能叫先主。但整篇《先主传》，一路都是先主、先主叫下来，声声切切，那是隐含着深情。对比写孙权的《吴主传》，区别就特别明显，一上来就“孙权字仲谋”，直呼其名，后面就只称作“权”，没有任何敬意。

所以说，贬低刘备的有，但刘备也一直不缺正面评价。然后到东晋时，就有人想把刘备抬成正统了，因为东晋和刘备的蜀汉有相似之处，都是血统上有合法性，但失去了传统的核心中原地区。再到后来，南宋也是如此，所以朱熹给人讲《资治通鉴》时，也是改用蜀汉的年号纪年，而不像司马光那样用曹魏的年号。

总之，刘备或者说整个刘备阵营的受欢迎程度，很早就远远超过曹操。

刘备被当成仁德之君的代表，关羽、张飞则是猛将的代表，魏晋南北朝时，夸武将英勇，就喜欢拿关羽、张飞当典型代表。尽管《三国志》里关羽、张飞并没有什么事迹，但他俩的人气就是曹魏的将军比不了的。这就叫口碑。

诸葛亮更不用说了，忠臣良相的代表。陈寿在《三国志》里夸诸葛

亮火力够猛了，但只是因为说了句“盖应变将略，非其所长欤”，不知道挨了多少批判。

这种刘备集团人气全面胜出的情况，到宋朝已基本定型。苏东坡引述过这样一条：

涂巷中小儿薄劣，其家所厌苦，辄与钱，令聚坐听说古话。至说三国事，闻刘玄德败，颦蹙有出涕者；闻曹操败，即喜唱快。以是知君子小人之泽，百世不斩。（《东坡志林》）

家有熊孩子，家长烦了，就给他两个钱，让他去听说书。讲三国故事，听说刘备败了，孩子就紧皱眉头流眼泪；听说曹操败了，就开心得不得了。可见，是君子是小人，多少代以后，人们还记得。

这段描述不是孤例，而是反映了一种社会气氛。文人士大夫对刘备和曹操的评价可能仍有争议，但民间就是喜欢刘备。

元代，民间产生很多三国题材的作品，今天还能读到的，有一部《全相三国志平话》，以及不少杂剧。所谓“平话”，一般理解是说书人用的底本，只说不唱，或者连说故事带评论，和后来的评书一脉相承。至于杂剧，那是要在戏台上演出的。一出戏，不能完整表现三国历史，只能搬演某个三国故事，结果是，关于刘备集团的剧目占了三国戏的绝大部分。元杂剧中，现存完整的三国戏有二十一种，其中十八种都以刘备集团为主，曹操如果出现，大抵作为陪衬或反面角色；余下三种，一出讲吕布与貂蝉，一出讲周瑜和小乔，还有一出《醉思乡王粲登楼》，属于脑洞大开的原创剧情。此外还有残缺的或失传但存目的三国题材杂剧数十种，一样是刘备集团占绝对主导地位。

这就是《三国演义》诞生的时候（一般说它是元末明初的作品），所面对的民间文学传统。

所以，如果你先看了《三国志》，而且看得并不是很认真，没留意那些字缝里的东西，然后直接看《三国演义》，你会觉得《三国演义》真是贬低曹操抬高刘备。但如果你先看了这些民间文学再看《三国演义》，就会觉得，《三国演义》算是相当克制，简直有点想为曹操正名的味道。

《三国演义》的诞生与流变

讲《三国演义》的诞生之前，不妨先介绍一本看起来不直接相关的书。美国学者伊恩·瓦特的《小说的兴起》，这是一部研究十八世纪英国小说怎样兴起的著作。

十六世纪末、十七世纪初，莎士比亚的戏剧在伦敦上演得如火如荼，大概一百年后，小说才在英国流行起来。

为什么会有这个时间差呢？除了文学内部的规律，还可以从经济的视角考察：买书贵，看戏比较便宜。

十八世纪，去剧场看戏，票价大约是一便士，也就是一杯啤酒的钱。买一本装订好的书，价格是三先令，也就是三十六便士。而当时大受欢迎的小说《汤姆·琼斯》一套八册，换言之，买这样一套流行小说，花的钱够看两百多场戏。所以，必须要有一个有钱有闲有阅读能力的高消费人群，才能产生长篇小说的销售市场。

还有，英国小说诞生时，很多是女性题材，像著名的作家塞缪尔·理查逊，他的作品简直是霸道总裁文的鼻祖。为什么会这样呢？与小说的繁荣同时发生的重大历史进程，是工业革命。制作面包、啤酒、蜡烛、肥皂，以及纺纱织布这些领域，因为开始使用机器生产，劳动生产率突飞猛进。而这些事情，传统上都是女性要做的家务，所以大量女性从繁重的家务中解放出来。而当时英国人男尊女卑、男外女内的观念非常强，又不许女人出去工作。女人在家无聊，于是产生了两个爱好：第一喜欢读小说，第二喜欢写信。这些女人构成小说特别重要的读者群，结果就是催进了英国小说的繁荣，而小说中的女主人公，照例是很爱写信的。

伊恩·瓦特的这个研究，不光解释了十八世纪英国小说发展的问题，对我们理解明代后期长篇小说的繁荣也很有启发性。有些事情不能只从文学内部的规律来看，还得看社会经济的基础，而且不是大而化之地谈“经济基础的决定性”云云，可以说得比较具体。

回头看三国故事的传播，同样是戏剧在前小说在后。元代产生了大量三国题材的杂剧和粗陋不堪的话本，但还没有完整讲述三国历史的高水平小说。

《三国演义》的作者是罗贯中，是元末明初的人。这个说法，并没有什么争议，但并非没有疑点。罗贯中同时代的人，留下来的和罗贯中有关的记录，只有一条：

罗贯中，太原人，号湖海散人。与人寡合，乐府、隐语极为清新。与余为忘年交，遭时多故，各天一方。至正甲辰复会，别来又六十余年，竟不知其所终。

《风云会》（赵太祖龙虎风云会）《连环谏》（忠正孝子连环谏）《蜚虎子》（三平章死哭蜚虎子）

——无名氏《录鬼簿续编》

这是以罗贯中的晚辈朋友的口吻写的，大概是最可靠的记载了（不是说它有多可靠，而是其他信息更不可靠）。其中提到罗贯中善于写一些好玩、短小的作品，还提到他写过三部杂剧，但没提《三国演义》。

《三国演义》是一部六十万字的大书，今天我们看惯了动辄百万言起步的网络小说，觉得六十万字没什么，但《三国演义》之前，从来没人写过这种规模的长篇小说。这么大规模的书，光是纸就挺贵的。罗贯中怎么会想到写这么一部书呢？

求名？像司马迁写《史记》那样，想要写一部名著，藏之名山传之后世？这是不可能的。当时写小说是丢人的事，这一段对罗贯中的介绍，就没提《三国演义》。

求利？也不太可能，因为当时就没有这种大型小说的市场。

总之，如果罗贯中真的在元末明初写成《三国演义》，那么之后大概有一百五十年的时间，这部大书是无声无息的，最多以手抄本的形式在极小的范围里流传。

一直到明朝嘉靖年间，才出现雕版印刷的《三国演义》。和罗贯中有关的一些传说，也是这个时期集中出现的，比如说他曾经做过张士诚的幕僚，甚至说他曾经也是有野心、想要争夺天下的，结果遇到朱元

璋，那是真命天子，于是他自觉放弃，改行去写小说。这些说法也不确定是真有依据，还是明朝中后期的文人在说段子。《三国演义》是讲怎么争天下的，说作者曾经也想过争天下，其作品的说服力仿佛就上升了，就好像西方人曾为论证《伊利亚特》写得好，就说荷马是阿伽门农的秘书一样。

当时的人还说罗贯中写了非常多的书，不止《三国演义》一部，尤其喜欢讲，罗贯中也是《水浒传》的作者；然后说，写了《水浒传》以后，罗贯中受到上天的惩罚，子孙三代都是哑巴，因为《水浒传》的道德倾向实在是太坏了。现在也有人觉得《水浒传》的思想不好，太暴力，然后就有人为它辩护，说不要拿现代人的价值观去要求古代的小说。其实按照古代价值观，《水浒传》一样思想不好，它的很多思想价值，反倒是现代人赋予的。《水浒传》的好处，根本就不在思想性上。

但是不管怎么说，历史发展到明朝中后期，确实形成一种非常有利于长篇小说出版销售的社会氛围。

第一，明朝建立的时候，朱元璋设计了一整套稳定压倒一切的制度，但消除了潜在的不稳定，也就压制了创造的活力，所以明代前期的社会非常压抑，死气沉沉。到明朝后半段，官僚机器也觉得这么压制社会活力挺神经病的，也疲了，很多事情都不管了。

第二，科举制度长期运转的结果，是社会上产生一个相当庞大的识字阶级，有足够多具备阅读能力的人。能够考中进士、举人的实际上并没那么多，连秀才在总人口中的比例也是很有限的。但一个家庭条件不那么好的人，一旦考中了就是大新闻，就有轰动效应，这就造成一种非常典型的幸存者偏差。而一个社会越是对幸存者偏差没有认识，幸存者偏差的诱导性就越强，因此被激发出读书热情的人还是很多的。读书的人多了，长篇小说就有了潜在的读者群。

第三，明代后期商品经济繁荣。《三国演义》能够被大量印刷销售，还和哥伦布发现新大陆有关，虽然说起来有点绕：欧洲人发现了美洲，获得大量黄金、白银；有了黄金、白银，欧洲人才有能力购买中国的商品；全世界的白银涌入中国，当时有葡萄牙商人说，白银“在全世界到

处流荡，直至流到中国。它留在那里，好像到了它的天然中心”，中国作为自身不怎么产白银的国家，却建立起一个银本位的货币体系；有了这个效率更高的货币体系，中国才产生出一个空前繁荣的内循环市场；图书销售市场，就建立在这个内循环市场的基础上。

1492 年哥伦布发现新大陆，十六世纪世界市场初步形成，明代的商品经济快速发展，以手抄本形式流传了一百大几十年的《三国演义》《水浒传》，也终于被制作成印刷品。不久后，《西游记》《金瓶梅》也被创作出来。

当然，明代书价虽然比唐朝便宜多了，但对大多数读书人而言仍然很贵。一个经常被研究者提起的数字是：万历年间一部《封神演义》价值二两银子，这个钱是正七品的翰林院编修月收入的五分之二，可以买一百多斤米。花这么多钱买一部闲书，恐怕一般人是舍不得的。不过当时的书商想到一个很聪明的办法，其实也是直到二十世纪八九十年代仍然很常见的一种办法：租书。从书铺里租书看，看完再还回来，这样读书成本就降下来了。

现在我们所能见到的最早的《三国演义》，是嘉靖元年（1522 年）刊刻的，因此也被称为嘉靖本。开头有序言，介绍《三国演义》的价值，大概表达了四层意思：

第一层，从孔子修《春秋》开始讲起，强调历史著作的伟大意义，认为历史不光是讲故事，而且包含着孔子所创立的“万万世至公至正之大法”。

第二层，感叹历史书太难读了，一般读者根本看不下去，又感叹平话容易读，可是太粗鄙了，不足以体现伟大的历史精神。

第三层，咱们这部《三国演义》好啊，文字不深不俗，讲的又都是真事。

第四层，升华一下，具体介绍一下《三国演义》里的故事，有多么深刻的教育意义。

这番话，可以看作当时《三国演义》的定位，至少是宣传策略。

这种定位或策略，从在文化人那里赚取口碑的角度看，并不成功。

明代有名的文人即便愿意读小说，对《三国演义》评价也很低，你宣传自己忠于历史，他觉得你是缺乏想象力；你宣传自己不深不俗，他觉得你是不尴不尬。

但是，从市场反馈看，《三国演义》这个定位非常成功，最有力的证据就是嘉靖本之后，又出现很多版本的《三国演义》，还有模拟它写的其他朝代的演义。

限于篇幅，一般的《三国演义》版本，我们就不介绍了。大多数没什么特色，有的甚至是书商为压低成本而出的删节本。全套不是贵吗？我就大加删节，但删了我也不说，仍然声称是全的，卖得比人家还便宜，来买我的吧。这种营销手段，今天我们仍很熟悉。

但是，到清代康熙年间，又出现了一个很重要的版本，毛纶、毛宗岗父子修订过的《三国演义》。这个版本，一般被称为“毛本”或者“毛评本”，因为父子俩给《三国演义》写了大量评语，全书开始的地方有总评，每一回前面有回评，正文之间还有夹评。

专业研究者和三国迷重视嘉靖本和毛本的区别，尤其是强调，毛本比嘉靖本更加尊刘贬曹。但在更大的视野下观察，毋宁说毛本的基本立场和嘉靖本一致，就是要把《三国演义》改得看起来更像历史。并且若以这个标准来衡量，毛本做得确实比嘉靖本更到位，所以后来它就成了影响最大的版本。今天在书店里买到的《三国演义》，绝大多数是以毛本为底本的。

本书下面引用《三国演义》，如果没有另加说明，也是引自毛本。

为什么《三国演义》开头，会有一首《临江仙》？

打开毛评本的《三国演义》，首先会看到这样一首词：

滚滚长江东逝水，浪花淘尽英雄。是非成败转头空。青山依旧在，几度夕阳红。

白发渔樵江渚上，惯看秋月春风。一壶浊酒喜相逢。古今多少事，都付笑谈中。

(调寄《临江仙》)

于是自然有人会想到一个问题：为什么古代小说的开头往往会引用诗词？

我们知道，《三国演义》这样的长篇小说，脱胎于宋朝、元朝以来讲历史的平话话本。说平话的艺人，有时候需要把一些内容写下来，作为表演时的依据。一开始不是为了给别人看，是为了给自己看。也不用把表演的内容完整写下来，就是记一些关键点，帮助自己巩固记忆。还有就是，带徒弟的时候可能用得着。后来才意识到，如果写得完整一点，是可以卖书赚钱的。但是，人家未必乐意卖书，因为那会儿卖书不如现场说书赚得多，甚至可能因此损失一些听众。所以最精华的内容不在书里，还是口耳传播为主。我们今天读到的宋元话本，肯定远远不如当时的现场表演精彩，只是那时没有录音录像，没有了就永远没有了。

既然话本写作本来是为现场演出服务的，那它肯定就要适应演出环境的需要。环境啥样，虽然文献记载有限（参看廖奔《中国古代剧场史》），但在古代条件下，它不可能有本质变化，所以可以根据晚清、民国时候的情况逆推。

第一，古人没有那么好的时间观念，准点来听书是不可能的，那现在台下人已经坐了一半，你讲不讲？讲，后来的人看已经开书了听不囫囵了，就不来了；不讲，等着的人看老也不开书，也走了。所以，需要开讲，但不能讲今天要讲的正式内容。

这时可以和台下聊会儿天，其实现在现场说书也还是这样，比如王玥波老师的评书，我就爱听他聊天。也可以讲一个和今天要讲的主要内容有关的小故事，讲完了，台下也差不多满了，好，正式开讲。

这种方式成了套路，也就有了术语和专有名词：开头垫的这部分内容，聊天也好，讲故事也好，背两首诗也好，叫“入话”，或者叫“头回”（有不同理解）；后面要讲的主体部分，叫“正话”。

第二，宋代的演出现场瓦肆肯定很吵闹，不可能有现在大剧场、电影院这么好的秩序感，那个乱七八糟的场面，可以参照侯宝林先生著名的相声《关公战秦琼》，开头就有一段描摹现场的景象：

甲：里边儿有什么带座儿的、找人的、沏茶灌水儿的、卖饽饽点心瓜果梨桃的，还有卖报的、卖戏单儿的。最讨厌就那扔手巾板儿的……

乙：嘿！什么花招全都有啊。

甲：你再听这卖东西、找人的——“里边瞧座！”“跟我来您呐，这儿四位！”“给这儿续水呀！”“有人拿张票！”“这儿添个碗儿！”“薄凉糖瓜籽儿烟卷儿哎！”“面包点心！”“看报来看报来！当天的戏单儿！”“哎哟，嗬！二婶儿！我在这儿哪！”乙：这份儿乱呐。

甲：坐下就好好听戏吧！乙：啊。

甲：坐下聊天儿。 乙：还聊？

甲：台上你唱你的，开场戏没人听。这聊上啦！“哟，二婶儿，你怎么这晚才来？”“可不是嘛！家里有点事，要不然我早就来啦！你看今儿这天儿倒是不错，响晴白日的！哟！这挺好天儿怎么？怎么下雨啦？”

乙：怎么，下起来啦？

甲：“嗨！楼上你们那孩子撒尿啦！”乙：嚯！行啦！这就快打起来啦！

这种气氛，应该就是宋代以来，上千年的老传统。

那台上说书的，怎么让台下安静下来呢？你还不能像老师一样敲黑板：“你们是我教过的最差的一届学生！”台下都是衣食父母，你得尊重人家。

那念定场诗就是一个非常好的办法。这种特别铿锵有力的音调，能够把台下声音都盖住，也给大家一个明确的信号：节目开始了。所以至今郭德纲老师仍然采用这种方法。

明代后期，长篇小说已经算发展成熟，但既然它孕育于现场演出，由话本发展而来，就还保留着一些当初的习惯，往往以诗词开篇。比如《水浒传》的开头：

纷纷五代乱离间，一旦云开复见天。
草木百年新雨露，车书万里旧江山。
寻常巷陌陈罗绮，几处楼台奏管弦。
人乐太平无事日，莺花无限日高眠。

开头两句先歌功颂德，我大宋结束了之前的乱世，接下来就描绘盛世景象，最后两句作结：什么叫天下太平，就是没事，大家躺平感受大自然的美好风光罢了。

《水浒传》是讲强盗的，开篇来这样一首诗，可以说给全书上了一层保护色；也可以说，这美好景象，和后文血淋淋的惨烈人生，正形成鲜明对照。

按照道学家的理解，《金瓶梅》《水浒传》诲淫诲盗。《水浒传》诲盗，但它先歌颂太平盛世；《金瓶梅》诲淫，但它先告诫大家，纵欲是很坏的事。《金瓶梅》的开头是：

二八佳人体似酥，腰间仗剑斩愚夫。
虽然不见人头落，暗里教君骨髓枯。

这首诗展现了男性欲望中最猥琐的一角：既贪婪又怯懦，最后只好通过夸张女性的破坏力来自我安慰。和正文内容的固然纵欲却又透彻悲凉的氛围，也形成一种很好的对照效果。

再如《西游记》开头，是一首神神道道的诗，探讨世界的本质、万物变化的规律：

混沌未分天地乱，茫茫渺渺无人见。
自从盘古破鸿蒙，开辟从兹清浊辨。
覆载群生仰至仁，发明万物皆成善。

欲知造化会元功，须看西游释厄传。

《西游记》为什么用这样的诗开篇，说来话长，反正是体现了它故事与宗教文化纠缠不清的独特气质。

《三国演义》的情况则是：嘉靖本开头没有诗，毛宗岗评点修改的时候，觉得大家都有，没有不合适，才补上了这首“滚滚长江东逝水”。

于是引入下一个问题：毛本《三国演义》为什么会选择这首《临江仙》？

这首词不是《三国演义》作者的原创，而是明代文人杨慎的作品。杨慎出身书香门第、官宦世家，他爸爸做了十八年宰相，他本人年纪轻轻就中了状元，是公认的大才子。但明世宗也就是嘉靖皇帝时，他触怒了皇帝，被贬云南三十年，最后在那里去世。这种经历很容易让人产生虚无感，所谓荣华富贵成就功业，到头来不就是那么一回事吗？

被毛宗岗放到《三国演义》开篇的这首《临江仙》，不是独立的作品，而是杨慎被贬云南后创作的一组作品当中的一首。杨慎读史书，写了《历代史略十段锦词话》，从上古到元朝，一路写下来，计十篇作品，这个时间跨度牵涉二十一部正史，所以后世改称其为《廿一史弹词》。

这组作品读下来是什么感受呢？每一首读起来，都挺有味道，会觉得杨慎不愧是大才子；但一口气全程读下来，说实话会觉得有点腻，因为主题全一样，就是历史上曾经这样热闹，到头来还能剩下什么？一场空罢了，无非是给渔翁樵夫拿来聊聊天。

值得注意的是，这首“滚滚长江东逝水”，本来不是写三国的，写三国的那首，大家倒也很熟悉，是一首《西江月》：

道德三皇五帝，功名夏后商周。英雄五霸斗春秋，秦汉兴亡过手。

青史几行名姓，北邙无数荒丘。前人田地后人收，说甚龙争虎斗。

上片四句，讲很多朝代一转眼就过去了。“秦汉兴亡过手”，之后自然就是三国了。

下片出现一个地理名词叫“北郎”。北郎是洛阳市北面的一处丘陵地带，东周以来，这里就被看作最理想的墓地。站在北邙，回望洛阳，视野也特别开阔。曹操的儿子曹植有一首千古名作，开头四句：“步登

北邙阪，遥望洛阳山。洛阳何寂寞，宫室尽烧焚。”曹植写这首诗时，董卓焚烧洛阳已经是二十年前的事了，可曹植看见的仍然是一片荒凉景象。

“青史几行名姓，北邙无数荒丘”，这两句对古人来说和大白话差不多，今天的人也不难听懂，但确实有味道。历史书上能留下来的几个名字，背后是无数的死亡，这么多人死了，都变成北邙山上的荒坟，能葬到北邙的，都还算是大人物幸运儿呢。至于芸芸众生，真就是历史的烟尘。

最后两句，“前人田地后人收，说甚龙争虎斗”，魏蜀吴三家，都是英雄，可最后得天下的是谁？最猥琐的司马家。龙争虎斗之后，是耗子当家。

既然杨慎写了这么一首关于三国的《西江月》，毛宗岗为什么不拿来当《三国演义》开篇呢？

我猜想原因是：这首词里，并没有太多直接和三国有关的时代信息。很多话你拿去讲其他时代也不是不可以，“前人田地后人收”，这个现象太普遍了。也就是“北邙”两个字，如果熟悉诗歌史传统，你会想到曹植，进而想到三国，因为咏北邙的诗虽然很多，但就曹植这首写得最好，后世有好诗，大多也在曹植的笼罩之下。

但问题是，《三国演义》的读者，恐怕大多数不熟悉诗歌史传统。就算熟悉也不行，因为北邙关联的是洛阳，而明清时代的一般读者心目中，最精彩的三国故事并不发生在洛阳。大家最耳熟能详、觉得激动人心的，是刘备三顾茅庐请诸葛亮出山，是赵云大战长坂坡，张飞喝断当阳桥，是孙曹刘三家赤壁大战，是关羽走麦城……所有这些故事关联的地理概念，是长江。

于是，眼光就可以转到这首《临江仙》了。这首词本来是写楚汉相争的，但其中的关键意象都和长江有关，而楚汉相争的关键，倒未必和长江有关。所以，就拿过来说三国吧。

因此，毛宗岗这一手偷梁换柱，换得还真是比原装正版更合适。

孙曹刘的来历：汉初与汉末的轮回

元代的《三国志平话》，开头讲了这么一个故事——

有个叫司马仲相的秀才，读秦末天下大乱的历史，读得满心悲愤，说上天也是糊涂，让秦始皇这样的混蛋做皇帝，害得生灵涂炭。正骂着，他就被接到阴间，让他代理阎罗王。

你对上天不满，上天就要考察下你，是不是真有水平。让你审个案子，审得好，说明你有水平，有资格不满，那下辈子让你转世投胎做皇帝；审不好，那说明你没水平，瞎不满，就是个杠精，罚你到阴山背后，永不为人。

是个什么案子呢？

原告，第一个是韩信。刘邦能当皇帝，韩信立下了赫赫战功，无人可比，可是韩信被刘邦的老婆吕后杀了。韩信太冤了，所以状告刘邦、吕后。

第二位原告，彭越。楚汉相争的时候，彭越在项羽的大后方捣蛋，破坏项羽的后勤补给，导致项羽耗不过刘邦，也是功劳巨大。可是彭越也被吕后杀了，手段还特别残忍，被剁成了肉酱。

第三位原告，英布。英布本来是项羽手下的第一名勇将，刘邦、项羽争天下的关键时刻，他转变立场归顺刘邦。结局也是被刘邦处死。

三个人状告刘邦，司马仲相怎么判决呢？

刘邦投胎，做自己的后代，变成了汉献帝。上辈子谁都在你手里吃瘪，下辈子换谁都能欺负你。韩信，转世做曹操；彭越，转世做刘备；英布，转世做孙权——三分天下，上辈子吃的亏，都给找补回来。

上天一看，这个司马仲相案子断得真好，这些人的命运给安排得明明白白，于是也给他安排了转世，你下辈子做司马懿，继续把别人的命运给安排得明明白白。

应该说，这种轮回故事还是很有吸引力的。汉初的英雄和汉末的英雄竟然有同样的灵魂，只是性格相似而命运相反，听着就很带感。所

以，后世不断有人根据这个基本设定，把轮回故事越讲越细，比如明末的短篇小说集《喻世明言》，其中有一篇《闹阴司司马貌断狱》，就是代表作。

说曹操是韩信转世，是很有意思的想法。曹操和韩信有相似之处，陈寿的《三国志》里就已经提到了。比如《武帝纪》最后评价曹操“该韩、白之奇策”，用兵神奇，仿佛韩信、白起；又如《程昱传》里，程昱劝曹操不要继续追随袁绍了，说的是：“将军以龙虎之威，可为韩、彭之事邪？”曹操将军，你如此才能却做袁绍的下属，不想想韩信、彭越是什么下场吗？

不过民间文学的思路，又自有特色。《史记》里韩信的形象，是让人有佩服有同情有惋惜，但民间文学里，给韩信增加了非常多劣迹，说他活埋了自己的母亲，是不孝子的典型；又说他本来可以活七十二，因为四大劣迹，各损十年阳寿，所以只活了三十二岁。韩信这么坏，和民间文学里的曹操非常匹配。到了当代，韩信和曹操的形象都获得极大改善，仍然相当匹配。这俩人还真是同呼吸共命运。

说刘备是彭越转世也有趣。按《史记》，彭越是特别受不良少年拥戴的人物，和历史上的刘备“好交结豪侠，年少争附之”相呼应。民间文学里刘备变成了老好人形象，彭越的道德分也加上去了。彭越被处死，也被民间文学描述得特别冤枉：彭越长得很帅，吕后想勾引他，彭越拒绝了，结果吕后反咬一口，说彭越想奸污自己，于是处死了他。这属于经典的“主母反告”母题，就是一个地位高的女性追求地位低的男性，被拒绝后就颠倒黑白。古今中外各种文学作品里，这个套路不知道出现过多少回。彭越是蒙冤的大好人，才有资格转世做刘备。

英布是和项羽一道从江东起兵的，从地域上看就挺配孙权。英布先追随项羽反秦，又背叛项羽归附刘邦，最后再造刘邦的反，这反复无常的劲头，也适合拿来跟孙权对照。

这个转世投胎的故事，《三国志平话》的版本还算简单，后来越讲越细，比如说关羽是项羽转世，项羽的乌骓马也转世投胎，就是赤兔马。《史记》记载，项羽自刎前被一个农夫欺骗走错了路，自刎后被五

个人分尸。民间文学说是六个人分尸，这六位转世投胎，就是关羽千里走单骑，过五关斩六将时斩了的六位。但还是有人指出，项羽最后有个最大的特征，关羽没有。项羽有虞姬，“汉军已略地，四面楚歌声。大王意气尽，贱妾何聊生”，这样一个大美人，愿意为项羽去死，关羽身边没有这样的女人。但清代有一出戏，叫《大转轮》，把这个问题给解决了，关羽有周仓，虞姬转世，就成了周仓，一样是自刎而亡。

这种故事讲得这么热闹，《三国演义》里有吗？没有。罗贯中毫不犹豫删掉了这个设定。《三国演义》自打诞生以来，宣传口号一直是：本书内容非常贴近正史，咱们可不是一味追求流量的庸俗作品。所以，虽然轮回转世的设定非常吸引眼球，但《三国演义》不予采纳。

有朋友可能会指出，现在《三国演义》的开头，显然也没什么科学思维：

建宁二年四月望日，帝御温德殿。方升座，殿角狂风骤起。只见一条大青蛇，从梁上飞将下来，蟠于椅上。帝惊倒，左右急救入宫，百官俱奔避。须臾，蛇不见了。忽然大雷大雨，加以冰雹，落到半夜方止，坏却房屋无数。建宁四年二月，洛阳地震；又海水泛溢，沿海居民，尽被大浪卷入海中。光和元年，雌鸡化雄。六月朔，黑气十余丈，飞入温德殿中。秋七月，有虹现于玉堂；五原山岸，尽皆崩裂。种种不祥，非止一端。帝下诏问群臣以灾异之由，议郎蔡邕上疏，以为蜺堕鸡化，乃妇寺干政之所致，言颇切直……

这段大概是讲了这样一些事情：

汉灵帝建宁二年（169 年）四月，皇帝上殿时，突然狂风大作，一条大青蛇从大殿的房梁上飞下来，盘在宝座上。汉灵帝吓得摔倒了，百官也吓坏了，再一看，这大青蛇突然又不见了。

青蛇是什么寓意呢？古代评点《三国演义》的人是这么说的，这叫“白蛇斩而汉兴，青蛇见而汉危。青蛇、白蛇，遥遥相对”。

传说，刘邦刚起兵反秦时，斩过一条白蛇。一般理解，这白蛇就是秦国的象征，秦国在西方，对应五行中的金，金对应的颜色则是白色。刘邦是楚人，楚在南方，对应火，火对应的颜色是赤色。刘邦斩白蛇，

是南火克西金。那这会儿又出现条青蛇怎么解释？答案很开放。要是关注青色，青对应木，是东方的颜色，那就是东方地区要出事。要是关注点在蛇，就引用《诗经》里的“维虺维蛇，女子之祥”，蛇象征女性，东汉外戚专权，他们是靠女性才和皇帝建立起紧密联系的；或者宦官专权，按照古代说法，他们是准女性，这蛇就象征他们。

又说，汉灵帝的时候，下大雨，下冰雹，打坏了很多房屋；海水泛滥，淹死了很多人。讲这个，也和五行思想有关：这些水灾都不是简单的自然灾害，汉朝对应五行中的火。汉朝到底对应水、土还是火，有过争论，但到东汉，基本就认定是火了，还产生一些新名词：炎汉，炎刘……两个火，显得火德的汉朝或刘姓皇帝特别兴旺。你可能还听过一个词叫“红颜祸水”，美女特别漂亮，为什么偏偏是祸水呢？因为这个词本来是形容汉成帝的皇后赵飞燕的，祸水来了，汉朝的火就危险了。这里讲了这么多水灾，也是表示水克火，火要灭了，就是汉朝要亡了。

又说，有个地方，母鸡变成了公鸡，这当然也象征女人掌权。这个诅咒来历就更古老了，周武王伐纣时，声讨商纣的罪行，其中说到，商纣的一项大罪，就是特别听女人的话。周武王引用了一句古语评价这件事：“牝鸡无晨。牝鸡之晨，惟家之索。”母鸡没有大清早打鸣儿的，母鸡打鸣，这家人就要死绝了。

总之，《三国演义》罗列了很多例子，讲汉朝当时已经危机深重。这么极力渲染神秘诡异的事件，和轮回思想又有什么区别呢？

以我们今天的标准看，没什么大区别，但以古人的标准看，完全不可同日而语。这些都是天人感应、阴阳灾异，汉朝人确实信这个。

这一套是得到过官方认证的中国传统文化。孔子本人虽然不大相信，但也没有高调否定。先秦儒家三巨头，孔子、孟子、荀子，都不吃这一套，荀子还说了“天行有常，不为尧存，不为桀亡”的话。但后来事实证明，这种思想过于进步，脱离群众了。作为一种政治思想，想有更大的影响力，就要能满足更多人的心理需求，所以到汉朝，儒家的经学思想就不理祖师爷的立场，与这套阴阳五行的观念深度融合了。有

一批儒生就专门琢磨，怎样拿儒家经典来解释那些奇奇怪怪的事情。正史里还有《五行志》《符瑞志》之类，就是专门收集这类素材的。

所以，《三国演义》写到这些细节，也不是他自己编的，而是从正史或者《资治通鉴》里抄来的。而要解释这些细节的含义，则要引用《诗经》《尚书》之类的儒家经典，汉代儒学很重要的一件工作就在于此。

《三国演义》标榜自己忠于历史，其实是忠于“正史”，不是探寻今天我们最关注的历史真相，而是对史书的忠实。史书上有的，哪怕荒诞，也照样可以有。当然，《三国演义》的作者其实也不怎么信这些。东汉时候的人，是真的会因为相信这些，行为也被深刻影响。《三国演义》反而不太会着力表现这一面，它就是跟着抄抄素材罢了。

所以，这部分内容《三国演义》一带而过，很快进入主题。第一回的回目，上半句是“宴桃园豪杰三结义”，故事从桃园结义讲起。

桃园结义的 N 个版本

刘备、关羽、张飞桃园结义这事，《三国志》没有记载。

《三国志》里，刘备去世的年份很清楚，公元 223 年，又说那年刘备六十三岁。古人说年纪，都是虚岁，所以可以推算刘备出生在汉桓帝延熹四年（161 年）。关羽、张飞的年纪，《三国志》都没有提。《关羽传》强调刘备和关羽、张飞感情好，说三个人“寝则同床，恩若兄弟”；曹魏方面的刘晔强调刘备和关羽感情好，则说“义为君臣，恩犹父子”，名分上讲是君臣，但感情上讲，就像爸爸和儿子一样，从这话看，刘备比关羽年纪大不少。有人说，关羽比刘备还大一岁，依据是清朝康熙年间在关羽老家出土的“墓碑记”，那不知道是什么时候的人写的，显然不具备任何史料价值。

历史上虽然没有桃园结义的事，但这个传说很早就传得很热闹。

这说明，听三国的人非常需要这样一个故事。

《三国演义》诞生之前，三国故事流传有两个特别重要的形式：一个是说书先生，说给人听；一个是戏曲舞台上，表演给人看。不管是说书还是戏剧，服务的对象主要都是生活在城市里的平民，故事怎么讲，要符合他们的需要。

桃园结义故事，过去有非常多版本。可以发现，不同的版本，在迎合这些受众的不同需要。

首先，为什么要讲结义故事？

所谓结义，就是本来没有血缘关系的人，结合成一种模拟的兄弟关系。我们知道，人如果生活在一个大家族里，亲兄弟、堂兄弟、族兄弟本来就够多了，这种模拟的兄弟关系就不是特别重要。

但是，生活在城市里的平民就不一样了。要知道，城市平民最主要的来源是农村多余人口。大量失去土地的农民涌入城市，就成了城市里的游民。这些城市平民，实际上是脱离原来宗族关系的人，为避免孤立无援，他们就特别需要抱团，甭管咱们有没有血缘关系，甚至甭管咱们是不是老乡，相逢何必曾相识，咱们就是兄弟。这种关系对于城市平民特别重要，所以他们爱听结义的故事，爱听“不求同年同月同日生，但求同年同月同日死”“为兄弟两肋插刀”的故事。只有这样一种社会关系可以信赖，他们的生活才有安全感。

所以异姓兄弟结义，一直是古代城市平民特别热爱的一个主题。“三国”的桃园结义当然是典范，“水浒”里的梁山好汉结义、“说唐”里的瓦岗寨兄弟结义，都在被反复讲。

其次，在民间三国故事里，刘备、关羽、张飞，往往都被赋予了小商人的身份。

刘备卖过草席草鞋，这是史书当中有记载的。关羽、张飞有没有做过生意？《三国志》没有提，裴注里也没有。但是，民间三国故事里就爱讲，关羽是卖枣子的，张飞是卖猪肉的，另外还有赵云是贩卖马匹的客商，等等。

说书先生讲这些，考虑的不是有没有史料依据，重点是，听众爱

听。因为他面对的听众，很多都是这类小生意人，或者至少经常能接触到这种小生意人。你讲桃园结义的故事，顺带讲两句，张飞是怎样卖猪肉的，天热时怎样避免猪肉变质，切肉时肥肉瘦肉多啊少的有什么门道……这一聊，故事的生活气息扑面而来，听众就仿佛看见了自己。

刘备阵营在民间比曹操阵营更受欢迎，其实和刘备阵营普遍出身更卑微也有关。正因为出身卑微，他们身上很容易被安上各种普通人的故事，而他们未来又会干成一番大事业，听众就很容易把自己代入进去，这能满足他们“发迹变泰”的欲望。

《易经》里面有“泰卦”，是大吉大利的一卦，所谓“三阳开泰”“否极泰来”这些成语，都和这一卦有关，所以过去把原来混得不好，后来混好了，叫“变泰”。强调刘关张买卖人的身份，来渲染他们未来的辉煌，特别能满足普通人的这种欲望。

曹操阵营的荀彧、钟繇他们，出身太好，听众就不大容易共情。

第三，大多数听书的看戏的，生活并不很富裕，因为是真受过穷，所以对荣华富贵的渴望，也来得比较直接。

元杂剧《桃园三结义》讲，关羽、张飞结识之后，又遇见了刘备，发现他“实为贵相”，命里就该富贵，但又不太确定，于是请刘备喝酒，因为人喝醉了，本质就会暴露出来。果然，刘备醉了，身上出现奇异的征兆。

这种征兆，要是现在拍影视剧，肯定要用电脑动画来呈现了，元杂剧五毛特效都没有，那就得靠演员用嘴来说，扮演关羽的这位如此描述刘备身上出现的奇特现象：

兄弟，你见么？他侧卧着，面目口中钻出条赤练蛇儿，望他鼻中去了。呀呀呀，眼内钻出来，入他耳中去了。兄弟也，你不知道，这是蛇钻七窍，此人之福，将来必贵也。等他睡醒时，不问年纪大小，拜他为兄，你意下如何？

杂剧作者社会地位不高，学问、见识常被嘲笑，但说到细节刻画的功夫，自有难以企及的地方。就这么几句台词，生生展现出恐怖片的画面感。但关羽从这条在刘备脸上钻来钻去的小蛇身上，看见的不是恐

怖，而是自己的发展前途。

于是关羽决定追随刘备，并提醒张飞说，咱们“不问年纪大小，拜他为兄”，他哪怕年纪比我们小，我们也要认他做大哥。

这话说得有点猥琐，但确实就是当时民间结拜中普遍存在的现象。一帮子结拜兄弟，其中有一个社会地位最高，家里最有钱，那就认他是大哥，年纪问题不重要。

《金瓶梅》是比较写实的小说，第一回写西门庆和一群帮闲无赖结拜兄弟，大家异口同声：“这自然是西门大官人居长。”西门庆假装客气，别啊，在场的有一位叫应伯爵的，他年纪比我大啊，他应该是大哥。

应伯爵哪里敢答应啊，说：“爷，可不折杀小人罢了！”应伯爵是帮闲，在西门庆身边经常扮演丑角，丑角就可以说大实话，他说，如今这世道，结拜兄弟，就认有钱有势的当大哥，年纪不重要。

《三国志》并没有明确交代关羽、张飞的年纪，但刘备的年纪应该是比关羽、张飞大不少的。为什么民间总有传说，讲关羽年纪比刘备大，甚至有时张飞年纪都比刘备大呢？很简单，因为民间结拜最看重的标准就不是年纪，所以大家希望刘备、关羽、张飞结拜时看重的也不是年纪，这才显得自己的做法有历史依据和伟大榜样。

第四，桃园结义故事，还有一些非常重口味的版本。

刘关张三人结义，然后刘备提出，你们都是有老婆孩子的，人有家小，做大事就豁不出去，这不行。意思是，兄弟如手足，妻子如衣服，要不都去把衣服给撕了？

关羽、张飞一想，大哥说得有道理，那咱们就把老婆、孩子都宰了吧。但是又不忍心下手，于是决定，要不这样，你杀我的，我杀你的。

关羽就去杀了张飞全家，张飞也去杀关羽全家，可是张飞猛男心太软，最后没忍心杀关羽已有身孕的老婆。于是关羽的老婆逃得一命，后来生下一个儿子，叫关索。这后来成了三国故事里一条完全没有历史依据，也和主线无关的独特剧情，就是关索的传奇。

这个故事展现出来的价值观，显然是现代人无法接受的，但在古

代，不论中国还是世界其他地方，在一些极端环境下，一帮子男人决定玩命之前先把老婆、孩子杀掉，这种事情曾多次发生。所以这也是一个触目惊心但有现实基础的故事。

第五，还有些桃园结义的故事，就是纯属恶搞。

比如说刘关张爬树定兄弟。三个人商量好了，谁爬树最快谁是大哥，结果张飞噌的一声到树顶了，关羽爬了一半，刘备还站在树底下。这时候刘备说，树是从下往上长的，当然下面是大哥，树上的是小弟。

还有扔鸡毛定兄弟，谁扔得远谁是大哥。张飞扔一根鸡毛，风一吹就没飞出去；关羽扔一捆鸡毛，扔出一点距离；刘备扔了只活鸡，鸡扑闪着翅膀，飞出去老远。

所以对《三国演义》的作者来说，他要做的工作，并不是无中生有地创作一个正史中没有的桃园结义故事，而是要在众多民间桃园结义故事中做出选择。

桃园结义这事，影响力太大，太符合社会需求了，尽管史书上没有，《三国演义》仍然予以保留。但是，关羽、张飞追随刘备首先是为了荣华富贵，关羽、张飞互相杀全家，还有爬树扔鸡毛什么乱七八糟的，该删的都删了。

换成了什么？黄巾起义爆发，刘备看见招兵的榜文，长叹一声，然后就听见身后一声大吼：“大丈夫不与国家出力，何故长叹？”张飞来了，大家都是有情怀的人，谈得投机，随后遇到了关羽，也是想要报国的人，这才三人结为兄弟。

结拜的时候，说的是“同心协力，救困扶危；上报国家，下安黎庶”，一句没提升官发财。古代给《三国演义》写评语的人，也都是强调，这里的结拜，境界真高啊。

贽眉批：发愿先已不同。

渔眉批：千古盟书，有此正大否?

毛夹批：千古盟书，第一奇语。

从对桃园结义的写法，我们就可以感受到《三国演义》的定位是什么：比起正史，它虚构的空间要大一些；比起民间三国故事，它没有那

么任性，更重要的是它不会赤裸裸地表现游民阶层的欲望。它的道德责任感，甚至比正史要更强，这是一部充满道德激情的书。实际上，《三国演义》之所以能有那么大影响力，以及它在认为文学应该超越道德的评论家那里始终地位不高，都和这个特质有关。

•

为什么从平定黄巾写起?

《三国演义》第一回回目的下半句是，“斩黄巾英雄首立功”。开篇第一场大戏，是平定黄巾之乱。

故事从这里讲起，是非常有历史眼光的。黄巾起义本身虽然很快被平定，但东汉政治结构却因此改变，原来朝廷垄断在手里的各项权力，不得不下放给地方和军方，于是产生了各种新的变数，魏蜀吴三国的创立者，也才有了出头的机会。

#历史叙事

我们先简要看一下历史上，黄巾起义是怎么回事。

东汉末年，整个社会充满一种末世感，很多人都觉得，这个世界很不对劲。在这种氛围下，张角传播太平道，效果特别好。当时的几次大瘟疫也帮了他的忙，史书上记载，张角用符水给人治病，效果很好，很多人就都信了他。

按理说，符水是不能治病的，这个效果是怎样达成的呢?

只能说，心理暗示的作用很强大，张角还会一些其他迷惑人的幻术。一传十，十传百，越传越神，也是很自然的事。

还有就是，大多数瘟疫，其实致死率并不高，即使没有任何医治，如果得到悉心照料，许多病人慢慢也能痊愈。问题是，很多时候人一旦染上瘟疫就会被抛弃，所以最终他可能不是死于传染病，而是死于无依无靠、饥寒交迫。

一个推测是：张角和他身边的一批核心信徒，率先实现了群体免疫，他们愿意照看病人，也就让更多人活了下来。但这件事，当时人不会从医学的角度来理解，而会说这是太平道的魔力，因此信张角的人也就越来越多。

但是，太平道虽然通过这种方式广泛传播，获得几十万信众，但要以此为基础来策划大规模的军事行动，就显得教团的严密性和行动效率还差太远了。

中学历史教科书说，“张角等领导的一场有组织、有准备的农民大起义终于爆发了”，这话当然是对的，但爆发前有组织，爆发后就反而看不出多少组织了。各地的黄巾军各自为战，很快形成河北、颍川、南阳三个不同的战区。

甚至于，张角给人感觉是一个军事上没什么概念的人。比如说黄巾军起兵之后，张角让大量荆州、扬州的太平道信徒往河北邺城一带集中，这个行动从军事、政治的角度完全无法理解。从造反的角度看，不是应该让这些人直扑洛阳吗？千里迢迢地去邺城干吗？所以有研究者甚至推测，太平道本来就没想造反，只是规模太大引起了官方不安，所以必须镇压而已。

相比之下，朝廷的应对就显得行之有效多了。

皇后的哥哥何进被任命为大将军，也就是全国最高军事长官。但大将军是坐镇后方的，前线实际指挥作战的另有其人。最主要的三位是：左中郎将皇甫嵩、右中郎将朱儁、北中郎将卢植。

当时朝政虽然腐败，但军队还是很有战斗力的。尤其是西北地区的凉州、并州，东北地区的幽州、冀州，因为要抵御边患，军队都是百战之师。还有东南地区的扬州，有一个丹阳郡，那里的“丹阳兵”也十分骁勇善战。

最精锐的部队都在边境地区，这是很好理解的。皇甫嵩就来自凉州安定郡，卢植是幽州的涿郡人，朱儁则是扬州会稽郡人。三人刚巧分别来自西北、东北和东南。

这三个人里，除了卢植因为不肯给宦官送礼而被撤职外，皇甫嵩

和朱儁都是战功赫赫。河北的黄巾军是被皇甫嵩平定的，颍川是皇甫嵩和朱儁合力，南阳的黄巾军则主要是朱儁平定的。

而我们熟悉的曹操、刘备，还有孙权的父亲孙坚，都发挥了什么作用呢？

孙坚立有很重要的战功。他籍贯为吴郡富春县，也就是今天的浙江杭州富阳区；朱儁籍贯为会稽郡上虞县，也就是今浙江绍兴上虞区。说起来分属两个郡，其实两个地方距离不远。孙坚出身卑微但是很能打，朱儁早就听说了，所以平叛的时候特意征召孙坚作为自己的攻坚力量。孙坚也是在这个过程当中，捞到了自己人生的第一桶金。

平定黄巾的这一年，曹操刚好三十而立，官拜骑都尉，这是二千石的官，行政级别略低于郡守这样的高级地方官。皇甫嵩、朱儁在颍川火攻黄巾军，曹操率领的军队在政府军胜局已定时赶到，加入围剿，扩大了战果。对他这种高干子弟来说，这属于顺理成章地刷履历。

刘备当时还很卑微，他也参加了这场战争，其经历饱含着一个基层将校的许多血汗与艰辛，但毕竟无干战争大局。

这是历史，但你要看民间三国故事，那就完全是另外一个味道。

#民间叙事

《三国志平话》讲，黄巾起事声势浩大，引起朝廷高度重视，被任命为平叛统帅的是皇甫嵩，不过没理会元代人已经很陌生的东汉官制，而称他为“宰相”。

朝廷鼓励百姓投军，于是引入了刘备、关羽、张飞桃园三结义的故事，这是正史里没有，而今天大家都很熟悉的情节。

刘关张带着一支小分队一路横扫，这支几千人的小部队，大破黄巾贼五百多万。在他们的攻击下，张角三兄弟相继“死于乱军之中”。简言之，平定黄巾就是他们哥仨的功劳。而张飞的功劳尤其大，可以感受到，所谓尊刘备，一大半体现在喜欢张飞上。民间文学特别喜欢这种性格粗豪，一人来疯就平蹚大半个世界的人物。

按照史书的记载，接下来有个刘备鞭打督邮的事件。《三国志平话》的修改，倒还不在于把打督邮的人替换成张飞，而是把这件事由一个地方新闻，变成了牵动国家命运的大事。

报军功的时候，刘备没钱给掌权的大宦官送礼，被羞辱。于是张飞爆发，打落人家大宦官两颗门牙。

这下当然更加没有封赏了，于是刘备拦住“国舅董成”喊冤，结果在董成的帮助下，得到安喜县尉的位子。——董成无疑就是史书中的董承，平话、杂剧是口头文学，同音字通用的情况十分普遍，尤其是考虑到说书艺人、戏剧演员大多数文化水平不高，用最常用的字代替冷僻一些的字更是十分必要，至少可以演出时少念白字，今天秘书给领导写稿，也常用此法。

到安喜县后，刘备被太守刁难，于是张飞夜入太守府，杀了他全家男女。——《三国志平话》是说书用的梗概，文字简单。我很怀疑过去说书人现场表演时，很可能会详细描述张飞怎么一个一个把人杀掉，就像《水浒传》里武松血溅鸳鸯楼的情节那样。

这事传到朝廷，于是十常侍派督邮来审理此案。督邮又被张飞打死，还分尸了。事情闹这么大，刘备就到太行山上当强盗去了。黄巾之乱那么可怕，能够平定黄巾的人反了，一定更加可怕。

朝廷里，国舅董成又跳了出来，说为招安刘备，我们应该杀掉十常侍。于是，皇帝杀了十常侍，封刘备为“平原县县丞”。

这一大段情节，大开大阖大起大落，可以说劲爆之极。它完全以刘备为中心，刘备显然也成了历史的中心。唯一遗憾的是，折腾了这么半天，本来觉得刘备怎么也该封个“一字并肩王”了，结果获得的官职却只是一个县丞，倒是让人猝不及防。

爱听评书的朋友应该会觉得，这些情节虽然在《三国演义》里大多没见过，但其他袍带书里常有类似桥段。还有，一些文章里说，传统小说往往要让主人公被压抑很久，才给他一个爆发，现代爽文却喜欢让主人公立刻掉回去，其实对照民间讲故事的套路，就会发现爽文绝对就是传统文化的一部分。

#演义叙事

看过史书记录，也看过以《三国志平话》为代表的民间三国故事，对《三国演义》的定位，就可以有比较准确的把握。

第一，《三国演义》帮刘备三兄弟吹了不少牛。像什么张飞挑邓茂，关羽斩程远志，刘备设奇兵大败黄巾，又用猪羊狗血破了张宝妖术……凡此种种，都是史书中没有的。

第二，相比《三国志平话》，《三国演义》吹牛非常克制，因为这些胜利写得热闹，但看得出规模都不大，真正平定黄巾军的是皇甫嵩、朱儁等人，这个史实，《三国演义》还是充分尊重的。

事实上，《三国演义》给刘备加戏，主要还不是夸张其功绩，而是让他跑来跑去。

历史上，刘备作战的地方都离他家乡不远，但《三国演义》里，刘备活动范围可就大了，河北、颍川、南阳三个互相独立的战区，刘备跑了个遍，尤其在河北和颍川之间，还是折返跑。

让刘备满场飞奔，就可以借他的眼睛带读者看见平定黄巾的全局，比作者直接用全知视角向读者做介绍，要身临其境得多。而且，这么一跑，刘备在小说的第一回，就认得了曹操；第二回开头，又认得了孙坚。三国的开创人物，在小说开头部分全部出场。

事实比小说更奇葩更魔幻更不合逻辑，是常有的事，但现实中的人物关系，往往是比较松散的一条条线，小说家就要把这些线编织成更错综密集的网。

曹操、刘备的少年时光

《三国演义》第一回，写刘备和曹操出场的时候，用插叙的手法介绍了他们的早年经历，毛宗岗评价说，这是“百忙中忽入刘、曹二小传”，对照这两篇小传和历史上的曹操、刘备，有许多微妙的区别。

先说曹操，历史人物曹操的资料比较丰富，被研究得也比较透。

曹操的祖父曹腾，是东汉后期非常有权势的大宦官。出身于这样的家庭，曹操的人生起点自然和普通人没有可比性。他二十岁就举了孝廉，按照东汉的制度，大致是每二十万人有一个孝廉名额，换言之每年天下总共两百多个孝廉。曹操家庭条件好，理所当然就占掉一个名额。下一年，他得到司马懿的父亲司马防的推荐，当了洛阳北部尉。

通常的县城，大的设两个县尉，小的就一个县尉。但洛阳城是大汉第一县，分成东南西北四个部分，由四位县尉分别管理。洛阳北部尉，就是负责洛阳城北部治安的县尉。

然后就发生了那个著名的故事：曹操在洛阳北部尉的官署大门两侧各悬挂了十余根五色大棒，表示谁敢违规，就乱棒打死。几个月后，灵帝宠爱的宦官蹇硕的叔父深夜出行，被曹操捉住，活活打死。整个洛阳城都受到震动，治安水准一时大为提升。

这里有个比较巧合的地方，曹操比刘备大六岁，这年刘备十五岁，跟着大儒卢植念书。卢植教书的地方，是在洛阳附近的缑氏山，也就是说，刘备应该是近距离感受到了曹操造成的这次震动。

可能还存在一件更巧合的事，这一年担任洛阳令，也就是曹操领导的人，出身庐江周氏，叫周异。周异的儿子刚巧也是这年出生的，作为下属，曹操很可能会去贺喜，见到这个刚刚呱呱坠地的婴儿。

这个男孩长得非常漂亮。哪怕只是出于礼貌，曹操也会夸奖孩子几句。他不知道，这个男孩长大之后放了一把火，会给自己带来多么痛苦的记忆。

这个男孩的名字，叫周瑜。

所以想想，这一年还真是挺奇妙的。

不管曹操的这个行为给自己赢得多么好的名声，他是把掌权的宦官集团得罪了，但他毕竟又是本集团内部的孩子，大宦官也不能下死手整他，于是将其赶到地方上去当县令。

县令也没当多久，曹操就被免官了。但几年后，据说是因为书读得好，精通儒家经典，他又得到“议郎”的职务，这是一个专门负责对时政发表评论的官。

曹操又发表了什么样的高论呢？第一，他要求为因为党锢之祸而遇害的士人平反；第二，他检举当时的三公和宦官勾结。

简单说，就是曹操继续和宦官集团对着干。从出身看，他就是属于这个集团的，但偏要和宦官集团对着干。曹操晚年回忆起自己的青年时代，还不无自豪地说，“违忤诸常侍，以为强豪所忿”，我那会儿可是把十常侍这批人，都得罪狠喽。

这就是青年曹操的复杂性。他是一个非常理想主义的特权阶级子弟，正因为是特权阶级，才能支撑他的理想主义，换一个出身稍微差一点的人，像他这么愣头青地和大宦官对着干，早就死得骨头渣子都不剩了。或者说，正是因为受到特权保护，他才能反特权。曹操的爸爸应该也是为这个儿子操碎了心，别给我当搅屎棍了，最后还不得是靠老子我给你擦屁股！

对曹操的这种复杂性，《三国演义》没有表现，相反只是强调，他是宦官集团出身的，这个出身可耻。这可以说是对曹操的一种丑化，但另一方面，家族背景给了曹操多少资源，给他的行动提供了多少方便，《三国演义》也没有提，让人感觉曹操解决各种问题，靠的就是个人的聪明才智，能力以外资本为零。从这个角度说，不妨认为《三国演义》对曹操也存在一种美化。

下面再看刘备。

刘备据说是汉景帝的儿子中山靖王刘胜之后，对这个说法，司马光是怀疑的，所以在《资治通鉴》里写到刘备称帝的地方，特别加了一段很长的评语，说明为什么要用曹魏的年号来纪年，而不用刘备的年

号。

臣愚诚不足以识前代之正闰，窃以为苟不能使九州合为一统，皆有天子之名，而无其实者也……然天下离析之际，不可无岁、时、月、日以识事之先后……非尊此而卑彼，有正闰之辨也。昭烈之于汉，虽云中山靖王之后，而族属疏远，不能纪其世数名位，亦犹宋高祖称楚元王后，南唐烈祖称吴王恪后，是非难辨，故不敢以光武及晋元帝为比，使得绍汉氏之遗统也。

司马光说，自己并不觉得曹魏是正统，不过刘备的情况也很可疑，所以他不承认刘备够资格继承汉朝。

确实，一个姓刘的，自称是中山靖王刘胜之后，很难证明自己的说法可信。因为刘胜这个人，一辈子没干啥正事，就是孜孜不倦、亲力亲为，生了一百多个儿子。然后子又有孙孙又有子，就数不过来了。

不过，汉朝对汉室宗亲的统计，还是比较认真的。三国鼎立的时候，曹魏方面没有质疑过刘备的身份；三国归晋之后，陈寿说刘备是中山靖王刘胜的后代，也是被允许的。说明当时刘备血统的认可度还是比较高的。

当然，即使是真的，这个身份也不怎么值钱，像他这样的汉室宗亲，天下有几十万人。汉朝的制度，已经不会给他这样的皇帝远房亲戚什么特权了。

相比曹操，刘备的出身算是很卑微，当然，和普通老百姓比，他仍然可以算特权阶级边缘人。

刘备的爷爷刘雄，举过孝廉，做过县令，但父亲刘弘死得早，这导致刘备小时候要和妈妈一起编草席、打草鞋。但家族的作用很快就发挥出来了。

刘备有个同宗族的长辈刘元起，特别看好刘备，经常资助他。刘元起给自己儿子多少钱，就给刘备多少钱。他老婆受不了，刘元起说：刘备不是一般人，是我们全族的希望。

从这件小事也可以看出来，为什么宗族始终是中国传统社会最重要的社会组织，为什么经常有秦皇汉武这样强势的皇帝想要摧毁宗族

势力，宗族却总能死灰复燃。

宗族抗风险的能力，确实比孤立的小家庭强太多了。小家庭失去顶梁柱，有宗族提供资助；小家庭觉得自己的儿子不够优秀，可以发掘同宗的孩子来培养。现在读民国人物的回忆录，还经常可以读到这样的故事。

然后刘备表现出一个特别优秀的特质，就是讨人喜欢。

同族长辈资助刘备去读书，拜到当时的顶级学者卢植门下，但他不爱读书。

这应该说是一个很明智的选择，因为就算刘备全力以赴在学业上打拼，也不会有什么希望。

当时读书讲究要有“家学”，你爸爸、你爷爷、你祖爷爷……都是研究这部经典的，你还在研究这部经典，自然而然就透出你的水平比别人高。不然，哪怕你水平确实高，也很难得到别人承认，所以东汉才会出现累世经学而累世公卿的局面。袁绍他们家为什么厉害呢？汝南袁氏世传一部《孟氏易》，这和四世三公的超卓地位是密切相关的。

刘备去卢植那里读书，就是去混圈子的。念好学校，拜好老师，学习知识是一方面，写到简历上好看，建立新的社交圈，从来也是很重要的功能。

刘备很神奇。第一，他交到了一个同样不爱读书的好朋友，叫公孙瓒。公孙瓒是豪门子弟，但他的母亲身份卑贱，所以家业没他的份，只能去郡里当小吏。公孙瓒也很厉害，当小吏时，领导喜欢他，于是招他做女婿，并送他到卢植这里镀金。刘备就交上了这个朋友。

第二，刘备虽然不爱读书，但并没有失掉老师的欢心。卢植是当时最大的名士，然后刘备迅速在名士圈建立很好的名声。我们后面会看到，袁绍、陈纪、郑玄、孔融、陈登……这些天下闻名的大名士看见刘备，都很喜欢。汉末名士是掌握非常多社会资源的人，刘备和这些名士处得好，就可以得到很多支持。当然，我们也会看到，地方上中等级别的名士往往很讨厌刘备。这没有办法，他属于寒门，实现了阶层跃迁，中等名士就会觉得受到很大的冒犯。这属于生态位竞争。

第三，刘备回到家乡，还特别受不良少年的拥戴。刘备喜欢骑马、遛狗、漂亮衣服、流行音乐……特别会玩，属于能够让荷尔蒙突突乱窜的年轻人看见就崇拜的人，也可以说他天生有黑社会大哥的气质。

所以刘备和曹操不同，他属于天生没有多少资源，但能把所有拢到手的资源都牢牢抓住并充分利用的人。

《三国演义》把刘备写成一个老好人的形象，该说是美化还是弱化？道德上是美化，能力上是弱化。

就拿刘备鞭打督邮的事情来说。刘备因为平定黄巾的功劳，得到安喜县尉的职务。督邮来了，想找刘备的毛病，撤他的职。这是当时东汉朝廷特别自掘坟墓的一个政策：官场上的岗位就那么多，刘备这样靠军功当官的占掉一些岗位，那些靠门第的、靠关系的，可以得到的岗位就少，他们觉得自己吃亏了，就想把刘备这样的人给淘汰掉。叛乱刚刚平定，随时可能再发生灾难，这时候就过河拆桥，对人心打击之大，可以想见。但王朝末期特权阶级只管吃干抹净时，就是这么目光短浅。

当时刘备预感到不对，就怒了，冲到督邮的住处，把督邮捆起来。注意刘备的做法：把督邮带到安喜县的边界以外，把自己的印绶解下来挂到督邮的脖子上，将其痛打一顿，然后扬长而去。

当时这种情形下，刘备能豁出去鞭打督邮，引起很大一批实干出身的官吏共鸣叫好。而且刘备事情干得也漂亮：第一，县尉有维持本县治安的责任，刘备把督邮拽到安喜县界之外，表示你挨打，可不是我安喜县的责任；第二，印绶解下来才打，我不是以官员的身份打你，我就是一个老百姓，以老百姓的身份打你。

总之，刘备这件事可以说是做得有理有力有节。《三国演义》把这事改成张飞干的了，道德上刘备是更高了，但他身上能够激动人心的那种气质，也给改没了。

所以说，《三国演义》对曹操、刘备的处理，主观上可能确实是想丑化曹操美化刘备，但实际上更多是一种简单化，对今天的读者来说，效果上到底如何，恐怕难说得很。

董卓是怎样掌控政局的?

《三国演义》的第二回、第三回，讲了汉灵帝死后，东汉朝廷的一系列变故。大概情节是，汉灵帝驾崩，留下两个儿子。大儿子刘辩是何皇后生的，何皇后的哥哥何进掌兵权，绝大多数宦官也支持刘辩；小儿子刘协，即未来的汉献帝，是汉灵帝的妈妈董太后带大的，宦官蹇硕，就是叔叔被曹操打死的那个，支持刘协。

斗争的第一轮，十常侍表态支持何进，于是何进胜出，杀了蹇硕和董太后，刘辩顺利即位，史称汉少帝，刘协则被封为陈留王。

接下来，何进与十常侍之间，又有了激烈的斗争。何进身边的一个关键人物，是出身于四世三公的汝南袁氏的袁绍。

袁绍劝何进把宦官杀光，何进犹豫，因为太后不同意。袁绍给何进出主意，您可以召集地方上的军事力量，让他们进逼洛阳，要求杀宦官，太后就会让步，同意诛杀宦官了。

当时，包括曹操在内，很多人都认为这是多此一举，何进不听，召包括董卓在内的各路军阀进京。

宦官得到消息，请太后召何进入宫，说您给我们向大将军求个情吧。太后同意了，何进于是被召进宫。一进宫就被十常侍杀了。

发现何进遇害，袁绍、曹操大开杀戒，到处杀宦官，很多胡子长得少的，也被误杀了。宦官们带着小皇帝出逃，这时董卓到了，带着西凉二十万大军，完全控制了局势。于是，接下来就进入了董卓专权的阶段。

《三国演义》讲的这段故事，大体忠于历史，就是有点把问题简单化，忽略了很多变数，所以给人感觉何进很蠢，傻乎乎就进宫了，竟然没想过十常侍可能会想要杀自己；袁绍也比较蠢，出了召董卓进京的糊涂主意。

《三国演义》还突出了一些曹操的戏份，显得还是曹操最高明：召董卓进京的时候，他反对；何进想要进宫，他出主意说，应该把十常侍

先调出宫来——如果听了曹操的，何进也就没事了；何进死后，局势混乱，曹操一边在宫里救火，一边请何太后主持大局，显得政治站位最高。

实际上，如果仔细读那段历史，恐怕不得不说：一般人未必比何进高明，几乎肯定不如袁绍高明。曹操呢？他此时还是袁绍的小兄弟，在这一段历史中，其实没什么重要表现。

汉灵帝刚死，宦官蹇硕就想把何进骗进宫里杀掉。但是何进很警觉，在蹇硕身边也埋伏了人，第一时间得到情报，所以没有进宫。

然后何进与十常侍之间又有一串秘密往来，十常侍决定抛弃蹇硕，与何进合作。——宦官也不是铁板一块，所谓十常侍，是十二个大宦官，但不包括蹇硕，《三国演义》给搞错了。

但接下来，何进、袁绍的同盟，与十常侍的冲突还是不可避免。《三国演义》开头，用非常简略的文字介绍了东汉末的党锢之祸：

桓帝禁锢善类，崇信宦官。及桓帝崩，灵帝即位，大将军窦武、太傅陈蕃共相辅佐。时有宦官曹节等弄权，窦武、陈蕃谋诛之，机事不密，反为所害，中涓自此愈横。

毛宗岗在这里批了一句：“将说何进，先以陈、窦二人作引。”确实，何进、袁绍的合作，有点像窦武和陈蕃的合作：何进是外戚，窦武也是外戚；袁绍是名士领袖，陈蕃也是名士领袖，袁绍和陈蕃还都是汝南人。

所以袁绍觉得有必要吸取上一次的教训：上一轮斗争，窦武本来是可以赢的，但来自西北地区的名将张奂当时刚好在洛阳，他站到宦官一边，窦武就输了。于是这次防患未然，咱们行动之前就把边防军给笼络好。那个张奂，还是董卓的老领导，董卓一定程度上就是继承了张奂的势力，所以事先要把董卓给拉过来。

董卓会不会反客为主？袁绍也考虑到了：第一，他们袁家四世三公，董卓可以算是袁家的故吏，在他们家手底下干过，按照当时中原官场的风气，背叛老领导是非常严重的罪行，恨不得比背叛皇帝罪过还大；第二，袁绍只是让董卓制造一个逼宫的声势，董卓带来的军队，不

是《三国演义》里说的二十万人，而是三千人，以当时何进和他弟弟何苗手下掌控的中央军的实力来说，还是可以控制局面的。

所以，袁绍出了这个主意，何进接受了这个主意，并不像《三国演义》里讲得那么蠢。

但是袁绍和何进也有分歧。

袁绍代表名士集团，朋友圈里很多都是老党人，党锢之祸时都是受迫害的。他们对宦官有深仇大恨，真的想斩尽杀绝。

何进是东汉历史上出身最卑微的外戚，之前的外戚大多来自超级大家族，所以比较容易和名士想法一致，而何进家里是杀猪的，是一个宦官培养起来的外戚。他追求好名声，当然跟名士合作比跟宦官合作说出来好听，但他其实没有和宦官你死我活的理由。

何进的想法是，让这些大宦官回各自的家乡就完了。袁绍瞒着何进，派人去把宦官的老家都给抄了。这就是把宦官往绝路上逼了：让我们回老家，老家又被抄，那就没地方去了。

罗三洋老师写过一本《袁本初密码》，认为袁绍策划了一个惊天大阴谋，想让宦官和何进同归于尽，好自己独揽大权。罗三洋老师对三国史料烂熟于心，我从他那里受教极多，但这个地方，我倒是觉得袁绍想得未必有这么深，他就是想要宦官死，不惜激化矛盾。

这个地方，《三国演义》转述史料内容的时候，漏掉了一句话：

太后乃恐，悉罢中常侍小黄门，使还里舍，唯留进素所私人，以守省中。（《后汉书·何进传》）

董卓他们进逼洛阳的声势起来之后，太后确实害怕了，把十常侍这些人都赶回了家，皇宫里面都已经换上何进的人。

也就是说，在史料里，曹操没有建议先让十常侍出宫，何大将军再进宫。但这件事，何进其实做了，然后才放心进了宫。

可何进没有想到的是，这些宦官在宫里这么多年，对宫里的形势比自己的手下熟悉，所以他们做通太后的工作，又悄悄回宫了。宦官们这时已经没有兵权，于是决定玩命，几个大宦官亲自动手，杀死了何进。也就是说，这些大宦官是在按常规操作已经完全没牌可打的情况

下，对何进实施了绝杀。

接下来，局面开始奔向所有人都无法预测的方向。

宦官们杀了何进后，本来是想按照常规操作，控制皇帝和太后，然后指示尚书台，对中枢的几个敏感职务重新进行人事部署。比如说，袁绍当时任司隶校尉、假节，他手下有一支特别行动部队，遇到突发情况可以直接杀人。一定要把袁绍从这个位置上撸下来。

但这个时候，尚书台说了算的，是袁绍的叔叔袁隗，他不接受宦官的命令。

更重要的是，何进在军队还是很得人心的。军队里有一批中坚人物，既把宦官视为死敌，也不是袁绍控制得了的。袁绍只想拉上他们杀宦官，但他们杀红了眼，想到一个问题：何进的弟弟车骑将军何苗和宦官一向关系很好，多次劝阻何进杀宦官。于是他们把何苗也杀了。这个何苗和何进的关系也挺尴尬，何进和何太后是同父异母，何苗和何太后是同母异父，说起来是兄弟，但一点血缘关系都没有。

所以这个时候，局势真的有点老天爷有意想要成就董卓的味道。

董卓带着军队逼近洛阳，但他手下只有三千人，干不了什么大事。如果计划正常进行，何进除掉宦官，完全控制局面，论功行赏，董卓发挥了震慑太后的作用，可以得到一些奖励，仅此而已。可现在大将军何进死了，何进的弟弟车骑将军何苗也死了。东汉的将军，大将军地位最高，其次骠骑将军，又次车骑将军。当时没有骠骑将军，实际上何进、何苗就是军方最重要的两个人物，都死了。

京师军队里的一大批中坚将领没了领导，袁绍又指挥不动，他们都想找一个自己信得过的人，于是和董卓一拍即合。董卓虽然是凉州人，但曾在朝廷里做过郎官，可能早就认得这些人。董卓的弟弟董旻，当时是奉车都尉，这个职务有点类似于皇帝车队的队长，和这些人也早就很熟。所以董卓以飞快的速度，与这些京师的军队联合起来。

然后，董卓又迅速获得另一支军队的支持，就是丁原的并州军队。

按照《三国演义》的说法，丁原是荆州刺史，看不惯董卓专权，就来讨伐他。丁原有个干儿子吕布，骁勇无敌，董卓不是对手，于是董卓

用赤兔马收买了吕布，吕布杀死丁原，又拜董卓为义父。

其实事情没这么复杂。丁原和董卓一样，也是被何进喊来，制造天下要求除掉宦官的气氛，以吓唬太后的。丁原本来是并州刺史，手下的军人很多是并州人。而董卓也曾经长期担任并州刺史，并且任职期间对手下军人特别好，有什么赏赐都分给士兵，特别得军心。吕布很得丁原信任，但两人并不是干父子关系，吕布和董卓也可能早就认得。董卓找吕布说，以后你们听我的，成吗？吕布立刻表态，我代表并州的全体弟兄表示，以后愿意追随您。于是吕布杀了丁原，这支军队也就归了董卓。

我为什么不赞同说袁绍是故意想让何进死，策划了惊天大阴谋呢？因为袁绍可以影响何进，何进可以控制军队，何进一死，袁绍对军队的影响力太有限了，反而掌控不了局面。如果他真的策划了一个要何进死的大阴谋，那可真是一个非常拎不清的蠢阴谋。

实际上，古代王朝末期，每个行政部门的人，盘算本部门、本集团的眼前利益时个顶个的人精，一考虑到全局问题就智商下线，是很常见的现象。

所以这个大乱子，重点并不是阴谋，而是搞砸。

总之，一系列阴差阳错，造成董卓控制住朝廷的局面。在这段历史里，不但刘备无足轻重，曹操也没有多少存在感。但是，写小说不能把主人公弄丢了，就得给他们加戏。《三国演义》是怎么处理的呢？

•

谁是曹操杀吕伯奢全家时的目击证人？

小说要把剧情冲突放在主要人物身上，在董卓进京的这段历史中，曹操本来和刘备一样，并不很重要，《三国演义》就想方设法给曹操加戏。

史料当中，这段时间里和曹操有关的材料，主要是三件事：

第一件事，董卓掌权后，曹操不愿意为他效力，悄悄逃亡，从小路回家乡去了。

第二件事，从洛阳往东不远，就会到一个地方，叫成皋，这个地方属于河南荥阳，著名的虎牢关就在这里；曹操投奔到老朋友吕伯奢家里，但是吕伯奢本人不在，他的儿子在。

然后，几条不同的史料记载还有区别，有的说吕家人贪图曹操的财物，想抢劫，被曹操发现，于是被反杀；有的则说，吕家人并没有坏心，是曹操多疑，杀了吕家人，还感叹说：“宁我负人，毋人负我！”宁可我对不起别人，不能别人对不起我。

第三件事，曹操继续往东，到了中牟县，也就是今天郑州市下辖的中牟县。在这里，曹操被一个亭长发现形迹可疑，逮捕送到县廷。万幸有个功曹（主管绩效考核的官吏）认得曹操，劝县令放了他，曹操才得以脱身。这个功曹叫什么？史料里没说。

这是三个孤立的故事，都有点意思，又没什么大意思。下面我们考察一下，《三国演义》是怎么讲的。

首先，《三国演义》虚构了曹操刺杀董卓的故事，这个故事，不但史料里没有，之前的民间故事里好像也没有，大概是作者原创的。

司徒王允等文武百官痛恨董卓，又无计可施，大家聚会，在一起哭。这时突然听到一人大笑：“满朝公卿，夜哭到明，明哭到夜，还能哭死董卓否？”一看，笑的人是曹操。

这个场景里，曹操太有个人魅力了。然后他说，我听说司徒有一口宝刀，你把刀给我，我假装献刀给董卓，就可以刺杀他。刺杀没有成功，但曹操骗过了董卓，让董卓以为他真是来献刀的，成功脱身。曹操走后，董卓才意识到问题，下令捉拿曹操。

这个情节一加，好处至少有三个：第一，曹操成了董卓重点缉拿的逃犯，比起史料中他只是不愿意接受董卓的任命，冲突激烈多了，逃亡的凶险程度瞬间增加无数倍；第二，曹操的家族势力很大，逃亡途中，曹操能得到别人的接应和救助，本来自然是因为他豪门子弟的身份，《三国演义》不提这一点，却突出他本人英雄气概的感召力，对读者来

说，感受自然也大不相同；第三，前面越把曹操塑造得像个英雄，后文撕下面具露出恶魔狰狞本相的一瞬间，才显得越有震撼性和冲击力。

成皋是洛阳东面的门户，曹操杀吕伯奢一家，本来是他流亡途中的第一个重要事件，但《三国演义》把这件事挪后了，而把中牟县的那次遇险提前了；并且，捉曹操又放曹操的人，不再是那个没有名字的功曹，而是换成了陈宫。

这么处理，地理上是说不通的。中牟在成皋的东面，曹操不可能到了中牟再折回成皋去吕伯奢家。不过众所周知，《三国演义》的作者和读者，大多数都对地理方位没什么概念，也并无兴趣，所以地理好的同学不用给自己加戏，安静听故事就完了。

从讲故事的角度说，这又有两个好处。

第一，可以把中牟县的无名功曹和兖州名士陈宫合二为一，中牟县功曹救曹操的故事挺有意思，可惜没有下文；后面，陈宫和曹操之间有很动人的互动，但他们是怎么建立起情感羁绊的，史料交代不清楚。两个人的事情合并到一个人身上，问题就都解决了。

第二，曹操在吕伯奢家杀人的时候，要有一个适合的目击者，陈宫正好担任这个目击者。

于是，陈宫就跟着曹操跑到吕伯奢家投宿。习惯粗线条勾勒，也很少写生活场景的《三国演义》，这一段的情境描绘却细致入微。

按照史料，吕伯奢本人是不在家的。可是《三国演义》写，吕伯奢在家，看见曹操热情得不得了，让曹操和陈宫在自己家住下。然后，吕伯奢跑到里面的房间去，不知道干了什么，很久才出来说，我家没有好酒，我出去买酒。然后，一出门，又很久没有回来。

这些描写，都给人感觉很可疑。吕伯奢先是积极留宿，然后抛下客人到内室很久，这段时间里他究竟做了什么？吕曹两家关系没好到这个地步，他为什么会热情得如此夸张？曹操是通缉犯，招待一个通缉犯，有没有好酒就那么重要吗？为什么一定要匆匆出门，出门又为什么要这么久？他会不会是举报领赏去了？

这个时候，后面磨刀声响起。

于是曹操和陈宫悄悄到后面想看个究竟，又听见人说:“缚而杀之，何如？”曹操确定了，于是拔剑动手，把吕家人都杀了，然后才发现，一头猪捆在那里，这才知道是错杀了。

这段叙事给人什么感觉呢？换我们处在曹操的位置，大概也可能会误杀好人。

于是曹操和陈宫妊緊离开昌伯奢家，结果没走出二里地，就遇到了吕伯奢。他确实买酒去了，这会儿骑着小毛驴，鞍子前挂着两瓶酒，手里还拿着水果蔬菜，回来了。吕伯奢看见曹操要走，很奇怪，说我已经吩咐家里人杀一头猪款待你们，怎么这么急着走啊。曹操开始没回应，可走出几步又回头，对吕伯奢说，你看谁来了。

吕伯奢一回头，曹操一剑就把吕伯奢从驴背上砍了下来。

曹操杀吕伯奢，道德上自然极其卑劣。但这里可以问一个问题：换个人当此情形，会如何选择？

如果是高尚人士，大概会坦然承认过失，承担全部后果，但高尚人士毕竟是少数，若是一个道德品行才智能力都寻常的普通人呢？

会不会出现这样的场景：你惶恐地搪塞，徒劳地掩饰，反而迅速暴露了真相，于是吕伯奢要拉你去见官。你知道这是灭顶之灾，不愿意接受，可是内心的负疚感又使你一时丧失决断和行动能力。于是你被投入大牢，即将面对死刑，这时你无比懊悔，心底里响起一个声音:“宁我负人，毋人负我!”可是一切都已经晚了。

或者，和吕伯奢拉拉扯扯之间，你终于下了狠心，可又觉得这样做实在不对，于是无法正常发挥你的武艺，一剑劈出没伤着要害，鲜血却溅了自己一身，于是又是第二剑、第三剑……终于你的兽性被完全激发出来。等到你把老人杀死，他已然血肉模糊，身上遍布本无必要存在的创口，而你自己也成了一个血人，握剑的手不住颤抖，感到几近虚脱。

这当然都不是曹操，“操挥剑砍伯奢于驴下”，一剑毙命，绝无半分拖泥带水。

知道这是注定要实施的暴行，就最有效率地去完成。杀戮时头脑

清晰手法干脆，岂不也是一种高明果决豪迈俊爽？

而当陈宫质问，你怎么可以做如此不道德的事的时候，曹操坦然又骄傲地说出那句《三国演义》自创的中二台词：“宁教我负天下人，休教天下人负我！”

比起史料中的原话，加了两个“天下”，气势也完全不同了。

此时曹操的气场，堪称摄人心魄。这时天色已晚，西边的太阳快要落山，但帝国东方的土地上，一代奸雄却犹如一轮红日，喷薄而出。

而陈宫的形象，也在之后的情节里得以完成。作为一个刚正迂执的士人，他不愿意杀死睡梦中的曹操，但此后他人生的唯一目的，似乎就是与曹操为敌，而且他也确实帮助吕布成为曹操面对袁绍之前的最大劲敌。

很久之后，在白门楼，陈宫被曹操擒获，曹操问了陈宫一个问题：“你说我是坏人，吕布也不是好人啊，你为什么要帮吕布呢？”陈宫回答说：“吕布虽然有勇无谋，但不像你诡诈奸险。”陈宫不愿意说出口的，则是吕布在他看来不过是一个工具而已，他的谋划重心全在反曹，有时倒未必对吕布有利。他在曹操身上寄托过自己的梦想，而曹操用自己的奸雄行径终结了这个梦想；自己本来有机会早早终结曹操的生命，却没有这样做，所以是自己释放出这个恶魔。这是陈宫心底最深刻的怨念和负罪，如果除不掉曹操，他确实宁可死于对方之手。

所以，《三国演义》如此刻画曹操，固然与历史不符，但是不是应该谓之“丑化”“抹黑”，大可斟酌。曹操是许多人欲望上的本我，他做的是很多人做不出但内心想做的事；曹操也是能力上的超我，他做的事是很多人想做却做不到的。

以上是说，《三国演义》把陈宫拉过来做曹操杀吕伯奢全家的目击证人，是一个很高明的虚构。如果不虚构，有没有谁很可能是当时的目击者甚至参与者，后来还和曹操有更深的情感羁绊呢？

还真有。建安七子之首的王粲，写过一部《英雄记》，这是汉末历史的第一手资料。其中提到，曹操这次离开洛阳，和他一起走的，有一个大家熟悉的人物：

灵帝末年，备尝在京师，后与曹公俱还沛国，募召合众。会灵帝崩，天下大乱，备亦起军从讨董卓。

所以曹操杀吕伯奢全家的时候，刘备很可能在场，甚至于不排除刘备一起动手了。

这是个孤证，但应该说，非常合理。因为你看《三国志》里刘备的传记，他早年的经历疑点重重。刘备鞭打过督邮后，丢掉了安喜县尉的职务，后来又立了军功，当了下密县县丞，但是不久后又神秘离职，不知道干吗去了，这个地方有一段空白。王粲的这条记录，刚好填补了这个空白：刘备到洛阳去了，早在这个时候，他和曹操、袁绍已经建立联系，这也刚好可以解释，为什么后来曹操、袁绍都表现得对刘备那么欣赏。

当然，史料当中空白太多，很多话都是不能说死的。至于《三国演义》，当然可以进行更加天马行空的发挥。于是，天下诸侯讨伐董卓的大戏，即将上演。

《三国演义》怎样强化又弱化了董卓？

董卓是一个非常典型的被《三国演义》既贬低又抬高的人物。

回到东汉末的历史情境看，董卓的出现有必然性。他是东部经济发达地区和西部军事强势地区之间矛盾的产物。

西安和洛阳这两座著名的古都，各有特色：从自身的军事安全角度看，西安占优势；从控制东部经济发达地区的角度看，洛阳占优势。

把首都放在西安的朝代，一定高度重视洛阳，然后政治、经济、军事、文化几个维度，就会取得一种均衡；把首都放在洛阳，却未必重视西安，这样可以节省大量财政支出，但从国家安全和领土完整的角度看，至关重要的西部地区会遭到忽视。

东汉的时候，西部地区一发生动乱，东部的士大夫就可能建议，维

持那里的稳定要花好多钱，为节省开支，西部地区我们就不要了吧。董卓就代表西部地区的人长期以来被漠视、蔑视、无视的怨念。

为什么说《三国演义》贬低了董卓呢？因为它给人的感觉是，董卓没有多少本事，就是特别凶残、变态的一个胖老头。但实际上，董卓的能力是很强的。

董卓是陇西临洮人，家庭出身不错，曾以“六郡良家子”的身份到朝廷里做郎官。如果是在西汉，他这种出身的人可能前途非常被看好，但是在东汉，正常的官场上升通道就几乎不会留给他这样的人了，所以董卓要给自己开出一条不正常的路来。

东汉以来，西北地区的羌人、匈奴人（胡人）等少数民族人口迅速增长。他们和汉人之间有文化差异，当地的官员和豪族又往往用暴虐刻剥的态度对他们，因此当地经常爆发动乱，当时称为“羌乱”。

其实，西北的汉人，也受到东部地区有文化的大家族歧视，很多人也满心怨愤。所谓羌乱，往往倒是汉族豪强领头，汉人和羌人一起造反。

平定羌乱，这就是董卓给自己找的一条上升通道。

董卓最大的本事，就是特别善于获得军队的拥戴。不管是汉人还是羌人，不管在凉州还是并州，董卓到了哪里，哪里的军队就愿意为他效力。董卓自己武艺高强，而军人多半是崇拜勇士的；更重要的是，董卓特别慷慨，不管是自己的钱还是朝廷赏赐的钱，他都会立刻拿出来给大家分了；还有就是，军纪上董卓对手下没什么约束，跟着我，你们烧杀抢掠都没事，我都保你们无罪。

董卓带兵平叛，也不会真的把叛乱平了，但好歹大多时候能打胜仗，朝廷派其他人上阵，多半就要打败仗。

曹操的爸爸，曾经花巨款买过一个太尉的官职。太尉理论上是全国最高军事长官，这个位置是怎么空出来的？就是因为之前的太尉平定不了叛乱，要负领导责任，被撤职了；曹操的爸爸当然也平定不了叛乱，所以干了不到半年，也被撤职。曹操晚年回忆，说自己年轻时的梦想，就是做征西将军，其实也就是想要平定西北地区的叛乱。

在西北地区，汉灵帝时代就有点离不开董卓了。朝廷当然对这种局势不放心，但是没办法。唯一可以和董卓争一争的人才就是皇甫嵩。皇甫嵩也是出身于西北地区的名将，而且是平定黄巾之乱最大的功臣或者说刽子手（看你站在什么立场上说话），用兵非常厉害，又有文化，是可以和关东的文化士族亲切交流的人。按说皇甫嵩怎么看都比董卓优秀，但是他也竞争不过董卓。

道理很简单，皇甫嵩有底线，董卓没底线。军队跟着皇甫嵩，很多事情就要守规矩，当然不如跟着董卓爽——除非朝廷能在经济上给皇甫嵩支持，让他手下的兵即使守规矩也能比董卓的兵待遇好，但朝廷没钱，或者不愿意花这个钱。所以当朝廷想把董卓的兵转交给皇甫嵩带，董卓直接给朝廷回复，如果不是我带，只怕他们要造反，最后朝廷也只好让步。

这就是汉灵帝死前，董卓已经取得的特殊优势地位。

然后就是前面讲的，汉灵帝死了，洛阳城里发生一系列权力斗争，军方的实权派人物都死了，这时候董卓进京，立刻发挥自己特别受军人拥戴的长项，取得兵权，逼得袁绍、曹操这些人在首都待不住了，纷纷离开洛阳城。

随后董卓采用的政策，理论上讲也不能说是错的。

用人上，他没有一上来就重用手下的军人，而是尊重关东士族的传统优势，没有触动原来做大官的名士的地位。党锢之祸时被迫害的士人，董卓给他们平反，还新提拔了一批名士，让他们去做有实权的地方官。总之，董卓并没有摆出一副独断专行的样子，而是想要和原来占优势的集团合作。

董卓把原来的皇帝废了，改立汉献帝当皇帝，这被很多人认为是他做得最暴虐也最失策的事。但是董卓这么做，也有充分的理由。

汉灵帝临死前，本来就想传位给汉献帝，只是大将军何进和十常侍为了自己的利益，拒绝执行这个遗诏。这件事很多人知道，所以确实有一批人是支持换皇帝的。

汉献帝是汉灵帝的妈妈董太后带大的，《后汉书》说，董卓自认为

和董太后有亲戚关系。这个说法让人有点拿不准，到底是董卓无中生有，捏造了这层关系，还是两人真有亲戚关系，只不过后来董卓身败名裂，大家不愿意承认这个关系。不过无论如何，董卓当时一直强调这层关系，换句话说，汉献帝当皇帝，董卓就可以声称自己是外戚，而外戚主持国政是汉家的传统，于是董卓专揽朝政就显得名正言顺多了。

所以说，董卓刚掌权时，采取的做法都有道理可讲，是想缓和矛盾而非激化矛盾的。他如果采用其他策略，结果也未必会比较好。

下面要说，《三国演义》也抬高了董卓。

因为《三国演义》的叙事给人感觉，董卓如果采用正确的策略，是有可能取得成功的，他是失败在太蠢了。但事实上，董卓的影响力根本不够，从他掌权的那一刻起，其实他不管怎么做，都一定会失败。

第一，东部地区的士族，对董卓这个来自西北的军人，从骨子里就是瞧不上的，所以他们对董卓那种友善的姿态根本不领情。董卓任命一批士族到地方上当刺史或太守，这批人一到任，就宣布讨伐董卓。

但是要注意，这些人纷纷宣布讨伐董卓之后，也没有出现《三国演义》里那种十八路诸侯合兵一处向董卓进攻的局面。很多人都是宣布讨伐董卓之后，就没有行动了。

那这些人为什么要宣布讨伐董卓呢？道理很简单：我要讨伐董卓，董卓把持着朝廷，那么我当然也就不用再服从朝廷的命令。我是这个地方的行政长官，宣布讨伐董卓之后，本地的事情就一切都是我说了算，不用再等朝廷指示；本来，本地的赋税大头要上缴给朝廷，宣布讨伐董卓之后，这钱我就揣兜里了。

所以这个时代，传统说法就是所谓“王纲解纽”，东部经济发达地区好多地方本来就憋着想要自治，董卓只是正好给了他们一个由头而已。

第二，董卓对自己的军队的控制力，其实也不像一般人想象的那么强。比如，董卓为什么要把东汉的皇陵都挖了，把洛阳城一把大火烧了？

读《三国演义》，倒是不会提这个问题。因为《三国演义》说，关羽斩了华雄，刘关张又打败了吕布，董卓已经守不住洛阳，那我得不到的东西也不能留给别人，就毁掉吧。这种心理很变态，但很常见。

读史书，反而会觉得奇怪。《三国志 · 董卓传》记载，汉献帝初平元年（190 年）二月，关东群雄刚刚起兵，董卓就把洛阳的皇陵刨了，然后把汉献帝送到长安，自己留在洛阳，轻轻松松打了好些胜仗，下一年才败给孙坚，本人开始西撤。那他早早地刨皇陵烧洛阳，不是神经病吗？

其实问题在于，董卓控制不住自己手下的军队。

董卓手下这些西凉军人，无论是羌人还是汉人，都没有誓死效忠谁的习惯。实际上，谁能带领大家打最大的胜仗，劫掠最多的财物和女人而又慷慨地分配，谁就是受到一致拥戴的领袖。前面说了，皇甫嵩的道德与才能都更在董卓之上，在凉州军里影响力却不如董卓，根源就在这里。

所以，当这些军人跟着董卓进入洛阳城，看见生平做梦也没见到过的巍峨宫室、璀璨财物、美丽妇人……你想要禁止他们染指，他们是不能容忍的。这些过惯了刀头舔血日子的军人，会毫不犹豫地抛弃董卓，选择一个纵容支持他们烧杀抢掠的人来当新首领。

所以，尽管董卓一开始做了些看起来相当理性，能够兼顾各方利益的选择，但实际上根本行不通。按照东汉的正常政治逻辑去做，东方的士族不会因此选择董卓，西部的军人却会因此抛弃董卓。相反，做一个丧心病狂的恶魔，董卓至少暂时不会失去军队的支持。所以，换你是董卓，你能怎么做？

大崩溃的时代，已经注定要来临了。

十八路诸侯讨董卓

董卓专权后，函谷关以东地区，很多刺史、太守级别的大官，所谓关东群雄，都宣布讨伐董卓。这就是包括《三国演义》在内的后世三国故事说的十八镇诸侯讨董卓的情节。

#历史叙事

还是先说一下历史。首先，是一个叫桥瑁的，伪造了一份三公的文书，号召讨伐董卓。于是就有十多个太守、刺史宣布参加。《三国志·武帝纪》里列了十镇：后将军袁术、冀州牧韩馥、豫州刺史孔伷、兖州刺史刘岱、河内太守王匡、勃海太守袁绍、陈留太守张邈、东郡太守桥瑁、山阳太守袁遗、济北相鲍信。

实际上，虽然没有十八镇，倒也不止十镇。因为有人虽然参与了，但地位不够高，名单里就没有放进来；有人不是第一时间参加的，后来也宣布讨董，这个名单里也没有。

右页这张表，比较了《三国志·武帝纪》的名单和《三国演义》的不同，《三国演义》多出来的人到底什么情况，也略作说明。

这些太守、刺史，绝大多数和袁绍的关系很密切，于是袁绍被尊为盟主。但实际上，很多人各怀鬼胎，并不会服从袁绍指挥。这么多人，也没有集中在一起行动，而是各干各的。

是时绍屯河内，邈、岱、瑁、遗屯酸枣，术屯南阳，伷屯颍川，馥在邺。（《三国志·武帝纪》）

真正积极行动挑战董卓的，只有一个半人，而且很有意思的是，这一个半人，都没有被算在正式名单里面。

半个是曹操，曹操当时地位还低，只有个代理的奋武将军头衔，所以没算进去。

《三国志·武帝纪》与《三国演义》讨董人物对照表

《三国志·武帝纪》	《三国演义》
后将军袁术	第一镇，后将军南阳太守袁术（起兵时尚非南阳太守）
冀州牧韩馥	第二镇，冀州刺史韩馥（州牧权力大于刺史，《三国演义》给他降级了）
豫州刺史孔伷	第三镇，豫州刺史孔伷
兖州刺史刘岱	第四镇，兖州刺史刘岱
河内太守王匡	第五镇，河内郡太守王匡
陈留太守张邈	第六镇，陈留太守张邈
东郡太守桥瑁	第七镇，东郡太守乔瑁
山阳太守袁遗	第八镇，山阳太守袁遗
济北相鲍信	第九镇，济北相鲍信
	第十镇，北海太守孔融（口头参加，未被列入名单）
	第十一镇，广陵太守张超（参加讨董，但未被列入名单）
	第十二镇，徐州刺史陶谦（实际未参加）
	第十三镇，西凉太守马腾（实际未参加）
	第十四镇，北平太守公孙瓒（实际未参加）
	第十五镇，上党太守张杨（后期加入讨董）
	第十六镇，乌程侯长沙太守孙坚（参加讨董，附属于袁术，未被列入名单）
勃海太守袁绍	第十七镇，祁乡侯渤海太守袁绍
	第十八镇，曹操（参加讨董，附属于张邈，未被列入名单）

曹操带领自己的部队发起进攻，董卓方面派一个叫徐荣的迎敌。徐荣是辽东人，肯定不是董卓的嫡系，但要击败当时的曹操，还是没有什么问题。这次失败对曹操内心的震动，应该是非常大的。

第一，你们这些名士们，说起来道德都很高尚，我这个宦官之后，和你们在一起，人格上好像天然矮一截。可是到了这种时候，真的为理想去奋斗的就我一个，你们都是些什么东西啊！这真是一个理想主义的青年，在残酷现实面前碰得头破血流的感觉。

第二，曹操这次败得很惨，自己刚刚散家财招募来的一点兵力，等于全军覆没，自己也差点丢了性命。曹操原来喜欢做游侠，自负武艺很高强，经历这一仗他知道了，游侠那种注重个人出风头的武艺，在久经沙场的正规军面前，什么都不是。曹操败回来之后，痛斥那些名士身份的高官没出息，不肯出力：

诸君听吾计，使勃海引河内之众临孟津，酸枣诸将守成皋，据敖仓，塞辕轘辕、太谷，全制其险；使袁将军率南阳之军军丹、析，入武关，以震三辅：皆高垒深壁，勿与战，益为疑兵，示天下形势，以顺诛逆，可立定也。今兵以义动，持疑而不进，失天下之望，窃为诸君耻之！（《三国志·武帝纪》）

这段话说得很有气势，但曹操提出的战术也是：大家一起进兵，抢占有利地形，然后深沟高垒，不要和董卓开战了。可见经历了这一仗，他也是后怕的，知道自己这边这些来自东方富裕地区的军队，根本打不过董卓。曹操没有对董卓造成什么威胁，所以只能算半个。

一个是孙坚。孙坚当时已经是长沙太守，但也没有被列入讨伐董卓的正式名单，这主要不是因为官小，而是因为他出身卑微。

孙坚身上，其实有和董卓非常相似的地方，都是出身于边疆地区，军事能力突出，但被社会地位更高的名士们看不起。

对他们这样的人来说，要想出人头地，也就难免有点唯恐天下不乱的心态。孙坚能够做到长沙太守，就是因为之前发生叛乱，他在平叛时立功了。不过，长沙郡在东汉是非常偏远的郡，所以可以让孙坚去当太守，当时被认为更好的地方，名士们要垄断在手里，才舍不得给孙坚这样的人。

因此，一听说大家在讨伐董卓的消息，孙坚就意识到自己机会来了，于是带着军队北上。本来袁绍他们干这事也没想喊他，人家是应邀

参加讨董同盟，孙坚是硬要参加讨董同盟。

因为这种理论上具有无比崇高的正义性的事情，你参加了，很多本来不能干的事情，就都可以干了。长沙郡是属于荆州的，孙坚开始行动，就把荆州刺史给杀了；荆州最北面也最富庶的一个郡，是南阳郡，孙坚又跑到南阳郡，把南阳太守给杀了。很多原来绝对没资格染指的资源，这时孙坚都可以拿了。

但孙坚的出身太卑微了，在当时的社会风气中，他没有办法独立挑大梁，还是要投靠一个出身高贵的人，于是他找上了袁术。

当时袁术也在南阳郡，袁术想占据南阳，但他毕竟是士族出身，原来的南阳太守也是名士，彼此是一个圈子里的，他要动人家也比较尴尬。刚巧这时孙坚来把南阳太守杀了，可以说，干了袁术最想干但不好意思干的脏活，为袁术合理合法占据南阳郡扫清了障碍。

袁术是袁绍同父异母的弟弟，袁术的妈妈地位高，袁绍的妈妈身份卑贱，所以袁术一直看不起袁绍，但是兄弟俩都混名士圈子，比影响力，袁术完全输给了哥哥袁绍，所以袁术也憋着要走一条非典型的名士路线，这时孙坚送上门来，袁术是捡到枪了。袁术和孙坚，一个是有资源没本事，一个是有本事没资源，两个人刚好是最互补的。

孙坚和董卓的军队开战，开始也打不过，但后来慢慢有了转机。

第一，孙坚猛攻董卓的时间，比董卓轻松打败曹操的时间，差不多晚了一年（这和《三国演义》叙事的次序相反）。这一年时间里，董卓的军队占据着洛阳，日子过得太好了，战斗力也在不断下滑。一—支来自贫困地区的军队，拿下政治、经济中心后，就不像原来那么能打了，这在古代是普遍现象。

第二，董卓手下的将领之间有矛盾。

董卓自己多年带出来的军队，主要是凉州人，以吕布为代表的一些将领则是并州人，凉州人瞧不起并州人。

有一次，董卓派一个叫胡轸的，去迎战孙坚。吕布也要服从胡轸指挥。胡轸和吕布一向关系不好，临到要开战，胡轸说了一句：“今此行也，要当斩一青绶，乃整齐耳。”这次出兵，我杀一个银印青绶的官，

就可以整肃我军的军纪了。

当时吕布的秩级，是比二千石，官印是银子做的，系一根青色绶带，也就是所谓银印青绶。吕布一听你要杀我是吧，那我给你捣个蛋吧。在大家毫无准备的情况下，他安排人大吼：“城中贼出来！”惊得一片大乱，胡轸的军队就被孙坚打败了，有个叫华雄的都督被孙坚杀死。这种都督，胡轸手下有一堆，华雄不是什么重要人物。

孙坚乘胜追击，打败了董卓，于是董卓离开洛阳，到长安去了。

以上是史书当中关东群雄讨伐董卓的情况。我们没提刘备，因为刘备虽然也算参加了讨伐董卓，但根本不重要。

#民间叙事

喜爱刘备的民间艺人态度很明确：我们对孙坚的英雄业绩没兴趣，既然这是一段没有刘备的历史，那我们就创造一段以刘备为中心的传奇——其实，主要是张飞的传奇。

孙坚这个名字我们也记下来，会根据剧情需要来安排使用。

虎牢关三英战吕布的故事在元代无疑非常流行。除了《三国志平话》之外，有几部元杂剧都以此为主题，其中一部，作者是元曲四大家之一的郑光祖。

郑光祖还有出更有名的三国戏《醉思乡王粲登楼》，在剧中，汉朝有科举考试，顶级高门加高干子弟王粲变成了寒士，蔡邕倒做了宰相，曹植是翰林学士，三个人之间还有非常复杂狗血的关系……总之，郑光祖大笔一挥，是骋才使气、视历史事实如无物的。

《虎牢关三战吕布》也是一个架空的故事：吕布率领八健将威镇在虎牢关下，袁绍率领十八路诸侯前来挑战。袁绍的头衔是“冀王”，在元代的通俗作品里，封个王爷并不怎么值钱，吕布也是王，叫“交辽王”。至于十八路诸侯的官职和名字，写得也都很任性。

吕布神勇无敌，日不移影，打败了十七路诸侯，只剩下一个孙坚还没有和吕布交战。

与历史相反，戏里孙坚是个活宝：

我做将军世稀有，无人与我做敌手，听得临阵肚里疼，吃上几钟热烧酒。某长沙太守孙坚是也，自幼而读了本《百家姓》，长而念了几句《千字文》，为某能骑疥狗，善拽软弓、射又不远，则赖顶风对南墙、箭箭不空。虽然我为大将，全无寸箭之功。

孙坚派担任随军参谋的曹操去青州督运粮食，曹操途经平原县，发现这里庄稼长得特别好，这自然是地方官治理有方。一想，平原县令不是大破黄巾的刘备嘛，就去搬请刘备出山。

刘关张相继登场，三个人都是“末”（成年男性），刘备、关羽注明是刘末、关末，只有张飞是正末，他是主角，唱词都是他的。

刘备还有点扭扭捏捏，但张飞是真积极，对击败吕布信心满满。关羽说吕布有方天画杆戟，张飞说不如我的丈八矛；关羽说吕布骑卷毛赤兔马，张飞唱：“跨下这匹豹月乌，不刺刺把赤兔马来当翻。”

于是兄弟三人带着曹操的介绍信出发了，曹操要押粮，落在后面。

接下来，进入了孙坚耍宝时间。孙坚瞧不起三人地位卑微，张飞发怒，打骂了孙坚的卒子，被孙坚罚在营门外打躬。这时孙坚听说吕布挑战，吓得拉肚子，张飞扮医生给他看病，狠狠挖苦了他一通，孙坚发怒要斩张飞，刚巧这时曹操赶到，对孙坚说，你就带他们见一阵吧。

孙坚面对吕布的那段，大玩伦理哏，演出现场一定效果绝佳：

（净孙坚领卒子上，云）某孙坚是也。大小三军，摆开阵势，依着我，先摆个胡同阵。

（卒子云）元帅，怎么叫做胡同阵？

（孙坚云）把这马军摆在一边，把步军摆在一边，中间里留一条大路，我若输了好跑。摆开阵势，尘土起处，吕布敢待来也。

（吕布领卒子上，云）某乃吕布是也。领着本部下人马，与孙坚相持厮杀，走一遭去。大小三军，摆开阵势，兀那尘土起处，敢是孙坚来了也。

（孙坚云）你来者何人？

（吕布云）你听者：吕奉先是你的爹爹。（孙坚应科，云）哦！风

大，听不见。（吕布云）我是你爹爹。

（孙坚云）哦！风大，听不见。（吕布云）吕布是你爹爹。

（孙坚云）哦！你怎生是我爹爹？（吕布云）腿！你来者何人？

（卒子云）元帅，他骂阵哩。你还他大着些。

（孙坚云）某乃长沙太守孙坚，是你孙子哩。（卒子云）你怎么不做大，怎么与他做孙子？

（孙坚云）你那里知道，常赢了便好，若输了呵，拿住要杀，他便饶了，道："是我孙子哩！"

（卒子云）他也杀了。

（做调阵子科）

（孙坚云）我近不的他，走了罢，走、走、走！（下）

（吕布云）孙坚走了也。这厮合死，不往本阵中去，他落荒的走了也。有你走处，有我赶处，走到天涯，赶到海角，不问那里赶将去。（下）

（孙坚上，云）走、走、走！被吕布杀的我魂灵儿也无了。近不的他，兀的一所密林，我入的这密林来，一棵枯树，我脱下这衣甲头盔来，拴在这树上，按孙武子兵书曰：是脱壳金蝉计。吕布赶将来，则道是我，搠上一戟，寸铁入木，九牛难拔，投到他拔出戟来，我走过芦沟桥去也。（下）

等孙坚洋相出尽，终于轮到张飞发威。张飞与吕布大战，打着打着，吕布要求休息，张飞很痛快地答应了。关羽却看出了问题，原来吕布有个特殊的恢复技能，"他靴尖点地，有九牛二虎之力"。张飞说加速回血回蓝，我也会啊，"我喊叫三声，有九牛二虎之力也"。

于是再战，刘备怕吕布再耍诈，双股剑冷飕飕地上了，关羽也跟上，吕布就败了。

为表彰打败吕布的伟大功绩，袁绍宣读圣旨：刘备为越殿襄王，关云长为荡寇将军，张飞为车骑将军。——显然，郑光祖不知道荡寇将军只是杂号将军，车骑将军却与三公平级，地位相去悬殊。

曹操举荐三兄弟有功，也有回报，加封"左丞相之职，整朝纲执掌

兵权”，曹参谋从此就变成了曹丞相。

郑光祖这出戏里，虽然处处提示张飞比吕布强，但毕竟是三个人一起上才打败了吕布。有的编剧许是怕引起误会，还会再加一段戏。有一出无名氏撰的《张翼德单战吕布》，前面的情节和郑光祖这出差不多，多出来的内容是：身为监军副使的孙坚断言刘关张出阵必败，就用自己的牌印来和刘关张打赌，结果三英战吕布得胜而归，孙坚不肯认输，说你们三个打一个不算。于是第二天张飞和吕布单挑，把吕布杀败，吕布手下的八健将上来围殴张飞，刘备、关羽再次出手，三打九大获全胜，孙坚这才只得认栽输了牌印。

元代作家似乎很喜欢写张飞打吕布的情节。还有一出戏叫《张翼德三出小沛》，讲张飞打死昌布的手下，布把刘关张围困在小沛。刘备想和吕布议和，张飞不乐意，说咱们兵少，我去找曹操搬救兵！

张飞单枪匹马，打败吕布，杀出重围，到了丞相府。曹操很愿意救刘备，但不相信张飞能一个人杀出来，说你回去跟刘备要封介绍信，我就相信你。张飞于是杀回小沛，要了书信再杀出城去，结果走了一半发现信丢了，只好又杀回去跟刘备再要一封，这就是三闯吕布大营了。吕布已经被张飞杀得心态崩了，拉过一面大旗挡住自己的脸，省得张飞奔着自己来，放开一条道路，让张飞出去。

这一次，张飞终于借到曹兵，回来再虐了一遍吕布。这出戏里，吕布在张飞面前根本是块抹布。

#演义叙事

照例，《三国演义》在正史和民间故事之间，走了一条中间路线。

更重要的是，相比历史原型，《三国演义》美化了大多数重要的出场角色，只有袁术除外。袁术是历史上猥琐，被《三国演义》写得更猥琐。

首先，《三国演义》美化了刘备、关羽、张飞，讨伐董卓本来没他们什么事，结果被写成了主角。这是民间文学开创的传统，《三国演义》

继承了下来。

然后，为美化刘关张，有些相关人物也得到美化，比如公孙瓒。讨伐董卓，本来没有公孙瓒什么事情，《三国演义》为把刘备出场处理得更有层次，把公孙瓒也拉进来。公孙瓒进兵途中，遇到了刘备。老同学见面，我现在已经是一方太守，你还比较落魄，小小的平原县令，地位悬殊，公孙瓒借机炫耀了吗？没有，公孙瓒对刘备非常尊重，见到关羽、张飞，听说他们只是马弓手、步弓手，公孙瓒叹息："如此可谓埋没英雄！"这是多少读者的心声，公孙瓒做了大家的嘴替，替各位读者把想说的话说了。

然后公孙瓒告诉刘备，现在天下诸侯讨伐董卓，你跟我一起吧。刘备信息本来比较闭塞，这么大事都不知道，得亏公孙瓒，带刘备进入了主流社会。

然后，公孙瓒带着刘备见袁绍和各路诸侯时，特别重点介绍了刘备，"将玄德功劳，并其出身，细说一遍"，我这位老同学，你别看他官小，当年灭黄巾，他是大功臣，而且他是汉室宗亲。

历史上公孙瓒的为人，公孙瓒对刘备的态度，其实没这么好，这个我们后面再说。总之，《三国演义》里公孙瓒真是太够意思了。你就说，你乐不乐意有这么一位老同学吧？

华雄也被美化了，准确说应该是强化了。

历史上的华雄没有任何重要性，元代的平话、杂剧里也没提华雄。《三国演义》想要突出关羽，平话、杂剧里戏都在张飞身上，关羽存在感比较弱，要找个厉害人物给关羽杀一杀，就用了华雄的名字，让他杀掉诸侯帐下一堆武将，气氛渲染足了，这才让关羽出场，一刀斩了华雄。为显示关羽厉害，必须先让华雄厉害。

吕布也被强化了，这也是《三国演义》的一大创造。

历史上，吕布在董卓手下并不是特别重要，并州人在董卓那里是受歧视的。前文说了，胡轸这样一个大家看过《三国演义》估计也没印象的人物，就能在军中行使杀伐之权，处死吕布。

元代的民间三国故事，已经极大提升了吕布在董卓那边的地位，

可是吕布仍然打不过张飞。

《三国演义》的武力设定就不是这样了。嘉靖本《三国演义》，张飞和吕布大战，是“张飞渐渐枪法散乱，吕布越添精神”，变成张飞打不过吕布了，关羽才上场助阵的。毛本《三国演义》，决定还是给张三爷留点面子，让张飞吕布大战五十多回合，不分胜负，但给人感觉也是张飞落了下风，于是关羽加入。总而言之，这一战吕布虽败犹荣，可以说奠定了《三国演义》整套书第一高手武力巅峰的地位。

我估计《三国演义》里的张飞也郁闷，这三姓家奴能耐见长啊，元朝的时候他还是被我按在地上摩擦的抹布，怎么到明朝，他的方天画戟就成了我无法突破的铁幕?

应该说，把吕布这么一个人格卑下、做事邪性、智商间歇性欠费，又偶尔能爆出精彩创意，还早早死掉的人，设定为全书第一高手，艺术效果确实特别好。

然后，《三国演义》也美化了曹操，当然不同版本美化程度不同，但应该说即使最尊刘贬曹的毛本，也美化了曹操。

按照历史，这次讨伐董卓，曹操的地位当然比刘备重要，但是也不很重要，所以讨董名单里就没有把曹操列入。可是《三国演义》里不但把曹操列入了，而且说，假传旨意，打出“忠义”的大旗，号召天下义士一起讨伐董卓的，就是曹操。

评点《三国演义》的古代文人，有的赞美曹操了不起，有的则批判说，自古以来的奸雄，都喜欢打出忠义的旗号。可是大家都忽略了一点，历史上这件事根本就不是曹操干的，是桥瑁干的，可是《三国演义》的读者，有几个记得桥瑁是谁？总之给《三国演义》一写，曹操的作用一下子就拔高了。

《三国演义》虚构了十八路诸侯合兵一处的情节，然后拿出全副精神写群像戏：面对同一件事，袁绍如何袁术如何公孙瓒如何曹操如何……其实这些人就没在一块儿，全是《三国演义》虚构的，而它给人的印象是，曹操的才能明显在其他任何诸侯之上。

别人看不起关羽、张飞，只有曹操最早看出来，这几位非同一般；

关羽斩华雄，写得极有声色，可要是出战之前没有曹操敬关羽一杯酒，这一战的滋味就差得远了；刘关张立功了，袁术还是瞧不起他们，又是曹操悄悄派人到他们的营帐去，送了酒和牛肉慰问。号称最贬曹的毛宗岗，在这个地方评了一句：“阿瞒毕竟是可儿。”到底曹操最可爱啊。

史书上记载的，别人都不愿意和董卓交战，曹操单独领兵出击的情节，《三国演义》自然重点写了。区别是，按照历史，曹操出击，还是得到了一些别人的帮助，他败给董卓手下的徐荣，是一场遭遇战，就是打不过。在《三国演义》里，变成了曹操孤军奋战，而且是中了埋伏才失败的。还有，历史上徐荣打败曹操就收兵回去了，《三国演义》改成徐荣乘胜追击，曹操手下的夏侯惇赶到，把徐荣反杀了。让曹操的这次失败，变得仿佛以胜利收场，这是诸葛亮同等待遇：一出祁山败了，也要给你加场空城计的戏，显得虽败犹荣。

甚至对孙坚，《三国演义》也可以说是美化了。这不光是说民间三国故事里那些把孙坚小丑化的内容，《三国演义》全部删掉了；就算跟历史真相比，《三国演义》也有美化孙坚的地方。

有人说不对啊，孙坚杀的华雄，《三国演义》都让关羽杀了。但是请注意，历史上华雄根本不重要，如果不是为了给关羽杀，华雄根本没必要被写得那么厉害。而把华雄交给关羽之后，《三国演义》也对孙坚做了补偿，让程普杀了胡轸，所谓“写程普正是写孙坚。副将如此，主将可知”（毛夹批）。——你要拿历史较真的话，胡轸是有权力处死吕布的人，比华雄地位可高太多了。

《三国演义》把历史上孙坚的功绩，绝大多数都还给了孙坚，而历史上孙坚那些不光彩的事情，《三国演义》却没有写。

孙坚起兵的过程里，杀荆州刺史，杀南阳太守，手段都奸诈又残忍，《三国演义》里对这些事提也没提；按照历史，孙坚是依附于袁术的，虽然他有一定独立性，但基本是听袁术指挥，这是孙家后来一直想抹掉的黑历史，不过史料记载还是相当之多，但《三国演义》替孙坚洗干净了。

还有，孙坚率先进入洛阳，在一口井里发现了汉朝的传国玉玺。这

件事虽然有史料提过，但十之八九是东吴伪造的。因为称帝没有合法性，一直是东吴心头的痛，说自己捡到了传国玉玺，仿佛就有了点天命转移到自己这里的依据。这件事，陈寿写《三国志》时固然不予采纳，裴松之给《三国志》作注释时，也强调这是假的。但《三国演义》写了这件事，进而围绕着这个传国玉玺编织了好多情节，倒是让很多人对这事信以为真。

再往下看，按照《三国演义》的说法，袁绍想抢孙坚的玉玺，孙坚不给，于是决定回家。袁绍就写信给荆州的刘表，让他中途抢劫孙坚。就这样，孙坚和刘表结了怨，后来孙坚被袁术挑拨，去找刘表报仇，然后中了埋伏，被乱箭射死。

可以说，读《三国演义》里刘表和孙坚的冲突，读者的同情心绝对是在孙坚一边的。可《三国志》是怎么记载的呢？“初平三年，术使坚征荆州，击刘表。”孙坚是袁术的手下，袁术看中荆州的地盘，于是派孙坚去进攻刘表。孙坚是无端发动战争的一方，然后被刘表杀了。

所以说，《三国演义》写关东群雄讨伐董卓，不仅美化了刘关张，而且把后来的历史上将会发挥重要作用的人，全部美化了。

进一步说，《三国演义》最大的美化，不是美化了具体的谁，而是美化了整个讨伐董卓的行动。《三国演义》的叙事给人的感觉是，一开始这些诸侯都怀着忠义之心，想要报效国家，后来由于这样那样的矛盾，才让联盟解体，这是让人感到惋惜遗憾的。

可是看历史，会发现从一开始，所谓“关东有义士，兴兵讨群凶”，就是各种卑鄙自私的算计，他们追求的就是摆脱朝廷的控制，实现自己在地方上权力的最大化。然后谁也没有能力真正控制局面，就导致了东部地区的彻底崩溃。董卓只是祸祸了洛阳周边地区，他们却是把中国当时人口最密集、经济最繁荣的地区，全部祸祸了。接下来的连锁反应是一系列灾难，结果导致中国北方人口损失了约四分之三，几千万人因此而死。也就是曹操诗里写的：

铠甲生虮虱，万姓以死亡。

白骨露于野，千里无鸡鸣。

生民百遗一，念之断人肠。

所以说，真正的历史读下来，往往让人窒息，《三国演义》却还是“历史的天空闪烁几颗星，人间一股英雄气在驰骋纵横”，是给人希望的。

•

吕布与貂蝉

虽然“三英战吕布”的精彩故事是虚构的，但董卓从洛阳后撤到了长安，这个结果，是确定的。

初平二年（191 年）四月，董卓到达长安，一年后，初平三年（192 年）四月，他就被吕布杀掉。后世民间编了吕布与貂蝉的故事。

#历史叙事

还是先说历史如何。吕布为什么要杀董卓呢？

第一是地缘矛盾，凉州人和并州人之间，关系不好相处。

吕布是并州五原郡九原县人，而董卓的嫡系部队是凉州人。凉州军团和并州军团，同是汉朝最英勇善战的精兵，并称“并凉劲兵”，一直着彼此较劲。现在吕布率领的这支并州部队投靠到凉州人董卓麾下，凉州的将领对他们是瞧不起的。而且大家都是军人，直来直去的，很多事情也就摆在脸上。

前面提到，胡轸作为凉州人里的大人物，扬言要杀掉吕布，就是一种表现；吕布杀掉董卓后，凉州人李傕、郭汜的反应，是立刻把自己军中的并州人都杀光了，更是这种敌对情绪的爆发。

第二，是董卓的情绪不稳定。

董卓是个挺复杂的人，他身上有疯狂嗜血的野兽属性，也有忍性矫情的权奸属性。

当董卓的权奸属性占上风的时候，他就很清楚，自己不能只依赖凉州军团，也要拉拢关东名士，还要笼络吕布这样的非嫡系军事力量。但当野兽属性占上风的时候，那就怎么爽怎么来，不会克制自己了。

关东豪杰起兵之后，董卓迁都长安，然后兴建高大坚固的郿坞，积存了大量粮食，宣称："事成，雄踞天下；不成，守此足以毕老。"花这么大工夫经营退路，让人分明可以感受到，董卓已经相当泄气，进取天下的梦，做不下去了。

人失去梦想之后，就会更加放纵。董卓知道要杀自己的人很多，让勇猛的吕布给自己当保镖，理性上，他知道一定要善待吕布；但怒火上来了，会因为一点小事，就用手戟——当时常用的一种投掷类的武器——投掷吕布，要不是吕布身手矫健，直接就被钉死了。

第三，是吕布和董卓的一个侍婢私通。

史书没提这个侍婢的名字，她的存在，也不牵涉什么阴谋。吕布这样一个英武壮盛的男性，时时要在董卓的后院进进出出，发生这样的事一点也不奇怪。

这时候，司徒王允等人开始图谋董卓。王允出身著名的太原王氏，也是并州人，和吕布能够套得上一点老乡关系。王允其实瞧不起吕布的卑微出身，但这时候还是愿意纡尊降贵，对吕布很好。这么一个高贵的士族愿意和自己交往，吕布很快被感动了，主动把董卓几乎要杀自己的事，向王允说了。

王允觉得这简直是天赐良机，立刻建议：那你就帮我们把董卓杀掉吧。

吕布考虑到干父子关系，有点犹豫。王允说："你姓吕，和他本来就不是亲人。现在生命都有危险，干父子关系算什么呢？"

于是吕布同意了。

所以，杀董卓这件事，王允的计谋其实很简单。当时他要在董卓身边找突破口，很可能不止有吕布一个考察对象。他发现吕布是可以利用的人，就干净直接地提出建议，然后立刻行动，一举成功。

毕竟，阴谋越复杂，牵涉的环节就越多，败露的可能性也就越大。

布一个多米诺骨牌似的超级复杂的局，小说、影视里也许好看，现实中往往反而是笨。

为表彰吕布杀死董卓的功绩，王允把自己的“温侯”头衔转让给了吕布，从此才有“吕温侯”一说。杂剧和《三国演义》里，在董卓死之前，很多人都叫吕布为温侯，这是通俗文艺任性处理历史信息的表现。

#民间叙事

宋朝的瓦肆里，“说三分”就非常流行。设想一下，如果你是南宋临安（今浙江杭州）的一位说书先生，应该怎样讲述吕布刺杀董卓的故事？

凉州人和并州人之间的矛盾，肯定不会多讲，这都是我大宋版图之外的地方。尤其是吕布的家乡五原郡九原县，在并州的北部边缘，即今天的内蒙古包头一带，跟大宋百姓讲吕布是蒙古来的，还不如讲《射雕英雄传》呢。

所以有些地理概念，模糊处理为好。一般听众对地理没什么兴趣，这是显而易见的。各种平话、小说里那么多地理错误，谁在乎了？

所以画重点：吕布和董卓的侍女私通这个情节，最为广大人民群众喜闻乐见。

宋代人是怎么讲这个桃色故事的不太清楚，但肯定已经有大量创造，到元代，吕布和貂蝉的故事，就已经称得上情节曲折、细节饱满了。有一出杂剧，叫《锦云堂暗定连环计》，就讲这事。

先交代一下杂剧里吕布是为什么背叛丁原投奔董卓的。吕布做丁原的干儿子时，一次为丁原洗脚，发现丁原脚上有个黑瘤。丁原还很得意，说这个瘤子不一般，意味着“有五霸诸侯之分”。吕布想，其实我两只脚上各有一只黑瘤，一个瘤子就有五霸诸侯之分，两个瘤子不得封个王爷吗？看来你这个小小的干爹承载不了我大大的前程，于是抡起脚盆拍死丁原，骑上赤兔马投奔董卓去了。

后来董卓专权，想要篡位，上天也被惊动了，便派太白金星———

就是《西游记》里接孙悟空上天的那位——来点化他。这个天地间最忙的老头，变成道士跑到董卓府门口，大笑三声，大哭三声，然后丢下一匹布，走了。

布的两端，各写一个“口”，布的中间有两行字：“千里草青青，卜日十长生。”

董卓看不明白，于是把大学者蔡邕找来问。蔡邕解释说，布的两端，各写一个“口”，两个口是昌，这不就是昌布吗？

蔡邕又说，千里草是个董字，卜曰十是个卓字，这意思是吕布要保您成就大业。董卓很高兴。

但蔡邕转身就去找王允说了这事，说这是上天提示，可以利用吕布杀董卓。

但怎么才能拉拢吕布呢？王允很困惑，回家到后园，看见了自己的干女儿貂蝉在那里焚香祷告。王允审问貂蝉，你在祷告啥？

貂蝉就说了，自己是忻州木耳村人氏，姓任，小字红昌，曾被汉灵帝选为宫女，手捧貂蝉冠，因此唤作貂蝉。后来灵帝将貂蝉赐给丁原，丁原又把她许配给干儿子吕布为妻。黄巾之乱时，夫妻失散，貂蝉落在王允府中，被收为义女。这天，貂蝉在楼上看见吕布骑赤兔马从街上走过，因此才有了这番祷告。

王允于是醒悟了：“兀的不是连环计，却在这妮子身上？”他对貂蝉讲了一堆古代女人为男人的事业牺牲的故事，然后说，儿也，你就别在乎贞洁了，我把你献给董卓，“博一个救帝主万代姓名香”。当然，也许诺了事成之后，让吕布和貂蝉夫妻团圆。

王允先安排吕布和貂蝉见了面，夫妻俩悲喜交集。王允说，虽然你们本是夫妻，但貂蝉既然是我的女儿，还得按照嫁女儿的流程来操作，你们再等两天，我先把董太师请来，算双方家长见个面。

于是王允请董卓来做客，进入貂蝉色诱环节。这位深谙观众心理的作者写到死胖子好色的丑态，显然也很兴奋，那一场戏描摹得细致生动，不逊于当今的影视剧改编。

王允把貂蝉送到董卓府里，吕布闻讯后打上门来，王允说貂蝉是

被董卓抢走的。吕布就去找董卓算账，打倒董卓后，吕布又跑到王允那里。

董卓派李肃去抓吕布。王允向李肃解释说，貂蝉是吕布的妻子，所以董卓不对，又跟他讲，你祖上是李通，是东汉开国功臣，你也应该反董啊。李肃被说动，于是大家联手把董卓杀了，迎来大团圆结局。

杂剧是这样，《三国志平话》的设定差不多，但更简单，吕布听说貂蝉被董卓接进府去，直接过去一剑把董卓宰了。

#演义叙事

《三国演义》里，没有写貂蝉的身世，貂蝉也不是吕布的妻子。罗贯中抛弃传统设定，可能是因为他的道德感比元杂剧的作家们强。

杂剧里，吕布与貂蝉的夫妻感情非常深厚真挚，王允利用他们渴望团圆的心理，逼迫貂蝉去挑拨吕布和董卓的关系，可以说手段相当卑鄙龌龊。

罗贯中敬王允是大汉忠臣，不想让他如此，于是拿掉了貂蝉与吕布的旧情，只保留貂蝉是王允干女儿的设定，让她主动为国尽忠、为父尽孝，貂蝉显得更崇高，王允也被完全洗白了。

但这么一改，另外带来一个问题，吕布为貂蝉反叛董卓，动力就显得不足，所以还要放大貂蝉的魅力和手腕。《三国演义》加了很多戏，讲貂蝉怎么在吕布和董卓之间挑拨点火。貂蝉就被塑造成一个特别高明的女间谍形象。当然，现代读者可能会对《三国演义》里的貂蝉不满，觉得她就是一个美丽性感的工具，看不出她作为一个女性自己的诉求，还不如杂剧里那个貂蝉来得有血有肉。

确实，杂剧因为根本不在乎历史，有时候还真会创造一些特别动人的设定。

有一出杂剧《关云长单刀劈四寇》，给吕布和貂蝉安排了这样的结局：董卓死后，李傕、郭汜反长安，吕布和他们打，突然流鼻血，就战败了。于是貂蝉劝吕布，这种仗打下来有什么意思，就是赢了也无聊，

皇帝封你做“交辽王”，我们就到你自己的国家去吧。

这个故事，其实和央视电视剧《三国演义》“貂蝉已随那清风去”是一个思路，区别在于不是貂蝉一个人，而是吕布和貂蝉一起。

所谓交辽，是胶东半岛、辽东半岛一带，靠近海边。让吕布从此远离中原纷争，成为那个被称为海贼王的男人，还是挺带感的。

可惜，现实没有这么美好。历史上的王允，形象不像《三国演义》里那么高洁，很多作为比杂剧里还令人愤慨。而董卓的死，其实是一场更大灾难的开端。

王允：一个忠臣是怎样搞砸一切的？

董卓死后发生了什么？我们先简单介绍一下《三国演义》的剧情，然后说说背后的历史。

#演义叙事

《三国演义》的故事，比较正邪分明。

正义的王允，设计杀了凶残暴虐的董卓，然后长安城开始全民狂欢。这时突然来人禀报，有人伏在董卓的尸体上大哭，一看，原来是大学者蔡邕，蔡文姬的父亲。

王允说，董卓是逆贼啊，你怎么能为他哭呢？蔡邕说，我也知道他是逆贼，不过他对我有知遇之恩，所以有点感慨，但我心还是向着汉朝的。

王允不理这个，决定处死蔡邕。蔡邕说，我正在写史书，你可以给我施加别的惩罚，留我一命，让我把史书写完。

王允说，当年汉武帝不杀司马迁，司马迁写成《史记》，《史记》是一部“谤书”，里面全是诽谤汉武帝的话。我不能留着蔡邕，让他再写

一部谤书。

这时，董卓手下的李傕、郭汜、樊稠、张济四个，听说董卓被杀，“连夜奔凉州去了”。他们请求王允赦免自己，王允不同意，认为董卓手下就这四个人罪过最大，赦免别人可以，赦免他们不行。

李傕他们决定逃亡。李傕身边有个谋士叫贾诩，他说，你们抛弃大军单独逃走，一个亭长就能把你拿下，不如起兵造反。成了就控制朝廷，不成再逃不迟。

李傕他们同意了，于是散布流言，说王允要杀掉所有凉州人。恐慌制造很成功，凉州军人都跟随他们反叛，向长安城杀来。

王允自然派吕布迎敌，吕布所向无敌，但中了李傕他们的调虎离山之计，李傕等人偷袭长安成功。

眼看败局已定，吕布喊王允和自己一起逃走，王允不同意，吕布就自己走了。

李傕的大军，围住汉献帝说，杀了王允，我就退兵。

这时王允不逃走的价值就体现出来了，他跳下城楼，说我就在这里。于是李傕等人杀死王允。

《三国演义》这个故事里，王允是了不起的忠臣，最后关头还挺身护主，死得非常壮烈，所以史官有诗赞曰：

王允运机筹，奸臣董卓休。
心怀家国恨，眉锁庙堂忧。
英气连霄汉，忠诚贯斗牛。
至今魂与魄，犹绕凤凰楼。

王允的行为，只有杀蔡邕让人觉得有点过分。不过蔡邕在董卓死后，全民狂欢之时，去趴到董卓尸体上痛哭，也有点过分，你觉得董卓对你好，哪怕悄悄哭呢。好像是有点浮夸的表演欲。古典文人评点《三国演义》，对王允的行为大概还是认可的。

另外一个引人注目的人物，是贾诩。要不是他一句话，李傕、郭汜他们就逃亡了，就什么事都没有了，他一句话制造了一场浩劫。贾诩这个谋士，有点邪性，但是真聪明，深谋远虑智商超群，难怪他在后面的

剧情里还有重要戏份。

总的说来，《三国演义》是讲了一个激动人心的悲剧故事。

#历史叙事

真实的历史，要灰暗残酷得多。

我们先看一下，历史上王允的早年履历。

他出身太原王氏，魏晋南北朝时期乃至于唐朝，这个家族一直影响力巨大，东汉末，他们已经是大家族，所以王允是典型的士族出身，他的人生路径也是典型的名士路径：青少年时代就有大名士为他宣传造势；三公级别的高官，抢着要王允到自己的部门来工作；一路和宦官集团斗争……

比较引人注目的一件事是，王允参与了平定黄巾之乱，查出一封信，发现大宦官、十常侍之首张让和黄巾军勾结，于是举报了张让，结果汉灵帝没有处理张让，反而把王允丢进大狱。

这事可以有两种理解。一种，张让太奸诈，汉灵帝太糊涂，所以汉灵帝就是不愿意惩罚张让；一种，王允是诬告，张让证明了自己是清白的：我勾结黄巾，我有任何好处吗？他们文化人伪造个书信可太容易了，王允就是想害我啊。

东汉末名士和宦官的斗争中，名士们一直相信自己是绝对正义的，为了绝对正义的目标，任何卑鄙无耻的手段都可以用。王允如果这么做，也不奇怪。

因为是宦官的敌人，汉灵帝时代，王允的处境一直不妙。汉灵帝去世，王允翻身了，但他真正成为特别重要的人物，是在董卓掌权的时代。王允被任命为司徒，同时兼任尚书令。

北京大学的祝总斌先生有个经典论断：一个官员，如果同时拥有领导百官和参与决策的权力，不管他正式的官名叫什么，他就是真宰相。东汉的制度，倾向于把宰相的权力拆开，也就是避免出现真宰相：百官之首的是司徒，国家的决策机关是尚书台。可是，现在王允既是司

徒又是尚书令，那就是真宰相了。

而且，董卓的战略是先让王允带着汉献帝到长安，自己带兵留在洛阳，和讨伐自己的关东群雄交战，长安的事情，一切由王允说了算。这对王允真是绝大的信任，所以也可以推论，董卓的各种作为，王允至少在公开表态上，都是支持的。

后来董卓自己也撤回了长安，一开始对王允仍然非常好，但后来慢慢发生了矛盾，具体是啥不知道。一年后，王允等人联络上吕布，杀了董卓。

《后汉书》说，杀了董卓后，王允的脾气就变得很坏。《三国演义》里王允杀了蔡邕，这是历史事实，但是留心细节，也有很大区别。

蔡邕这个人，是典型的大知识分子。学问是真好，大局观也好，看天下形势，眼光很准，但是行动能力很差。

董卓专权，想利用蔡邕的名声，请他当官，蔡邕是逃避的，但董卓说你不来我就杀你全家，蔡邕也就来了。然后董卓有一些特别过分的事情，蔡邕会劝阻，偶尔能成功，但多数时候说了也白说。于是蔡邕想逃亡，但他的同族弟弟说，你长得很奇怪，走到哪里都会引起围观，你怎么逃啊？（“君状异恒人，每行观者盈集。以此自匿，不亦难乎？”）于是蔡邕就放弃了。

不过不管怎么说，董卓时代，蔡邕对董卓的配合度显然远不如王允。下面引史书原文：

及卓被诛，邕在司徒王允坐，殊不意言之而叹，有动于色。允勃然叱之曰：“董卓国之大贼，几倾汉室。君为王臣，所宜同忿，而怀其私遇，以忘大节！今天诛有罪，而反相伤痛，岂不共为逆哉？”即收付廷尉治罪。（《后汉书·蔡邕传》）

王允杀了董卓之后，蔡邕并没有趴在董卓尸体上痛哭。只是一次在王允办的聚会上，蔡邕没有欢欣鼓舞，还叹了口气。王允就怒了，坚决要杀蔡邕。

王允说，当初汉武帝不杀司马迁，导致谤书留了下来，所以不能让蔡邕写汉史。这话是历史上的王允真说了的，他特别强调，让蔡邕写历

史，“既无益圣德，复使吾党蒙其讪议”。联系王允之前的作为，恐怕他和董卓合作期间，有些事情是真的害怕被写下来。

还有，蔡邕只是叹气，叹气不见得是为董卓死了伤心，也可能是为即将爆发的冲突担忧。将要发生的冲突，恰恰是王允无法面对的，所以他就被触怒了。

董卓死后是个什么局面？

本来，董卓给党人平反，给名士官做，相反不给自己手下的军人特别好的职务，也算得到一部分名士的支持，同时凉州的军队当然支持董卓，所以虽然局面够糟了，但也算保持着一种脆弱的平衡。

现在把董卓杀掉，平衡就打破了。

而且《三国演义》弄错了一件事（当然这是民间三国故事的传统错误），李傕、郭汜这些人并不是已经回到凉州老家了。董卓原来把他们布置在对付袁绍那些人的东方前线，具体说是“陕”，即今天河南三门峡那个地方。

也就是说，这些凉州军人在东边，往西是汉献帝和东汉朝廷此时所在的长安，再往西才是他们的凉州家乡。他们是在离家乡很远的一个陌生的环境里。

在这种环境里，这些人突然听说自己朝廷里的靠山被杀了，可以想象一下，他们是不是很容易陷入恐慌？如果他们像《三国演义》说的回家乡了，那么散布王允要把凉州人杀光的谣言，其实是很难见效的，你朝廷有什么本事到凉州来搞大屠杀？但以现在他们这种处境，谣言就很容易起效：这支部队已经成了朝廷和东方群雄之间的一支孤军，而朝廷和东方群雄之间又明显在试图和解，根本不需要人刻意散布，这种谣言就会在军队里自发产生。

这个时候，对王允来说最好的办法，是派一个威望足够，朝廷能信任，凉州军人也能接受的人，去领导凉州的军队。有没有合适的人选？吕布肯定不行，威望不够，又是杀董卓的凶手，还是并州人，凉州军人瞧不上他。但应该说人选还是有的，就是当年平定黄巾军的皇甫嵩。有人给王允提了这个建议，但他拒绝了，理由是不解除凉州军人的武装，

无法让东边的袁绍他们安心，那就没法跟袁绍谈判。

文化人做事往往如此：想得太远，就不愿意解决眼前的问题。

你要解除他们的武装，就要给他们一个赦令，宣布凉州军人无罪。说实话，赦令给了都未必有效，因为大家都知道这是很容易反悔的东西，但是王允有各式各样的顾虑，连这都不愿意给。那就太容易给人一种心理暗示，武装要解除，赦令又不给，你就是想要我们的命。

还有，王允和吕布的关系也开始变坏。他一个大名士，要和吕布这种出身卑微的人搞好关系，估计心里本来就有点委屈，杀董卓之前没办法，杀董卓之后，那瞧不上就藏不住了，吕布的建议，他也不听。吕布的建议其实蛮有见识的，他劝王允把董卓的财产分给朝廷里的官员和将校，给大家点好处，咱们好歹加强内部团结吧。但王允就是不接受。

总之，一切可能改善局势的建议，王允都拒绝了。这个时候，李傕那边，贾诩提了那个要命的建议：造反吧。

和《三国演义》的区别是，凉州军人当时的处境，根本就是个火药桶，没有贾诩提这个建议，也会有别人提；李傕不反，也会有别人反。贾诩确实聪明，但这种聪明并不神奇，恐惧心理导致攻击行为，这是自然不过的反应。所以不是贾诩一句话制造了浩劫，而是浩劫基本已经注定要发生。

李傕其实地位并不高，手下只有几千人，他就率领几千人向长安杀去。但是恐惧中的凉州人都来归附李傕，这支军队像滚雪球一样越滚越大，势不可当。于是长安沦陷，吕布逃亡，王允被杀。

所以说，历史是灰色的，很多事情不是一种简单的正邪之争。这段历史读下来，最摄人心魄的，是你会感受到一种吞噬的力量，大崩溃在一点点逼近，而并不能说是坏人的人，其所作所为，却在不断为崩溃快点到来煽风点火。

不论正史、野史笔记还是《三国演义》，都描写了董卓被杀之后，长安城里民众狂欢的场景。他们以为是灾难结束，其实是更大灾难的开始。杀死董卓后的狂欢，是许多长安人人生中的最后一次快乐。

•

汉末浩劫：权力与权威

董卓被杀之后，董卓手下的李傕、郭汜等人起兵，杀进了长安城，杀死了王允，控制了朝廷。接下来，又将发生什么呢?

#民间叙事

我们先讲民间三国的说法。有一部元杂剧，叫《关云长单刀劈四寇》。这部戏，把李傕、郭汜、樊稠、张济称为凉州府四寇，上回说《三国演义》弄错了李傕等人起兵的地点，这个错误杂剧已经犯了。不重视地理，是民间传说的基本特征。

按照杂剧的设定，西凉四寇的武艺非常高强。当然还是打不过吕布，但吕布突然流鼻血，带着貂蝉跑到渤海湾一带去做海贼王了。汉献帝就落到这四位手里，他们想把汉献帝带到西凉去，国舅董承知道了，赶紧带着汉献帝逃亡，奔洛阳。

四寇追了过来，刚巧，曹操带着军队，遇到了汉献帝。于是曹操护驾，和四寇大战。

曹操手下的大将有曹仁、许褚、曹璋、曹霸。照例，这里不能较真，曹璋（彰）这时才四五岁，曹霸则不知道哪里来的，想必不是那位善于画马的唐代画家。反正结果是，曹营众将根本不是四寇的对手。

眼看曹操要跟着汉献帝一块儿完蛋，救星到了。

关羽回家乡祭祖，刚巧经过这里。于是他仗义出手，“一口刀超古越今，将四寇一刀一个都劈了”。

关羽刀劈四寇，立了大功劳，连带着不在场的刘备、张飞也升了官。刘备本来是县令，升为德州太守，关羽是荡寇将军，张飞是车骑将军。当然，这里照例体现了杂剧作者对汉代官制一无所知。

德州这个地理概念，汉末三国是没有的，刘备做过平原县令，元代时平原县属于德州，那平原县令升官，就做德州太守吧。

说关羽是荡寇将军，张飞是车骑将军，这两个将军，其实级别差得很远。东汉的将军，由高到低排序是：大将军—骠骑将军—车骑将军—

卫将军—前、右、左、后将军—各种杂号将军。也就是说，车骑将军是级别最高的将军之一，而荡寇将军则属于杂号将军。

历史上，关羽确实做过荡寇将军，当时刘备自己只是个左将军，所以他封手下最多就封到杂号将军。刘备称汉中王的时候，关羽是前将军，张飞为右将军，同级别，关羽排名在前。刘备当皇帝时，关羽已经死了，张飞拜车骑将军，这是张飞这辈子做到的最高军职。

但杂剧作者大概是觉得前将军、右将军听起来不够威猛，荡寇将军、车骑将军都蛮有气势的，至于这两个将军不是同量级的，这就不关他们的事了，反正观众也不会管。故事讲得热闹好听就行。

民间三国故事里，这段是一个快乐结局的游侠英雄传奇。

读书时经常有个感受，在老百姓爱听的故事里，老百姓的苦难反而讲述得是最少的。因为古代老百姓的日子真的太苦了，远处看看身边看看，哪里都是苦难，我何必再去听你讲老百姓自己的故事？讲帝王将相公子小姐受苦落难的故事，倒是容易被唤起同情心。这是一种心理防御机制，我扛住生活的苦难已经够艰难了，就不劳文艺作品再来添一根稻草了，你就让我享受一下庸俗的快乐吧。

#历史叙事

回到真实的历史，这一段没有刘备、关羽、张飞什么事，汉献帝情势危急，曹操来救场，也是李傕、郭汜掌权三年多以后的事了。

这三年里发生了非常非常多的事。

这些事，《三国演义》的叙述大体忠于历史，要说有所区别，就是《三国演义》给一些人加了点道德光环，而且把历史最残酷的一面给遮蔽了。尽管《三国演义》里写到这几年的景象已经很悲惨，但真实情况还要恐怖惨烈得多。

要把当时的人物关系和每一次战乱的具体原因讲清楚，需要花很多时间。我这里就简单点概括：各式各样拥有一丁点兵力的人，会因为一点微不足道的原因就开战，于是彼此无休止地你打我我打你，正常的农业生产当然也无法进行。

与此同时，地震、蝗灾等自然灾害不断发生。汉献帝初平四年（193年）洪水泛滥，下一年即兴平元年（194年），四月到七月，老天爷没有下一滴雨。

整个关中地区，到处是闪烁的凶器、屠夫的狞笑、妇孺的哭嚎，新死人的鲜血流成河，上面漂浮着陈死人的白骨……许多地方，看不见一粒米。

董卓被杀时，关中地区还有几十万户人家，到兴平二年（195年），也就是仅仅两年多过去，人们死的死，逃的逃，这里也就几乎荒无人烟了。

面对这样的景象，让人很容易想起《诗经》里的一首诗：

知我者，谓我心忧；
不知我者，谓我何求。
悠悠苍天，此何人哉？

这是汉末再往前差不多一千年，另一次关中地区的大毁灭，也就是西周王朝覆灭后，一位诗人留下的诗句。到底是谁造成了这一场大灾难啊？

这个问题，差不多是读中国古代史时，会发出的永恒天问。西方人也一样，他们说到罗马帝国的毁灭，也是这样的困惑。

过去的回答，往往倾向于归结为某个人的原因，比如东汉这次，就归结为董卓，《三国志》《后汉书》就是这么理解的，他们骂董卓是自有人类以来最大的灾星。（“董卓狼戾贼忍，暴虐不仁，自书契已来，殆未之有也。”）《三国演义》要追随正史，也是这么理解的。然后李傕、郭汜这些，是小一号的灾星。

现代人可能不这么理解问题了。这不是要为某个坏人洗地，而是说，看问题不能这么简单化。

读汉末历史，可以明显感受到，这是一个朝廷权威在不断丧失的过程。权威不是权力，权力是有形的，比较容易说清楚；权威是无形的，是一种让人自愿服从并支持的有点说不清道不明的力量。

按照现代社会学、政治学一般的说法，政府应该拥有三种能力：奖

励、惩罚和权威。

奖励和惩罚都是权力，通过奖励让人服从，那真金白银要花出去；通过惩罚让人服从，那就要建设军队、警察、监狱……也是大把的钱要花出去。通过权威让人服从，你说话，他就服从了。

一个政府如果没有权威，就意味着行政成本会无限拉高，所以权威对于统治者来说，是最核心的资源。《资治通鉴》开头那一大段关于“名分”的议论，用现代政治学的话说，就是如何维护权威。

而权威的树立，难就难在，它几乎无法跳过长时间积累的过程，也就是说，权威是离不开传统加持的。

我们再梳理一下汉末朝廷的权威是如何不断丧失的。汉灵帝死后，本来是大将军何进掌权的局面，如果何进不是一定要把宦官往绝路上逼，这个局面本来在某种程度上是可以接受的，因为外戚掌权，对东汉来说是传统，也就有相应的权威。

但是何进死了，当时洛阳城里两个有机会掌权的人选，一个是袁绍，一个是董卓，两人权威都不足。

袁绍只能代表东部地区，董卓只能代表西部地区，而东汉的社会，东西部的撕裂已经非常严重。东部经济、文化是绝对优势，西部军事上是绝对优势，谁服谁？

在东部的名士眼里，董卓你算什么呀？史书上说，董卓是“六郡良家子”，出身于西部几个特别能打的郡的好家庭，要搁西汉的话，这和飞将军李广是一个出身，会很受人尊重。但在东汉，东部名士就是瞧不起你，你就是个异类，你是汉人还是胡人根本不重要，你来自西部，我就瞧不上你。

在西部的凉州、并州的军人眼里，你们这些名士，一天到晚高谈阔论，能解决什么实在问题吗？要不是我们过刀头舔血的日子保护着你们，哪有你们的岁月静好啊！至于士族主导下的社会秩序对经济繁荣的意义，他们当然理解不了。袁绍觉得董卓在他们袁家手下工作过，按照东部地区的价值观，你是我的门生故吏，就得忠于我。而董卓觉得，我们凉州人不吃这一套。

一部叫《献帝春秋》的书说：当董卓提出要废掉汉少帝时，袁绍挺身而出，慷慨陈词，认为这绝不可行。董卓咆哮道：“竖子，天下事难道不由我决定吗？我现在要这么做，谁敢不从？你是觉得董卓刀不锋利吗？”袁绍回答：“天下健者，岂唯董公？”别以为就你董卓了不起，于是拔出佩刀，作了一揖，扬长而去。这个场景戏剧冲突拉满，《三国演义》自然也引用了。这个画面，也可以看作汉末东部和西部决裂的标志。

接下来就是两个权威不足的人的竞争了。

按照《三国演义》的说法，董卓不断做愚蠢的决定，把局面搞糟了。实际情况要更绝望，因为董卓权威不足，他做什么都会有很多人反对，而只要有足够多的人捣蛋、扯皮、摆烂，就能让任何决定都变成蠢决定。能力不足，可以设法提升能力；权威不足的问题，在短时间内往往是无解的。

不过我们前面说了，董卓能力其实还可以，虽然权威不足，也多少有点，所以还是形成一种脆弱的平衡。但是王允把董卓杀了，然后各种矛盾进一步爆发。

李傕、郭汜掌权之后，最大的问题是，这些人不但在士族阶层眼里没有地位，在凉州军人眼里也没有。他们并非像《三国演义》里写的，是董卓手下最重要的四个帮凶，而是一些本来不重要的人物，董卓死了，然后凉州军人里相对重要的几个人也死了，因缘际会，他们四个冒了出来。

于是别人自然会想，你这孙子都做了这么大的官，我为什么不可以？或者，你这孙子都做了这么大的官，那物质上的好处你要给我吧？不给怎么办？那就打呗。

在一个巨大的权威之下，大家会比较倾向于用谈判来解决问题。没有权威，那就只能武力解决问题了。所以长安周边关中地区，很快就陷入毫无底线的疯狂杀戮之中。

关中地区惨绝人寰，原来经济繁荣人烟阜盛的函谷关以东地区怎样了？

•

袁绍与公孙瓒的冀州之争

从董卓专权，到董卓被杀，再到凉州军团的大混战，关中地区被杀得哀鸿遍野。而同一时期，东部地区的情况也一样悲惨。

东部的疆域比西部广阔得多，因此历史的线头相较而言也更加纷繁复杂。大致说，是牵涉到幽州、冀州、青州、兖州、徐州、豫州六个州的局势。

#演义叙事

首先我们看一看袁绍和公孙瓒对冀州的争夺。先说《三国演义》怎么讲的。

袁绍看中了冀州地区，与幽州的公孙瓒约定，一起夺取冀州，然后平分。冀州牧韩馥非常无能，公孙瓒还没到，袁绍已经取得了冀州。公孙瓒还想来分地盘，袁绍就不给了，还派人假扮董卓的手下，杀死了来要地盘的公孙瓒的弟弟公孙越。公孙瓒就怒了，亲自统领大军，来讨伐袁绍。

两军在界桥这个地方大战，袁绍手下有颜良、文丑，都是第一流的猛将。文丑打败了公孙瓒，公孙瓒逃跑，眼看要被文丑追上，突然杀出一个少年将军，和文丑大战五六十个回合，不分胜败。公孙瓒的救兵赶到，文丑就撤走了。公孙瓒问这个少年将军的姓名，乃常山真定人也，姓赵，名云，字子龙。

第二天公孙瓒与袁绍再战，公孙瓒因为赵云是新来的，不敢绝对信任，让赵云殿后。结果，又打不过袁绍。要败了，赵云杀出，几个回合，就杀了袁绍手下一个将领叫麴义的，公孙瓒转败为胜。公孙反击，袁绍这时还是有点英雄气概的，指挥手下奋战，又占了上风。

这时，“只听得山背后喊声大起，闪出一彪人马，为首三员大将，乃是刘玄德、关云长、张翼德”，公孙瓒是刘备的老同学，刘关张前来

助阵，袁绍哪里还是对手，就被杀得大败。

#历史叙事

这一段历史，其实是什么样的?

当初袁绍离开洛阳，就想着要夺取冀州。东部地区六个州的情况大概是这样：青徐兖豫四个州，比较富庶，但军事完全不行；东北角的幽州，兵力比较强，但地理太偏，而且太穷。只有冀州，既富庶，也出精兵。所以从初平元年（190 年）正月起兵以来，袁绍名义上是讨伐董卓的盟主，实际上把主要精力都花在对冀州地盘的巧取豪夺上。《三国演义》还是美化他了，好像他开始还是想讨伐董卓的，同盟散了才想着去夺冀州，其实从一开始他就惦记着冀州。

袁绍和公孙瓒建立同盟、除掉韩馥的过程，《三国演义》的叙事多少有依据，就是把韩馥改得傻了一点，公孙瓒改得弱了一点。这也是《三国演义》的一个基本特点，为突出主要人物的高明，次要人物经常被弱化。尤其是公孙瓒，作为刘备的老同学，享受刘备的同等待遇：道德被美化，能力被弱化。

公孙瓒其实是个非常厉害的人物。

公孙瓒“家世二千石”，世代都有人能做到郡守这样的官。这样的家族在袁绍眼里不算什么，但在刘备眼里绝对是要仰望的。但公孙家在幽州地区，有点土皇帝的味道，这一点袁绍也不能小觑。

然后公孙瓒和袁绍也有相似之处：都是大户人家的小老婆生的。这种孩子一方面从小能接触到各种资源，另一方面也知道这些东西天生并不是自己的。这样一来，笨孩子就变成《红楼梦》里贾环那个样子；聪明孩子则知道，想要什么，是要靠自己去争取的，所以要会察言观色，要能换位思考。这样发展下来，他的能力可能比合法的继承人要强，因为这种本事，还真是家长砸多少资源都砸不出来的。

公孙瓒特别厉害，家里给的资源有限，就到郡里当个小官吏，他长得漂亮，音色洪亮，业务水平特别高，郡守一看就特别喜欢，招了他做

女婿，然后送他到大儒卢植那里去镀金，这才和刘备认识。公孙瓒又和刘备有相似之处，都是并不喜欢读书，但需要这个学籍。

然后公孙瓒继续去当官，那个时代推崇下级要忠于自己的领导，公孙瓒做得特别到位。在边疆上，军事能力当然很重要，这是时代怎么变都不会变的，公孙瓒特别能打，很快成了当时公认的名将。他手下有一支天下最精锐的骑兵，号称“幽州突骑”。公孙瓒喜欢骑白马，人称“白马长史”，他手下战斗力最强的部队，也都骑白马，号称“白马义从”。

公孙瓒的军队战斗力有多强，我们可以拿刘备来做一个参照。

初平二年（191 年），一场规模巨大的民变在青州爆发。青州地区有几十万人自称黄巾军，向官府发动猛攻。刘备当时是青州高唐县的县令，他就和青州黄巾开战了。刘备当时已有善战的名声，又有关羽、张飞相助，但是黄巾军人太多，刘备寡不敌众，只好逃亡，投奔了公孙瓒。按照历史，之前刘备也并没有得到公孙瓒多少帮助，到这个时候，才投奔了老同学。

然后公孙瓒就给刘备演示了一下，顶级的国防军屠杀黄巾军，有多么砍瓜切菜。公孙瓒步兵和骑兵共两万人，一战即斩首三万余级。黄巾军逃到黄河边，公孙瓒乘胜追击，再次大胜，又斩杀数万人，鲜血把河水都染红了，活捉的俘虏也有七万多人。

基本上，公孙瓒的幽州突骑，就和董卓的凉州精兵一样，是其他地方军队闻风丧胆的存在。

袁绍和公孙瓒是怎么起冲突的呢？

具体的矛盾可以扯上很多，不看具体矛盾也可以推论，他们会打起来几乎是注定的：冀州富，幽州穷，幽州却承担着国防重任。国家秩序正常的时候，冀州、青州的赋税经常会抽出很大一部分，不上缴给朝廷，而是直接拿去补贴幽州。现在天下大乱，幽州当然就拿不到这个钱了。公孙瓒难免会想：自己的骑兵天下无敌，干吗辛辛苦苦去塞外与胡人作战，直接占领那些富裕的州郡不是更美妙吗？

袁绍杀死公孙越，《三国演义》说是袁绍的阴谋，其实那件事很大

程度上是个意外。公孙瓒借机发作，进攻袁绍。当时袁绍刚刚取得冀州，本来就人心不稳，听说公孙瓒要来，很多冀州的地方官都望风响应。冀州人士选择归附公孙瓒的也有很多，赵云就是其中之一。

被逼到这份上，袁绍不得不迎战了，这就是所谓“界桥之战”。和《三国演义》比，历史记载中这一战完全没有出现颜良、文丑，最出彩的人物，是《三国演义》里被赵云几个回合就刺死的麹义。

麹义带着八百名步兵当诱饵，公孙瓒觉得他们不堪一击，就直接让自己最精锐的骑兵冲锋。

根据通常的经验，步兵面对骑兵的冲击，往往就会吓得溃散，然后奔逃时自相践踏，这样死掉的人比被敌人杀掉的都多。但是麹义来自凉州，和董卓是老乡。他这八百步兵长期和羌胡骑兵作战，对骑兵的冲击一点也不陌生，这时候他们毫不慌乱，举起坚固的盾牌，纹丝不动。等到骑兵迫近，步兵背后的强弩部队突然出现。

冀州强弩，是天下知名的大杀器。无数利箭，雷轰电掣般射向公孙瓒的骑兵。然后麹义的步兵从盾牌后跳出来，怒吼着冲上前，把落马的骑兵全部斩杀。

所以这一战，麹义的八百猛士神威凛凛，袁绍的指挥也很高明。

如果公孙瓒先用步兵举着盾牌缓慢推进，是可以挡住强弩轮射的，那么两军就会进入大部队的肉搏战，相持不下之时，公孙瓒再出动骑兵侧翼猛攻，本来有很大的胜算。

袁绍用八百猛士当诱饵，是利用了公孙瓒不太瞧得起自己的心理。袁绍之前并没有打过硬仗，号称讨伐董卓却始终没有出击，大概也让他有了点怯懦的名声。公孙瓒恐怕会想，一个世家大族出身、熟读儒家经典的公子哥，不懂军事，也很正常。

就这样，袁绍成功诱使公孙瓒过早出动骑兵，反而把公孙瓒的王牌部队一举歼灭。

后面袁绍和麹义都还有些精彩表现，不细讲了，总之，从此在军事上，袁绍和公孙瓒就强弱逆转了。

刘备、关羽、张飞被黄巾军打败，然后就投奔了公孙瓒；赵云也已

经归顺公孙瓒，所以这场战争，他们确实可能都参战了，但是史书当中没提他们，因为在光芒万丈的麴义面前，他们即使在场，也只是溃逃的公孙瓒部队当中的一员而已。

现在再来回顾前面讲的《三国演义》情节：魏义是被赵云一枪刺死的龙套，刘关张赵都有出彩表现，当然《三国演义》也没打算把袁绍写得太弱，把戏给了文丑。

《三国演义》的处理，我们也好理解，就是精彩剧情要放在主要人物身上。为什么要给文丑加戏，也是因为他将来是要被关羽杀掉的，他不强，就显不出关羽来了。

麴义为什么被贬低呢？因为后面没他什么事了，按照历史也没他什么事了，只知道后来他居功自傲，被袁绍杀掉。

也就是说，《三国演义》讲了一代人的历史，但把光辉集中到少数人身上。而真实的历史，可能更像另一部小说，乔治·马丁的《冰与火之歌》。

《冰与火之歌》这部作品有一个特点，看过的人都会印象深刻：一个角色，上一个场景里还光环闪耀，仿佛是时代的中心，下一场就被人杀掉了，死得特别无助。这大概是这部完全架空虚构的作品，特别有历史气质的地方。

真实的历史就是这样，很多非常出色的人物，说没就没了。后来成就伟大事业的人，往往也不会早早体现出成功者气质，实际上他早年最了不起的成就也许只是，他活了下来。

确实，充斥着血腥杀戮的时代，有什么比坚持活着更重要的呢？

曹操在兖州的创业之路

青州的黄巾军，先打败了刘备，然后又被公孙瓒打败，遭到大屠杀，黄河水都被杀红了。活下来的，逃到了兖州，在这里，他们与曹操

狭路相逢。

《三国演义》第十回有一段信息密度极大的文字，讲曹操怎么收服这支黄巾军，得到三十余万精锐、百余万人口，然后招贤纳士，得到荀彧、荀攸、程昱、郭嘉、刘晔、满宠、吕虔、毛玠、于禁、典韦，“自是曹操部下文有谋臣，武有猛将，威镇山东”。

你要是读过《三国志》，就会觉得《三国演义》写曹操写得太马虎了，这里每个人都很重要，相关史料也都很丰富，《三国演义》都没怎么写；但读了平话和元杂剧就会觉得，《三国演义》可太不容易了，因为这些人绝大多数在民间三国故事里失踪已久，《三国演义》可算让他们重见天日了。

但是不管怎么说，相比真实的曹操创业历程，《三国演义》写得确实太简单了。这种简单化导致两个问题：第一，忽略了曹操创业的艰难；第二，忽略了曹操和袁绍的特殊关系。

先说曹操创业的艰难。

前面说了，曹操追击董卓被击败，几乎全军覆没，于是跑到扬州地区去招兵。扬州丹阳郡是精兵所在之地。跟《三国演义》里写的，战争胜负由武将的武艺高低决定不同，实际上兵员素质是至关重要的，董卓凉州的军队、公孙瓒幽州的军队，就是比内地的军队强。扬州丹阳郡的兵，也很不错。

曹操在当地还是得到支持的，招了四千多人，但带兵上路后，人家不服他，半夜里叛变，把曹操的大帐都烧了。王沈修撰的曹魏官方史《魏书》说，幸亏曹操武艺高强，亲手杀了几十个人，把别人都吓跑了，他才能从营里出来。但还剩下来没叛变的，也就五百来人了。曹操落魄的时候，也是非常惨的。

曹操到兖州之后，面对的所谓青州黄巾，并不好打。

公孙瓒打青州黄巾，是轻松得很，但公孙瓒的幽州突骑是东汉顶级的国防军，别人和他没有可比性。

曹操面对的问题是：

第一，黄巾军人数太多，青州黄巾虽然被公孙瓒大屠杀了一轮，但人数反而增加了。

《三国演义》说青州黄巾百万，这个数字是史书上记载的。《三国演义》经常喜欢夸大，官渡之战时袁绍的兵力，赤壁之战时曹操的兵力，夷陵之战时刘备的兵力，都夸大了十倍左右。但是黄巾百万这个数字，是史书原文。

这乍一看蛮奇怪的。史书记载：青州黄巾军打败刘备的时候是三十万人，然后公孙瓒屠杀了十来万，怎么一年之后又变成上百万人了呢？

其实道理很简单。当时战乱已经很恐怖了，到处都是活不下去的人，他们自然都加入了黄巾军。还有，东汉末，人口本来在一个高点，但气候在变冷，粮食产量在减少，很多人本来就挣扎在生存线上，黄巾一来，一下子多了这么多吃饭的嘴，那就谁都活不下去了。所以这支黄巾军就和滚雪球一样，人越来越多。涌入兖州的所谓黄巾军里，男女老幼都有，很多人还带着耕牛、农具，说明他们不是真正的军人，只是想寻一条活路、找一口吃食的农民。

第二，黄巾军里虽然很多新加入的农民不会打仗，但其核心力量的战斗力增长得很快。

那些活下来的老兵，打过几次败仗，见识过战场的恐怖，知道一旦队伍崩溃四散奔逃便会人为刀俎我为鱼肉，也就锻炼出来了。哪怕老兵一路走来打的都是败仗，其素质也不是新兵可比的。

可能不少朋友都听过一句很煽情的话，“老兵不死，只是逐渐凋零”，然后就有人说损话：“老兵不死，死的都是新兵。”在很多老兵回忆录之类的文献里，也可以看见这样的记载：作战前线，有新兵加入，老兵根本懒得和他搭讪，等打了几仗，这新兵还活着，也是老兵了，才有人问他：“哥们儿，你叫什么呀？”

曹操到之前，原来的兖州刺史刘岱就没有意识到这个问题。他应该听说过公孙瓒屠杀黄巾军有多么轻松，大概觉得自己也可以，决定迎战。结果，一战就战死了。

然后曹操来和黄巾军作战，打得也非常艰难。这时候倒是看出，曹操年轻的时候，作为一个理想主义的高干子弟，是攒了人品的。曹操在青州地区做过地方官，官声很好，黄巾军里有人认得他，于是给他写信，要和他讨论一下太平道的教义，以及汉朝是不是应该灭亡了之类的问题。既然对方愿意来谈，曹操就提：你可以投降啊。大概还说了些“你们不就是活不下去了吗？我可以想法子给你们活路”之类的话。

这样，曹操仗打得也不错，道理讲得也好，双管齐下，才终于让黄巾军归顺自己，得了三十万精锐，号称“青州兵”。

这个过程太不容易了，绝不像《三国演义》里那么轻描淡写。再说曹操和袁绍的特殊关系。

这个问题，《三国志》本身就记录得非常隐晦，但历史学家方诗铭先生把藏在史书字缝里的蛛丝马迹，给串了起来。

前面说了，曹操最惨的时候只剩五百人，虽然靠家族力量的支持，很快又恢复到几千人的兵力，但这点人，怎么也不可能和百万黄巾作战啊。

谜底在《三国志 · 武帝纪》里“进屯河内”四个字里。

曹操到了河内郡，当时袁绍就在那里，曹操是投奔袁绍去了。只不过，这话陈寿在曹操自己的本纪里不好直说，但结合袁绍的传来看，就很清楚是怎么回事了。

下一年，也就是初平二年（191 年）秋，曹操在兖州的东郡一带击破十余万黑山军，黑山军按照一般理解，也是一支农民起义军。《三国志》写，之后袁绍“表”曹操做东郡太守，这里出现了一个“表”字，这是当时各种割据势力假装还尊重汉朝皇帝的一个操作。我要让某人担任某个职务，可是我没有这个权力，皇帝才有，那怎么办呢？我就装模作样给皇帝上个表，然后就当皇帝已经同意了，你去干吧。也就是说，曹操这个东郡太守，其实是袁绍封的。

成为东郡太守，是曹操第一次拥有自己控制的一块地盘。曹操原来的兵太少，所以他的兵力很可能部分来自袁绍。

接下来初平三年（192 年），也就是百万青州黄巾军涌入兖州，杀

死兖州刺史刘岱的这年。《三国志·武帝纪》说：兖州官员因为刺史死了，就到东郡来，迎接曹操做兖州牧。

实际上，当时兖州的情势非常复杂。兖州面积虽然不大，却是一个人口众多、经济繁盛的州。刘岱一死，各方势力都盯上了这块肥肉。袁绍支持曹操，但别的政治势力当然不会答应曹操独占兖州。

袁绍的敌人公孙瓒第一个容不得，你袁绍可以表曹操，你表我也表啊。公孙瓒写表章比袁绍更不吝啬墨水，他早就一下子任命了冀州、青州、兖州三个州的刺史。——我不承认你袁绍有资格占据冀州，冀州刺史我来一个；朝廷任命的青州刺史早就被黄巾军杀了，青州局势现在乱七八糟，青州刺史我也来一个；兖州刺史我当然也要来一个。

同时，公孙瓒又联络徐州刺史陶谦，对兖州形成弧形包围之势。刘备作为公孙瓒的老同学以及下属的下属，这时也参与了对曹操的围攻。

这个弧形包围圈，在南方还有个缺口，但实际上来自南方的进逼对曹操威胁更大：袁术早已和袁绍兄弟反目，他也要来争夺兖州。

而且，袁术手里有一张特别好用的牌：朝廷一直想恢复对东方的控制，任命了一个叫金尚的名士去当兖州刺史，这个人落到了袁术手里，袁术打着支持金尚的旗号出兵，显得理直气壮，这是皇帝委派的正宗兖州刺史，是你们胡乱写个表就自封的刺史可比的吗？

但政治秩序崩溃的年代，光靠理直气壮没有用，归根结底还是要武力说话。

曹操和袁绍的同盟发挥出超强的战斗力，两个人彼此配合，风卷残云般打败了后将军袁术、徐州牧陶谦、公孙瓒任命的兖州刺史单经、青州刺史田楷，以及田楷手下的平原国相刘备。

初平三年，三十八岁的曹操终于成了所有人都不得不敬畏三分的一方诸侯，而不再是讨伐董卓之初，酸枣会盟时跟在陈留太守身后的小跟班了。这一切，都是在袁绍的支持下才做到的。

当然，袁绍也离不开曹操。袁绍的主要精力放在对付北面的劲敌公孙瓒，冀州南面的兖州相当于他的背后，他要确保安全，只有交给曹操最好。曹操是他小时候一起玩大的朋友，而且确实有打仗的天才，短

短几年时间，从打董卓时一个不堪一击的愣头青，成长为打破结界，能够把本来不会打仗的关东人变成骁勇之师的军事家。袁绍也找不到比曹操更让自己放心的合作者。

值得注意的是，《三国志》记录曹操和袁绍的关系，都是只点出最关键的信息，然后不多写一句话。

可以推测，曹操对袁绍的心态，和曹操对刘备的心态，是完全不同的。曹操对刘备是一种有很大心理优势的欣赏，所以刘备的好话随便说；曹操对袁绍的心态就比较复杂了，很多事情，他回忆起来，恐怕不见得那么好面对。

所以曹魏的官方史，对这些事不能多说；《三国志》的《魏书》部分，又是基本抄曹魏的官方史，因此很多事情也只能说到这一步为止。对这些隐晦的信息，《资治通鉴》的关注，就已经非常不够。至于《三国演义》里，袁绍对曹操的帮助，就几乎完全看不见了。

所以在这个问题上，不妨说《三国演义》又一次无意当中美化了曹操。然后，下一年的徐州之战，《三国演义》的叙事效果，就更微妙了。

曹操的徐州大屠杀

还是先看《三国演义》怎么讲徐州之战。

曹操占据兖州之后，想到了为躲避战乱而住在琅邪的父亲曹嵩，就打算把他接到自己身边来。曹嵩收拾家产上路，途中经过徐州，徐州太守陶谦想趁机和曹操交朋友，于是盛情款待曹嵩，又派手下一个叫张闿的，护送曹嵩上路。没想到张闿看中了曹嵩的家产，就杀了曹嵩全家，跑掉了。

曹操知道父亲遇害，哭得昏倒在地，随后起大军攻打徐州，一路上屠杀了很多徐州百姓。陶谦知道后仰天恸哭说：“我获罪于天，致使徐州之民受此大难！”

在东汉，州这个概念，可以粗略地理解为类似今天的省，但州的数量只有十三个（含司隶校尉部），所以一州的权重，还要大于今天的一省。但是经历了魏晋南北朝的乱世，州的数量增加到几百个。到《三国演义》产生的时代，叫什么州的地名，多半已经和今天一样，是指一个城市，和东汉完全不是一个概念了。

东汉的州是什么意思，《三国演义》有时知道，有时忘掉，比较随心所欲。这里把陶谦称为徐州太守，显然就是忘了。因为郡的长官才叫太守，州的领导，如果只有监察权，那就叫刺史，如果有完整的行政权，就叫州牧。不过汉末乱世，刺史和州牧往往只是名义的区分，要具体问题具体看。陶谦先是徐州刺史，后是徐州牧。

东汉的徐州，地理位置大概是今天江苏的长江以北和山东的东南部，范围相当大。曹操的爸爸曹嵩在琅邪国，琅邪国是徐州下属的郡（国）一级的行政单位。

几点知识讲完，我们分析一下《三国演义》这段叙事：

第一，曹操攻打徐州的理由，《三国演义》选择了对曹操最不利的一种。这个故事讲下来，给人感觉陶谦完全是冤枉的，杀曹操爸爸的是张闿，曹操不去找张闿，却拿陶谦撒气。

这个说法固然不是完全没有依据，但《三国志·武帝纪》说得很直白，就是陶谦杀了曹操的爸爸。（“太祖父嵩，去官后还谯，董卓之乱，避难琅邪，为陶谦所害。”）这个说法应该是可信的，因为曹嵩被杀的前一年，也就是汉献帝初平三年（192 年），曹操和陶谦打了一仗。这年曹操和袁绍联手，打败了公孙瓒、袁术等人的同盟，这个同盟里，就包括陶谦。

天下大乱之后，曹操的父亲曹嵩在徐州的琅邪躲避战乱，老头本来可能是觉得，你们要讨伐董卓，都是往西边打，我逃到东边来，琅邪靠海，我也不缺钱花，在这里看看海景，挺舒坦。

突然听说曹操打败了陶谦，对曹嵩来说，是祸从天降。徐州的长官成了儿子的敌人，自己在徐州还怎么待得下去？他必须提防报复。因此在初平四年（193 年），曹嵩就收拾家当，开始逃离。曹操也意识到

父亲有危险，派泰山郡太守应劭，接应曹嵩。泰山郡是兖州最东边的一个郡，紧邻琅邪。

所以曹嵩要到兖州去，本来就不是兴兴头头去找功成名就的儿子，而是紧急避险，躲的就是陶谦。可惜没避了，曹嵩还是被陶谦的手下杀了。就算有张闿自作主张的说法，曹操也完全有理由相信，你这是甩锅，就是你干的。

第二，陶谦这人，其实也挺复杂。《三国演义》把陶谦当作懂得欣赏刘备的人，所以陶谦也享受了刘备同等待遇：道德被美化，能力被弱化。

当时青徐兖豫四个人口众多、经济发达的州的长官，就陶谦水平最高。豫州刺史孔伷，参加过讨伐董卓，不久就病死了。豫州的汝南郡，是袁绍、袁术兄弟的老家，然后豫州成了兄弟俩争夺的战场。青州刺史焦和，虽然没上讨伐董卓的名单，但后来也加入了，他没有有效的行动，但这点无效行动成了压垮青州百姓的最后一根稻草，然后才有百万青州黄巾造反。兖州刺史刘岱，拿自己和公孙瓒对标，冒冒失失和青州黄巾开战，然后被杀死了。这三个刺史都是典型的和平环境下培养出来的名士，碰到战乱时代，第一时间就被淘汰。

陶谦和他们不同，年轻时就以不守规矩著称。和公孙瓒一样，他遇到了欣赏自己，手里又有资源的老丈人，这才仕途顺畅。还有，陶谦是丹阳人，东汉的丹阳是今天江苏、安徽、江西、浙江四省交界的地方，这里是出精兵的，所以陶谦手里有兵。他的军事实力比那三个刺史都强，可是讨伐董卓时就他沉得住气，没有行动，相反还派人去长安，向董卓乃至李傕把持的朝廷进贡。因此第一个阶段的混战，陶谦没有被卷进去。徐州地区闹黄巾军，也很快被陶谦打跑了。在这个乱世里，徐州一度成了一片诱人的乐土。董卓死后，关中地区大乱，很多人活不下去，千里迢迢逃到徐州来。

正因为陶谦之前的表现如此出色，所以，决定去攻打徐州，找陶谦为父亲报仇的时候，曹操心里也是没底的。虽然去年曹操赢了陶谦一次，但他大概是觉得有很大的偶然性，所以出兵前对家里人说：“我若

不还，往依孟卓。”我要是回不来，你们就去投奔孟卓吧。孟卓是张邈的字，张邈是曹操多年的朋友，当初讨伐董卓的时候，曹操是跟在张邈屁股后面的。

当然，这些年曹操是真把自己的部队带出来了。战前紧张，是因为曹操自己都没有想到曹军战斗力之强，实际结果是一战之下，曹操就把陶谦名动天下的丹阳兵打得溃不成军。陶谦吓得躲进城里不出来。

第三，不知道是有意还是无意，《三国演义》把曹操在徐州的大屠杀给淡化了。

曹操在徐州的屠杀，规模究竟有多大？《三国志》的记载比较隐晦。《后汉书》就写得触目惊心，说总共杀了几十万人，鸡犬不留，泗水里都是死尸，把河道都堵住了。曹军扫荡过的五个县，从此都看不见行人。

是《三国志》记录属实，后来范晔因为憎恶曹操而夸大了他的罪行呢？还是陈寿不得不有所隐晦，范晔却不妨直言不讳呢？这一点难以判定，不过有两个信息是确凿无疑的：

第一是曹操屠杀范围之广。他并不是攻城不下后，屠戮周边发泄怒火，而是第一年南下屠杀了下邳（今江苏邳州），次年又向东挺进，扫荡了东海、琅邪两地。显然，曹操的意图不仅是消灭陶谦，他是在有意识地扩大屠杀的范围和规模。

第二是死于曹军屠刀之下的，并不仅是徐州的本地百姓，很多是来自关中三辅地区的流民。他们遭遇了李傕、郭汜之乱，千辛万苦来到东方，本以为可以安顿下来，结果走的却是一条通往地狱的道路。

这两点，对后来的历史发展有深远影响。

诸葛亮为什么不愿意保曹操？诸葛亮就是琅邪人，他的家乡曾被曹操屠杀。甚至于，诸葛亮是什么时候跟着叔叔离开家乡的？有学者推测，就是曹操两次屠杀徐州期间。第一次屠杀没杀到琅邪，诸葛家意识到很快会有第二次，赶紧走。果然，前脚刚走，第二轮屠杀就扩散到这里来了。

还有，后来曹操取荆州的时候，荆州的百姓为什么要跟着刘备走？

一个重要原因就是，荆州百姓很多不是荆州本地人，而是关中人，所以他们知道曹操大屠杀的事。而在徐州的时候，能够多少给百姓一点保护的，就是刘备了。

刘备的情况后面再讲，这里只说曹操。曹操大屠杀的行为，《三国演义》怎么写的？今天研究历史的人，当然要辨析史料的可信度，而《三国演义》一向迷信正史，特别得意于“我说的正史上也有”。它既然尊刘贬曹，有没有对曹操的暴行大加渲染添油加醋呢？

没有，恰恰相反，不管哪个版本的《三国演义》，说到曹操的屠杀，比起《后汉书》的记载，都显得轻描淡写——

且说操大军所到之处，鸡犬不留，山无树木，路绝人行。(《三国演义》嘉靖本)

且说操大军所到之处，杀戮人民，发掘坟墓。(《三国演义》毛评本)

过拔取虑、睢陵、夏丘，皆屠之。凡杀男女数十万人，鸡犬无余，泗水为之不流，自是五县城保，无复行迹。初三辅遭李傕乱，百姓流移依谦者皆歼。(《后汉书·陶谦传》)

《三国演义》的兴趣，是把曹操的父亲全家被杀的事，和曹操杀吕伯奢一家的事联系起来。书里有一首论赞诗：

曹操奸雄世所夸，曾将吕氏杀全家。

如今阖户逢人杀，天理循环报不差。

古代文人给《三国演义》写了好多评语，只有毛宗岗对徐州百姓表达了一点同情，其他人的注意力都主要集中在曹操杀人全家和曹操被杀全家的因果报应上。这种情况，真是让人忍不住要改写下那个著名的暗黑笑话：

曹操：我要杀死十万徐州人和一个杀猪的。

陈宫：为什么杀一个杀猪的？

曹操：我就说没有人关心那十万徐州人。

当时徐州的情势已经危如累卵，可是曹操不得不撤兵了，因为他的根据地兖州，已经几乎全部被人夺走。谁呢？吕布。吕布行动为什么这么顺利呢？因为有人接应，其中最重要的是张邈，也就是曹操觉得

可以托付家小的人；还有陈宫，和《三国演义》的定位不同，陈宫是兖州名士，是一开始就积极促成曹操入主兖州的人，也是曹操以赤子之心相待的最信任的人。

吕布是怎么来的呢？张邈、陈宫这些曹操最信任的人，为什么会背叛曹操呢？

•

曹操与吕布的兖州之争

曹操在攻打徐州的时候，被吕布偷家，兖州丢了。

这事怎么发生的呢？历史事件有历史事件的逻辑，《三国演义》有《三国演义》的巧妙，民间三国故事则没兴趣，《三国志平话》直接让吕布杀了董卓之后就投奔刘备。所以只需要说历史和《三国演义》。

#历史叙事

先说历史。吕布怎么到兖州来的？

两年前，即初平三年（192 年）六月，吕布被李傕、郭汜等凉州乱兵击败，带着几百骑兵逃出了关中。

吕布先投奔袁术，后投奔袁绍，这个距离相当远，相当于在中原地区走了个对角线。结果是他在两处都待不住。这当中有袁家这对已经成了死对头的难兄难弟的问题，也有吕布的问题。

汝南袁氏四世三公，对吕布这种出身卑微的武人很歧视，何况吕布已经有了反复无常的名声。

吕布的问题则是：

第一，关东群雄起兵之后，留在朝廷的袁家人都被董卓杀了，吕布杀了董卓，就觉得自己是袁家的恩人。但没谁会喜欢整天把一个落难来投的人，当恩公供着。

第二，名士们觉得吕布出身卑贱，吕布还瞧不起你们官小呢。因为

杀了董卓之后，吕布官拜奋威将军，进封温侯（最高级的县侯），更可以享受三公仪仗，这都是皇帝亲自封的。而哪怕是袁绍本人，朝廷封的头衔不过是勃海太守而已。袁绍手下之人的各种高级头衔，都是袁绍装模作样上个表就派发出来的，吕布根本不放在眼里。

第三，吕布手下的军队，战斗力虽然强，军纪却太差，动不动抢劫老百姓。袁绍把冀州当自己的基本盘，还是想对老百姓好一点的。

吕布又离开了袁绍，一时也找不到合适的地方去。这个时候，他收到陈留太守张邈的邀请，到兖州来吧。

张邈、曹操、袁绍是二十年的老朋友了，本来论名望高低，是袁绍高于张邈，张邈高于曹操。但自从曹操当了兖州牧，张邈这个陈留太守反而成了曹操的下属。

曹操和张邈，用评书里的话说，本来是托妻献子的交情。张邈为啥会邀请吕布来兖州呢？

最近这些年，张邈和袁绍的关系变糟了。袁绍让曹操杀掉张邈，曹操没有同意，但张邈总觉得曹操早晚会对自己下手。

人活在恐惧之中，很容易想先下手为强，所以张邈背叛曹操并不奇怪。奇怪的是，张邈是个行动力很差，做事要人推一把的人。而推张邈一把的，竟然是当初最积极推动曹操入主兖州的陈宫。

更令人惊讶的是，吕布一来，兖州各郡县群起响应。兖州八十个县，只剩下三个还坚持为曹操守城。

吕布从来不是受欢迎的人物，出现这种情况，只能说明曹操更加遭人厌恶。

从初平三年兖州名士欢迎曹操为兖州牧，到兴平元年（194 年）集体背叛曹操，短短两年时间里，曹操到底做了什么，让他们集体转变立场？学者们的分析很多，最重要大概是两点：

第一，曹操把兖州当根据地，但没有让兖州人进入自己的权力核心，他们有意见。

第二，曹操对兖州的世家大族和普通百姓，都实在太狠了。

当然，曹操也别无选择。乱世之中，建设一支强大的军队必须被摆

在第一位。照顾军队的利益，就要剥夺世家大族的特权，要普通百姓承担更沉重的赋役。曹操接纳了百万青州黄巾，而不是像公孙瓒那样屠杀或陶谦那样把人赶走，但这也就意味着，兖州一下子多了一百万张吃饭的嘴。而兖州的人口，本来也不过四百多万而已。粮食从哪里来？大概也只能是搜刮本地的老百姓，以及逼世家大族从自家的粮仓里吐出来吧。

兖州人不愿意再接受这样沉重的负担，所以选择反对曹操，迎接吕布。几乎一夜之间，兖州只有鄄城、东阿、范三个县继续为曹操坚守。能保住这三个县，功绩最大的，是荀彧。

荀彧字文若，出身颍川郡的世家大族，曾经投奔过袁绍，但后来选择了曹操。他的了不起体现在：首先，他第一时间判断出情况有变。曹操率大军东征徐州时，留荀彧在鄄城主持大局。张邈派人到鄄城通知荀彧说："吕布将军来帮助曹使君，应该赶快准备军粮。"但荀彧立刻判断出，要出大事了。

其次，荀彧立刻想到了正确的应对方案：不能指望保住整个兖州，就保三个县。第一个是鄄城，曹操和将士们的亲眷大都在鄄城，鄄城守住了，曹操出征徐州的主力的军心才能稳住。第二个是东阿，东阿是曹操大军的粮仓，保住东阿才有饭吃。第三个是范县，鄄城和东阿之间的枢纽。

这三个县保住了，曹操的军队回来，就还可以组织反攻。它们要是丢了，曹操就回不来了。说个对照：关羽水淹七军的时候，被东吴的吕蒙偷家，军队家属都落到人家手里，关羽再爱兵如子也没用，回来半路上，军队就散了。

连曹操原来的军政中心濮阳，荀彧都第一时间决定放弃，让驻扎在那里的夏侯惇赶紧把队伍拉到鄄城来。濮阳自古以来是军事重地，当年项梁项羽叔侄打章邯，章邯败了之后，退守濮阳，项羽就打不下来。但现在留守的兵力太少，只能优先确保最重要又容易守住的。

荀彧的第三个出色表现，是孤身犯险，分化敌人。吕布攻克濮阳后的第二天早上，豫州刺史郭贡带着几万人进逼鄄城。豫州在兖州南边，

郭贡听说兖州乱了，也想乘乱分一杯羹。荀彧判断出他就是来凑热闹的，发现没机会就会走，于是出城和郭贡见面，郭贡看荀彧这么淡定，果然撤走了。

第四，荀彧安排得力，稳住下面的具体局势。这里表现最出色的，是程昱。程昱是兖州的地头蛇，解决这个问题效率最高。

#演义叙事

以上这些，《三国演义》也写了，但是非常简单，就说荀彧、程昱“设计死守”，具体细节没写。曹操和兖州本地士族的冲突，也没有提。

这里不得不说，《三国演义》的作者（不是一个人，而是演变过程中的一系列作者）作为近古社会的中下层文人，不太了解行政机构的运作，更不了解汉末士族社会的特征。荀彧的这种政治能力，他不太会表现，后面写诸葛亮，更加会显露这个问题。诸葛亮本来不是喜欢用什么锦囊妙计的人物，但《三国演义》就喜欢写诸葛亮的各种计策，还玩神秘，因为别的他写不了。

汉末的名士圈有多大的影响力，拥有多少资源，得罪了他们有多麻烦，这一点《三国演义》更不理解。因为明清的名士往往都是科举失意了，要显示自己潇洒不羁，才当名士的，与东汉名士已经不是一个物种了。

比如说，曹操曾杀了一个兖州名士叫边让的，引起很大震动，遭到很多指责，这事可以说是这次兖州巨变的导火索。嘉靖本的《三国演义》没提这事，没提还好，毛宗岗修改《三国演义》的时候，注意到相关史料，决定把这事加进来。曹操杀边让的时候，边让并没有官员的身份，毛宗岗无法理解杀一个无职无权无兵的人，怎么会造成那么严重的后果，只好让边让重新当官并且有了五千军队，去攻打曹操，然后被杀。

过去的上层文人对《三国演义》评价不高，原因就在这里，有些事，你一写就显得外行。

但是我们说，看书要看人家的长项，别盯着缺点看，不然的话，什

么书没有缺点呢？应该说，《三国演义》写曹操丢掉兖州，还是写得非常好的，靠的是它塑造了一个和历史原型几乎无关，但是相当有感染力的陈宫的形象。

前文说过，《三国演义》已经把捉放曹操的故事安放到陈宫身上：陈宫先抓住曹操，但敬重其是英雄放了他，甚至弃官和他一起逃亡；然后目睹曹操杀吕伯奢全家，想杀曹操又没下得了手，于是远离了曹操。这个心理变化和情感波折，已经写得很有层次、很动人了。

然后，陈宫听说曹操的徐州大屠杀，来找曹操，想要劝阻，可是失败了。

陈宫有理由认为，这个恶魔是自己释放出来的，徐州百姓惨死于屠刀之下，是自己造成的，于是他陷入一种灵魂的自责之中，想要救徐州。他先来找曹操，劝曹操退兵，没有效果，怎么办？我去找吕布，取你的兖州，逼你退兵！

也就是说，整个这段故事，就变成了曹操和陈宫两个人的恩怨纠葛和情感羁绊。而最容易打动人的，永远是人和人之间的互动，《三国演义》在这个层面上，把戏做足了。陈宫的塑造应该说很成功，因此有太多人已经把《三国演义》里的陈宫当作一个真实的人物，对他有敬佩，有同情，有惋惜，而不去关注历史上的陈宫是什么样了。

所以，《三国演义》不去细写荀彧的政治才能，而塑造了灵魂忏悔者陈宫，也算是作者扬长避短。这么饱满的陈宫形象，之前的民间三国故事里都没有，就是《三国演义》的创造。

接下来是曹操和吕布的大战，写曹操的小花招克制吕布的没头脑，而典韦等猛将的神勇也获得表现机会。写这些，《三国演义》的作者进入了自己的舒适区，但是相比历史，照例疏忽了两件事：

第一，战况非常惨烈。恐怖的战乱加上严重的蝗灾，兖州真仿佛成了人间地狱，“是岁谷一斛五十余万钱，人相食”。

《三国演义》也不是没提当时兖州的惨状，但这些信息夹在武将、谋士精彩的斗智斗勇里，不如史书里扎眼。

第二，袁绍对曹操的帮助。有一条东吴人的记载说，曹操被吕布打

败，只好去投奔袁绍，袁绍可怜他，借了曹操五千兵，让他再回去和吕布打。东吴人的记载可能夸张，但曹操向袁绍求援的事是有的。

当然，袁绍的帮助也不是全心全意的，事实上曹操和袁绍之间的裂痕，也是这时埋下的。曹操眼看要断粮的时候，袁绍要求曹操把家小送到冀州来，我给你粮食。困境中的曹操想要同意，但程昱提醒曹操，不能这样受制于人，并承诺自己可以解决军粮问题。最后，程昱洗劫了自己的人民，终于为曹操筹集到三天的粮食，其中夹杂着大量人肉制成的肉干。

在曹操和吕布都打得精疲力竭，只得暂时休兵的时候，曹操得到一个让他极为愤怒的消息：刘备占据了徐州。

•

刘备的处世之道

《三国演义》写刘备和写曹操，要解决的问题是完全不一样的。

曹操，史料中记载丰富，而民间三国故事里，基本就很少有以曹操为主角的故事，所以写曹操，要解决的问题是怎样把史料里的内容通俗化。

刘备，尤其早年的刘备，史料当中有各种空白。这些空白倒不一定是有什么见不得人的要刻意抹杀，而是因为刘备早年就不是什么重要人物，没有人想到要把他的履历给清楚记录下来。等到刘备是大人物了，想要写他的时候，就只能靠各人回忆了，而我们都知道，回忆是个多不靠谱的东西。

而民间三国故事里，刘备的故事就热闹了。他像个大侠一样，带着关羽、张飞住在山东德州平原县，虽然只是个小小的县丞，却时时决定着天下的命运。反正天下各处，哪里遇到麻烦，都要到平原县来找刘备帮忙。

十八路诸侯讨董卓，打不过吕布，曹操就到平原县请刘备出山，这

才有刘关张三英战吕布。李傕、郭汜犯长安，曹操打不过，恰好关羽回乡祭祖经过，于是关云长单刀劈四寇。这都是历史上没影子的事，但在民间故事里，就得靠刘备扶危解难。

所以《三国演义》的难处，就是要把这些民间故事，能塞的尽量塞进历史主线里来，好显得这些故事不是那么奇葩。好在刘备早年的空白足够大，还是蛮能塞的。

#历史叙事

下面梳理一下，历史上刘备早年的履历，大概是怎么回事。

黄巾起义爆发那年（184 年），刘备二十四岁，因为军功被任命为安喜（今河北定州）县尉，不久后因为鞭打督邮的事件离职。之后他立了军功，被任命为下密县县丞，但很快神秘离职。据王粲的《英雄记》说，是去了洛阳，认识了曹操。那就是刘备即使没有参与，至少也近距离观察到何进、宦官的大乱斗，目睹了董卓如何拿走胜利果实。然后刘备和曹操一起离开洛阳。但他没有跟着曹操一起起兵讨伐董卓，而是到青州平原国高唐县当了县令。

初平二年（191 年），一场规模巨大的民变在青州爆发，出现了前面多次提到的青州黄巾，他们向官府发动猛攻。刘备也挡不住黄巾军的滚滚洪流，只好逃到幽州去找老同学公孙瓒。

不久后，公孙瓒在界桥之战中被袁绍击败，但他并不泄气，和袁绍展开全面争夺。袁绍占着冀州，公孙瓒占着幽州，青州则在冀州的东面，幽州的南面，袁绍和公孙瓒都想要拿下青州。

公孙瓒大概想，刘备是青州来的，就让他回青州好了。但公孙瓒对刘备也没有破格重用，任命的青州刺史是自己的老部下田楷，只给了刘备一个平原县令的官位。

就是说，刘备这时候才到达平原县，而且做的是县令。县令比县丞官大。民间文学虽然喜欢替刘备吹牛，但是说到刘备的官位，反而比实际上小。《三国志平话》还特意写了个细节：

正行之次，见里堠整齐，桥道平整，人烟稠密，牛马繁盛，荒地全

无，田禾多有。曹操呼一农夫问：“此乃何方？”农夫言曰：“启告官人，此处是德州平原县界。”曹操惊问农夫：“此处县官是谁？”农夫曰：“县令不管事，只有县丞管事。”问县丞是谁。农夫曰：“是往日破黄巾贼的刘备。”曹操大惊：“会得天下诸侯，此处有斩董卓的刽子！”

为什么要把刘备的官改小呢？可能是因为对说书表演、杂剧演出来说，县令的地位还是太高，听众、观众觉得有隔阂。县丞，就是县里面负责具体工作的干部呗，这个有亲近感。就好像“水浒”的主角宋江是押司，“说唐”的主角秦琼秦叔宝是马快班头，故事也是讲得县令不怎么管事，他们才真管事一样。这种身份，大家听着才觉得既体面，又够得着，不隔。

回到历史。平原县是属于平原国的。东汉所谓的“国”，其实已经和郡区别不大，就是理论上封给了某个诸侯王，实际上还是由朝廷来委派官员治理，这个官就不叫太守了，叫相。

推算时间，当时朝廷任命的平原相是陈纪，字元方，颍川名士。不确定什么时候，刘备接替陈纪，升任平原相。

平原国往东不远，有个北海国，也是属于青州的。北海相是孔融。这些大名士做地方官，都是没有军事能力的。当时黄巾肆虐，他们根本应对不了。公孙瓒发自内心讨厌文化人，手下人也是没文化的，所以可以想象，他们进入青州，对这些名士也不会客气。

这时候，刘备的独特性就体现出来。他对陈纪很尊敬，听说孔融遇到麻烦，就带兵去帮他摆平。刘备在名士圈的口碑就这么建立起来了。这些名士在战乱中特别落魄，但只要社会秩序稍微恢复一点稳定，他们还是会回归主导地位，所以在这个过程里，刘备赢得了一份巨大的无形资产。

这时刘备属于公孙瓒一方，与袁绍一方争青州，双方采用的是最怯懦、最卑鄙，也最残酷的作战方式。

史书上四个字，“屯聚钞暴”，就是双方主力都不寻求决战，而是屠杀对方控制地盘上的老百姓，抢劫对方的粮食，期望敌军缺粮，从而自行崩溃。

这样的战争打下来，不知道有多少无辜百姓被屠杀或者活活饿死。这个和前面讲的曹操占据兖州，是同时发生的事。为什么涌入兖州的青州黄巾会越来越多，就是这种战争制造出来的。

在这个过程里，也只有刘备表现得最仁慈，他尽可能地抗击敌军，保护百姓，和士兵们同甘共苦。值得注意的是，这个信息，是曹魏的官方史《魏书》记录下来的。就是说，不是陈寿这个蜀人写《三国志》的时候说，刘备是好人啊；而是曹操那边的人说，刘备是好人，所以这个记载的可信度非常之高。

在青州的这个阶段，是刘备攒人品的关键时期。到汉献帝兴平元年（194 年），曹操攻打徐州，徐州的陶谦派人向公孙瓒任命的青州刺史田楷求救。田楷带着刘备赶到徐州，此时曹军兵粮告尽，只得退兵。刘备就没有回去，跳槽了，转而成为陶谦的手下。

类似这样的事，成了现在很多人批评刘备的理由，都说吕布反复无常，刘备跳槽的次数也不少啊。

这个性质是不一样的，第一，刘备没有像吕布那样杀老领导；第二，刘备时机掐得好。

刘备投陶谦前一年，公孙瓒干了一件卑鄙无耻的事，把幽州牧刘虞给杀了。

关于公孙瓒的身份，《三国演义》有个和历史不符的地方：《三国演义》说他是北平太守，好像是个地方官；实际上，公孙瓒是幽州地面上的军事长官，他上面还有一个行政长官，幽州牧刘虞。

这个刘虞，是血统非常过硬的汉室宗亲，不是刘备那种可比的。刘虞道德高尚，行政能力也强，很受人民拥戴。如果是和平时期，这就是一个相当完美的高级地方官，但碰到这种战乱年代，很多事情就不一样了。刘虞和公孙瓒关系特别不好，矛盾积累了很多年，终于在初平四年（193 年）爆发，公孙瓒杀了刘虞。下一年，刘备离开公孙瓒，归属了陶谦。

这两件事有没有关系不好说，但是我们要知道：汉末一个人的名声，是由名士圈的口碑决定的，名士圈绝对是同情刘虞，而把公孙瓒看

成恐怖分子的。刘备远离一个恐怖分子，自然也不会受到名士圈的指责，甚至收获赞美都是可能的。

刘备这次跳槽，给自己带来了多少收益呢？

刘备麾下，本来只有士兵千余人，少量胡人骑兵和追随他的饥民几千人而已。陶谦却一下子调拨了四千丹阳兵交给刘备指挥，并表刘备为豫州刺史。虽然刘备完全不可能真的控制豫州，但面子上又一跃成为州一级的领导。

但这个选择的风险也是巨大的。陶谦也没拿刘备当自己人。他让刘备屯驻在小沛，这个地方控制着泗水河道，以后曹操再来进攻，很可能会走这条路。陶谦安排刘备为自己挡住曹操的第一波攻势，也有拿他当炮灰的意思。

接下来刘备干了一件事，一下子让各方势力都觉得很满意。

刘备这个豫州刺史，对小沛以外的地方没有任何影响力。但不管有没有实权，身为刺史，向朝廷举荐本州人才，既是权力，也是义务。而袁绍的家乡汝南郡，正属于豫州。刘备举荐袁绍的儿子袁谭为茂才——这就是向袁绍伸出橄榄枝了。

刘备在青州和袁绍的手下打仗，甚至于直说就是在和袁谭打仗，袁绍、袁谭对刘备有印象——是个值得尊重的对手，如今他要是愿意到我们这边来，太好了。

你刚投奔陶谦，就向袁绍递橄榄枝，合适吗？合适啊。因为袁绍和陶谦虽然敌对，但之前一直没撕破脸。那么按照东汉官场的逻辑，察举制不就是互相推荐下一代吗？这是很正常的行为。

而刘备只要和袁绍搞好关系，等于也缓和了和曹操的关系。曹操现在是袁绍的同盟，甚至于很多人眼里他就是依附于袁绍的，那曹操再要对徐州动手，当然也就多一层顾忌。所以你问陶谦支持不支持，他当然支持啊。

在一个复杂的小圈子内部，谁和谁之间都有千丝万缕的联系，不存在绝对的盟友和敌人。什么时候应该坚持，什么时候不妨转身，是一套深谙潜规则之后才能掌握的艺术。像吕布这样的底层闯入者，自然

不可能明白这个道理，所以才会把每次转换立场都弄成血腥的背叛。刘备就处置得轻巧自如。

当然，像刘备这种做法，你一定要指责他是背叛，他是奸诈，也能说通，至少吕布手下的人就是这么觉得的，后来孙权那边的人也这么觉得，他们都骂刘备反复无常。

#演义叙事

我们最后看《三国演义》是怎么写的。大的事件怎么推进，《三国演义》回归历史，不像民间三国故事那么任性；但是民间三国故事里，刘关张兄弟像一个游侠团队的设定，它也保留了。

公孙瓒遇到麻烦了，刘备就去帮公孙瓒打袁绍；孔融遇到麻烦了，刘备就去帮孔融打黄巾；陶谦遇到麻烦了，刘备就去帮陶谦斗曹操。《三国演义》里，刘备不是公孙瓒的手下，也不是陶谦的手下，我就是来帮你们，一直都人格闪亮。这就像《西游记》里，唐僧师徒在高老庄抓了猪八戒，又在陈家庄救了童男童女，你总不能因此就说是唐僧背叛了高太公。当然，这么一改，刘备在复杂的政治环境当中利用各种规则、潜规则灵活转身，既对自己有好处，也确实帮别人解决困境的能力，就给改没了。

《三国演义》说，陶谦一见刘备就特别喜欢，想把徐州让给刘备，总共三让徐州，前两次刘备都拒绝了，临死前那一让，刘备接受了。前两让历史上肯定不存在，第三让有史料依据。总之结果是无疑的，陶谦去世后，刘备确实获得了徐州的治理权。

挟天子是什么意思?

曹操当即决定讨伐刘备，但荀或把他劝住了：还是集中精力，把吕布打垮再说。

曹操终于把吕布打得逃出兖州，接下来该掉头往东去打刘备了，但是，一个人物的出现，救了刘备，让曹操决定先往西行动。

这个人就是汉献帝。

汉献帝从长安回洛阳了，曹操决定先去迎奉汉献帝，这才有了后来的所谓“挟天子以令诸侯”。

曹操和汉献帝怎么在一起的？民间三国故事处理得简单，其实我们前面已经讲过了。李傕、郭汜反长安，曹操救驾但是打不过，然后关云长刀劈四寇。关羽劈完就走了，而曹操和汉献帝自然就过上了在一起相爱相杀的生活。

这就是民间讲故事的特点，突出主要人物，删减次要人物，不重要的支线也尽量砍掉，让故事冲突更紧凑。

《三国演义》决定回归历史，所以曹操迎汉献帝这段，大致是照着史书讲的。当然，有些历史的内在逻辑，史书上没有明说，《三国演义》也就没有注意。

迎奉汉献帝这事，为什么只有曹操做到了，是只有曹操和他的谋士荀彧、程昱、毛玠这些人，见识最高明吗？

不能说没有这个因素，但未必是主要的。事实上，汉朝皇帝的权威，大多数人都是有机会用，就会想到用的。

董卓为什么要把原来的汉少帝废掉，立汉献帝呢？汉少帝的妈妈还在，也就是有个何太后在，董卓专权不方便；汉献帝小时候是奶奶董太后带大的，被称为“董侯”，立汉献帝，董卓是可以装外戚的。袁绍他们起兵讨伐董卓，董卓的对策之一就是以皇帝的名义，派了一批名士去和袁绍谈判。

这不就是想“挟天子以令诸侯”吗？顺带说一下这个“挟”字，本来并不作“要挟”来理解，挟是辅佐的意思，可以写成提手旁的“挟”，也可以写没有提手旁的“夹”，夹辅、挟辅是很常用的词，所以“挟天子”也就是在皇帝身边辅佐的意思。《三国志》里不同的人说话，什么“挟天子”“奉天子”“奉主上”这些说法，只是字眼不同，意思差不多。

董卓挟天子，袁绍什么反应？董卓派来的使者，还是名士圈的自己人，袁绍照样安排人杀了。

轮到李傕、郭汜掌权，也想着怎么利用汉献帝的名义指挥别人。前面讲曹操争兖州的时候，汉献帝也任命了一个兖州刺史，那会儿袁术倒是表现出大汉忠臣的姿态，派兵支持这个兖州刺史，结果曹操直接把人给打跑了。可见，利用汉献帝的想法很多人都有，但光挟天子是令不了诸侯的。

曹操能够挟天子以令诸侯，牵涉的因素很多。第一是时机刚好合适。

汉献帝刚当皇帝的时候，是皇帝权威的低点。之前桓帝、灵帝两次党锢之祸，非常败人品，天下人，或者至少天下士族，对皇权有巨大的怨念，都憋着想地方自治。也就是前面讲的，汉末有一个去中心化，王朝权威不断下滑的过程。

但去中心化的结果是什么？没有出现很多人想象的美好生活，反而到处是恐怖的战乱，哀鸿遍野。

这种现象，中国历史上出现过好多次。西周末年，周天子的权威降到最低点，然后一番大动乱，等到齐桓公出来，打出来的旗号又是尊王了。西汉末年，天下读书人都支持王莽改朝换代，那时候大家是真不喜欢汉朝皇帝了，但经过王莽时代的大崩溃，就又“人心思汉”。班固写《汉书》，歌功颂德是发自内心的，班固的爸爸班彪，还写过一篇《王命论》，那真是全力以赴想证明就该姓刘的当皇帝。

这次也一样。汉献帝即位后，初平这个年号用了四年（190 年—193 年），这是董卓专权的时间；兴平这个年号用了两年（194 年—195 年），这是西凉军阀大乱斗的时间。六年噩梦一般的日子过去，这时候人们就开始怀念旧时代，汉朝的皇权开始触底反弹。

公元 196 年，汉献帝把年号改成建安，希望开始建设一个安宁的时代，这是天下人的心声，恰恰在这个时间节点上，曹操和汉献帝相遇了。

时间合适的另外一面是，这时曹操刚刚打败吕布，锻炼出一支强

大有凝聚力的军队，而原来最接近皇帝的西凉军阀，经过长期自相残杀，分化削弱成很多小股势力，已经不能和董卓时代相比了。

第二是地点刚好合适。

如果汉献帝还在长安，曹操要想挟天子，就比较困难。但是汉献帝回到了洛阳，曹操的兖州距离洛阳最近，迎奉天子最方便。比曹操更近的，又都太弱了，没有竞争力。

第三，曹操比其他人更需要皇权的加持。

曹操迎奉汉献帝，一个原因是袁绍的行为让他有了危机感。曹操和袁绍年轻时就是朋友，天下大乱以来，彼此配合得非常好。袁绍在河北，曹操在河南，仿佛两个背靠背作战的人，让周围的强敌一个个都成了自己的手下败将。但曹操与吕布大战的过程里，两件事让曹操和袁绍的关系出现了裂痕。

一是袁绍竟然趁此机会，要曹操把妻子、儿女交给自己做人质；二是虽然曹操最终没有送人质，但袁绍还是出兵打吕布了。

兖州说起来大部分地区是在黄河以南，但曹操最早在兖州的根据地东郡，却有一半在黄河北边，叛变曹操的陈宫，老家也就在这个范围里。袁绍打跑了陈宫，但他的军队就在这里驻扎下来，不把这块地还给曹操了。也就是说，袁绍说起来是在帮曹操，实际上却很有趁火打劫的味道。

当时程昱就劝曹操说，你不能再跟着袁绍了，不然你功劳再大，恐怕也不过是韩信、彭越的下场。(“将军以龙虎之威，可为韩、彭之事邪？”)

但曹操要和袁绍敌对的话，他的致命伤就显出来了。

袁绍是四世三公，名望满天下，自己有什么名声？阉宦之后。更糟糕的是，曹操的官，兖州牧之类的，都是袁绍封的。要和袁绍决裂，袁绍封的官当然不能用了，那就得用汉朝封给曹操的官衔吧。曹操的官有多小呢？曹操曾经做过二千石的官，但是他称自己有病，辞职了，后来皇帝给他一个允许他长期在家泡病号的官，议郎，六百石，就是一个县令的级别。所以他太需要赶紧找皇帝把自己的官升上去了。

其他人就没有曹操这么迫切的需求。比如说刘表，听说汉献帝到了洛阳，他也赶紧把各种物资往洛阳送，改善皇帝的生活，但没有向皇帝提更多要求。第一，他确实没有太大野心；第二，他的荆州牧本来就是朝廷封的，是镇得住的。哪怕是刘备，其豫州刺史是陶谦表的，但陶谦没有参加讨伐董卓，汉献帝还远在长安的时候，他就想方设法给汉献帝进贡，所以他的表只要能送到，刘备的刺史汉献帝大概就不会不批。这么看，所有势力中，当时最欠缺名分的，就是曹操。

第四，曹操的老大哥，也是不久的将来的最大对手袁绍，是最不方便迎奉汉献帝的。

袁绍的权力之路是怎样的？他的声望，很大程度上来自公然对抗董卓，而他之所以和董卓决裂，就是因为董卓想立汉献帝做皇帝，他反对。袁绍到关东之后，董卓以汉献帝的名义派使者来和他谈判，袁绍把使者杀了。袁绍还曾经制造舆论，宣传汉献帝不是灵帝的亲儿子。

最糟糕的是，袁绍还曾经考虑过另外立一个新皇帝。

幽州牧刘虞德高望重，和皇帝的血缘关系也不算太远，袁绍想立他当皇帝，取代汉献帝。还伪造了一颗玉印，说是上天赐下的，上面刻着刘虞要当皇帝，这是一种宣传造势。要不是刘虞本人坚决拒绝，这事他就真干了。

《三国志》说，袁绍还曾经把印给曹操看，意思是想让曹操表态支持，曹操就笑，心里开始厌恶袁绍。曹魏的官方史《魏书》讲得更夸张，说当时曹操心里就想着要灭掉袁绍了。当时还是曹操需要袁绍帮忙的时候，此说法肯定是曹操后来为美化自己而说的，表示袁绍是反贼，我从来是大汉忠臣。但曹操可以这么美化自己，也是因为他原来是小人物，关注的人不太多，可以随便说自己的心理活动是怎样的；袁绍反对汉献帝的行为，可是众目睽睽谁都看见的。

所以，当谋士沮授向袁绍提出迎奉汉献帝的时候，袁绍就算心里觉得有道理，也不能马上行动，他这么一艘大船，要掉头需要时间。

这样来看，“挟天子以令诸侯”这个方案，当时还真是为曹操度身定制的。就他最需要这个方案，采纳、实施这个方案也最方便。

这一点，《三国演义》和它的评点者倒看得很清楚，没有多此一举论证这个方案有多高明，而是直接说：“此时此事，除却曹操亦无人可为矣。”曹操之外，别人干不了。

曹操成功把汉献帝从洛阳接到许县，他也如愿以偿官职飙升，当然，这时候他还不能和袁绍翻脸，所以汉献帝封曹操做大将军后，曹操听说袁绍不高兴，赶紧把大将军的职务让给了袁绍，自己只做行车骑将军，即代理车骑将军。此外，曹操还担任了三公里排名最末的司空，也就是说还不是丞相。但《三国演义》没管这个，从此就称曹操为曹丞相。

这下，曹操终于可以再度腾出手来对付徐州的刘备。

刘备的徐州得失

#演义叙事

《三国演义》写，曹操把汉献帝接到许昌，又开始琢磨徐州问题。荀彧想了条计策，挑拨吕布和刘备的关系，结果失败了；一计不成又生一计，又挑拨袁术和刘备的关系。

于是刘备带着关羽去和袁术交战，留张飞守徐州，张飞喝高了，使酒骂座，鞭打了吕布的老丈人曹豹。然后曹豹勾结吕布，夺取了徐州。

但是，吕布也没有把刘备逼上绝路，你说他是念着刘备当初收留自己的交情也好，是担心自己对付不了袁术、曹操，留着刘备做个帮手也罢，总之，吕布让刘备又去小沛了。

《三国演义》这个写法，第一，把历史事件大概交代清楚了。《三国演义》之前的平话什么的，做不到这一点。

第二，张飞和吕布的互动，写得特别生动。这两个都是头脑比较简单的人，怎么想就怎么说，不过张飞是简单又实在，吕布是简单又虚荣，所以两个人一旦出现在同一场景里，对话就特别好玩。前面张飞和

吕布第一次在虎牢关相遇时，吕布一副志得意满天下无敌的骄矜，张飞出来吼了一声“三姓家奴休走”，历史上没这个说法，但是《三国演义》让张飞吼了这一嗓子，这个称号从此就和吕布不可分割了。

吕布到徐州后，两个人的互动还是这样。吕布刚到徐州，正落魄的时候，刘备假模假式地拿出徐州刺史的牌印，要把徐州牧让给吕布。说实话，这个细节把刘备写得让人感觉很虚伪。

吕布竟然就想接，然后看见关羽、张飞的眼神不对了，这才开始尬笑：算了算了，我不要。

然后吕布请自己的妻子、女儿出来拜见刘备，刘备谦让，吕布说：“贤弟不必推让。”张飞就吼起来了：“我哥哥是金枝玉叶，你是何等人，敢称我哥哥为贤弟！你来！我和你斗三百合！”类似这种描写，真是看着文字，脑子里就浮现画面和声音。

第三，写张飞喝酒误事，然后转到刘关张的兄弟情，这都是源于真实的市井生活的描写。

在一个男性主导的社会里，喝酒往往是这样一种行为：能喝酒，被认为是男子气概的象征。一帮子男人通过喝酒，既建立亲密关系，又确认上下级关系。前现代社会，全世界都是这样，我们知道西方历史上最伟大的征服者、希腊化时代的开创者亚历山大大帝，也酗酒严重。有分析说，他酗酒既是天性，也是别无选择，不参加将领们的饮酒狂欢的话，固然可以避免很多酒后的糊涂行为，但也会导致人心散了、队伍不好带等严重后果。现在，有些地方仍然有这种风气，也有研究说，女性领导干部之所以干到一定地步，很难再升上去，原因之一就是很难融入这个由酒桌建构的既亲密又等级森严的体系。

所以，男人既为喝酒误事闹心，酒又不能不喝——既真心觉得酒量大是英雄气概，也确实离不开这个等级体系——这是男性社会中的一种两难。《三国演义》就借着张飞，把这种困境写了出来。

张飞因为喝酒引起大麻烦，把徐州丢了，刘备老婆也落到吕布手里。张飞见到刘备后，羞愧得要自刎，《三国演义》让刘备说了那句经典台词：“兄弟如手足，妻子如衣服。”史书上刘备没说这句话，这句今

人听着极其刺耳的话，是《三国演义》为美化刘备加上的。这也是典型的市井价值观的体现，古代知识分子都不会这么看，儒家经典里对“夫妇”这一伦看得极重，明清的士大夫家庭，夫妻感情即使到了极其恶劣的地步，也不愿意离婚，绝不是对衣服的态度。

第四，荀彧挑拨刘备、吕布、袁术关系的几条计策，水平不论，都给起了好听的名字。

让刘备杀吕布，“名曰‘二虎竞食’之计”；让刘备和袁术开战，“名曰‘驱虎吞狼’之计”。这些名词我们今天听着可能觉得不怎么样，但对很多当时的读者来说，是非常有高级感的。其实，类似更晚产生的“三十六计”这种东西，都是基于这种心理炮制出来的，就是把市井中常用的伎俩，用市井中人听起来有高级感的名词来概括，可以取得非常好的传播效果。

人类会被新名词、新概念迷住，这种心态是很稳定的，今天的我们和古人也没什么不同。“偏殿的菩萨是些什么菩萨啊？是些垂直细分领域的菩萨”和把搞事情说成“二虎竞食”“驱虎吞狼”，是一个思路。

#历史叙事

下面说一下演义背后的历史，刘备为什么能够占据徐州，又为什么终于失去了徐州。我用两个老土的概念工具来分析问题：一个是派系斗争，一个是地缘关系。

《三国志》确实记载，陶谦临死的时候说：“非刘备不能安此州也。”于是把徐州的治理权交给了刘备。

陶谦是否有这个遗言，其实不重要，重要的是，徐州的士族真心希望，而且迫切希望刘备接手徐州。

陶谦靠丹阳的军人维持徐州的稳定，徐州士族的权力空间难免被压缩，丹阳兵军纪也不好，徐州的老百姓也就难免被欺负。这和曹操在兖州面对的问题其实一样，不过陶谦的手段不像曹操那么极端，而且徐州内部还有些比较独立的势力，反而分化了矛盾，所以陶谦在的时候，冲突没有激化，维持着丹阳兵和徐州士族之间的基本平衡。这是徐

州内部最基本的派系斗争。

陶谦去世了，徐州士族当然希望来个比陶谦更有利于自己的人选。这么一看，刘备就很不错，既表现出可观的军事才能，又显然更符合士族社会的标准。

此外，徐州外面也有迫在眉睫的威胁，倒不是曹操，因为当时曹操和吕布还胜负未分，而是袁术。

这就是地缘关系的问题了。袁术原本在南阳郡，当时他北上可以取豫州，南下可以取荆州。袁术原本靠孙坚打天下，但是攻打荆州刘表的时候，孙坚意外被刘表手下的军人射死，然后袁术就不行了：想占豫州，敌不过曹操；想抢荆州，敌不过刘表。

不但打仗不行，袁术也缺少治理地方的能力，本来富庶的南阳郡，被袁术祸害得民不聊生。他只好向东移动，攻占了淮河以南长江以北的地区。

现在袁术又有两个选择：北上去抢徐州，或南下去攻占长江对岸——因为这里有一段长江是东北流向的，所以当时更习惯把对岸称为江东。江东还比较落后，所以袁术还是想北上，他自封为徐州伯，正对整个徐州虎视眈眈。

徐州的世家大族那么着急欢迎刘备来徐州，一个重要原因就是希望刘备可以抵挡袁术。徐州地区一旦落到袁术手里，肯定也会被迅速糟蹋了。

所以，刘备如果接受徐州，有利条件是：徐州本地的大家族支持，不管是陈登这样的文化士族，还是糜竺（史书多写作“麋竺”）这样的土豪——糜竺家里的僮仆据说有上万人——都支持刘备，糜竺还把妹妹嫁给了刘备，也就是刘备的那位糜夫人。另外，刘备有之前攒下来的人脉：青州的孔融、冀州的袁绍，都表态支持他占有徐州。孔融是刘备对他有恩，袁绍是反正能给我弟弟袁术添堵的事，我一定支持。

当然，不利条件就是内部要解决丹阳兵的问题，外部要解决袁术的问题。所以，《三国演义》说荀或挑拨刘备和袁术的关系，玩什么“驱虎吞狼”，根本是多此一举，因为刘备只要占了徐州，本来就和袁术势

不两立。

刘备内心也非常犹豫，陈纪的儿子陈群当时在刘备手下做别驾，他就劝刘备不要接这个烫手山芋，但刘备最终还是没能抵御得了诱惑。刘备当时虽然有一个豫州刺史的名，但只占据小沛一个地方，徐州这样一个大州太诱人了，于是刘备就把徐州的事管起来了。但史书上只说刘备此时“领徐州”，大概因为他已经是豫州刺史，不好再做徐州刺史，因此并没有正式的名分。这下，刘备在豫州有名无实，在徐州有实无名，所以人家提起刘备，客气的话还是叫“刘豫州”而非“刘徐州”。

刘备心里，应该为如何同时应对袁术的进攻和丹阳兵的叛变做了无数遍预案，但是怕什么来什么，一个新的恐怖威胁，又压了过来。

兴平二年（195 年），吕布被曹操击败，来到徐州。刘备其实没有选择，他只能接纳吕布。因为吕布当时已经无处可去，麾下军队却还有相当的战斗力，一旦拒绝，吕布必然会发起攻击，徐州的各种危机将会提前爆发。

建安元年（196 年）六月，刘备与袁术开战，打得互有胜负。这时袁术开始诱惑吕布，你来帮我；丹阳兵也向吕布发出信号，你来。

《三国演义》里的曹豹，就是丹阳兵的将领。也就是说，历史上的张飞，没有像《三国演义》写的那样喝酒误事，而是刘备来了之后，这批人本来就是很压抑的，现在有机会了，他们当然要搞事情。张飞敌不过吕布和丹阳兵的夹攻，把刘备的根据地下邳丢了。刘备的妻子在下邳，刘备手下士兵的妻小也在下邳。

这样一来，刘备的军心就散了，连袁术都打不过，败退到广陵，陷入绝粮的境地。史书中出现了即使在这个惨绝人寰的时代，也显得触目惊心的一笔：“吏士大小自相啖食。”

于是刘备向吕布投降。这里《三国演义》和历史事实是一样的，吕布答应了，因为他并不是没脑子，他觉得靠自己的力量，要挡住袁术也不容易，所以想留着刘备做个帮手。

既然说到袁术，就要说说和袁术关系密切的孙家的问题。

•

小霸王的屠刀

前面讲了，《三国演义》写曹操和写刘备，要解决的问题是不一样的。

说到曹操，民间三国内容很少，要解决的问题是把历史叙事通俗化。说到刘备，民间三国内容非常丰富，要解决的问题，是要把脱缰野马似的民间叙事拉回到历史叙事的框架里来。

说到东吴的历史，又是另外一种麻烦。

民间三国故事里，江东人物很多都被小丑化。《三国演义》的态度是，这些基本不要，江东也是风云际会英雄辈出，咱们回归历史。

但问题恰恰在于，史书上的东吴历史，疑点比较多。

和蜀国不同，东吴有自己的官修史。对东吴的创业史，这部史书当然要唱赞歌。此外，站在东吴立场上修撰的史书还有一些，这些书里孙坚、孙策的形象比较光辉灿烂。《三国演义》对这些材料是充分利用的。

但另外还有些记载里，孙家父子的形象就不见得那么好，只是这些材料太零碎，很容易被泛泛浏览的读者忽视。这就要看当代学者的研究，最了不起的是田余庆先生的一篇文章《孙吴建国的道路——论孙吴政权的江东化》，算是把整个事实给串起来了。

下面，我们就把《三国演义》讲孙策创业的部分，和当代学者串起来的历史的另一面结合起来看，两相对照，更有意味。

孙策是孙坚的长子，初平三年（192 年）孙坚在攻打荆州时意外死亡。孙策这时也才十七岁，几个弟弟当然更小，所以临时接手孙坚部队的，是他的侄子孙贲，和孙坚的妻子吴夫人的弟弟吴景。

他们护送孙坚的尸体回扬州丹阳郡的曲阿（今镇江丹阳）安葬，但其实还有一个目的，就是受袁术委派，要夺取对丹阳郡的控制权。仗打赢了，袁术就让吴景做丹阳太守，孙贲做丹阳都尉。

《三国志》写，孙坚去世两年后，孙策带着几百人投奔袁术，袁术就把孙坚的部队交给孙策指挥。有东吴立场的史书说，其实孙策当时

就想着开创江东基业了，但是袁术扣着孙坚的兵，不还给孙策，孙策只好忍气吞声，暂时跟着袁术。

这可能是真的，也可能是因为袁术名声太臭了，东吴立场的史书希望孙策和袁术切割的时间尽量提前。但反正在别人眼里，当时孙策就是袁术的部将。

《三国演义》写孙策出场，笔法很漂亮。袁术打败刘备，正在摆庆功宴，孙策得胜回来了。这样，人物仿佛凭空而来，然后用插叙手法，简单介绍孙策的往事。

正史写人，都是从报名字、籍贯开始，然后按照时间先后的顺叙写法。《三国演义》的这个处理，灵活生动，过去评点的文人往往赞不绝口，所谓“此处接写孙策，忽写他在袁术堂下趋跄拜坐，令人不解其故。直至下文方与说明，笔法妙甚”。

但是注意，孙策打了什么胜仗呢？出征庐江太守陆康。这也就意味着，孙策怎么和陆康打仗的，这段《三国演义》就不写了。

其实，这件事很重要。

袁术准备进攻徐州，向庐江郡索要粮米三万斛。在那个粮食匮乏的时代，这是巨大的数字。袁术的要求根本就很无礼，当然，也可能他是算定了陆康不可能答应，计划好要派孙策去打陆康。

庐江太守陆康，出身吴郡高门，德高望重，文武全才，不论在哪里担任地方官，都是有口皆碑。庐江郡并不好打，而且伤害陆康会引起公愤。但孙策还是同意了。

孙策愿意去攻打庐江，有几个原因：

第一，袁术许诺，打下庐江郡，就让孙策当庐江太守。

第二，孙策自己也恨陆康。他曾经去拜见陆康，陆康没有亲自接见，只派主簿接待了一下。这事，要是心宽的人可能认为，老人家事忙，没空见一个还刚出道的年轻人，主簿接待也算可以了。但这事也很容易解释为，高门看不起寒门，你就是瞧我不起。

陆康的军事才能并不弱，而且老爷子太得人心了，听说庐江郡被攻击，有些休假在家、本可以借机置身事外的庐江官吏，都半夜里悄悄

混回城中，协同守城。就这样，庐江之战持续了整整两年，孙策才终于打破城垣。七十高龄的陆康是病逝的，但庐江城中陆氏宗族百余人，在这次围城战中死了将近一半。吴郡陆氏与孙策结下了深仇大恨。

陆康的儿子叫陆绩，开始袁术和陆康关系还没破裂时，陆绩到袁术那里做客，想到妈妈爱吃橘子，偷了三个，留下了“怀橘陆郎”的典故。

陆康还有个侄孙，叫陆议。大家族里，辈分小但年纪大的情况很常见，陆康死的时候，陆绩还小，陆议就帮陆绩支撑起了门户。陆议后来改了名，就是猇亭之战大败刘备的陆逊陆伯言。

看看这件事，你就知道，孙家和江东的顶级高门吴郡陆氏，关系有多尴尬了。但既然《三国演义》是从孙策征庐江取胜回来开始写孙策的，那这层尴尬它也就跳过不写了。

然后，《三国演义》虚构了一个孙策感慨怀才不遇、月下痛哭的情节。朱治和吕范听到后给孙策提建议，可以用孙坚从洛阳宫中捡到的传国玉玺从袁术那里换军队，然后杀奔江东。孙策听从，袁术看见玉玺欢喜得不得了，果然给了孙策兵三千、马五百匹。

这也是让古代评点者大发感慨的情节：

玉玺得而孙坚亡，玉玺失而孙策霸。甚矣，玉玺之无关重轻也！成大业者，以收人才、结民心为实，而玉玺不与焉。坚之匿之，不若策之弃之。策之英雄，殆过其父。（毛批）

《三国志》正文里并没有玉玺的事。孙坚得玉玺，见于东吴自家修的史书和一些野史；孙策拿玉玺换兵，正史、野史都没有。

《三国志·武帝纪》《后汉书·献帝纪》这样的正史本纪，也就是最权威的记录，直接说孙策渡江是受袁术派遣，或者称孙策是袁术手下的将领。其余文献，说法也差不多，只有最偏向东吴立场的《江表传》说：

策说术云：“家有旧恩在东，愿助舅讨横江；横江拔，因投本土召募，可得三万兵，以佐明使君匡济汉室。”术知其恨，而以刘繇据曲阿，王朗在会稽，谓策未必能定，故许之。

孙策向袁术提出，我去攻打江东，可以给你募得三万精兵。

袁术知道他心里“恨”，也就是自己一再利用孙策为自己做事，许诺的回报却从来不给，孙策不满了。但袁术又觉得，江东被各股势力盘踞着，你未必拿得下来，于是同意了。

这算是把孙策和袁术切割得最干净的历史记载，但也不免让人怀疑：孙策不满，不满是心理活动吧？袁术猜到了孙策的想法但又觉得没关系，这也是心理活动吧？历史著作，写这么多人物的心理活动，可信吗？

总之，所有的历史记载，都不如《三国演义》这个玉玺换兵的情节更容易让人相信：孙策和袁术真没什么关系。

如果只通过人物的活动轨迹，观察史料中的孙策渡江，会看到一个什么景象？

江东地区，从行政区划论也就是所谓扬州，当时是边缘地区。边缘有时是幸事，中原的战乱还没怎么波及这里，社会秩序反而维持得比较好。扬州各郡的太守，大多都是朝廷任命，不是军阀随便表出来的。只有丹阳郡例外，丹阳太守吴景（孙策的舅舅）是袁术任命的。

兴平元年（194 年），朝廷任命了一个新的扬州刺史，叫刘繇。扬州刺史的驻地本在江北的寿春，但寿春被袁术占着，刘繇不敢直接和袁术争，就到了江东的丹阳曲阿，也就是吴景驻扎的那个地方，然后，刘繇把吴景从曲阿赶走了。

这个过程里当然有很多曲折，反正，这是一块原来由袁术的人控制的地盘，如今变成了朝廷命官的驻地。如果你是大汉忠臣，会觉得这是大好事。

然后，孙策又带兵来打刘繇了，不管《江表传》里孙策的心理活动有多么丰富，说他内心对袁术有多么不满，反正在一般人眼里，就是袁术又派人来抢江东的地盘了。

孙策向东进发，遇到了少年时代的朋友周瑜。周都督魅力无穷，当然随便怎么出场都是很吸引人的，不过《三国演义》还是把周瑜的作用写小了。刘繇把孙策的舅舅赶出丹阳后，任命的丹阳太守叫周尚，这个

人是周瑜的同族叔叔。刘繇在江东的重要渡口都派重兵防守，孙策的舅舅想重新打回江东去，打了一年，就是过不了江。周瑜带着粮食和船只去帮孙策，在刘繇的防线内部撕开了个口子，孙策迅速渡江。也就是说，周瑜背叛自己的家族，帮孙策这个小时候一起玩的兄弟成就了事业。

孙策过江之后，《三国演义》里只能看见打打打。孙策勇猛得不得了，得了个外号“小霸王”，小一号的项羽。但只有太史慈和孙策的单挑十分精彩，孙策别的对手，估计都不会给人留下什么印象。

从历史视角看，和太史慈这一战，反而只能算小插曲，重要的是，孙策作为袁术部将，把朝廷任命的地方官都打跑了。

原来因为北方大乱，很多人跑到江东来避难，现在孙策来了，只要条件允许，北方的士族又都想尽办法要逃离江东。

江东本地的士族看见孙策来了，是什么感受呢？孙家本来就是江东人，本地士族会不会觉得是家乡的子弟兵从外面征战回来了？

不会。孙家出身太卑微了，江东士族没拿他当自己人，孙策的部队，主力是他爸爸孙坚留下来的，孙坚在外多年，不停吸纳新鲜血液，部下什么人都有，而以淮河、泗水一带的最多，所以历史学家称之为“淮泗武装集团”，江东士族看见他们只会说一句，江北人，没有任何亲切感。何况，此前孙策攻打庐江郡，还跟吴郡陆氏结下了血海深仇。

所以，史书当中记载的，《三国演义》也照搬的那些孙策在江东多么受百姓欢迎的话，当然有可能是真的。但是，代表当时社会核心力量的士族，对孙策的态度无疑是很排斥的。孙策要慑服他们，也没有别的办法，就是杀。孙策喜欢“诛戮英豪”，杀各种杰出人物，当时是出了名的。

当然，孙策其实自己也知道这不是长久之计，但他已经被逼到这份上了。寒门出身，大权在握，却靠外来武装作为统治基础，没有权威，能怎么办呢？这个问题，几乎贯穿东吴政权的始终。

当然，最迫切要解决的问题是，顶着袁术部将这个屎盆子，实在太尴尬了。袁术早已经不可能给自己带来任何好处，自己打下来的地盘，

袁术还不停伸手想要来摘桃子，但是，在汉末的价值观里，背叛领导又是巨大的罪过，所以怎么做都不对。

除非出现一种情况，就是袁术做一件全社会公认的突破底线的事，然后孙策就可以解除对他的效忠。那袁术会不会给孙策这个机会呢？

给了，袁术称帝了。

•

刘备与吕布的恩怨纠葛

#演义叙事

当时袁术的精力，主要用于北上争徐州。

曹操、刘备、吕布、袁术四方的徐州之争，《三国演义》写了四回，当年央视的电视剧《三国演义》拍了三集，分别是《辕门射戟》和《白门楼》上、下。听这标题就知道了，这部分最引人注目的人物，是吕布。

《三国演义》这段写吕布，塑造得确实出彩，沙场上英勇无敌，回到闺中就特别听老婆的话，因此经常做出错误的决定。对很多现代读者来说，这种角色大概是不算讨厌的。

尤其是，当吕布和刘备有对手戏的时候，几乎总是显得吕布任性却光明磊落，刘备一脸忠厚老实却暗藏奸诈。袁术攻打刘备，刘备眼看打不过，吕布来救刘备，定下了辕门射戟的赌局，射中了，刘备和袁术两家就不许打了，结果吕布弓开如秋月行天，箭去似流星落地，一箭正中画戟小枝，轻轻松松带来了和平。

可是不久后就发生了张飞抢劫吕布马匹的事。尤其是，《三国演义》写的是，报事的先来和吕布说，刘备在招兵买马，吕布第一反应是“此为将者本分事，何足为怪”，显得对刘备很体谅。之后才知道，张飞抢的是自己的马，怪不得吕布要动怒。

然后刘备又打不过吕布，只好投奔了曹操。最后吕布被曹操打败，想向曹操投降，请刘备代为求情。结果刘备来了一句：“公不见丁建阳、

董卓之事乎？”把吕布坑死了。

这几回，把吕布这个有魅力的反派塑造出来了。刘备很虚伪，是不少古代读者就有的感受。当然，要为刘备的行为辩护，理由是有的，毛宗岗就很努力，但也会让人觉得，他辩护得挺累的。

#历史叙事

读历史，刘备的形象反而要好不少。按照时间线捋一下：

建安元年（196 年），袁术攻打徐州，和刘备打得相持不下的时候，吕布偷了刘备的家，也就是刘备的根据地下邳。但是吕布觉得，靠自己也未必对付得了袁术，于是派人把刘备的妻子和刘备军队的家属都送到刘备那里，说我们一起守下邳。刘备自己心里不安，要求去小沛，吕布同意了。

之后就发生了袁术攻打小沛，吕布辕门射戟的事。到这里为止，《三国演义》和历史记载基本符合，但漏了一件事。

刘备和吕布最根本的区别就是，刘备有行政能力，吕布没有。

吕布没有办法建立一个税收系统，军队的补给靠“钞暴”，直白说就是抢劫。吕布的军队人数一直不多，但是非常精锐，靠抢劫维持补给，所以吕布在哪里，那里的老百姓就惨死了。

刘备是一个合格甚至优秀的地方官，尤其是当一个县的领导，他的经验很丰富。只要暂时不打仗，刘备那边生产秩序就有所恢复，而且正因为对老百姓而言吕布太可怕了，吕布地盘上的人会不断往刘备那边跑。所以《三国志 · 先主传》说，没过多久刘备那里就又聚集了一万多人的军队，这些人都是新兵蛋子，没什么战斗力，但能有这么多兵员，说明聚集到刘备身边的老百姓人数肯定更多。

于是吕布不安了，向刘备发动进攻。刘备打不过，只好去投奔曹操。

这一次，完全是吕布无端发动战争，并没有张飞抢马的事，所以之前辕门射戟的情分，肯定是抵消掉了。

刘备投奔曹操后，曹操对他很好，表他做豫州牧，还让他回小沛。

实际上也有让刘备替自己在这里防着吕布的意思。小沛是兖州和徐州之间的一个交通枢纽，当初陶谦让刘备在这里防着曹操从西边打过来，现在曹操让刘备在这里防着吕布从东边打过去。

当然，曹操也没有完全指望刘备，实际上他上了一个双保险：刘备之外，他自己也和吕布套近乎，搞好关系。

这个时候，曹操“挟天子”的作用，就体现出来了。

和很多人想象的不一样，出身卑微的吕布，对老百姓来说是灾星，对皇帝倒还是比较忠诚的。他一向就爱炫耀自己的官是皇帝封的，和你们这些关东人自己表出来的官，不是一个档次。而汉献帝离开长安奔洛阳的时候，希望在东边找个人来护驾，想到的也是吕布。吕布也是想去的，但他的军队缺粮食，没有办法长途行军，只好算了。

当时朝廷还封吕布做平东将军、平陶县侯，但使者在路上把官印弄丢了，所以这事也就黄了。曹操把汉献帝接到许县后，知道了这事，就给吕布写了封信。曹操很善于对人示好，说当初那颗官印丢了，现在国家没有好的金子，所以我把我家的好金子拿出来，给你铸了一颗新官印，将军印应该有一根紫色绶带，现在国家也没有，所以我就把我自己的紫绶给你的印系上了。吕布当然很感动，他是伺候人伺候惯了的，也会来事，所以也弄了一根新的紫色绶带，送给曹操。

也就是这段时间，曹操的官印系着吕布的绶带，吕布的官印系着曹操的绶带，彼此关系很亲。

所以这段时间，刘备守在小沛，和吕布之间也没再发生战事。

以上是建安元年的事，建安二年（197 年），曹操、刘备、吕布还联合起来，打了一顿袁术。这个时候大家有打袁术的默契，特别义正词严的理由都是，袁术称帝了。

袁术称帝，应该也是曹操“挟天子”带来的连锁反应之一。袁术称帝的理由，说是他小时候就看到“代汉者，当涂高”的预言，觉得和自己的名字对上了。因为当涂就是大路，而“术”也是大路的意思，袁术字公路，名和字意思相同。

但是，为什么袁术之前不称帝，这时候他在政治、军事等各方面情

势并不很好，却突然称帝了呢？

实际上，和哥哥袁绍到了东方后，一直不承认汉献帝，想要另外立一个皇帝不同，袁术摆出来的姿态，倒是只反董卓，不反汉献帝。

袁绍写信给袁术，商量另立皇帝的时候，袁术回信说，当今皇帝聪明，就仿佛周成王。周成王是周武王的儿子，即位时年纪小，但被认为是在周公的辅佐下开创了西周盛世，所以这个赞美规格很高。

袁术又说了很多话，大意是我们袁家世代忠良，袁绍你个小老婆养的，简直卑鄙无耻。

当然，袁术这么高调地表现自己忠于皇帝，是有好处的。朝廷给的回报是让他做了“左将军”，前、右、左、后将军都是重号将军，朝会的时候，排位在九卿之前。又因为那会儿袁术驻扎在南阳郡，天子的使者想到东方来，往往要从袁术这里经过，袁术接待一下，顺便就可以提出自己的要求，或者把自己的想法包装成朝廷的意思。

就是说，袁术的算盘本来也是挟天子以令诸侯，只不过由于他表现太衰，一直效果不好罢了。

建安元年曹操把汉献帝接到许县，紧接着建安二年，袁术称帝。其实也就是曹操“挟天子”之后，袁术原来那条路就走不通了，他只能变道，博一把，自己当皇帝来对抗。

结果，称帝之后，袁术不但没有凝聚人心、提振士气，反而手下很多人宣布和他断绝关系，这当中最开心的，就是已经在江东打出一片天地的孙策，可算有理由把你这个屎盆子给甩掉了。当然，孙策为证明自己不是想借机独立，而是忠于朝廷，就在宣布和袁术绝交的同时，派使者到许县的朝廷去表忠心。

其实，这也就是“挟天子以令诸侯”的真正作用：不是说皇帝在我这里，我就可以直接命令对手，而是我可以在对手那边制造分裂。

但到建安三年（198 年），刘备和吕布又开战了。

大多数历史记载说到这件事，都说是吕布又背叛了，联合袁术来进攻曹操。这也不矛盾，因为这时刘备在小沛，就是在给曹操看门，打刘备就是打曹操。

有一种史料提到，吕布派人去买马，刘备的兵抢了吕布的马。吕布特别善于指挥骑兵作战，抢吕布的马，实际上就是戳他的命门。这事应该就是《三国演义》里张飞抢昌布的马的原型。

不过，这件事对战争重新爆发，最多也就是个导火索。甚至也不能排除这件事背后有曹操指使，因为之前吕布已经摆了个大汉忠臣的造型在那里，曹操不方便主动进攻，所以需要刺激吕布，让他发动战争，然后才有灭掉他的理由。

之前两年时间，曹操一直在和南方的张绣作战，腾不出手来对付吕布，所以要维持东边战线的和平。现在曹操刚刚把南边的威胁解除，有精力和吕布开战了，刘备的人就去找吕布麻烦了。

但曹操也没有急着自己动手，而是先看着刘备和吕布打；刘备危急，他又派夏侯惇支援；夏侯惇也败了，曹操才亲自上阵。

这时候，吕布已经打不过曹操了。但是曹操灭吕布的过程，仍然很艰难。这个过程，《三国演义》写得波澜起伏，演义和历史的主要区别就是：《三国演义》里是陈宫不断给吕布提出正确的建议，吕布不听，所以失败了；按历史记载，是吕布很早就想向曹操投降，陈宫因为背叛过曹操，觉得曹操不会放过自己，所以不让吕布投降，陈宫给吕布提建议，好些也是为自己谋划，对吕布未必有利。

曹操终于生擒了吕布，这时刘备什么表现呢？史料当中有两种说法：一种就是《三国演义》采用的那种，刘备一句话坑死吕布；一种是，吕布被捆得很难受，看见刘备在一旁，就说：“你是座上客，我是阶下囚，你不能为我说句求情的话吗？”刘备还没说话，曹操说：“何不相语，而诉明使君乎？”你为啥不直接跟我说，要去问刘备啊，就是曹操有放过吕布的意思，担心刘备求情，人情让刘备做了。

这时，曹操的主簿王必站出来说，吕布是危险人物，必须杀。于是曹操对吕布说，本来想放过你，主簿不同意，我也没办法了。

这个版本里，刘备就没说话。综合来看，曹操杀吕布，是听取多方意见权衡利弊后的决定，那个最戏剧化的场面，倒不见得是最决定性的。

吕布的逆袭有多成功?

历史上吕布的形象，与《三国演义》有许多微妙的区别。

用古代的评价标准，吕布是一个典型的小人。当然，古代小人有两个含义：一个是身份概念，出身卑微的平民都是小人，今天的我们，放在古代都是小人；一个是道德概念，道德败坏的，是小人。两个含义，吕布都符合。

吕布在汉末群雄当中，确实很特殊。他的出身，比我们通常说的那些出身卑微的人，还要卑微得多。

王粲的《英雄记》里写了一个很好玩的细节：吕布一见刘备，就很敬重也很亲近，对刘备说，我们都是“边地人”。刘备表面上说，是啊，我们都是，但心里很不高兴。

吕布的家乡并州五原郡，在并州的西北角上，今内蒙古包头一带，是最典型的边郡。刘备的家乡幽州涿郡，是幽州最南边的一个郡，今天的河北涿州，实际上离边境有一定距离，文化空气也比较浓郁，所以能出卢植那样的大儒。

汉朝的风气，是内地瞧不起边地，涿郡这种地方，大概普遍心态，就是特别忌讳你说他是边地人。

还有，刘备被认为出身比较卑微，是那种爷爷举过孝廉做过县令，爸爸去世得早所以受了点穷，但还是有富裕的亲戚赞助你去跟着天下顶级的老师念书的那种卑微。以袁绍这种四世三公、曹操这种爸爸可以花钱买个三公的家世看来，刘备当然卑微，但实际上他的家世也是普通人家比不了的。至于吕布祖上的信息，根本没有，这才是真卑微。刘备小时候家里最困难时，能想到的最坏的人生前景，大概就是变成吕布这种人。

所以吕布看见刘备亲切：袁绍、袁术那些世家大族瞧不起我，但你比我高不了多少；刘备就想着和吕布划清界限：我最烦的就是被当作跟你一样的人好吗?

在东汉末这种特别看重家世背景的社会氛围下，吕布本来是没有任何出头机会的。虽然他很勇猛，但勇猛管什么用呢？真实的战争并不像《三国演义》里写的那样，不是你武艺高强就可以决定战争胜负的，天下勇士多的是。但历史给了吕布机会，吕布也抓住了机会。

首先，吕布遇到了丁原。

丁原也是苦出身，和吕布比较相似，丁原特别勇猛，完成工作的时候又特别玩命。丁原一点点熬成了小官吏，后来被皇帝注意到了。

最愿意给出身卑微的小官吏机会的人，就是皇帝。朝廷里的公卿，地方上的守相，这些职务都被世家大族出身的人垄断了，这是侵夺皇帝的人事权，皇帝很不乐见。皇帝也想加强对这些人的监管，而且，越是苦孩子出身的人，监督他们的效果越好。于是出身卑微的丁原得到并州刺史的任命，秩级为六百石，级别不算很高，但权力很大。

丁原在并州期间，把吕布发掘了出来。后来丁原又升任秩比二千石的骑都尉，让吕布做了自己的主簿。这说明吕布文化水平还可以，能够做一点文字工作。

但骑都尉的主簿是丁原自己任命的，没有朝廷的编制，说明丁原对吕布不错，但没到破格提拔的地步。我们知道，很多单位都有这样的角色，领导很重视你，事情都让你干，但提拔的时候领导会和你表示，他也很为难，下次再想办法。吕布在丁原身边，也就不过如此吧。

汉灵帝死后，大将军何进想除掉宦官，制造天下都要求杀宦官的紧张气氛，把丁原也喊上了。然后就发生一系列政变，最后董卓掌握大权。董卓来找吕布，让他杀丁原。当时的情况是：

第一，董卓已经控制了中央军，丁原肯定是斗不过董卓的，拒绝董卓，结局大概是陪丁原一起被消灭。

第二，董卓应该事先告诉了吕布，可以得到多少回报。你杀丁原，我让你做骑都尉，也就是丁原的位子。这是吕布在一切都最完满的情况下，再奋斗个一二十年才可能达到的人生顶点。

第三，丁原就给了吕布一个没有编制的主簿，也并没有多好。

所以吕布选择杀了丁原，董卓也兑现承诺，并且还和吕布结为干父子关系，让他做自己的保镖。

吕布到董卓手下后，处境也并不好。王允来找吕布，要他杀董卓。稍微一犹豫，吕布就同意了。这个前面已经介绍过了。

王允给吕布的回报是“奋武将军，假节，仪比三司，进封温侯，共秉朝政”。奋武将军是杂号将军，当时将军还没有贬值，一般军人怎么努力都做不到将军，因此杂号将军也是一个非常显要的身份。而且吕布还假节，这意味着他在军中握有生杀大权。仪比三司，意思是可以使用三公的仪仗，杂号将军是卿一级，本来没有这个资格，这种状况打个不太恰当的比方，就是部级官员享受正国级待遇。温侯是最高级的县侯，东汉异姓功臣能获得的最高级爵位就是县侯，吕布这个温侯，比关羽斩颜良之后的那个汉寿亭侯金贵多了。而且，王允还让吕布参与朝廷决策。

吕布这时没回家乡去，回去的话，说出来乡亲父老肯定都不信，你小子疯了吧，就你这出身怎么可能混得这么好。

但吕布就是混得这么好。所以，一般人不要想着怎么指点吕布做出正确的选择，他两次关键性的人生选择，获得的回报高得吓人，汉朝天下有千千万万像他这样出身卑微的人，只有他一个达到了这种地位。

但是，这之后，吕布也确实把自己的人生道路走死了。

一来，两次背叛获益都如此之高，以后背叛只怕会上瘾的。再也不会有人敢信任他了。

二来，吕布会成为天下士大夫出身的官僚的公敌。士大夫保持优势地位的一块重要基石，就是强调门生故吏对自己恩主的道德义务几乎无上限。吕布这样两次杀害提拔自己的人，要是没有受到惩罚还享受荣华富贵，社会价值体系就要崩溃了。

接下来李傕、郭汜反长安，吕布打不过，只好逃到东方去，从此他确实没法认干爹了，这也意味着，他要由打工人变成创业者了。

有人说,《三国演义》强化了吕布,吕布的打仗水平其实不怎么样。在董卓手下的时候，他两次败给孙坚，后来又打不过李傕、郭汜。

这是为了和《三国演义》抬杠说的过头话。吕布败给孙坚，就是打工人在摸鱼。

第一次败,是吕布和上司胡轸关系不好,所以希望看见胡轸失败;第二次败，是董卓已经离开洛阳到长安去了，留下吕布断后，也是拿吕布当炮灰的意思，打工人的心态，难免是一要让领导觉得我尽力了，二要坚决不当炮灰，所以姿态到位了，败就败吧。

打李傕、郭汜，倒是真打不过。董卓被杀后，李傕、郭汜等人反攻长安，这些西凉叛军本来就有顶级战斗力，当时又抱着必死的心，完全杀疯了。

不过吕布战败的过程里，倒是有个《三国演义》里常见，历史上极其难得的单挑细节：吕布对郭汜说，咱们打一场。他们早就认得，应该早已互相瞧不上，所以郭汜在己方占据绝对优势的情况下，居然热血上头同意了。

吕布和郭汜一对一，吕布一矛刺伤了郭汜——也就是说，吕布常用的武器是矛。

《三国演义》里吕布的方天画戟，造型很好看，但不是实战武器，实战的戟是戈和矛的结合，非常适合车战，到汉末也仍然挺流行，但已经被证明不适合骑兵作战。骑兵冲锋，要利用巨大的冲击力，矛的穿刺作用可以发挥到极致；戈的杀伤方式是啄，则几乎用不着，戟上戈的部分根本多余。吕布、关羽、张飞都是骑马作战的高手，因此擅长的武器也都是矛。

吕布一矛刺伤了郭汜，但事实证明，不像《三国演义》写的那样，武将败了就是全军败了。郭汜的手下一拥而上，救下郭汜，总体上吕布该失败还是失败。

吕布带着几百骑兵逃出关中，先投靠袁术，后投靠袁绍。在袁绍手下的时候，吕布展示了自己的实力，让袁绍非常头疼的黑山贼张燕，吕布带着手下几个冲锋，就把人杀败了。

袁绍也容不得吕布，吕布之后自己创业了。创业者和打工人的心态自然不同，这之后，吕布的表现，更能说明他的真实水平。

兖州之战，吕布大战曹操，先获胜，然后进入相持阶段，对峙了一百多天，最后因为吕布和曹操的军队都没饭吃了，暂时休兵。这个战绩相当过硬，因为和吕布交战前，曹军已经是顶级战力，公孙瓒、袁术、陶谦的联军，都被曹操杀得大败，可是一对上吕布，曹军就非常吃力，可见吕布的骑兵是非常可怕的。后来，吕布打刘备、打袁术，也都有优势。

但是有一个趋势：曹操的军队越打越强，吕布则越打越弱。

这是因为，吕布手下没有像样的文官组织，没有稳定的后勤补给，军队只能去抢劫。而在一块地盘上抢劫，这种事明显是收益递减的。所以吕布的军队必须花越来越多的时间、精力去抢劫，这就导致其必然越来越不在作战状态。还有，吕布的长处本来是骑兵，但他所在的青徐兖豫这几个州，都不是产马区，所以吕布的马死一匹少一匹。吕布后期的主力，高顺的陷阵营，已经是精装步兵了。这有点类似楚汉相争的时候，项羽开始所向无敌，后来却好像没这么可怕了，也和他擅长骑兵，而产马区都在刘邦手里有关。

吕布要打败曹操，唯一还有一丝丝机会的时间，就是建安二年、三年（197 年—198 年）。当时曹操在南阳郡和张绣对战，吕布若抓住这个机会和袁术联合，全力进攻曹操，还能有一点胜算。但当时吕布被曹操所代表的皇权的光辉所迷惑，和曹操频繁信件往来，甚至两人的官印互换紫色绶带，可见吕布完全不曾想过抓住这个机会。

总之，吕布作为打工人，算是会讨领导欢心的，但忠诚度极差，工作积极性也一般；作为创业者，战斗力强悍，但脑子不太够用。不过，挑吕布毛病容易，但像吕布一样出身的人，比吕布更聪明、更忠诚、更积极甚至更强悍的人，虽然可能有不少，可是他们在那个乱世里无声无息地死去，没有在历史上留下任何痕迹。

曹营文武的水平为什么起伏不定?

《三国演义》写，吕布临死，表现得非常怯懦。这时有个人大叫说:“吕布匹夫！死则死耳，何惧之有!”一看，是吕布手下的大将张辽。

曹操看着张辽，说你这人面熟啊。

张辽说，可惜上回濮阳大战，一把火没有烧死你。曹操怒了，要杀张辽。

关羽急了，给曹操下跪，为张辽求情。曹操也乐了，说:“我亦知文远忠义，故戏之耳。”开个玩笑罢了，然后亲自解开张辽身上的绳索，解下自己的衣服给张辽披上。张辽很感动，于是投降。

这场戏很生动，张辽的忠烈，关羽的爱才，曹操的就坡下驴随机应变，都很出彩；也为后文张辽和关羽的交情，做了铺垫。

但问题是，这个细节完全是《三国演义》虚构的。

张辽在吕布手下，一直带着一支独立性很强的部队，并不完全听吕布指挥。《三国志·张辽传》说，曹操击败吕布后，张辽就带着自己的部队向曹操投降了。也就是说，张辽并未被曹操抓住，而且他手下还有军队。

曹操觉得，不用再和你打了，招降吧；张辽觉得，我反正也不可能独立，跟着曹操比跟吕布强。两边都是很自然的利益考量。这个过程说明双方都很明智，但写到小说里，肯定没有《三国演义》虚构的这个情节好看。

类似的还有曹操手下的另一员大将徐晃。

徐晃是怎么归顺曹操的呢？《三国演义》里，徐晃是西北军阀杨奉的部将。杨奉想和曹操争夺对汉献帝的控制权，于是徐晃和曹操手下的头号武将许褚大战了五十多个回合，不分胜负。

其实，许褚应该是占了一点上风，但这时曹操鸣金收兵了，因为曹操觉得徐晃是良将，不忍心伤害他。曹操派满宠去劝降徐晃，满宠一番

道理讲下来，徐晃听从了，决定归顺曹操。于是满宠建议徐晃，你为什么不把杨奉这些人杀了，作为见曹操的见面礼啊？徐晃说：“以臣弑主，大不义也。吾决不为。”

这话要传到吕布耳朵里，吕布就得问：“你说谁呢？”

查史书，徐晃确实是杨奉的部下，保汉献帝回洛阳之后，徐晃劝杨奉归顺曹操，杨奉开始答应，后来却反悔。等到曹操讨伐杨奉的时候，徐晃就投降曹操了。这些出彩的细节，全部没有。《三国演义》加这场戏，就是刻意用徐晃来寒碜吕布的。

从这类细节可以看出来，《三国演义》很乐意表现曹操的爱惜人才。曹操手下的这些大将，形象也都不错。

这又是一个历史三国、民间三国故事、《三国演义》三者相对照的好题目。

#历史叙事

先看历史。《三国志》头四卷为本纪，写曹魏的皇帝，第五卷写后妃，第六至八卷写汉末除了蜀汉和东吴之外的各种割据势力，第九卷则叫《诸夏侯曹传》。

在这一卷里，可以看到夏侯惇、夏侯渊、曹仁、曹洪……看过《三国演义》的朋友，都会很熟悉这些名字。不管曹操本来是不是夏侯氏之子，反正夏侯家和曹家一样，都是曹操最信任的人，这是曹操的核心武力班底。

看历史叙事，会发现在关键时刻，曹操最信任的永远都是自己家的人，军队总是交给他们指挥。

有人说这不是任人唯亲吗？这没办法，任人唯亲，意味着可以降低监管成本。能力差距不是过于巨大，那肯定是亲近的人优先。刘邦、项羽争天下，有人说项羽失败是因为任人唯亲，但其实那是他的亲友团太烂泥扶不上墙；刘邦同样也是亲近的人优先，刘邦家族势力小，他最亲近的，是自己当年在沛县工作时建立起的一个小团体，李开元先生称为“丰沛元从”。最后汉朝建立，韩信、彭越、英布这些后加入的，

功劳再大也都除掉了，“丰沛元从”可是掌握朝廷大权的。

曹操的幸运，是家族人才储备丰厚，不说一个个多优秀，但大体做到了关键时刻没掉链子。

往下看，《三国志》第十七卷，是张辽、乐进、于禁、张郃、徐晃的合传，陈寿的评价是，曹操能够成就功业，家族之外，“时之良将，五子为先”，就这五位军功最大，所以现在网上常常也并称他们叫“五子良将”。

注意，这五个人在归附曹操的时候，自己手里都是有兵的，他们和其军队几乎不可分割，所以也没法把他们撤掉。曹操对他们的安排，一般是摆在曹家、夏侯家的将领下面，但也充分尊重。这五位跟随曹操时间长，功劳大，慢慢也进入核心，后来也取得了近似独当一面的地位。

再往下看，下一卷第十八卷，可以看到许褚、典韦的名字。这两位基本相当于是曹操的保镖，《三国志》对他们有多勇猛，很有一番形容描写。

#民间叙事和演义叙事

再看《三国演义》诞生前的民间三国，也就是元代的三国故事。

曹营众将，基本都成了废物。前面讲《关云长单刀劈四寇》时说了，关羽一个人，可以轻松灭掉曹营众将全体。

我小时候，看过张国良先生苏州评话版的三国故事，最喜欢看夏侯惇出场，因为这个人物战场上虽然老是失败，在关羽、张飞、赵云手里就是盘菜，但特别搞笑，一出场就闹腾得不行。

但有几个朋友很不喜欢这套书，因为他们很看重“忠于原著”，《三国演义》里夏侯惇是曹营名将，比顶级武将虽然不如，但也有得打，于是觉得评话作者这么乱改，真是很过分。

后来，我读了元代的三国故事，才晓得这个活宝夏侯惇来头早了，他一直就是猪八戒式的搞笑担当。如杂剧《莽张飞大闹石榴园》里，夏侯惇出场时自我介绍是这样的：“湛湛青天够不着，躧着梯子望上瞧。两轮日月仔细看，原来是垛枣儿糕。某乃夏侯惇是也，每回临阵，唬的

我放屁。战策兵书，到了不济。”所以苏州评话的这个设定，是师父教徒弟，口耳相传，从元朝一直传到现代。当然没法忠于《三国演义》，早在还没有《三国演义》的时候，人家就是这么讲的了。

于是我们可以体会到《三国演义》的两难。它要把史书里英姿勃发、骁勇善战的曹营武将，和民间三国里的这群活宝，统一在一起。

总体上，《三国演义》愿意忠于正史，把曹操那边的武将写得表现不错，甚至有些描写显得比正史还光辉。

不过《三国演义》也不可能把民间三国故事全部割舍，这就导致一个结果：《三国演义》里曹营的武将战斗力不稳定。有时显得典韦、许褚和关羽、张飞即使有差距也微乎其微，有时又显得许褚根本不行，战颜良的时候，许褚上都不敢上。为什么会出现这种情况？就是《三国演义》总体上把许褚的武力值给调高了，但有时候它沿用民间三国的情节，许褚武力高了情节就不成立，只好又改回去，所以就造成一种许褚武力起伏不定的情况。

不过相比文官，曹营的武将还是幸运的。还是先看历史上曹操身边的文官。

#历史叙事

《三国志》第十卷，也就是《诸夏侯曹传》的下面一卷，是荀彧、荀攸、贾诩的合传。也就是说，曹操手下所有的文官，这三个人最重要。

从裴松之给《三国志》作注释开始，就一直有人质疑贾诩有什么资格和荀攸并列，而几乎所有人公认，荀攸不如荀彧。

换言之，荀彧是曹操的文官里，当之无愧的第一名。他比曹操年轻八岁，但在各方面都比曹操显得更加稳健成熟、思虑周详，在多次决定曹操生死成败的关头，都是荀彧帮助曹操做出正确的决策。

颍川荀氏是天下士人倾慕的大族，有了荀彧的辅佐，曹操阵营对名士的吸引力大为增加，而荀彧又绝无世家大族眼高于顶、目无下尘的毛病，他又为曹操引荐了戏志才、郭嘉这样出身不太高，缺陷明显又

确实才华横溢的人才。从朝廷到地方，到处都有荀彧举荐的官员，而且绝大多数表现出色。

荀攸来到曹操身边后，荀彧把原来自己的参谋工作交给了他，转而“居中持重”，军国之事都由荀彧调度筹划。曹操亲自统兵在前线作战，全靠荀彧挑起后勤的重担。

也就是说，关键决策、团队建设、后勤补给，三个最艰巨最复杂最关键的担子，都是荀彧给曹操挑起来的。

其他人是没有办法和荀彧比的。《三国志》往下看，第十四卷，是程昱、郭嘉、董昭、刘晔、蒋济、刘放这些人的合传。这些人放在一起，是表示他们虽然也很出色，但比起前面荀彧、荀攸他们，是差着一个档次的。

#民间叙事和演义叙事

那么，民间三国故事是怎么写他们的呢？《三国演义》诞生之前，他们几乎都失踪了。

《三国志平话》和元杂剧里，曹操身边就基本没有谋士，所以曹操只好感叹：“孙权有周瑜，刘备有诸葛，惟有吾一身。”我身边连个出主意的都没有啊。

如果实在需要有人给曹操献计，怎么办呢？张辽，就你上吧。杂剧里张辽经常会出一些很猥琐的计策，所以人送外号“百计张辽”或者“智囊先生张辽”。这个设置可能也有助于我们理解一件事：《水浒传》里，为什么宋江那个一肚子坏水的徒弟、和阎婆惜私通的张三，也叫张文远。

民间文学里，那些职业或性格很固定的角色，在不同的作品里往往是不换名字的。比如公差就叫张龙赵虎或者董超薛霸，比如庸医就只叫外号“赛卢医”……不换名字的好处是，一报号就让观众知道这是个什么角色。那么，一肚子坏水的法外狂徒张三，就叫张文远。《水浒传》里的张文远和三国杂剧里的张文远，其实很有些相似之处。

所以，《三国演义》解决文官的问题，比解决武将的问题要简单，

没有复杂的系统兼容问题，把史书里的东西抄出来就行了。

但问题是，罗贯中不太能理解荀彧这种高级文官的作用，按照《三国演义》的观点，文官最大的价值，显然就是“我有一计，可破敌兵”，或者“你的计策，不出我之所料”，我预判了你的预判。

史书里，曹操阵营哪一位这方面被写得最神呢？是郭嘉。《三国志》正文倒也罢了，有一部叫《傅子》的书，写到郭嘉的议论，那是洋洋洒洒，然后裴松之作注时大量引用了。这些内容显然把罗贯中吸引住了，所以《三国演义》写曹营谋士的形象，就郭嘉最出彩，其他谋士区分度不高，荀彧荀令君，泯然众人矣。

这个写法，无意中倒是起到了美化曹操的效果，这个我们讲到荀彧之死时再说。下面先讲刘备到了曹操手下之后，遭遇了什么。

青梅煮的什么酒？

根据《三国志 · 武帝纪》，建安元年（196 年）刘备被吕布打败，就投奔了曹操。程昱建议曹操杀掉刘备，曹操没有接受，而是给刘备提供支援，让他去小沛驻守，替自己防着吕布。

建安三年，刘备再次被吕布击败，之后曹操向吕布发起总攻，终于消灭了吕布。徐州成了曹操的地盘，小沛就失去军事价值，曹操让刘备跟着自己一起到了许县。后来就有了曹操那句名言：“今天下英雄，唯使君与操耳。”就我俩是英雄。

这句话到底在什么背景下说的？

#民间叙事

先说民间三国故事暖场。《莽张飞大闹石榴园》里讲，曹操恨刘备不服从指挥，要杀刘备，就请刘备到石榴园凝翠楼喝酒，暗中埋伏下刀斧手，想取刘备性命。

刘备孤身来了，负责倒酒的是杨修。曹操想把刘备灌醉，让杨修给自己倒半杯，给刘备斟满。可是杨修心里向着刘备，就只给刘备倒八分满，给曹操斟满，然后忽悠曹操干杯。

于是进入论英雄环节，刘备举例说谁是英雄，曹操评价刘备说得对不对。刘备说得对，则刘备喝三杯酒，罚曹操喝三杯凉水；刘备说得不对，则刘备喝水，曹操喝酒。刘备说吕布是英雄，又说项羽是英雄，都被曹操轻而易举驳倒了，结果曹操就只能不停喝酒，刘备轻轻松松喝水。

曹操快喝高了的时候，终于醒过味儿来，今天是打算把刘备灌醉的，怎么就我在喝啊？于是吩咐把杨修打出去，逼问刘备，你也别举例了，就说我们俩谁是英雄。刘备继续忽悠，不正面回答问题，把曹操气得拍桌子怒吼，刘备捂住耳朵说：“我怕打雷。”曹操继续发飙，说我要把你困死在楼上！刘备倒是很淡定，说我兄弟要是在就好了，我一个人可出不去，酒劲上来了，我就睡会儿吧。

这时候关羽、张飞到了，曹操设的伏兵一点用没有，被张飞冲上楼来。于是张飞开唱，吹自己兄弟的功績，曹操的劣迹。唱过爽完了，刘关张就回家睡觉了，留下曹操感叹：“用尽自己心，笑破他人口。”

元杂剧总是这样善于给人单纯的快乐。

#演义叙事和历史叙事

然后，《三国演义》和历史咱们一步步对照着看。

《三国演义》写，曹操带刘备见汉献帝，汉献帝查了“宗族世谱”，得到一份从中山靖王刘胜到刘备的完整世系表，确认了刘备的皇叔身份——其实这是没影的事。《三国演义》伪造的世系表，还造成一个问题：民间文学对“十八”这个数字比较钟爱，说刘胜到刘备是十八代，结果刘备比汉献帝反而矮了五辈。当然，也不能因此说“刘皇叔”这个称呼不对，《仪礼·觐礼》云，天子称“同姓小邦则曰叔父”，是不是皇叔和辈分无关。民间胡编而与儒家经典暗合，也是有的。

《三国演义》说，汉献帝很高兴，也想利用刘备对付曹操，拜刘备

为左将军、宜城亭侯。——这也是编的，刘备是拥有这两个身份，而且这两个身份确实大大提升了他的地位（左将军是金印紫绶的重号将军，刘备当汉中王之前，担任的最高官职就是这个），但这是曹操替刘备要来的，而不是汉献帝主动封的。

接下来，汉献帝和曹操一起打猎，汉献帝射鹿不中，曹操用皇帝的金批箭把鹿射死。“秦失其鹿，天下共逐之”，争天下是“逐鹿”，这个故事的喻义，自然是汉朝的鹿要变成曹操的了。群臣误认为鹿是皇帝射的，纷纷道贺，曹操挡在天子之前接受了。见此情景，关羽想把曹操杀了，刘备怕误伤汉献帝，把关羽拦住了。——这段情节，是由《蜀记》中的一段故事演化来的。区别是，《蜀记》只说是曹操和刘备打猎，人都走散了，关羽觉得这是一个刺杀曹操的机会，刘备当时觉得曹操是忠臣，没有同意。故事里全程没有出现汉献帝。

然后，刘备就卷入了所谓“衣带诏”事件。

前面老是说，《三国演义》很多地方想丑化曹操，但实际上对今天的读者而言，可能反而起到美化的效果。但衣带诏问题，《三国演义》成功达到了丑化的目的。

汉献帝回去后很生气，写了一份血诏，缝在衣带里，召国舅董承进宫，把衣带赐给他。董承出宫后，发现了衣带里的血诏，见汉献帝说得如此委屈，痛哭一场，然后开始组织反曹操的班底。他凑了一批人，其中比较重要的是西凉太守马腾，马腾又推荐了刘备，刘备自然加入。

这一大段里，马腾是小说硬拉进来的人物，和这事无关，他的问题后面讲马超时再说。这里要说的重点是，董承这个人物，和历史原型基本不挨着。

关于董承，史料中提供了两点信息：一是《后汉书·董卓传》，说他是董卓的女婿牛辅手下的人，是个西凉小军阀；二是《三国志·先主传》裴松之注里说的，他是汉献帝的奶奶董太后的侄子。

这牵涉到一个一直没能解决的问题，董卓到底是不是董太后的亲戚，如果是，那么这两条信息就不矛盾，可以都是真的。

可以肯定的是，董承的行为方式，就是典型的西凉军阀的作风。他

保护汉献帝从长安往东边赶，情势最危急的时候，看见汉献帝的皇后手里拿着几匹绸缎，想抢走，就派手下把皇后的侍者杀了，血喷溅到皇后身上。董承就是这么个狠人。

汉献帝到了洛阳后，一帮子西凉军阀争权，董承情势不利，于是给曹操递消息，你来，我和你合作。所以，曹操能够挟天子以令诸侯，董承还是个关键人物。

当然，之后为谁能在朝廷里有更大的影响力，董承和曹操也有了矛盾。董承想对付曹操，但实力不足，董承拉同盟时说了这样的话：“当初郭汜只有几百兵，打败了李傕几万人，只要你们和我一条心，怕什么呢？”这是以郭汜自比，又说：“昔吕不韦之门，须子楚而后高，今吾与子由是也。”想当初吕不韦是怎么发展起来的，控制了秦始皇的爸爸子楚啊，我们也要走这条路。吕不韦是怎么看待秦始皇的爸爸的，四个字成语“奇货可居”，就是说董承也是把汉献帝看作一件“奇货”而已，这可绝不是忠臣会说的话。

所以，董承就是和曹操争权夺利的西凉军阀而已，绝不是什么大汉忠臣。汉献帝下密诏，让他除掉曹操，很可能只是董承捏造的一个谎言。

这是建安四年（199 年）的事，当时曹操和汉献帝之间，共同利益要远远大于分歧。真正忠于汉朝，担心曹操想要改朝换代的，是建安二十三年（218 年）发动政变反对曹操的那批人。《三国演义》把董承塑造成忠臣，写他怎样把衣带诏从曹操眼皮子底下带出宫来，怎样组织反抗策划刺杀曹操，最后牺牲又如何壮烈……写得太好了，结果反而导致后面那次真正忠于汉朝的人的行动，很难给人留下多深的印象，读者甚至还会奇怪：你们为啥能隐忍这么多年，现在才行动？其实曹操把汉献帝接到许县后很多年，曹操给人的印象，确实就是汉朝的忠臣。

回来还说刘备。《三国演义》说，刘备加入董承的刺客联盟后，就开始种菜，想要韬光养晦。这事在一条公认不可信的史料中有提及。

这时候，曹操派人来请刘备，说看见梅子熟了，想起自己望梅止渴

的往事，请刘备喝酒，这就到了著名的青梅煮酒论英雄环节。

酒至半酣，忽阴云漠漠，骤雨将至。从人遥指天外龙挂，操与玄德凭栏观之。

操曰："使君知龙之变化否？"玄德曰："未知其详。"

操曰："龙能大能小，能升能隐；大则兴云吐雾，小则隐介藏形，升则飞腾于宇宙之间，隐则潜伏于波涛之内。方今春深，龙乘时变化，犹人得志而纵横四海。龙之为物，可比世之英雄。玄德久历四方，必知当世英雄。请试指言之。"

玄德曰："备肉眼安识英雄？"操曰："休得过谦。"

玄德曰："备叨恩庇，得仕于朝。天下英雄，实有未知。"操曰："既不识其面，亦闻其名。"

玄德曰："淮南袁术，兵粮足备，可为英雄？"操笑曰："冢中枯骨，吾早晚必擒之。"

玄德曰："河北袁绍，四世三公，门多故吏。今虎踞冀州之地，部下能事者极多，可为英雄？"

操笑曰："袁绍色厉胆薄，好谋无断；干大事而惜身，见小利而忘命，非英雄也。"

玄德曰："有一人名称八俊，威镇九州——刘景升可为英雄？"操曰："刘表虚名无实，非英雄也。"

玄德曰："有一人血气方刚，江东领袖——孙伯符乃英雄也。"操曰："孙策藉父之名，非英雄也。"

玄德曰："益州刘季玉，可为英雄乎？"

操曰："刘璋虽系宗室，乃守户之犬耳，何足为英雄？"玄德曰："如张绣、张鲁、韩遂等辈皆何如？"

操鼓掌大笑曰："此等碌碌小人，何足挂齿！"玄德曰："舍此之外，备实不知。"

操曰："夫英雄者，胸怀大志，腹有良谋，有包藏宇宙之机，吞吐天地之志者也。"

玄德曰:“谁能当之?”

操以手指玄德,后自指曰:“今天下英雄,惟使君与操耳!”玄德闻言,吃了一惊,手中所执匙箸,不觉落于地下。

时正值天雨将至,雷声大作。玄德乃从容俯首拾箸曰:“一震之威,乃至于此。”

操笑曰:“丈夫亦畏雷乎?”

玄德曰:“圣人迅雷风烈必变,安得不畏?”将闻言失箸缘故,轻轻掩饰过了。

操遂不疑玄德。

这段有豪情气概,有诗情画意,又处处隐含杀机,是《三国演义》处理得最高明的章节之一。

首先,从整部书的结构来说,到这里也需要来这样一段了。因为读《三国演义》,让一般读者受不了的,就是人物太多,线索太乱,一会儿他打你,一会儿你打他。

到这里归拢一下,通过刘备和曹操论英雄,袁术、袁绍、刘表、孙策、刘璋……把所有人都聊到了。刘备介绍每个人的优势,然后问:“可为英雄?”曹操指出每个人的缺陷,然后判定:“非英雄也。”这样等于是把前面出场过的人物都总结了一遍,又为后文将要出场的人物打下伏笔。

其次,雷雨天青梅煮酒的情境,设置得好。青就是情,梅就是媒,“郎骑竹马来,绕床弄青梅”“倚门回首,却把青梅嗅”都是和情爱有关的话题,曹操和刘备之间,也是一路相爱相杀的感觉。曹操谈着望梅止渴的往事,投向刘备的,大约也是望梅止渴的眼神。

天边的龙挂,耳畔的惊雷,更是与人物对话的情景完全交融。

第三,这段对话对英雄的理解,有恰到好处的深度和催人奋进的力量。“聪明秀出谓之英,胆力过人谓之雄”,英雄本来是个没什么道德含义的概念,但显然是一种内在禀赋上的优越。《三国演义》的理解正是如此,于是借刘备和曹操之口,讨论了英雄和成功的关系。

袁术、袁绍、刘表、孙策、刘璋这些人，当时看来都很成功，但曹操否认他们的英雄资格，因为他们之所以成功，只是因为外在的资源而非内在的禀赋，所以这种成功注定只是暂时的。刘备的认知，其实和曹操完全一致，因为他虽然虚情假意地赞许这些人是英雄，但只称道其外在资源，而对他们的禀赋不置一词或实际上评价不高（如谈到孙策时那句耐人寻味的“血气方刚”）。也就是说，两个人口头表述相反，内心判断却有一种“英雄”之间的惺惺相惜。

如果内在禀赋足够优秀，则即使暂时失败，也未来可期。评价“英雄”之前，曹操先谈论了“龙”的特性，说龙“小则隐介藏形”“隐则潜伏于波涛之内”，这就是对当时看起来相当落魄的刘备的描述；“今天下英雄，惟使君与操耳”，这句最终判断，实际上在对话刚开始时，就已经说出来了。

利用今天的各种社会学理论，当然可以指出这种对“英雄”的认识看似深刻其实浅薄，因为许多研究都倾向于认为，个人因素没有那么重要，是社会的结构性困境，使得起点更低的人难以改变自己的命运。毕竟，正如我的朋友萧湘老师说，现代社会学的一大实际功能，就是帮过得不爽的你有理有据有系统有深度地怪社会，而不要从自己身上找原因。

不过可以想象，许多生活并不如意，也没那么深刻的《三国演义》读者，可以从这种论述中获得激励，相信自己像刘备一样，具备内在的优越，未来也可以“兴云吐雾”“飞腾于宇宙之间”。

青梅煮的是酒，也是最香醇的鸡汤。

第四，当然是这场戏把曹操和刘备两个人物塑造得立体生动。曹操是爽朗阳刚的，但是暗暗观察着刘备，这是阳中有阴；刘备是低调阴柔的，但是装傻之中，又有藏不住的英雄气，是阴中有阳。两个人的对答，就仿佛太极双鱼，有一种阴阳流转循环不息的味道。直到曹操说出：“今天下英雄，惟使君与操耳!”一声炸雷，空气却仿佛瞬间凝结，戏剧张力真如千钧之弓，引而不发。然后刘备引一句《论语》，则把这巨大的压迫感，轻轻松松消于无形。

看历史记载，当时曹操和刘备的对话没有这么复杂，不过另有一番玄机。

刘备到了曹操那里，曹操对刘备非常好，有一天，曹操突然似有意似无意对刘备说了一句：

曹公从容谓先主曰：“今天下英雄，唯使君与操耳。本初之徒，不足数也。”先主方食，失匕箸。（《三国志·先主传》）

没有列一大堆名字，谁不是英雄，曹操直接点名了：就是袁绍。于是刘备就吓得餐具掉地上了。

所以刘备害怕的，不见得是曹操说自己是英雄，而是曹操竟然说袁绍不是英雄。

曹操和袁绍的关系，刘备自然是知道的，曹操的权力之路，一路走来都离不开袁绍的帮助。甚至可以说，曹操就是袁绍扶植起来的势力。哪怕是曹操迎接汉献帝之后，汉献帝封曹操做大将军，曹操听说了袁绍不高兴，也是慌忙把这个头衔让给袁绍，表现得很恭顺。曹操对刘备说出这句话的时候，袁绍已经消灭了公孙瓒，占据冀州、幽州、青州、并州四州之地，正如日中天，是中原最强大的势力。可是这会儿曹操竟然说袁绍不值一提。

显然，曹操是打算和袁绍决裂了。

这个时候，袁绍的实力看起来比曹操强大得多，所以刘备大概是觉得，曹操想找死，夸自己为英雄，是想拉上自己陪葬。

当然，我们不能断言刘备的心理活动是怎样的，但他的行动很清楚。曹操身边是危险的，董承这些人也没什么合作价值，赶紧走。建安四年（199 年）底，刘备统军前往徐州讨伐日暮途穷的袁术，就势占据了徐州，并且宣布，自己与袁绍联合。

曹操确实想要对付袁绍，这对当年的好兄弟，现在北方中原最强大的两股力量，要巅峰对决了。

曹操与袁绍间的舆论战

曹操和袁绍在军事决战之前，舆论上的大战就已经开始了。

舆论战的内容，有些写在史书的显要位置，《三国演义》也引用了。

孔融谓彧曰：“绍地广兵强；田丰、许攸，智计之士也，为之谋；审配、逢纪，尽忠之臣也，任其事；颜良、文丑，勇冠三军，统其兵。殆难克乎！”彧曰：“绍兵虽多而法不整。田丰刚而犯上，许攸贪而不治。审配专而无谋，逢纪果而自用，此二人留知后事，若攸家犯其法，必不能纵也，不纵，攸必为变。颜良、文丑，一夫之勇耳，可一战而禽也。”（《三国志·荀彧传》）

孔融对荀彧说：“袁绍地广兵强，有田丰、许攸这样的智士为他出谋划策，审配、逢纪这样的忠臣为他办事，颜良、文丑这样的勇将为他统领军队，恐怕难以战胜吧！”

荀彧说：“袁绍的兵马虽多，但法纪不严。田丰刚直，但喜欢掉领导；许攸贪婪，又治下不严；审配专权，却没有谋略；逢纪处事果断，但自以为是。这几个人，势必不能相容，一定会发生内讧。颜良、文丑不过是匹夫之勇，一仗就可以捉住他们。”

孔融夸袁绍的话，有可能和现场说的原话差别不大。孔融曾支持刘备领徐州，刘备投桃报李，推荐他当了青州刺史。后来袁绍的儿子袁谭来夺青州，孔融招架不住，但名士的架子不倒，身边已经箭矢如雨、短兵相接，他还靠着几案读书，然后趁着夜色逃到了许都，当真是不管多无能，至少逃都要逃得潇洒。孔融是习惯性和人抬杠，在曹操阵营里夸袁绍，很像是他会干的事。何况夸袁绍也等于是论证自己输得不丢人。

但荀彧的话，精准预言了后续发展的每一个环节，后来美化的可能性就不小了。荀彧做了一个大判断，认为曹操看起来弱小但是有优

势，袁绍貌似强大但是有问题。这样的话他肯定说过，但准确到这个地步，过头了。

更夸张的是郭嘉的评论。曹操说我想打袁绍，但袁绍很强，我该怎么办呢？于是郭嘉提出所谓“十胜十败”，罗列了十条曹操必胜、袁绍必败的理由。这十条理由摆得未必有事实依据，也未必有逻辑顺序，但读起来气势十足。

郭嘉的这番高论，不见于《三国志》正文，是出自一部叫《傅子》的书，有人认为是后人附会到郭嘉身上的言论。但也有可能，这是郭嘉的一份发言提纲。曹操总结郭嘉的功绩，曾说他“每有大议，发言盈庭”，每次开大会，整个会场都是郭嘉的声音，说明他善于在公开场合滔滔不绝。所以这番话产生的背景可能是：曹操知道手下很多人对和袁绍开战有畏难情绪，于是让郭嘉演讲一番。这种现场发言，追求的就是气势，事实和逻辑本来也不重要。

另外，曹操的名作《蒿里行》，也应该看作舆论战的一部分。

袁绍本身是名士，身边名士扎堆，很多都是非常出色的笔杆子，打笔仗的实力很强。前面说过，袁绍一直是反对汉献帝的，反正他这个四世三公的讨伐董卓的盟主，号召力也够用。等到建安元年（196 年），曹操把汉献帝接到许县，袁绍就开始被动了。曹操以汉献帝的名义，给袁绍下了一道诏书，责怪袁绍实力这么强，却专心发展自己，不断打他打你，不为天子效力。

袁绍的危机公关，是他当即上了一道奏疏，为自己喊冤。

喊冤怎么能一下子引起高度关注？这篇文章起笔就很漂亮。袁绍说，我听说古代忠臣蒙冤就会五月降霜，烈女悲歌就会城墙崩塌，过去我是相信的，但现在不信了。为什么呢？因为我这么冤，怎么霜也没降，墙也没塌啊。可见冤情再深，上天也是不会有感应的。

于是袁绍开始滔滔不绝讲自己怎么忠于朝廷，罗列了自己的三大功绩：第一是追随大将军何进诛杀宦官，第二是带头讨伐董卓，第三平定各地叛乱。

这三大功劳，摆得大有讲究：

第一，诛杀宦官是真的，但为诛杀宦官把董卓那个魔星召唤出来，就是他袁绍出的主意，这一点袁绍当然就不会提。

第二，带头讨伐董卓也属实，但袁绍的首要目的是当关东的盟主，而且当时他的叔父、族兄都在朝廷里做官，因为袁绍这么折腾，他们被董卓杀了，也可说他们是被袁绍坑死的；但在袁绍嘴里就成了，为报效国家，我只能牺牲自己的家人，我表面很平静，其实心在滴血。

第三，这些年袁绍到处和人打仗，当然是为扩张自己的势力，但他强调，所有仗都是为国家打的。有一个细节，袁绍说得特别动情：我是贵公子啊，我是文化人啊，我们袁家世世代代是靠自己的文化为皇帝效力的啊，但是为报国杀敌，我真真是生生把自己逼成一个武将，而且是见谁灭谁的名将，这是多么感人的转型。

但袁绍打这些仗都没有请示过皇帝，这是谁都看在眼里的事实，袁绍怎么自我辩护呢？他充分展示了经学世家对儒家经典的深刻理解：危急关头为了报国来不及先请示天子，这是齐桓公、晋文公所做的事，如果我有错，那么周天子就应该斩了齐桓晋文；晋国执政赵盾逃亡，回国后被良史董狐指责是“弑君”，因为他没有讨伐弑君的凶手、自己的同族兄弟赵穿。言下之意是，我这些年之所以和我兄弟袁术大打出手，就好比赵盾要诛赵穿，这是按照孔圣人的《春秋》大义行事啊。

最后袁绍说：陛下您一定要懂得我的心，臣一点不怕死，但最怕被奸邪抹黑，那就含冤地下了。

总之，这篇文章做到了在基本没捏造事实的前提下，彻底颠倒是非黑白。而且，原文比我这里的介绍精彩太多了：叙述自己怎样为国浴血奋战，那是字里行间有金戈铁马之声；倾诉忠臣蒙冤，又真仿佛锥心刺血；暗撑曹操等人的时候，则不动声色而处处直击对方痛脚·.至于文字的铿锵华美，更不消多说。

这封奏疏，汉献帝和曹操自然是都读到了。曹操当时还不敢和袁绍公开决裂，看袁绍说的意思，也承认了汉献帝的权威，就是袁绍也没打算立刻翻脸。于是曹操也就退让一步，承认袁绍把自己洗白的结论有效，还把汉献帝封给自己的大将军头衔让给了袁绍。

建安五年（200 年），曹操和袁绍彻底决裂，袁绍让建安七子之一的陈琳，写了一份讨伐曹操的檄文。

开篇先讲历史，皇帝弱小，奸臣掌权，灾祸有多大，秦二世死在赵高手里了吧？而如果忠臣及时出手，像汉代初年功臣们铲平吕后家族一样，那就功在社稷。这是表示自己不反汉献帝，只反曹操。

然后就开始骂曹操，这部分内容信息量特别大。从曹操的祖宗骂起：曹操的爷爷就是个大坏蛋，曹操的爸爸来历不明，还是个大贪官，曹操本人则是个惹祸精。

然后，罗列曹操的各种罪行，除了指出曹操杀害很多名士，还渲染了曹操对百姓有多么暴虐，导致兖州、豫州地区民不聊生，又说曹操发掘了大量坟墓，甚至专门设置发丘中郎将、摸金校尉这样的职务，简单说就是专门从事盗墓的中郎将和校尉。——这两个头衔估计是捏造的，但曹操大量发掘坟墓，把陪葬品拿来筹措军费，大概是真的。

文中讲到曹操的其他罪行，基本也言之有据。因为即使是写得非常隐晦的《三国志》正文里，也有曹操大量屠杀的记录。还有，袁术称帝时，孙策让手下的笔杆子写了封看起来是劝阻，实际上是借机和袁术断交的信，信里罗列了当时天下割据势力的各种罪行，别人都是独断专行之类，只有写曹操，是“放毒东徐”，也就是曹操在徐州制造了大屠杀。在当时天下群雄当中，最喜欢屠杀的就是曹操，这是普遍印象。

陈琳的檄文里，还强调了袁绍对曹操的恩情似海深。当然写到这点的时候，袁绍也蛮尴尬的，你已经把曹操骂成一个自古以来最大的人渣了，还老是帮一个人渣干什么呢？檄文的写法是，国家危难之际，袁绍只好不拘一格降人才，“广罗英雄，弃瑕录用”，用人之际，有毛病也就不计较了，曹操是“鹰犬之才，爪牙可任”，我就把曹操当我养的一条狗，一只鹰，可以放出去咬个人，啄两口，仅此而已。

然后说，伐董卓的时候，贸然出击结果损兵折将的，是他曹操，得亏我给他补充了兵力。曹操的东郡太守、兖州刺史这些职务，都是我给的，我是真没想到曹操在兖州搞得那么天怒人怨，结果吕布一来，全兖

州都支持吕布，“一夫奋臂，举州同声”，一个人站出来伸着胳膊喊一声，打曹操！于是全兖州一起怒吼，打曹操！袁绍说，那时候我认为属地背叛地方官是不好的，所以又帮了曹操一次，帮他平定兖州的叛乱；我多厉害啊，我的军队一敲鼓，吕布的军队就崩溃了，这是我又一次拯救了曹操。“是则幕府无德于兖土之民，而有大造于操也”，唉，又一次救了这个人渣，我承认，我对不起兖州的百姓，但我对曹操真是大恩大德啊。

这里面，袁绍对曹操的帮助，基本上也都是真的，但帮助曹操的过程里，袁绍的各种自私算计，当然是不会提的。

袁绍还说，汉献帝东归，曹操去接待，其实是我的主意，是我派他去的。但我没想到他到皇帝身边之后，就借机专权，最后甚至派了七百精兵围住皇宫，号称保护，其实是监视，我害怕皇帝有危险，所以才起兵讨伐曹操。

以这段收结，是破解曹操“奉天子以讨不臣”的宣传，你就是奸臣，我打你是清君侧。

陈琳执笔的这篇檄文杀伤力相当大，所以才会有那个说法，曹操看到陈琳的檄文时，正在犯头疼病，一读之下，出了一身冷汗，头疼病竟然好了。

袁绍有这么厉害的檄文，曹操有没有写什么还击袁绍呢？写了，就是这篇《蒿里行》：

关东有义士，兴兵讨群凶。
初期会盟津，乃心在咸阳。
军合力不齐，踌躇而雁行。
势利使人争，嗣还自相戕。

头八句是说，所谓的关东义士兴兵讨伐董卓，可是会盟之后都干了什么？有人行动了吗？“军合力不齐，踌躇而雁行。”都没动。诗里没有直说的，你们想想，当时勇敢地向董卓发起进攻的是谁？你袁绍

笑我打败仗，可是好歹我打了，你们动都没动。

接下来两句：

淮南弟称号，刻玺于北方。

你袁绍宣称自己忠于皇帝，可是称皇帝的是你弟弟袁术！这里曹操耍了个无赖，袁绍和袁术兄弟是死对头，但我不管，反正你们都是袁家人，一个爹，袁术的缺德事，也要算在你账上。

“刻玺于北方”说的是，袁绍曾经想立幽州牧刘虞当皇帝，于是刻了一枚玉玺，当然不能说是自己刻的，而宣称是偶然有人发现的，上面刻着“虞为天子”四个字，这就是上天降下的征兆，要让刘虞当皇帝。

曹操这里不说发现玉玺，而是“刻玺”，就是强调，就是你袁绍刻的，你想另立中央，你说自己忠于当今皇帝，都是鬼话。曾经的好朋友翻脸了最可怕，因为什么都知道。发现玉玺这事，当初袁绍和曹操说过，曹操宣称，我当时没表态，但心里已经想着要除掉袁绍。其实谁知道当时曹操怎么想的？反正我那会儿是小透明，干啥也没人注意，我说我怎么想的都可以。

总之，这两句是强调，你袁绍狼子野心，不是一天两天了。最厉害的是最后六句：

铠甲生虮虱，万姓以死亡。
白骨露于野，千里无鸡鸣。
生民百遗一，念之断人肠。

这就是对当时随处可见的情景的白描，但画面感极强而震撼人心。当然，这个局面是天下军阀一起造成的，曹操本人制造的死亡不比任何人少，但顺着上面对袁绍的指责说下来，就好像一切都是袁绍的罪恶了。

陈琳的文章当然写得很好，但那是篇一千多字的长文章，写在竹

简上好大一捆（当时虽然已经发明了纸，但还不甚普及），有很多冷僻字，很多话里有话的地方，需要知情人士解释才能懂，注定只能在小圈子里传播。所以，嘉靖本《三国演义》没有引用这篇文章，毛本《三国演义》把陈琳的檄文原文抄进小说里，但我估计绝大多数《三国演义》的读者，读到这里也是跳过不看的。

总之，哪里比得上“白骨露于野，千里无鸡鸣”能一下子触动所有人呢？

所以比宣传效果，还是曹操的诗更强。官渡之战，是曹操以少胜多；开战前曹操和袁绍打笔仗，《蒿里行》对陈琳的檄文，也是曹操以少胜多。

关云长千里独行

刘备在曹操身边预感到不妙，于是逃到徐州。曹操讨伐刘备，刘备投奔了袁绍，关羽则被曹操生擒。曹操对关羽很好，但关羽还是忠于刘备，于是斩了颜良之后，投奔刘备去了。

以上是对历史的简单叙述。不过，后世关羽崇拜非常发达，以关羽为中心的故事，当然要被大讲特讲，自然也就精彩纷呈而面目全非。

这一节就讲讲民间三国故事里关羽这一段的经历，以及《三国演义》是怎样运用这些素材的。

关羽的这段经历，大致分五个阶段。

先说第一个阶段，关羽降曹。按照历史，很简单，关羽被曹操活捉，于是就降了。

民间三国觉得这样太不给关羽面子，得给他加戏。从元杂剧开始，就改成了曹操先抓住了刘备的甘糜二夫人，手里有了人质，这才和关羽谈判。然后有了“约三事”的情节：头一桩，降汉不降曹；第二桩，确保刘备两位夫人的待遇问题，不会和闲杂人等接触；第三桩，如果得

到刘备的消息，立刻就走。

元杂剧已经是这样了，《三国演义》细化升级，毛宗岗的批语说，关羽把“辨君臣之分”“严男女之别”“明兄弟之义”这三种传统价值观都照顾到了。

《三国演义》比杂剧写得好：

一是杂剧里张辽是个猥琐的谋士，出主意基本是憋坏水，而《三国演义》里，关羽救过张辽的命，张辽也是感恩的，所以他是真心既为曹操谋划，也为关羽考虑，是忠义双全的形象。物以类聚人以群分，写张辽也是写关羽。

二是渲染了曹操的气度。关羽说“降汉不降曹”，曹操的反应是大笑，我就是汉啊，有区别吗？已经谈妥三件事，关羽又追加一个条件——我的决定，要和嫂子请示一下。大家都知道，谈判时谈妥后对方又追加条件，是最讨厌的。但曹操二话没说，你去见嫂子请示吧，还直接让自己的大军后退三十里，表示对关羽完全放心。这是古君子之风啊，古代点评《三国演义》的人，在这里排队点赞：有的说曹老板霸气（渔眉批：奸雄威凛如此）；有的说曹操是懂关羽的（赞眉批、锺眉批：老瞒知人）；至少也会说，“奸雄可爱”啊（毛夹批）。

第二个阶段是，关羽投降曹操之后，曹操使劲对关羽好。比如上马金下马银，三日一小宴五日一大宴，给关羽换新衣服，送关羽赤兔马，美女十名（有时还包括貂蝉）……诸如此类。

比较有名的一个案例是曹操封关羽为汉寿亭侯。这事历史上真有，是关羽斩颜良之后，曹操对关羽的奖励。汉寿是地名，亭侯是爵的等级。汉代的爵位体系是这样：最高是王，其次是公，公一般是不封的，所以非常敏感。后面曹操想当魏公，荀彧极力反对，就是这个原因。侯爵就比较多了，侯爵又分县侯、乡侯和亭侯。吕布的那个温侯，是最高级的县侯，比关羽这个亭侯高多了，但是曹操给人封侯，手是很紧的，所以能请汉献帝给关羽封一个汉寿亭侯，已经非常了不起。

这件事，最晚在宋代已经成了一个段子，当时人已经不了解东汉的这种爵制，以为汉是指汉朝，关羽是寿亭侯。

这个说法非常流行。北宋时，湖北荆门县玉泉的关将军庙里就存有“寿亭侯印”一方，直径四寸；元杂剧也称关羽为寿亭侯；明朝洪武二十七年（1394 年），地方官在南京鸡笼山建造关公庙，一度也称关羽为“汉前将军寿亭侯”。嘉靖本《三国演义》也采纳了，说：曹操封关羽为寿亭侯，关羽一看退回了，曹操也明白关羽的心意，于是在印文前面加了一个汉字，表示这是汉朝皇帝封你的，不是我给你的爵位，关羽这才接受。

但毛宗岗注意到历史事实，把这个细节删掉了。我倒是觉得，这个情节其实把关羽和曹操的形象塑造得蛮生动，删了也有点可惜，反正《三国演义》不符合历史的地方那么多，也不多这一个。

曹操对关羽好，实际上成了一个开放的系统：能想到什么“我拼尽所有对你好，就是感动不了你的心”的桥段，就安在曹操和关羽身上好了。民间三国实际上就是这么干的，有的地方戏唱词是这样的：

曹孟德在马上一声大叫，
关二弟听我说你且慢逃。
在许都我待你哪点儿不好，
顿顿饭包饺子又炸油条。
你曹大嫂亲自下厨烧锅燎灶，
大冷天只忙得热汗不消。
白面馍夹腊肉你吃腻了，
又给你蒸一锅马齿菜包。
搬蒜臼还把蒜汁捣，
萝卜丝拌香油调了一瓢。
我对你一片心苍天可表，
有半点孬主意我是屌毛！

按照史书，关羽在曹营其实没待多久，但民间却总传说，关羽曹营十二年，就是考虑到待的时间短了，放不下曹操对关羽的这许多好。

第三个阶段是，关羽要立功报效曹操，然后才走，于是有了斩颜良诛文丑的情节。历史上颜良是关羽杀的，文丑不是，重点是，这两个人虽然号称河北名将，但是没有事迹，之前袁绍打了那么多仗，也没见他们有啥军功。这俩被写得这么厉害，是沾关羽的光。

《三国演义》给他们做了很多铺垫，尤其是颜良二十个回合打败徐晃——徐晃打平过许褚，许褚又打平了马超；文丑则五十个回合战平赵云。

关羽这两个战绩太惊人，所以各种评书为实现三国武力的平衡，编织了各种剧情；而热衷《三国演义》武力排名的朋友，为证明马超、赵云不逊于关羽，在网上吵的架不知道写了多少万字。

第四个阶段是，关羽得到刘备的消息，挂印封金，立刻就走。

曹操给的什么都不带走，越发证明，前面关羽说的报效曹操，报的不是曹操给的荣华富贵，而是珍惜曹丞相的一片心。

元代就有了曹操给关羽送行的情节。元代故事里，曹操和张辽都很猥琐，不想放关羽走，可是曹营众将加上十万大军也打不过关羽。怎么办呢？

张辽想了三条妙计：第一计，看见关羽，曹操就下马，关羽自然也会跟着下马，然后让许褚抱住关羽，大家再一起动手；第二计，如果关羽不下马，那就敬关羽一杯下了毒的酒；第三计，关羽如果不喝酒，就送他一件锦袍，关羽会下马试穿，那就还让许褚抱住关羽，大家再一起动手。

曹操一听，这三条计策真的好棒。照计而行。然后，这些妙计一一落空。

第一计，曹操下马了，关羽就是不下马。

第二计，曹操请关羽喝酒，关羽说你先喝。曹操犹豫，许褚说没事，咱们有解药，曹操就把毒酒喝了。但许褚说得太大声，关羽听见自然就不喝了，所以曹操白喝了一杯毒酒。——这场戏，京剧里还有，有点小改动。关羽说我在曹营全靠青龙刀建功，这杯酒就请刀喝吧。于是酒往刀上一倒，火光迸现，酒里有毒就暴露了。

第三计，关羽用青龙刀挑袍，还是没下马。

当然，元杂剧的作家毕竟没正经，他们塑造的关羽也挺没溜的。面对曹操递上来的锦袍，关羽是很动心的：“我待下马去，则怕中他的计策；我待不下马去，可惜了一领锦征袍。”最后关羽单刀挑袍。

关羽要走这事，史书上说得很清楚，关羽实际上就没对曹操隐瞒，曹操知道了，也没阻拦。关羽走，众将想追，曹操说，各为其主，不要追了。这件事，曹操和关羽，真称得上肝胆相照如冰雪。《三国演义》见不得这种矮化，改成了曹操是真心送别，关羽也是真感动，于是收了锦袍。单刀挑袍这件事不再是猥琐段子，而是为后来华容道放曹操埋下伏笔。这是大手笔的处理。

有一个细节，值得特别注意：元代的《三国志平话》说，曹操保着汉献帝在长安；杂剧《关云长千里独行》写对了，曹操在许昌，但是曹操送别关羽、关羽挑袍的地方，是霸陵桥，霸陵是汉文帝的墓，就是说，杂剧作者落笔写的许昌，可心里还是想的长安。

《三国演义》其实也还是这样，这是理解下一个问题的关键。

第五个阶段是，关云长千里寻兄，克服重重险阻，过五关斩六将，古城会斩蔡阳，与张飞相聚，然后听说刘备又到了汝南，再转到汝南，才见到刘备。

已经有很多朋友都注意到，关羽好像是个路痴。关羽过的五关，是东岭关洛阳、汜水关（毛本等版本错写作“沂水关”）、荥阳，还有滑州黄河渡口。刘备在河北袁绍那里，从许昌出发到河北，怎么也不会到洛阳去。

虽然我也一直说《三国演义》的地理不好，但这个地方，作者大概还真是查过地图的。他的问题，也是落笔写的许昌，心里想的长安。

关羽从长安出发的话——东岭是个很常见的名字，长安以东那么多山，随便哪个山路上的关口，都可能叫东岭关；另外四关位置都是确定的：出关中先到洛阳，洛阳往东到汜水关也就是著名的虎牢关，汜水关往东到荥阳，荥阳往东到滑州。滑州用了后世的地名，但那里是重要的黄河渡口，没有问题。按这个设定，关羽就是一路往东，没有兜圈

子。

过五关斩六将的情节，是真好。

第一，形成了前后映衬，前面曹操对关羽那么好，关羽离开曹操去找刘备，一路却那么艰难那么凶险，两相对照，忠义无双的可贵难得就显了出来。

第二，一关接一关应该怎么过？如果只是打打打，那就单调了；要给关羽制造麻烦，难度不能低，这些麻烦还都要靠关羽自己解决，不能机械降神。——像《封神演义》里有黄飞虎过五关的情节，明显是学《三国演义》，但处处不如。

《三国演义》的处理，都很巧妙。你可以去看看原著：第四关怎么过，伏笔埋在过第一关之前；过第三关的一个细节，伏笔埋下去，一直到关羽死才接上。

第三，古代老百姓听到关羽过关斩将的故事，可能有一种特别的快感，这个今天的读者不大容易体会得到。

所谓“关”，有几个意思。不一定山海关、居庸关那样的军事要塞才叫关，把路拦住，对过往商品征税的地方，也叫“关”。孟子就对齐宣王讲：“关，讥而不征，则天下之旅皆悦而愿出于其路矣。”大王，国家设了关卡，查一下有没有违禁品，不要收税，天下行商就都愿意到你国来经商了。孟子的话向来要反着听，他说应该怎么做，就是说现实中没做到，可见早在战国时代，这些“关”上的官吏，就已经给百姓带来很多困扰。

关羽过关这一回里，反复出现一个词，叫“文凭”，意思是官府颁发的证明文书，戏曲里有时叫“文凭路引”，显得更直白，路引就是上路的通行证。古代百姓过关的时候，为文凭路引的问题，被官吏百般刁难，受够了气，蒙受经济损失也是常有的事。

现在，看到这些人也向关羽要文凭，然后被关羽一刀一个都劈了，这就得到心理补偿，出了气。

只有一个地方，个人感觉艺术效果《三国演义》不如元杂剧。元杂剧里，蔡阳是个很厉害的人物，所谓“寸铁在手，有万夫不当之勇”，

他是关羽一路过关斩将的压轴角色，当然也应该是个厉害人物，这样最后的对决才好看。《三国演义》不知道是什么原因，让关羽随随便便就把他斩了，这场决战就显得轻了。

不管怎么说，优点这么多，也就难怪“过五关斩六将”在今天已经成了克服重重障碍的代名词。

关羽到了古城，终于和张飞兄弟相会。这个古城到底在哪里？有不少说法，有些地方还在争。但我感觉就是作者随口说了一个地名，古城，听着就不是认真起的名字。

讲一件身边的小事。

我有个朋友，人在新西兰，日常会给儿子讲一些三国故事。有天他和儿子看综艺，有个问题是猜一座中国城市，他让儿子试试，还给了提示，这个城市在《三国演义》里提到过。

他原以为儿子会猜比较大的城市，成都、洛阳这样，结果小男孩开口就是：“古城!”还和他爸爸强调：这就是张飞关羽他们重逢的城市啊。

所以说，古城在哪里？现实中的位置不重要，古城就在受“三国文化”熏陶成长起来、心里装着兄弟之情的中国人心里啊。

•

外事不决问张昭，内事不决问周瑜

#演义叙事

注意看这一节的标题，和通常的说法是反的。讲完了关羽寻兄，《三国演义》又开始讲孙策。

孙策占领江东之后，吴郡太守许贡写信给曹操，说孙策这人就像项羽，应该把他召回朝廷来，不可以让他在地方上掌权。

这封信被孙策截获，孙策大怒，杀了许贡。许贡有三个门客，立誓为许贡报仇。一次，孙策外出打猎，他们刺伤了孙策。

孙策本来伤不致死，但是，他看见一个叫于吉的术士，把很多百姓、将士迷得不行，孙策认为是妖人，就把于吉给杀了。但之后于吉尸体失踪，然后种种作怪，把孙策治死了。

孙策临死前，传位给二弟孙权。他对孙权有一句经典评价：“若举江东之众，决机于两阵之间，与天下争衡，卿不如我；举贤任能，使各尽力以保江东，我不如卿。”大意就是打仗你不行，治国我不行，以后看你的。

遇到问题怎么办？孙策答：“倘内事不决，可问张昭；外事不决，可问周瑜。”

这段叙述是有依据的，包括于吉那些神神怪怪的内容，也都见于裴松之引用的各种古书，不是罗贯中自己编的。只有一句话，似乎是《三国演义》原创的，就是那句内事问张昭外事问周瑜的经典遗言。

#历史叙事

下面对照着看下历史。还是前面说过的：讲东吴的历史，底层的关键问题，《三国演义》没有涉及。

孙策的优势是，拥有一支在江东地区堪称无敌的军队。他这支军队是在北方战场的残酷搏杀中锻炼出来的，江东地区一直相对和平，这里的军队在孙策面前不堪一击。

孙策的劣势是，江东地区的世家大族不支持他。嫌弃他的原因，一是孙家出身卑微；二是孙家的统治基础是这支外来的武力；三是孙策是以袁术部将的身份渡江扫荡的。

第三个问题，孙策抓住机会解决了：袁术称帝，孙策就和他绝交，然后顺势加入曹操以朝廷名义组织的围剿袁术的同盟，虽然并没有什么实质行动，但换来一堆头衔，从此，他是光明正大的汉朝皇帝封的将军和太守，不再担任袁术任命的“伪职”了。

但前两个问题，无解。出身没法改变，自己倚仗的军事力量，性质也不可能改变。

孙策别无选择，只能在江东大开杀戒。他的性格里，也有残酷变态

的一面，有点以杀人为乐。许贡说他像项羽，让曹操把他弄走，就是这个原因。

但总的说来，孙策是非常理性的，这个从他对孙权的培养，就可以看出来。

孙权比孙策小七岁，孙策给这个二弟铺的路，和自己走的路完全不一样，当然和爸爸孙坚的路更不一样。

孙权十五岁举孝廉，做了阳羡（今江苏宜兴）县长。建安四年（198年），曹操征召当时十八岁的孙权到朝廷去做官，孙策没同意，曹操就另作人情，让扬州刺史举孙权茂才。

茂才也就是秀才，因为避汉光武帝刘秀的讳，改称茂才。但东汉的茂才和明清的秀才不是一个概念。东汉州长官和三公等少数朝廷高官，才有资格举茂才，茂才一年天下拢共也就二十来个，这就是说孙权被当作顶级的青年才俊。前面说过，刘备当豫州刺史，就举了袁绍的儿子袁谭做茂才。

换句话说，和父亲、哥哥从军队里打拼出来不同，孙权走上仕途的方式，反而和高门大姓的膏粱子弟是一个路子。那个年代，孙权走的这条路，被认为比较体面。

孙策喜欢杀名士，并不只是因为生性残暴，而是相对温和、更可持续的秩序建立起来之前，往往跳不过一个特别凶暴的阶段，而孙策就活在这个阶段。

孙策很清楚，自己的满手血污是洗不干净了，和江东士族也没法和解，但让弟弟清清白白上路，那将来彼此是可以合作的。所以孙策临终前才对孙权说，举贤任能，守住江东的基业，我不如你。

孙策也为孙权安排好了最合适的辅佐。

当时周瑜不在场，孙策是把孙权托付给张昭的。孙策对张昭说："若仲谋不任事者，君便自取之。"如果孙权挑不起这副担子，就你来干吧。这和刘备临终前对诸葛亮说的话是一样的，这个表达在当时挺常见，其实就是表示我对你绝对信任的意思，没有必要解释得多么玄。

孙策为什么这么看重张昭呢？张昭算是被《三国演义》弱化得很

严重的人物之一。

张昭是彭城人，出身很好，学问很好，书法很好，总之，是典型的名士圈子里的人。北方动乱，张昭逃到江东，在孙策手下做官。当时大多数张昭这样的名士听说孙策来了，都是赶紧逃，比较有代表性的，有一个叫许靖的，评价曹操“治世之能臣，乱世之奸雄”的许劭，就是许靖的堂弟。这个许靖听说孙策来了，往南一路逃到今天的越南，然后又兜个圈子到四川，结果便宜了刘备。刘备称帝时，最重要的两个任命，第一个是让诸葛亮当丞相，第二个就是让许靖做司徒。

许靖代表一般名士对孙策的态度。像张昭这样愿意辅佐孙策的，是极个别的，对于提升孙氏集团的声望，改善孙氏集团的形象，作用很大。

特别难得的是，张昭还很有能力。孙策把孙权托付给张昭，张昭的作用就立刻发挥出来。

第一，他督促孙权不要被礼制约束去守丧，而是要赶紧把政务处置起来。

《三国演义》也写到，孙策死，孙权哭，张昭对孙权说：“此非将军哭时也。宜一面治丧事，一面理军国大事。”

光看《三国演义》，这好像只是一句挺雄壮的话，要了解当时的形势，才能明白张昭这个敦促的重要性。

江东这个军事集团，不是一个成熟的科层化的官僚体系，而是若干个小的军事集团，在孙策个人魅力的感召下集合起来的大集团。也就是说，孙策在，大家都服气，但孙策不在了，孙策的遗言也没有绝对的权威性。想抢夺领导权的，和想散伙单干的，都会有很多。

所以孙权必须在第一时间展示出，自己有能力接孙策的班。明白这一点，才能理解，张昭让孙权立刻换过衣服去巡视军营，价值在哪里——让军人们都看看，虽然讨逆将军孙策不在了，但江东没有失去主心骨。

这就是《慎子》里讲的，“今一兔走，百人逐之”，因为这兔子是没主的，谁抢到是谁的；“积兔在市，行者不顾”，店铺里摆满兔子，不想

买的看也不会看，因为都知道那不是你的。张昭让孙权第一时间亮相，要的就是“积兔在市”的效果。

第二，张昭是孙策的长史，也就是办公室主任，在各地地方官心目中有巨大权威。他迅速给各地下发文书，要求不要来给孙策奔丧，而原地留守，严加戒备。行政系统稳住了，大局就不会乱。

孙策有个堂兄叫孙暠，手里有独立的部队，本来想借机夺权，但因为见到附近的县城早已严阵以待，就放弃了计划。

第三，张昭发挥自己的桥梁作用，立刻给朝廷上表，说明江东的情况。

《三国演义》给人感觉是孙策死的时候，官渡之战还没开始。其实当时正是曹操和袁绍官渡决战最紧要的关头。

孙策考虑过到许都把汉献帝抢走，曹操也得到了情报，当时紧张得要命。如今得知孙策的死讯，曹操应该是长出了一口气，解除了后顾之忧，比什么都重要。

张昭的表章帮助曹操确信，当前局势下，一个稳定的江东对自己是好事。于是曹操让汉献帝封孙权为讨虏将军，领会稽太守，确认了孙权对江东地区的治理权。这下，孙权的地位有了朝廷认可，别有用心的人就更不好行动。

所以在孙策刚死的时候，张昭真的是发挥了压舱石的作用。

当然，张昭毕竟是文官，对军队影响力有限，光靠他还不够。《三国演义》虚构的那句孙策遗言，强调周瑜的作用，也很有道理。

孙策和周瑜的友谊，也真是挺神奇的。因为从出身上来讲，这两个人不该成为朋友。

他们怎么认识的呢？当年孙坚起兵讨董卓的时候，曾经把家人安置在庐江郡的舒县，也就是周瑜的老家。孙策和周瑜刚好同年，按说，虽然生活在一个城市，但孙家这种作风凶暴的军阀，和周家这种名望清高的世家，见面时也应该是脸上挂着礼貌又保持距离的微笑，不会真的玩到一起去。但小孩子对社会身份的认同没那么强，孙策和周瑜两个漂亮的小男孩，偏偏无比投缘。周瑜把自己家的大宅子腾出来给

孙策住，俩人还互相拜见了对方的母亲，有啥好东西都不分彼此。

这种童年的友谊，两个人都当作一辈子最宝贵的东西。

孙策平江东的时候，本来被堵在长江西面，过不了江，写封信给周瑜，周瑜立刻就带着船和粮食来了。

那孙策死的时候，周瑜为什么不在身边呢？因为孙策本来有个溯江而上攻取荆州的计划，因此派周瑜驻扎在巴丘（今江西峡江境内）。

孙策一死，周瑜第一时间带着军队回来奔丧。

当时周瑜的官职，一是江夏太守，江夏郡大部还在刘表手中，这是表达将来能夺取江夏的美好愿景；二是中护军，这个护是监督的意思。中护军监督各级武将，防止他们有什么不法行为，是个特别有震慑力的职务。

周瑜回来，局势才真的稳住了，所以《三国演义》里的“内事不决问张昭，外事不决问周瑜”，一定程度上是说反了。当时要保持和朝廷有效沟通，这是外事，主要靠张昭；统领诸将都服从孙权，不许有其他想法，这是内事，主要靠周瑜。

孙策之死和官渡之战其实是同时发生的事，但被《三国演义》写成了先后发生；至于关羽斩颜良然后离开曹营寻访刘备的事，甚至就应该视为官渡之战的一部分，但给《三国演义》写成好像是官渡之战之前的事。这反映了一个问题：历史上的官渡之战，比《三国演义》描写的官渡之战，要头绪纷繁、战况复杂得多。

官渡之战中的曹刘之争

官渡之战中，刘备的作用其实很关键，但史书中写得很隐晦。

民间三国故事里，经常是刘备不突出的情节，就不讲了，所以《三国志平话》里，直接就跳过袁绍、曹操的官渡大决战，忽略不计。

《三国演义》则是，先写曹操破刘备，擒关羽；然后关羽斩颜良诛

文丑，又逃回刘备身边；再写孙策之死；然后写袁绍得知孙策死了，于是起大军七十万，来进攻曹操。

这种写法，给人感觉几件事是先后发生的。实际上不是这样，这些事同时发生，关羽、刘备、孙策的活动，都可以看作官渡之战的一部分。

也就是说，官渡之战是一场多线程的复杂战争，《三国演义》把支线提出去，变成单独的故事。从文学创作的角度讲，这么做当然也是合理的，古代小说的受众，不像今天的我们，看惯了蒙太奇手法的影视作品，不同场景高速切换，对今天的读者来说根本不是事，而古代读小说的人容易消化不过来。

要了解历史上真实的官渡之战，比较便捷的办法，是看《资治通鉴》的“汉纪五十五”，这一卷讲建安四年、五年（199 年—200 年）的事，采用编年体的写法，哪些事是同时发生的，表现得很清楚，事件和事件的关系，也就显露出来。

当然，更深入的研究，还是要看更原始的史料。以写曹操的《武帝纪》为主线，再搜集其余相关人等在这场战争中的表现如何，各种信息都拼起来。实际上，当初司马光写《资治通鉴》，就是做的这个工作，不过他虽然做得已经很出色，但还有遗漏。

下面就简单梳理一下，官渡之战的前因后果。

曹操本是在袁绍的支持下才发展起来的势力。这一层，《三国志》边边角角的地方，该说的还是都说了。比如《程昱传》里，程昱把曹操和袁绍的关系，比作韩信和刘邦的关系，那你想，韩信和刘邦是什么关系？

随着曹操势力的发展，袁绍和曹操翻脸乃至最终决战，就是时间问题。

建安四年上半年的某个时间，曹操和刘备没有青梅煮酒，但曹操确实对刘备说：“今天下英雄，唯使君与操耳。本初之徒，不足数也。”

这意思是，想拉着刘备打袁绍。

不久后，曹操派刘备去徐州讨伐日暮途穷的袁术。这个行为，后来

被证明是曹操纵虎归山了。是曹操没看出刘备是英雄，所以大意了吗？

不是，刘备是英雄，当时已经得到公认。对于曹操来说，难题就是怎样处理刘备这个英雄。

A 选项：直接把刘备杀掉。那就像鸿门宴项羽杀掉刘邦一样，会给人一种你根本不能容人的印象，是不可以的。

B 选项：对刘备严格监控，限制使用。那就意味着，刘备所能够动员的力量，曹操也就没办法利用了。还有，刘备这么强的活动能力，能不能限制得住也是个问题。许县城里本来就危机四伏，董承他们想有所动作，曹操大概多少是知道的，董承联系过刘备，曹操也未必不知道。董承的力量，绝不像《三国演义》写的那么弱，人家是西凉军阀出身，《后汉书》还记录了建安四年对董承的一个任命：由卫将军升任车骑将军。曹操把汉献帝接到身边后，把最高军职大将军让给了袁绍，自己想做车骑将军，但一直没好意思，所以是“行车骑将军”，即代理车骑将军，就在这时候，朝廷突然把这个职务正式任命给了董承。所以，尽管史书中没有这方面的具体记录，但可以想象当时董承给曹操制造的压力有多大。那么，如果刘备心怀不满，和董承勾结，会是一个多大的威胁？

C 选项：重用刘备，希望真心换真心。这很冒险，但如果成了，收益最大。

曹操决定赌一把，选了 C。当然曹操也有算计，因为这次他是安排刘备去打袁术，而这时打袁术，和之前打袁术，性质已经完全不同。

一系列失败之后，袁术跟一向是死对头的哥哥袁绍认输了，打算从淮南北上投奔袁绍，并且还给袁绍写了信，大意是我袁家是该有人做皇帝的，然而不是我，现在我要尊你为皇帝。对弟弟这个表态，袁绍很赞赏，所以派儿子袁谭在青州接应袁术。从淮南到青州，要经过徐州。刘备带着兵堵在徐州的下邳，袁术就过不去了。所以这次打袁术，变成了是以袁绍为敌。

刘备本来和袁绍关系不错，但这仗一打，他就没法再做袁绍的人，只能好好跟着曹操混。曹操也把打好这一仗，看作刘备交给自己的一

份投名状。

有一个时间信息值得注意：刘备堵在下邳，把袁术憋屈死，是在建安四年（199 年）六月。然后刘备没有回许县去，到建安五年（200 年）正月，曹操攻打刘备。这中间有半年的时间差。也就是说，一开始刘备没回去，不等于宣布反对曹操，曹操对刘备不回来也是认可的。所以，刘备可能给过曹操一些说辞，比如我如果不守在这里，袁绍可能南下，孙策可能北上，徐州就保不住了，曹操也就同意了。

在这段时间里，袁绍下了一招棋，让陈琳写了那篇著名的檄文。

陈琳这篇檄文的抬头，写的是“左将军领豫州刺史郡国相守”。是左将军，又领豫州刺史的，不是别人，就是刘备。这道檄文，首先是写给刘备看的，然后才是给各地的地方官看的。

袁绍号召大家跟着自己一起打曹操，一起做非常之人，干非常之事，建非常之功。而且一上来就和刘备说，当然也就是对刘备表态，你把我弟憋屈死那事儿，不是事儿，咱们还是自己人。

于是刘备宣布起兵反对曹操。而且，刘备真的非常有号召力，“郡县多叛曹公为先主，众数万人”，刘备一起兵，很多地方都跟着起兵，说我们支持刘备，以后不跟着曹操了。

所以对曹操来说，自己对刘备，是真心换绝情了。这事是把曹操真伤到了的，后来他应该还经常在家里念叨这事，刘备对不起我。很久很久以后，诸葛亮第一次北伐，曹魏方面一边组织军事反击，一边也要在舆论上把蜀汉批倒批臭，曹操的孙子魏明帝曹叡发布的诏书，第一句就是：“刘备背恩。”刘备对不起我爷爷对他的恩情。

事后复盘，袁绍这招棋下得有点早了。

如果说，先就让刘备安安静静在徐州待着，等到官渡之战袁绍猛攻曹操的阶段，袁绍再给刘备消息，你可以跟着我一起打曹操。那时候刘备再从侧翼发动进攻，曹操恐怕真没办法应对了。

现在袁绍自己全面进攻曹操的准备还没有做好，就让刘备起兵，这就给了曹操先解决刘备，再来和自己决战的时间。

建安四年的下半年到建安五年初，也就是刘备重新占据徐州的这

半年多，曹操的行动给人印象最深刻的地方，就是风驰电掣。

建安四年八月，曹操就发起过一次对袁绍的进攻，但是不成功，九月撤回。

十一月，南阳的张绣归顺曹操。南阳郡在曹操的南面，张绣归顺，意味着南面安全了，而且张绣的军队战斗力很强，曹操多了一支生力军。

有人说挟天子以令诸侯，其实哪个地方势力都没听曹操的令，这是不对的，实情是不听令的都让人印象深刻，听令的存在感弱，读史书时一不留神就滑过去了。

十二月，曹操的大军已经在官渡集结；建安五年正月，曹操铲除了董承集团，也就是说，曹操又解决了心脏部位的威胁。这时候，曹操决定对徐州的刘备动手。

刘备宣布起兵响应袁绍后，曹操派过手下将领去攻打刘备。结果证明，刘备收拾一般水平的武将，还是没有问题的。打了胜仗后，刘备还放了句很嚣张的话：“像你们这样的，来一百个，拿我也没办法；曹公自己来，未可知耳。”

刘备敢这么说话，是因为在他的认知里，曹操绝不可能自己来，袁绍已经大军压境了，你怎么可能抽身到东边来？

不但刘备这么想，曹操手下的众将也是这么想，咱们要集中精力对付袁绍啊。

可是曹操说：“夫刘备，人杰也，今不击，必为后患。”实际上曹操已经考虑到前面说的那个问题，如果是和袁绍决战，僵持不下的时候，刘备从东侧发动进攻，自己是没有力量再应对的，所以应该乘着决战还没开始，解决了刘备再说。

于是曹操东征刘备，这次刘备起兵有多声势浩大，在曹操面前就有多不堪一击。

一向比较给刘备留面子的曹魏官方史《魏书》，这次是把刘备的脸踩地上摩擦了：刘备根本就没想到曹操会来，探马来报，说曹操来了，刘备大惊，但还是不信，亲自带着几十个骑兵去看，看见曹操的大旗，

刘备吓得抛下自己的军队，直接投奔袁绍去了。

《三国志》里刘备没这么矬，就是被曹操打败了。但不管怎么说，刘备肯定败得非常快，然后曹操的军队就一路向前推，关羽没来得及跟刘备逃走，向曹操投降。那些响应刘备的地方势力也被曹操击破，然后曹操回军官渡。《三国志》的时间写得也不太清楚，大致是曹操正月出兵，可能当月就回到官渡，扣除掉路上的时间，刘备方面真的是一触即溃。

所以说，刘备向袁绍求救，袁绍因为儿子生病，不愿意发兵那个情节，虽然史书上有记载，但不必太当真。实在是刘备败得太快了。军队大规模调度是需要时间的，刘备没有为自己赢得这个时间。

刘备这么不经打，声望有没有一落千丈呢？还真没有，刘备逃到袁绍那边，受到隆重接待。“绍遣将道路奉迎，身去邺二百里”，刘备奔袁绍那里去，走一段路，就会遇到一个袁绍的将领：“在此恭候刘豫州多时了。”一路就这待遇，袁绍亲自出邺城两百里，来迎接刘备。《三国演义》的作者一贯喜欢夸张正史里的数字，比如官渡之战袁绍的军队十一万，他要说七十万；赤壁之战时曹操的军队大概十几万人，他要说八十三万，等等。但这里，《三国演义》也觉得太夸张了，所以强行把二百里缩短为三十里。

建安五年正月，曹操闪电战击败了刘备。二月，袁绍的军队开始向曹操发动猛攻。袁绍的骑兵有优势，强弩部队也有优势，最大的难题，是过黄河。

四月，袁绍的军队从白马渡黄河，白马是渡口的名字。曹操率军阻截。荀攸给曹操出主意：袁绍兵多，是挡不住的，我军应该假装要从延津口到河北袭击袁绍的后方，袁绍一定会分兵阻止我们渡河，我军再派遣一支快速部队突袭白马。

曹操照计而行，于是在白马渡口，有了关羽的神奇一刺，万军之中，关羽一个冲刺，刺死了颜良，斩下其首级，全身而退。

曹操带着白马的居民，向西往延津渡口撤退，袁绍大军过河追击。曹操在延津南边的山坡下丢下大量辎重，吸引袁绍的追兵去抢辎重。

然后曹操的骑兵突然反击，又斩杀了文丑。是谁杀的文丑，史书上没有提。

也就是说，连续斩杀颜良文丑这事，看《三国演义》是关羽出风头，看史书的表面文章，是曹操出大风头，关羽出小风头。但你仔细琢磨下这段历史记载，会发现另外一个问题。

这时，袁绍的战略目的是什么？大军过河。曹操战略目的是什么？阻止袁绍大军过河。这一战的结果是什么？袁绍大军过河。

荀攸给曹操出的主意是，袁绍要从白马到河南，我们就假装想从延津到河北，吸引袁绍的主力，然后我们再突袭袁绍在白马过河的先头部队。结果袁绍没有上当，主力还是从白马过河了。袁绍成功实现了自己的第一个战略目标。

颜良文丑之死，只不过是不那么重要的两个插曲罢了。史书上重点写这件事，本来是想给曹操一块遮羞布，结果后来民间文学变成了送给关羽的两面锦旗，真是阴差阳错。

这之后，关羽就回到刘备身边，从曹操大营到袁绍大营也就几步路的事，没有千里走单骑。

接下来，就是曹操和袁绍的大军在官渡对峙。《三国志·武帝纪》记载，曹操当时“兵不满万，伤者十二三”。

裴松之给《三国志》作注释，到这里就起了疑心，曹操这些年来一路发展，兵力不可能这么少，《三国志》是想“以少见奇”，把曹操的兵力写得越少，就显得曹操的胜利越神奇，越伟大。

这是一种很合理的解释。但还有另外一种解释：袁绍过河是建安五年四月，曹操和袁绍在官渡相持，是建安五年八月，中间差着四个月。这四个月里发生了什么？史书上一个字也没有。

所以也存在一种可能：这四个月里，曹操连续战败，损兵折将；而且正因为曹操是袁绍扶植起来的，所以他手下很多军队本来就是袁绍支援给他的，袁绍的檄文里也说了，反正只要大家回归到正确的道路上追随我，既往不咎。所以关羽的那次逃亡，甚至有可能不是一个孤立事件，而是当时曹操手下有很多人，都跑到袁绍那边去了。

当然这只是猜测，可以肯定的只是：史书这个地方，有四个月的空白，如果这四个月里曹操的表现很英明神武，大概就不会是空白。

总之，这时候曹操局势非常不利，有点像刘邦和项羽在荥阳一成皋一线相持的时候，要说区别，就是曹操的局势比刘邦更糟糕。刘邦身后，有萧何帮他坐镇关中，项羽没有办法在关中地区给刘邦制造麻烦。曹操身后，荀彧当然也是个了不起的人才，但关中地区像个封闭的堡垒，制造麻烦本来就很麻烦；而曹操背后是辽阔的大平原，可以进攻他的地方，多了。

第一个想到对曹操偷家的，是孙策。孙家名声太臭，所以孙策也特别需要挟天子以令诸侯，攻下许县，把汉献帝接到自己身边来，然后就可以宣布自己才是大汉忠臣。当时孙策的攻势非常猛，但是天助曹操，孙策被刺杀了。

不能指望孙策了，袁绍又丢出另外一张牌：刘备。

汉献帝在许县，许县属于颍川郡；袁绍的老家是汝南郡；曹操的老家谯县，属于沛国。颍川、汝南、沛国，都属于豫州。而刘备是豫州牧。

虽然刘备领豫州的时候，就缩在小沛一个地方，但他一向是给点阳光就灿烂，充分利用手里的一点人事权，几年下来举荐了不少人才，树立了很好的名声。这个时候可以把刘备丢到豫州去，发挥他的影响力了。

刘备到豫州之后，出现了什么样的局面呢？“自许以南，吏民不安”《曹仁传》，“郡多受其命，惟阳安郡不动”《越伊传》，只有一个阳安郡没有受影响，别的都或明或暗支持袁绍了。

顺带说一下，这次行动，还解决了张飞的婚事问题。刘备的军队打到曹操老家，曹操手下的大将夏侯渊有个侄女，才十三四岁，外出砍柴时被张飞抓到了，然后张飞就娶作妻子。后来她生了一个女儿，嫁给刘备的儿子后主刘禅，就是刘禅的张皇后。

但是，袁绍也并不真正信任刘备，所以他派刘备去豫州，把一支自己的军队给刘备指挥，却把刘备的嫡系部队给扣了下来。这个弱点被曹操的大将曹仁看了出来，曹仁说：“南方以大军方有目前急，其势不

能相救，刘备以强兵临之，其背叛固宜也。备新将绍兵，未能得其用，击之可破也。”刘备刚指挥袁绍的兵，用不顺手，我可以把他击败。于是曹仁带着一支骑兵部队，迅速打败了刘备。

但问题是，刘备逃跑的技能天下无双，又跑回到袁绍那里去，提出两件事：第一，把我的兵给我，我再去汝南帮你接着打；第二，我去帮你联络刘表，一起打曹操。

于是，刘备拿到了自己的兵。还有，刘备在袁绍那里的时候，晚上是和赵云睡在一起的，刘备让赵云给自己悄悄招募部队，赵云又额外帮刘备招募了几百人。

虽然《三国志》说，这时刘备已经打算投奔刘表，但是刘备对袁绍还算仗义，袁绍正面战场失败之前，刘备一直没有停止在曹操后方搞破坏。这时曹操的局势已经非常不利，没有办法再分精锐让曹仁去打刘备，只好派了一个叫蔡阳（又写作“蔡杨”或“蔡扬”，就是文艺作品中蔡阳的原型）的去，蔡阳不是刘备的对手，被刘备杀了。

刘备这样在曹操的后方不停策反郡县，不停扫荡，导致一个什么结果呢？曹操缺粮了。

很多历史书都说，曹操采用了屯田制度，收益有多么多么高。曹操人少，袁绍兵更多、补给线更长，怎么反而是曹操这边的粮食先吃完了？这不是不合理吗？

一来，屯田制度的收益其实远远不像很多人说的那么高（后文详述）；二来，就是官渡之战的过程里，曹操的后方始终有个刘备在捣蛋，各种物资集中起来运到前线，实在太难了。

所以，如果把官渡之战比作一场足球赛的话，那真是九十分钟的比赛，有八十分钟袁绍在压着曹操打，几次击中门框，就差破门得分。

曹操的反击，就是断袁绍的粮道，烧袁绍的粮食，我没饭吃，也要让你没饭吃。一直到冬季十月份，曹操等来了转机。有两个关键因素：

第一个因素众所周知，袁绍那边的许攸来投奔了，告诉曹操，乌巢那里有袁绍的军粮。

不过和《三国演义》不一样的地方是，乌巢不是一个固定的屯粮地

点，而只是一个距离袁绍大军军营四十里的临时宿营地。显然，第二天这些粮食就会被运进大营，出击乌巢的时机稍纵即逝。

当时很多信息都不明朗，这有没有可能是诱故之计？可能性很大。但是再耗下去，曹操基本上输定了，他决定赌上一把。

第二个有利因素来自西边的关中地区。

起到关键作用的人物，是锺会的父亲，大书法家锺繇。锺繇在《三国演义》中偶尔露一小脸，还被毛宗岗嘲笑为“只会写字，那里会厮杀？我有笔如刀，不若别人怀宝剑”。实际上，颍川名士锺繇的笔，价值远远胜过刀剑。锺繇帮助曹操和马腾、韩遂这些人搞好关系，所以曹操和袁绍决战的时候，西线才是安全的。而在官渡之战相持最艰苦的时刻，锺繇还为曹操送来两千多匹战马，这让曹操骑兵的突击能力取得飞跃性的提升。

于是，曹操亲自率领步兵、骑兵五千人，深夜出击。

在乌巢看守军粮的淳于琼，倒也没有像小说中那样喝得烂醉，他手下看守军粮的军队人数是曹军的两倍，所以他先试图与曹操对攻，发现根本不是对手，想转而防守，已经守不住了。袁绍得到情报后，立刻派骑兵救援乌巢。这时候，曹操赌徒玩命的气质彻底爆发：不管后面的骑兵，进攻进攻再进攻。

显然，曹操赌的是只要在袁绍的骑兵杀到之前的一刹那点燃粮车，袁军就会自行崩溃。如果抢不到这一刹那，即使回身击败这些骑兵，也终究是满盘皆输而已。

终于，乌巢的火光冲天而起。

袁营的高览、张郃被派去攻击曹军大营，得知乌巢的消息，他们就转而选择向曹操投降。袁绍的军队崩溃，袁绍带着儿子抛弃大军，逃回黄河北岸。官渡大决战，以曹操最后关头的绝杀，实现了逆转。

《三国志》为强调官渡之战对曹操的意义，引述了一个神秘的预言。汉桓帝时，有个精通天文的人物根据星象预言：五十年后将会有“真人”出现。官渡之战距离那时刚好是五十年，从此，曹操“天下莫敌矣”。

以上，是官渡之战的过程梳理，最后的问题是，曹操胜利、袁绍失败的原因，到底在哪里？是像荀彧、郭嘉滔滔不绝分析的那样，曹操在智慧、仁德、勇武等等方面胜过了袁绍吗？

•

曹操的制胜密码

#历史叙事

建安五年官渡之战，曹操击败了袁绍。这次胜利是决定性的，当然，此后彻底平定袁绍的地盘，还需要很长时间。不久后袁绍去世，他的两个儿子上演了为争夺继承权而大打出手的经典戏码，袁绍手下的重臣也分为两派。即使有这么多有利因素，曹操扫平河北仍然断断续续拖了六七年的时间，等曹操远征乌桓回来，归途中“东临碣石，以观沧海”，已经是建安十二年（207 年）了。

我们不再详细介绍这些后续事件，讨论一个经典问题：为什么曹操能够成功，袁绍会失败？

首先要说明的是，并不存在什么曹操必胜、袁绍必败的必然性。

看体育比赛就知道，一场比赛，结果有很大的偶然性。两支实力相近的球队可以比赛多次，所以我们很容易意识到一次胜负并非注定。而战争对失败一方的打击往往是毁灭性的，每一次都不可重复，因此容易让人产生胜负有必然的错觉。实际上，一场十几万人的大战，又受到天时地利人和的影响，变量比体育比赛不知道多出多少，偶然性当然是很大的。

史书当中，曹操阵营和袁绍阵营的谋士，都有很多曹操必胜、袁绍必败的论证。这些论证有的是宣传需要，有的是发泄情绪，有的甚至可能根本是事后追加的，总体上来说，说服力都不见得很强。

当然我们可以大体说，袁绍和曹操的指挥风格不一样：袁绍比较求稳，曹操比较敢赌。

当然也不能说哪个策略更正确，因为大多数情况下，都是优势一方比较求稳，劣势一方比较敢赌。哪怕是在高考中，我们知道，各种高考题型中，作文分数的偶然性是比较大的，于是如果孩子各科成绩都很好，写作文时就倾向于写一篇四平八稳的，这样至少会有个中上水平；如果其他成绩不怎么样，作文就可能求险求怪，这样也许会不及格，也许碰到个看顺眼了的老师，你就能得个满分。

赌就有输有赢，比如曹操让刘备去徐州，就是赌刘备能支持自己，结果曹操赌输了。但曹操总体上还是个赌运特别好的人，比如官渡最吃紧的时候，孙策要攻许县，抢走汉献帝，郭嘉断言，孙策一定会遇刺而死。这个说法有很多阴谋论的设想，但我更倾向于认为：当时曹操已经没有实力分兵去抵御孙策了，只能先撂这么一句话出来给将士们打气。结果孙策真的遇刺身亡，这就是运气。

求稳和敢赌还带来一个差异：袁绍喜欢运筹帷幄之中，曹操总是身先士卒。这对基层将校的作战状态影响很大。比如最后火烧乌巢的时候，曹操如果不是亲自带兵，而是派一个武将去，最后攻了两下没攻下来，背后袁绍的援兵也杀到了，武将也许就会撤兵。回来之后曹操也很难说人家不对，他在本职范围内，已经尽力了。但曹操是亲自带兵，可以当即拍板，敌人到屁股后面了再跟我说这事，终于把袁绍在乌巢的军粮点着，然后袁绍方面从上到下心态都崩了。当然身先士卒的风险就是，也许身先士卒的时候人家一箭就把你射死了。像长平之战的时候，赵括突围的时候不是第一轮冲锋就被秦军射死了吗？那崩了的，就是曹操一方了。

总之就是，曹操敢赌，赌运又特别好，这种成功不可复制。

当然，曹操作为起点明显低于袁绍，实力一直弱于袁绍一方，能够赢得上赌桌和袁绍博输赢的赌本，绝不可能是靠运气。但是，曹操真正的优势，并不在荀彧、郭嘉冠冕堂皇的宣传语言里，或者说，他们的有些话，需要换一个理解角度，才能知道关联的事实是什么。

曹操和袁绍比的第一个优势是：袁绍喜欢下大棋，而曹操重视小集团。

袁绍布局很大，行动力不足，效率不高，郭嘉批评袁绍“多谋少决，失在后事”“好为虚势，不知兵要”，说的其实是这个问题。

官渡之战前，袁绍宣布要讨伐曹操的时候，把当时的势力图画出来，真是会觉得曹操危机四伏。曹操身边，除了董承是肘腋之患，袁绍还收买了一批刺客。东边，刘备宣布支持袁绍，然后一大批人群起响应。东南方，汝南郡有很多袁家的门生故吏和黄巾余党，随时会响应袁绍。再远一点，还有孙策。南方，首先是南阳的张绣，和曹操有杀子之仇，再往南是刘表，和袁绍是老朋友。西边，已经被关中军占据，他们虽然看起来和曹操关系还行，但也不是一条心。

这时袁绍很容易觉得，你哪儿哪儿都是威胁，我再从北方以泰山压顶之势正面强攻，你曹操如何抵挡？

所以袁绍选这个时间点发动对曹操的进攻，是没有问题的。相反，一直拖下去，等曹操把这些问题一个个解决，对袁绍反而不利。

那问题来了，袁绍的谋士沮授、田丰，不是都坚决反对袁绍对曹操开战吗？《三国演义》是这么写的，史书上也有啊。

我们可以不看他们说了什么，换个角度来观察。袁绍手下，最主要分两派：一个是冀州的当地势力，所谓河北名士；一个是袁绍到河北之前，多年来培养的势力。

当时，支持袁绍对曹操开战的，大半都是袁绍的老班底，像郭图、荀谌、淳于琼是颍川人，逢纪、许攸是南阳人……消灭了曹操，不是一般的建功立业，而且是衣锦还乡——汉献帝在许县，许县就是属于颍川郡的。你想想以胜利者的姿态回到家乡，那感觉多爽。

而沮授和田丰都是河北本地人，对曹操开战，他们就要出人、出钱，体验并不那么好，打胜了固然很好，不打仗也没什么不好啊。而只要你认定了对曹操开战不好，都是文化人，还愁讲不出一番听起来很有道理的道理吗？

因为袁绍最终失败了，所以他们反对袁绍开战的言论，就被追认为高瞻远瞩。但前面说了，袁绍失败是有偶然性的，如果袁绍胜利，他们就显得鼠目寸光了。值得强调的倒是，这种派系斗争，事实上极大地

降低了袁绍的获胜概率。比如官渡决胜的阶段，审配迫害许攸（可参看方诗铭先生《三国人物散论》中的分析），许攸叛逃到曹操阵营，给曹操带去了袁军军粮在乌巢的关键情报。

下大棋，充分调动一切可以调动的人力、物力资源，看起来是必胜万全之策，实际上各种势力都有自己的想法和小算盘，然后就会产生各种不可控因素和无休止的内耗。更强大的一方，失败于喜欢下大棋，这种事例古今中外实在太多了。

曹操这边，固然危机四伏，其实核心势力反而比较单纯。主要军事力量就掌握在曹家、夏侯家的人手里，荀彧帮曹操拉起来的文官系统，核心就是颍川人。曹操发展早期，看起来是采用了一个目光短浅的策略，把重要的军事、经济资源都集中在一个很小范围里，由极少数人掌控，稍微边缘一点的人和地方都非常衰弱。但这样的好处是，你即使叛变，也威胁不到我。

我们都知道那个著名的细节：曹操打败袁绍之后，从袁绍军营里搜出很多书信，发现自己这边很多人都给袁绍写过信。曹操说，那时候我都无法自保，何况这些人呢。然后他就把信都烧了。

这个细节在《三国志·武帝纪》的醒目位置，《三国演义》也照着写了，但没有注意史料中另外一个细节：当时袁绍势力很大，曹操这边很多人都向袁绍表示归顺，阳安郡的太守李通也想给袁绍写信，一个叫赵俨的劝阻了李通。后来曹操检查袁绍那边的信件，发现没有李通的信，于是说，这一定是赵俨劝他不要写的。

这说明什么？一是，信，曹操是看过才烧的，烧是表示不计较，已经看过了是表示我心里有数，这个行为是恩威并举，还是很有震慑力的；二是发现没有谁的信，竟然能引起特别注意，说明写信的人实在太多了，但是边缘的叛变已经普遍到这个地步，对曹操都没有构成致命伤，也说明核心之外的力量，已经被曹操削弱到什么地步了。

曹操和袁绍比的第二个优势是，袁绍比较宽厚，曹操对世家大族和民众的榨取，要凶狠和有效得多。

史书当中，曹操的屠城记录极多，而且可以肯定的是，记录下来的

远远少于没有记录的。因为王沈《魏书》里记述程昱的光辉事迹时提到，曹操出征马超的时候，留守邺城的曹丕平定了一次叛乱，讨论该如何处置投降者时，众人都认为按老规矩办，也就是全部杀掉，但程昱说，现在天下大致安定，太残酷的法令可以废止了，后来就没有杀这些人。

据此推论，曹军这次没有屠城，才是值得一写的；在此之前，曹军屠城是走流程的事，往往不必留痕。只有屠杀规模特别大，才会被记录。

我们知道，古代人头就是税基，屠杀这么凶狠，人口损失这么大，能够纳粮服徭役的人就少了。当然，压在活下来的人身上的赋税徭役，也就特别沉重。

这里，就要说一下曹操著名的屯田制度。四十多年前，高敏先生的一篇论文《关于曹魏屯田制的几个问题》，实际上已经把关键问题都讲清楚了：所谓“屯田”，在汉朝是有传统的，并不是一个多么了不起的创意；曹操之外，当时如公孙瓒这种人，也采用了屯田制。屯田制度的特点，是对农民的人身束缚特别严厉，剥削特别沉重。所以《三国志》里经常写到，一听说曹操要屯田，农民就大量逃亡，农民一逃亡，主管官吏就加强惩罚和管控，农民的生活就更惨了。

所以短期内看，屯田制的好处是政府获益非常高；长期看，农民的生产积极性会因为负担太沉重而受到打击，对政府也不利。但是，屯田制这种严格的人身控制，至少可以做到把生产力拢在自己手里，我固然发展得不好，但我做到了让你更加发展不起来。官渡的前哨战，关羽刺颜良的白马之战，曹操要把白马的人口都接走，不让他们落到袁绍手里，就是这个原因。

有一本叫《献帝春秋》的书说，袁绍死后，冀州人都非常思念他，哭得好像失去亲人了一样。这很可能是夸张的，不过《三国志》记载，曹操拿下袁绍的冀州后，检查户籍，发现还可以征发三十万人。而袁绍父子和曹操作战时，却没有能够利用这三十万人，这说明袁家人剥削百姓的能力，确实比曹操差远了。郭嘉比较曹操和袁绍的优劣时，说曹

操“治胜”，曹操比袁绍更会治理，其实就是曹操比袁绍更会敲骨吸髓地汲取民众的血汗；又说曹操“仁胜”，曹操比袁绍仁义，因为“恩之所加，皆过其望”，就是曹操会把汲取到手的财富用于奖赏自己的小集团成员，确实特别大气。

从人心常态上来讲，冀州百姓在袁绍的统治下，未必觉得袁绍好，但轮到曹操统治了，他们回忆起袁绍来，忍不住要流眼泪，那真是可能的。因此郭嘉说的是对的，《献帝春秋》说的也是事实，就看你从什么角度理解问题。

不管怎么说，河北士民尽管相比曹操更喜欢袁绍，但他们作为代价，最终为曹操所做的贡献，却远远大于为袁绍的。

这就是乱世的战争逻辑，与和平时期的发展逻辑完全不一样。

#演义叙事

最后说下《三国演义》。号称丑化曹操的《三国演义》，写曹操和袁绍的战争，完全无意表现曹操对民众的残暴。《三国演义》的作者群，是有点天真的儒家理想主义的小知识分子，他们不大能面对真实历史的残酷，更愿意相信孟子“得民心者得天下”的教训。既然曹操是那段历史的胜利者，他们就觉得，曹操虽然对于皇帝来说是奸臣，对百姓还是好的，所以《三国演义》尤其是嘉靖本，甚至虚构了一些历史上根本不存在的曹操爱民的情节。

可以比较一段正史记载和《三国演义》的描述：

初讨谭时，民亡椎冰，令不得降。顷之，亡民有诣门首者，公谓曰：“听汝则违令，杀汝则诛首，归深自藏，无为吏所获。”民垂泣而去；后竟捕得。（《三国志 · 武帝纪》）

曹操追至南皮，时天气寒肃，河道尽冻，粮船不能行动。操令本处百姓敲冰拽船，百姓闻令而逃。操大怒，欲捕斩之。百姓闻得，乃亲往营中投首。操曰：“若不杀汝等，则吾号令不行；若杀汝等，吾又不忍：汝等快往山中藏避，休被我军士擒获。”百姓皆垂泪而去。（《三国演义》

第三十三回）

《三国演义》基本是把正史记载改写成了较为浅近的文言，唯独遗漏了“后竟捕得”四个字。

曹操对百姓说，你们小心躲藏，不要被我的军吏抓住的时候，难道不知道他们根本是逃不掉的吗？他就是要说两句宽仁的话，但还是让下面干事的人继续动手，可谓虚伪到极点。《三国演义》省略掉关键的四个字，却仿佛给人一种百姓逃出魔爪的错觉。

把一段黑暗的历史封印起来，让读者觉得并非毫无正义可言，所谓文学的造梦功能，这大概就是一种表现。

•

荆州士人为什么喜欢刘表，不喜欢刘备？

从建安五年（200 年）官渡之战到建安十三年（208 年）赤壁之战，中间这八年时间里，刘备在做什么？

刘备到了荆州。这里有必要介绍一下荆州这个地方，和荆州牧刘表这个人。东汉荆州范围，大致相当于今天河南南部地区，以及湖南、湖北全境。荆州七郡（有时会再分割出一个章陵郡，那就是八郡）中：南阳郡地理位置最北，人口最多，可以拿出来单独评价，以天下标准而言，它也是最发达的地区；稍南则是江夏郡和南郡，属于次发达地区；南方的武陵、长沙、零陵、桂阳四郡，虽然地域辽阔，人口增长也相当迅速，但毕竟开发还不很充分，所以总是扮演随风倒的角色。因为这四个郡都在长江以南，经常也统称为江南四郡。

相比上游的益州、下游的扬州，荆州发展水平要高很多，因此卷入中原纷争也要深得多，尤其是最北面的南阳郡。

南阳是黄巾起义时三个主要战场之一。初平元年（190 年），关东群雄讨董卓时，袁术第一时间跑到了南阳。而荆州南面长沙郡的太守

孙坚北上和袁术会合，杀死了朝廷委派的荆州刺史王叡和南阳太守张咨。

为应对这个局面，董卓任命刘表为荆州刺史。刘表是汉景帝的儿子鲁恭王刘余的后代，和刘备一样，是和皇帝关系非常疏远的汉室宗亲，这个身份并不稀罕。刘表真正的优势，在于他是大名士，而且是那种长得英俊又威严，一看就是名士的名士。刘表年轻时参加过太学生运动，因此上了“党锢”的黑名单，被宦官迫害过。等到大将军何进掌权的时代，当初的黑名单，就成了现在的光荣榜。

刘表没有带随从，绕过袁术盘踞的南阳郡，直接到了南郡的宜城（今湖北宜城）。这就是所谓刘表“单马入宜城”。在这里，刘表会见了蒯良、蒯越及蔡瑁等人，这都是荆州本地士族的代表。

孙坚从荆州南边杀到北边扫荡了一遍，荆州士族可以说无不胆战心惊。而被孙坚杀掉的两位重要人物：王叡是琅邪名士，有个侄子叫王祥，就是后世传说中“卧冰求鲤”的那位；张咨是颍川名士，汉末三国时代，颍川是名士的大本营。

这两件事，足够让孙坚在名士圈子中被千夫所指。袁术和孙坚合作，也从此让天下名士觉得袁术不配做汝南袁氏的子孙。

所以对刘表的到来，荆州的大士族非常欢迎，可算来了个“自己人”当荆州刺史。

在蒯良、蔡瑁等人的支持下，刘表很快稳定住除南阳郡外的荆州局势。从此，刘表的利益，也就和这些荆州大士族牢牢绑定了。

为什么说南阳郡例外呢？那里太富庶，地理上又实际和中原是一个整体，必然被各种强大的势力所觊觎，控制那里超出刘表的能力范围。刘表推荐袁术当南阳太守，表示拱手相让。

初平二年（191 年），袁术派孙坚进攻刘表。荆州的军队野战不行，防御不错，虽然吃了几个败仗，却放暗箭把孙坚射死了，然后，袁术就完全斗不过刘表了。

初平三年（192 年），董卓被杀，不久后李傕、郭汜控制了朝廷，刘表派使者入朝进贡。李傕发现自己竟然能得到刘表这样的地方大员

的认可，很感动，以皇帝的名义加封给刘表一堆头衔，尤其是，荆州刺史变成荆州牧，刘表在荆州的大权在握从此完全合理合法。

之后，刘表对内尽力维持荆州的稳定，对外对所有强大的势力都不得罪。相比战乱不已的中原和关中，荆州真堪称和平的乐土，大量人口不断涌入。

建安元年（196 年），一支西北的军队进入南阳郡，荆州军队继续发挥自己进攻不行、防御不错的特色，又射死了其统帅张济。张济的侄儿张绣继承军队后，刘表与之谈判，表示愿意为其提供军粮。张绣同意，从此他等于为刘表防守着荆州的北大门。

刘表与张绣合作，与南征的曹操几度交锋，互有胜负。一直到建安四年（199 年）底，袁绍和曹操决战在即，张绣加入曹操阵营，刘表失去了这位守门员。

建安五年（200 年），官渡之战时，刘表继续观望。刘表手下有人劝他说，到了必须表态的时候，不然必将受到中原大地上的最终胜出者的严厉惩罚。

这话道理是对的，但刘表运气不错。

第一，曹操打败袁绍后，没有南下，而是持续在北方扫荡，乃至于远征了辽西的乌桓，所以荆州暂时还是安全的。

第二，原来在汝南给曹操制造麻烦的刘备南撤，投奔了刘表，因此刘表又得到一个新的守门员。

也就是说，刘备刚来投奔刘表的时候，和刘表是互相需要，刘备在北方已经无处可去，刘表则需要人帮助自己看守北大门，所以刘表接待刘备的礼仪很隆重，给刘备增兵，让他镇守新野。

看地图的话，很清楚：刘表自己在南郡最北面的襄阳，襄阳北面就是南阳郡。当初张绣是在南阳郡的宛城，新野则在襄阳和宛城之间。也就是说，刘备来替刘表看门，防线比张绣时代有所收缩。

很快，刘备展示了自己的作战能力。

说刘表完全没有进取天下的野心，其实也不对。前面说了，官渡之

战虽然已经奠定曹操的胜局，但完全平定北方，是非常消耗时间、精力的。这时大局已经没有特别大的悬念，但推进就是快不起来。大概是建安八年、九年（203 年—204 年）的时候，曹操攻打邺城，围城战旷日持久，刘表也动了点乘虚而入的心思，就让刘备北伐。

刘备的军队，一直推进到南阳郡北面和豫州汝南郡交界的叶县，从叶县再往前推进不到三百里，就是汉献帝所在的许都了。

替曹操留守后方的，是夏侯惇。夏侯惇不像《三国演义》描写的那么勇猛，但也不是民间三国故事里的那个活宝。他在曹操阵营里的地位，主要是德高望重。《三国志 · 夏侯惇传》里没有夏侯惇打胜仗的记录，曹魏的武将，如果本传没有胜利记录，那就是真没有什么像样的胜绩。但夏侯惇为人清廉公平，善于地方建设，又善于和文官沟通，对武将来说，善于和文官沟通这个能力其实特别重要，这样后勤才有保障。所以别的武将都是服他的，毕竟和夏侯惇把关系搞好，大家都有饭吃。曹操特别信任夏侯惇，大家都知道有个曹操夜梦杀人的传言，但夏侯惇对此免疫，他是可以出入曹操卧室的。

当时夏侯惇麾下的将领，最骁勇善战的是于禁。如果不是人生最后的关头掉了链子，于禁在曹操手下不姓曹或者夏侯的武将里，大概是能排名第一的。

刘备与夏侯惇、于禁等人交锋，先后撤到博望这个地方，相持一段时间后，刘备把自己的军屯给烧了，假装败逃，引诱夏侯惇来追，然后利用地形发起反击，以少胜多。这就是所谓“博望烧屯”。

此时诸葛亮还没出山，这次胜利是刘备凭自己的本事拿下的。虽然胜利之后刘备就撤回去了，没有什么战略上的意义，但他的对手里包括于禁这样能打硬仗的将领，这个胜绩还是相当亮眼的。

史书当中，说到刘表对刘备的看法，有很多自相矛盾的说法。但可以肯定，刘备在荆州地区，引起了一种骚动不安的气氛。

第一，荆州的世家大族，非常讨厌刘备。

前面说了，这里是次发达地区，次发达地区的大家族，有次发达地

区的心态。他们并不热衷介入中原纷争，知道在那种残酷的搏杀中，自己掌控的这点资源根本禁不起消耗；第二，他们也并不追求建立一个自己的国家，因为北方一旦出现一个强大的政权，那会招来泰山压顶般的征伐。

他们很多人的心态实质是，期待北方早日恢复稳定统一，之后这个新强权是匡扶汉室也好，改朝换代也罢，都并不重要，他们都会很快向这位胜利者俯首称臣。

对于这些家族来说，刘表就堪称一个完美的荆州刺史。他有高贵的血统、美好的声誉、不错的行政才能，甚至还有一副漂亮皮囊，却没有多少雄心壮志。这些特点，令刘表足以维持荆州地区的平靖，却没有北上争雄的野心，或至少没有那个行动力。

而刘备来了，还打败了曹营名将，似乎意味着北伐也可以成为一一个备选项。这些大家族相当不安。

有这么一条史料说，当初对刘表坐稳荆州刺史居功至伟的蒯越、蔡瑁，非常痛恨刘备。有一次，刘备来刘表这里参加宴会，这两个人想趁机把刘备杀掉。刘备发觉，假装上厕所，骑上自己的马跑了。这匹叫的卢的马，跑出襄阳城，过檀溪的时候，陷入河中。刘备着急地说:“的卢，的卢，今天情势危急，要努力啊!”结果的卢马一跃三丈，刘备这才脱困。

这个故事，写小说的人当然非常喜欢，研究历史的人往往有所怀疑，但蒯越、蔡瑁讨厌刘备，确实是事实。他们都是荆州的世家大族，刘备的存在，意味着荆州可能卷入北方的纷争，那就得他们出人出钱出力，这可真是代价惨重。仗打赢了，他们未见得能分到多少好处，何况几乎不可能打赢；而一旦输了，那就是灭顶之灾。

第二，当时到荆州来避难的北方大家族很多，他们对刘备的态度，是没什么兴趣。

这些北方士人在荆州待得并不很愉快，因为荆州最重要的资源是被本地家族把持着的。所以，我们看到史书中有大量刘表不会用人的

记录：这些北方士人到了荆州，刘表只是给他们提供物质待遇，愿意和他们谈谈玄妙的学术问题，但不让他们介入实际行政事务。实际上，刘表在本土家族的压力下，大概也只能做到这步了。

那个年代有大追求的士人，都相信自己的事业终究是在北方，还是不顾一切留在北方打拼。到荆州来的北方士人，绝大多数抱有一种求稳的心态：等待北方恢复安定和平的局面，然后回家。没有追随在那位中原的胜出者身边，意味着不可能博取更大的功名；但凭借良好的家世，弄个不大不小的官当当，还是可以指望的。

既然他们是这样一种求稳健的思路，当然也就没有兴趣陪着刘备冒险。

第三，《三国志·先主传》说“荆州豪杰归先主者日益多”，归附刘备的荆州豪杰每天都在增加，既然上面两种人都对刘备没兴趣，那么刘备吸引来的是些什么豪杰呢？

最主要的是和刘备出身相近的人。这些人有荆州本地的，也有北方逃亡来的，共同点是，有点家族资源，但又不能和真正的门阀大族比。现在的荆州秩序下，他们看不见发展的希望；将来王朝秩序重建，他们仍然看不到希望，而刘备燃起了他们心中的希望之火。

去查《三国志·蜀书》部分，这个时期加入刘备阵营的，大致就是这样一种出身。他们本来混日子也不是没法过，但刘备就是有这个本事，能煽动得本来想混日子的人，为了梦想博一把。

史书中一会儿说刘表忌惮刘备，一会儿又说刘表非常信任刘备，恨不得把荆州都托付给刘备，有可能都是真的。因为刘表本来就是个矛盾的人，他做荆州牧，但各种荆州事务都被本地大族把持，而且是越来越被他们把持，刘表也有一种不甘心，毕竟他是少年时代就天下知名的名士啊。想混日子的时候刘表就忌惮刘备，想博一把的时候刘表就觉得刘备可用，自相矛盾很正常。

就在这个时候，刘备遇到了诸葛亮。

事关卧龙：升龙派和降龙派的分歧

《三国志》介绍诸葛亮的祖上，是汉司隶校尉诸葛丰。诸葛丰是西汉人，距离诸葛亮已经比较遥远，对我们了解诸葛亮，价值并不大。更直接的信息是，诸葛亮的父亲诸葛珪，做到泰山郡丞，郡丞是一个郡的二把手，官俸为六百石，比太守低不少，但他和郡守一样，也是由朝廷任命的，其实也就是朝廷希望用郡丞牵制郡守的意思，所以这照例是一个很容易和一把手关系非常不好的二把手。诸葛亮的父亲去世得早，他的工作表现，我们其实一无所知。

诸葛亮是徐州的琅邪阳都人。今天一说徐州，容易想到江苏省的徐州市，一说琅邪，则想到山东省的临沂市，会觉得这是两个地方。实际上，当时琅邪是徐州下属的一个郡国。而《三国志》明确记载：曹操的爸爸曹嵩被杀前，就住在琅邪；曹操的爸爸被杀的地方，是诸葛亮的爸爸曾经担任郡丞的泰山郡，而曹操第二次屠徐州，就屠杀了琅邪。

前文说过，有研究者推测，诸葛亮的叔叔诸葛玄带着全家逃离徐州的时间，就在曹操第一次徐州屠杀和第二次徐州屠杀之间。

然后，诸葛玄做了豫章郡守。史料中的说法存在矛盾，有说这个豫章郡守是袁术任命的，也有说是刘表任命的。

但看似矛盾的内容，往往是可以兼容的：豫章是今天江西南昌一一带，诸葛玄南下到豫章，要经过袁术的地盘，所以他这个豫章郡守是袁术任命的，可能性比较大。后来诸葛玄遇到两个问题。第一，袁术称帝，这个屎盆子谁都想躲得越远越好，诸葛玄和刘表有老交情，就转而依附刘表，刘表上表请求朝廷，任命诸葛玄做豫章太守，这样袁术任命的伪职就得到官方认可。但朝廷没有同意，另外任命了一个豫章刺史。于是又遇到第二个问题：这时孙策横扫江东，大批朝廷任命的江东官员往江西逃，所以一时之间，豫章郡代表朝廷的力量还相当强势。诸葛玄把诸葛亮等下一辈送到襄阳，自己留在豫章，但是被赶出豫章郡治南昌，后来被杀了。

这之后，诸葛亮的处境应该是比较艰难。

于是，出现了诸葛亮生平的第一个争议点：诸葛亮的妻子，是黄承彦的女儿，据说长得不好看。

以下，每说到一个争议点，我都介绍两种极端的观点。当然，你可以想象，两个极端之间，会有很多种比较调和、中庸的观点，我就不一一介绍了。请葛亮外号龙先生，支持请葛亮的，我简称为升龙派贬低诸葛亮的，我称之为降龙派。

升龙派认为：诸葛亮这么一个大帅哥，娶一个不好看的妻子，看重的是人家的才华，不在乎颜值。何况，诸葛亮的夫人长得不好看，是黄承彦自己说的，这只是人家当爹的谦虚；传统中国人都谦虚，没有随口夸自己女儿貌比天仙的，也不见得真的不好看。

降龙派认为：诸葛亮看重的是黄家的家世。荆州的黄家，势力可大了，汉末三国时代，有名的姓黄的大多数都是荆州人，比如蜀汉的大将黄忠、东吴的大将黄盖、荆州刘表手下的黄祖，家乡都在荆州。尤其是黄祖，有人怀疑他就是黄承彦——因为东汉文化人都是单名，承彦显然是字而不是名，而名和字的含义应该有关，名祖字承彦，意思就是要继承祖先的优秀德行与才干，非常合理。但可惜，史料中对黄祖和黄承彦的记载都非常零碎，空白太大，所以这只能是猜想。

不管怎么说，黄承彦是襄阳名士蔡讽的女婿，蔡讽的另外一个女婿就是荆州牧刘表，蔡讽还有个儿子叫蔡瑁，总之，娶黄家的女儿，有利于诸葛亮进入荆州的名士圈子。

当然，这里也可以调和一下，就是两派人说的因素都存在，人做出一个选择，本来就要考虑多方因素。

然后，第二个争议点：诸葛亮和刘备有接触，谁先找谁的？升龙派认为：当然是刘备去找诸葛亮的，诸葛亮的《出师表》写得很清楚：“先帝不以臣卑鄙，猥自枉屈，三顾臣于草庐之中，谘臣以当世之事，由是感激，遂许先帝以驱驰。”陈寿《三国志》也是这么写的，诸葛亮的朋友徐庶向刘备推荐了诸葛亮。刘备说，你带他一起来见我吧。徐庶说，这位得你去请。于是刘备去找诸葛亮，去了三次，第三次才见到。

降龙派认为：是诸葛亮找刘备毛遂自荐的，诸葛亮预感到曹操大军快要南下，刘表又指望不上，于是来找刘备，让他赶紧征兵，加强防御。

降龙派的依据，是两部北方人写的史书《魏略》和《九州春秋》。他们认为，刘备当时名望很大，不会去主动见一个年轻人。《出师表》和《三国志》的说法，是诸葛亮成为蜀汉重臣后，要美化自己的过去。我们知道，大人物美化自己的年轻时代，这事可太常见了。当然，升龙派绝不会同意这个说法，我家诸葛丞相高风亮节，是中国古代史上独一号的完人，岂是一般大人物可比的？当然是刘备来找我家丞相的，你们引用的那些资料，是曹魏为贬低我家丞相捏造的谣言。

再然后，第三个争议点：诸葛亮为什么会选择辅佐刘备呢？

升龙派认为：当然是我家丞相被刘备的真诚所感动。而且，丞相是大汉忠臣，又以天下苍生为念，当时的军阀里，就刘备有能力，有点皇室血脉，又不屠城，对老百姓最好。

降龙派认为：诸葛亮自己都说了，不选曹操，是曹魏那边人才太多；不选孙权，是因为孙权能用自己，但不能完全让自己施展才华，其实就是孙吴那边人才多，不如刘备这边发展空间大的意思。

这就类似于，年轻人愿意博一把，选择加入一个创业团队而不去大公司上班，也是自然的想法。当然，升龙派认为，我家丞相客气两句，你怎么还当真了？

第四个争议点：诸葛亮和刘备讨论天下大势，于是有了《隆中对》。

先复习下《隆中对》的基本内容：第一步，让刘备先占有荆州和益州；第二步，让刘备联合孙权；第三步，找机会北伐。

升龙派认为：刘备一向没有大局观，诸葛亮的这一番规划帮刘备开了眼。后来刘备集团的发展，按照这个规划来的，就取得成功；不按照这个规划来，如关羽大意失荆州，就害得宏图没能完全实现。

降龙派认为：《隆中对》很可能是后来捏造的一番对话，目的是抬高诸葛亮的重要性，而且它并没有那么神奇。

《隆中对》的基本思路，就是整合长江流域的资源，和中原地区对

抗。这个想法，之前鲁肃就对孙权提过，甚至甘宁也独立提出来过，不是诸葛亮的专利。

《隆中对》的实施细节，则有问题：长江流域三个州，荆州和扬州关系非常紧密，益州和荆州之间，则只有狭长的通道，非常脆弱。所以，已经占据江东也就是扬州的孙权，对荆州是志在必得的，你占着荆州，人家孙权是寝食难安的。既想跨有荆益，又想联吴抗曹，是自相矛盾的。而且正因为益州和荆州之间交通不便，两个州想协同北伐也极难做到，事实上后来就是没做到，才有了关羽之死。

第五个争议点：追随刘备后，一开始诸葛亮地位如何？

升龙派认为：当然是刘备开心得不得了，和诸葛亮“情好日密”，弄得关羽、张飞都不开心。刘备说，我得到了孔明，如色得水啊，色水之欢懂不懂？希望你们别再说了。这都是陈寿的原文。

降龙派认为：别看这种文学性的形容。看官阶，诸葛亮没有一步登天；看大事件的决策与处理，刘备在很多问题上都没有听诸葛亮的，很多棘手的问题，也都是刘备自己解决的，再后来诸葛亮自己都说了，自己对刘备的影响力，不如法正。

三国历史就是这样，史料太少，空白太多，所以很多事是争不出结果来的；但史料又不是那么少，而且这么点史料就很动人，可以投射足够多的感情，所以争执很容易情绪化。

不过可以肯定的是，后世的诸葛亮故事，是在升龙派的延长线上编织出来的。大体就是，时代越往后，诸葛亮的地位就被抬得越高。

元代的三国故事，就已经想把诸葛亮描述为一个经天纬地的奇才。不过我们说过多次，元代平话和杂剧的作者文化水平普遍不高，诸葛亮作为一个高级文官的行政才能——注意，即使是降龙派，也没法贬低诸葛亮的政治才能——是这些民间艺人不大能理解的，所以他们采用的办法，是直接把诸葛亮塑造为一个神仙。《三国志平话》对诸葛亮的介绍是“诸葛本是一神仙”，又说他“呼风唤雨，撒豆成兵，挥剑成河”。诸葛亮总是自称“贫道”，《封神演义》里的神仙，也是这么自称的。

至于《隆中对》，不管历史学家怎么分析，民间艺人的态度就是，那个太复杂了，戏台下面的观众也听不懂啊，我照着历史讲就没饭了。所以有一出杂剧叫《博望烧屯》，讲的是：刘关张三请诸葛亮，诸葛亮觉得刘备没前途，不肯出山。忽然赵云赶到，向刘备报知阿斗出世。诸葛亮在旁听见，认为刘备转运了，立刻答应下山。并分析天下大势：孙权有 81 郡，8+1=9；曹操有 72 郡，7+2=9，于是劝刘备取益州，因为益州有 54 郡，好神奇，5+4=9 欸。这才有隆中一对，未出茅庐，而定三分天下。

讲了历史三国和民间三国故事里的诸葛亮出场，那么，《三国演义》是怎么写的呢？

千呼万唤未出来

诸葛亮是《三国演义》的灵魂人物，《三国演义》写他，当然是下足了功夫。

首先，《三国演义》描绘刘备在荆州的处境，比历史上惨得多。得到诸葛亮前和得到诸葛亮后，要形成鲜明对照才有效果。

《三国演义》写，刘备汝南战败后，对手下文武说：“你们都是大才，不幸跟了我刘备，我命不好，连累大家了。你们都走吧，另投明主去吧。”

这话，可以理解为刘备已经被曹操打得自信心完全崩溃；也可以理解为刘备是在对手下用激将法，但不是败得特别惨，也不至于用这种激将的伎俩。

然后大家表忠心，孙乾出主意说可以投奔刘表。于是孙乾去刘表那里接洽此事，刘表身边的蔡瑁当即表态，咱们砍了孙乾的头送给曹操吧。幸亏孙乾能言善辩，刘备才被刘表接纳了。

刘表对刘备还可以，但刘备的发挥空间是没有的。刘表的蔡夫人、

刘表的小舅子蔡瑁，对刘备真是各种陷害，总之，刘备的日子憋屈难过得很。

这些叙述，当然历史上大多有依据，但《三国演义》把气氛渲染得十足。诸葛亮出山前刘备越惨，就越显得诸葛亮才是彻底改变刘备命运的人。

诸葛亮一出山辅佐刘备，《三国演义》就给他安排了两场大胜：一次是火烧博望坡，大败夏侯惇；一次是火烧新野县，击败的曹营将领包括曹仁、曹洪、许褚等人。两把火，各干掉曹操的十万大军。

按照历史，刘备汝南战败，到了荆州，这确实是刘备人生的一个低谷。不过官渡之战后半程，刘备就动了投奔刘表的心思，所以撤退到荆州的过程，应该比《三国演义》写的要从容。

刘表对刘备有猜忌，但也有支持，所以刘备能够北伐一直打到叶县。这部分《三国演义》全部改没了。

诸葛亮加入刘备阵营后，一开始也没有帮助刘备取得什么重要胜利。火烧博望是早年间刘备自己干的，算在诸葛亮的功劳簿上，是移花接木；火烧新野干脆不存在，是无中生有。

历史没有那么大起大落，情节就不那么好看，诸葛亮的形象也不够光辉。

其次，诸葛亮第一次亮相之前，《三国演义》层层铺垫，安排各色人物出场，从各个角度来渲染诸葛亮的了不起。传统上，这种手法叫背面敷粉，烘云托月。

按照史料，向刘备推荐诸葛亮的人，主要是司马徽和徐庶。司马徽是颍川名士，到荆州来避难，他是颍川司马氏，和司马懿的河内司马氏，不是一回事。

刘备曾经找司马徽做咨询，司马徽说，一般的儒生俗士不识时务，不理解时代潮流，看不懂当今社会变革的关键节点；又说“识时务者在乎俊杰”，只有杰出人物才能识时务，举例说，我们生活的这一带，有伏龙、凤雏，是识时务的。刘备问是谁啊，司马徽说：“诸葛孔明、庞士元也。”诸葛亮和庞统。

司马徽推荐诸葛亮，本来就是东汉察举制下，我给你推荐几个备选的人才的常规套路。起好听的外号，也是东汉人物品评时流行的风气，不是多么特殊的事情。

诸葛亮的朋友里，徐庶是出身相对卑微的，所谓“单家子”，就是人丁、势力单薄的人家的孩子。诸葛亮那些出身更好的朋友都没搭理刘备，但徐庶投奔了刘备，然后向刘备推荐诸葛亮，并且强调，这是大才，必须你去找他，不能他来找你。

两份史料在这里了，就看《三国演义》是怎么利用发挥的。

《三国演义》先写蔡瑁要杀害刘备，刘备骑的卢马逃走，有了著名的“马跃檀溪”。到了对岸，脱险了，发现是个特别清幽的环境。遇到一个小牧童，骑在牛背上，吹着短笛，刘备感慨道，我的生活，哪有这个小牧童快乐呢？小牧童突然不吹了，盯着刘备看：“将军莫非破黄巾刘玄德否？”他认得刘备。

刘备当然很奇怪，你怎么认得我啊？小牧童说，我的老师司马德操，也就是司马徽，和我说起过你，你那大耳朵，还有你双手过膝，长得跟长臂猿似的，这体貌特征太突出了，所以我认得你。

于是刘备跟着小牧童去见了司马徽。这一段细看原文，刘备和小牧童、司马徽的对话，可以说句句有哏。《三国演义》把裴松之注释里的各种零散史料都穿插到了对话里来，也可以说，裴注本来是一堆乐高配件，《三国演义》给搭出了个造型。

刘备和司马徽聊着，司马徽说，你混得这么惨，是因为身边没有人才啊。刘备不服，说我文有孙乾、糜竺、简雍，武有关、张、赵云，怎么说没有人才呢？司马徽说：“关、张、赵云皆万人敌，惜无善用之人。若孙乾、糜竺辈，乃白面书生，非经纶济世之才也。”

铺垫到这份上，刘备问，到底谁是天下奇才，司马徽说：“伏龙、凤雏，两人得一，可安天下。”

比起史料原文，第一，增加了“两人得一，可安天下”，把原来的一般性夸奖，变成最高规格的礼赞；第二，史料里接下来就交代了伏龙是诸葛亮，凤雏是庞统，《三国演义》则把谜底扣着，伏龙凤雏到底是

谁，司马徽不说了。

然后，《三国演义》让刘备半夜跟司马徽还有一个神秘来客聊天。神秘来客说，刘表不是英雄，司马徽说，这里就有英雄，你可以去投奔。这是让刘备猜疑：这是伏龙凤雏之一吗？结果不是，这位是徐庶。

就是说，徐庶这个人物，显然是用来衬托诸葛亮的，为了让诸葛亮光彩照人，首先要把徐庶抬高。就好像婚礼上，新郎样貌本身一般，伴郎就找个长得低调一点的；新郎本来是盛世美颜，伴郎当然也就越帅越好。

于是，《三国演义》的作者也许是误读原文，也许是故意玩哏，让徐庶这个“单家子”改名单福，投奔了刘备，帮助刘备打了一个前所未有的大胜仗，大破八门金锁阵，攻克了樊城。

这里犯了一个地理错误。这个故事我打小就听熟了，自然形成一个印象：襄阳往北是新野县，刘备从新野进兵取了曹操的樊城，樊城自然又在新野的北面。所以二十世纪九十年代，还是中学生的我第一次去襄阳（当时还叫襄樊），整个人就蒙了。汉江穿城而过，江南是襄阳，江北是樊城，襄阳、樊城之间就一衣带水，那新野没地儿搁了！

原来，《三国演义》的作者注意到刘备在荆州的时候，先在新野，后在樊城，虚构徐庶帮助刘备取得的这场胜利时，就设计了刘备攻克樊城的战果。但是《三国演义》作者没注意到樊城和襄阳如此之近，一直都是刘表的地盘，这也导致后面他会忽略历史中的一段隐藏冲突。这里先按下不表。反正，徐庶帮助刘备取得重大胜利，刘备幸福得不行，体验了一把“这就是有军师的感觉吗”。

然后，这事引起曹操的高度关注，曹操的谋士程昱知道徐庶的根底，设下了绑架徐庶的母亲，写信诓徐庶来许都的毒计。这条计策的厉害之处就是，你识破了也没法破，你妈在人家手里。徐庶是孝子，就离开刘备，去曹操那里，但是向刘备承诺，自己终身不给曹操献一计，留下一个“徐庶进曹营，一言不发”的典故。

《三国演义》作者写这段的时候，估计满脑子都是《西厢记》。刘备送徐庶上路，是照着《西厢记》里崔莺莺送张生去赶考的状态写的。

刘备对徐庶说，我们分浅缘薄，将来你到了新主人那里，好好成就功名，是“还将旧来意，怜取眼前人”；刘备看着徐庶远去，一片树林挡住了视线，刘备愤怒，说我想把树都砍了，也是化用崔莺莺的词儿：“青山隔送行，疏林不做美。”当然，现在《三国演义》肯定比《西厢记》影响大，这是山寨盖过了原版。

然后，《三国演义》写徐庶已经走了，突然拨马回来，对刘备说，我忘了和你说件事。——古代批《三国》的人都看出来，其实不是忘了，而是一定要这么说才够隆重，才能让刘备绝不会等闲视之。

徐庶说，襄阳城外二十里的隆中，有一个真正的奇才。我和人家比，就好像驽马并麒麟、寒鸦配鸾凤，这个人自比管仲、乐毅，我觉得他低调了，他应该好比周朝的姜尚姜太公、汉朝的张良张子房，这位复姓诸葛，名亮，字孔明，自号卧龙先生。

从司马徽说到伏龙凤雏得一可安天下，勾起刘备的期待也勾起读者的期待，到这里点出诸葛亮的名字，已经过了整整两回的篇幅。

回到历史来看：徐庶推荐诸葛亮，是他在刘备手下时候的事；然后诸葛亮出山，和徐庶在刘备手下共事过一段时间；再后来曹操杀过来了，当阳长坂坡，刘备大败，徐庶的母亲做了曹操的俘虏，在这个刘备最困难的时候，徐庶对刘备说，我不能失去母亲，心乱了，不能为您效力，于是投曹操去了；后来在曹魏，徐庶官运一般，诸葛亮听说了还感叹了一下，说北边人才真多啊，徐庶这样的大才竟然也得不到重用——也就是说，并非徐庶不给曹魏献计献策，而是人家确实对他不是特别重视。

如此说来，《三国演义》里的徐庶比历史原型可出色太多了，当然，塑造一个出色的徐庶，还是为了用他衬托诸葛亮。

《三国演义》讲到这里，刘备才终于知道诸葛亮的名字。那么刘备究竟是怎样请诸葛亮出山的呢？

这才是剧情的重中之重。

诸葛亮在中国文化史上象征着什么？

诸葛亮在隆中。隆中在哪里？本来是不该有什么争议的。诸葛亮家在南阳郡的邓县，所以他自称“躬耕于南阳”。邓县在南阳郡和南郡交界的地方，襄阳也在南阳郡和南郡交界的地方，所以虽然分属两个郡，但距离只有二十里。如今行政区划变化，隆中就属于襄阳了。刘备本来在南阳新野，后来驻扎在樊城，樊城距离邓县的隆中很近，多次跑过去，也不是很麻烦。

按诸葛亮《出师表》的说法，先帝“三顾臣于草庐之中”，可以理解为，刘备多次到诸葛亮家，每次都见到了，聊得很深入，于是诸葛亮很感动，决定从此保刘备。我觉得这个理解更加符合人情世故，也可能更接近历史事实。

但《三国志·诸葛亮传》已经写，刘备找诸葛亮，第三次才见到。但这三次刘备是怎么去找诸葛亮的，《三国志》没有多话，“凡三往，乃见”，就五个字。《三国演义》就要变戏法，一步步设置障碍，营造悬念，还要让诸葛亮的亲友团次第亮相，从不同角度烘托诸葛亮的智慧与境界。

刘备第一次去隆中，肯定是不能让他见着诸葛亮的，但也不能只说他白跑了一趟。写什么呢？

首先当然是环境，特别高雅清幽，选择生活在这样环境里的人，境界自然高人一等。传统观念里，归隐和修仙是相通的；民间三国故事里，诸葛亮早就是神仙了；《三国演义》虽然把诸葛亮重新变成人，但仍然保留了很多仙气。

然后写了三个/组人物：

第一是卧龙冈的农夫，唱着这样的歌：“苍天如圆盖，陆地似棋局。世人黑白分，往来争荣辱。荣者自安安，辱者定碌碌。南阳有隐居，高眠卧不足！”这首歌，是对人世间争权夺利纷纷扰扰的一种淡淡的讥讽，渲染隐居生活的美好。卧龙冈的农夫都有这样的境界，卧龙先生可想

而知。

第二是诸葛亮家的童儿。刘备上门自我介绍:“汉左将军宜城亭侯领豫州牧皇叔刘备特来拜见先生。”自我介绍,把自己最重要的头衔都报全了,刘备倒也不是炫耀,而是把这次拜访看作正式场合的交际,头衔报全了表示尊重。童儿说:“我记不得许多名字。”刘备立刻意识到自己俗了,在隐士面前太正式就是俗,赶紧改口:“你只说刘备来访。”

第三是刘备返程途中,遇到一个人,误认作诸葛亮。一打招呼,才知道这位是诸葛亮的朋友博陵崔州平。聊了一会儿,崔州平觉得天下大势已经不可挽回,他自己是不会出山帮刘备的,也觉得孔明没必要出山帮刘备,白费力气罢了。

崔州平的家世有多好呢?他的父亲崔烈,汉灵帝时代曾经做过司徒、太尉,虽然司徒是花五百万钱买的,不过要注意,曹操的爸爸做官做到太尉,前前后后花了有“一亿万”,比崔烈花的钱多得多。这就是博陵崔氏这种世家,比曹家这种宦官之后的优势。

诸葛亮的其他亲戚、朋友,《三国演义》后面也要出场的,什么颍川石广元、汝南孟公威,当然还有徐庶,后来都到曹操那边做官,官都还做得不小。这些人暂时过隐士生活,其实就是既瞧不上刘表,也瞧不上刘备,在等待北方统一好回去。但《三国演义》把他们全部写成真隐士:一来拉升诸葛亮的格调;二来也是制造悬念,别说刘备还没见到诸葛亮,刘备就是见到诸葛亮了,诸葛亮这么乐意当隐士,能愿意出山吗?

刘备第二次去拜访诸葛亮,是一个大雪天。这么写,一来增加拜访的难度;二来,白茫茫一片的雪景,比起上次来满目青翠的景象,自然大不相同。三次拜访,要有不同的画面之美。

这次,刘备仍然没有见到诸葛亮,但见到了他更多的朋友,还有诸葛亮的弟弟、岳父,对诸葛亮的理解自然更深了一层。

而关羽、张飞开始反对刘备的选择。史料当中有刘备重视诸葛亮,关羽、张飞不开心的记载,那就要用起来。《三国演义》最大的本事,就是把史料中干巴巴的记叙给变出细节来。当然,关羽、张飞的反对越

激烈，就显得刘备求贤的心理越虔诚。

这一顾，有一段诸葛亮的两个朋友唱歌的情节：

将近茅庐，忽闻路傍酒店中有人作歌。玄德立马听之。其歌曰："壮士功名尚未成，呜呼久不遇阳春。君不见东海老叟辞荆蓁，后车遂与文王亲。八百诸侯不期会，白鱼入舟涉孟津。牧野一战血流杵，鹰扬伟烈冠武臣。又不见高阳酒徒起草中，长揖芒砀隆准公。高谈王霸惊人耳，辍洗延坐钦英风。东下齐城七十二，天下无人能继踪。二人非际圣天子，至今谁肯论英雄？"

歌罢，又有一人击桌而歌，其歌曰："吾皇提剑清寰海，创业垂基四百载。桓灵季业火德衰，奸臣贼子调鼎鼐。青蛇飞下御座傍，又见妖虹降玉堂。群盗四方如蚁聚，奸雄百辈皆鹰扬。吾侪长啸空拍手，闷来村店饮村酒。独善其身尽日安，何须千古名不朽！"

一个唱的是姜子牙和郦食其，意思是如果有君主能像周文王尊重姜子牙，刘邦尊重郦食其那样用我，我是愿意出山的；一个唱的是天下那么乱，我就瞎看看，过点安逸的日子就很好了，名垂千古也没什么意思。

两支歌立意相反，可以认为是表现了诸葛亮心里同时有这两种想法，自己也难以决断。

第三顾，刘备终于见到了诸葛亮，但延宕的技巧，仍然用足。《三国演义》设计了诸葛亮正在睡午觉，刘备不忍心叫醒他，在台阶下站立等候的情节。

诸葛亮终于醒来，和刘备谈话。

铺垫了这么久，诸葛亮第一次亮相，不能雷声大雨点小，《三国演义》的办法，就是照搬史书里《隆中对》的原文，彰显诸葛亮见识非凡。前面说过，关于《隆中对》有一些争议，但小说读者对《隆中对》的见识，基本是高度认同，欢喜赞叹的。

总结一下，《三国演义》里的诸葛亮这个形象，在中国文学史上，甚至中国文化史上，究竟代表着什么？

按照习惯上的说法，《三国演义》里有三绝，曹操奸绝，关羽义绝，诸葛亮智绝，或者说，诸葛亮是智慧的化身。

说实话，对今天的读者来说，《三国演义》里的大多数计谋写得并不高明，往往就是故弄玄虚，占小便宜，重复得也很严重。押沙龙老师说了一句损话：《三国演义》并不会让人变得奸诈，只会让蠢人自以为变得奸诈。

但是，诸葛亮还是儒家理想的化身。在这个层面，历史人物诸葛亮到底是什么人，可以有争议，但《三国演义》里的文学人物诸葛亮，形象是清楚的。

第一，儒家有帝王师情结。一个杰出的知识分子，和君主是什么关系？不仅是君臣关系，也是师生关系。知识分子是老师，君主是学生，你要听我的。所以，必须你君主来找我，不能我去找你。这叫“不愤不启，不悱不发”“礼闻来学，不闻往教”。儒家对教学活动的理解是：教师是被动的，学生不懂，你来问我，你不问，那你就一直不懂吧。“大有为之君，必有所不召之臣”，大有作为的君主，一定有些人是只能拜见，不能召见的。所以，必须要刘备来请诸葛亮，不能是诸葛亮投奔刘备。

还有，《三国演义》往后看，许多情节都是诸葛亮怎么说，刘备怎么听，就是老师对学生的态度。刘备为什么是个好君主？就在于他对诸葛亮言听计从。荀子称道齐桓公“有天下之大节”，理由就是他完全信任管仲。《三国演义》几乎把刘备写成了诸葛亮手里的提线木偶，这不是历史事实，是儒家知识分子的理想，无法付诸实践，只好付诸文学。

第二，儒家有“知其不可而为之”的精神。有些事情，知道做不成，但既然你内心坚信这是对的，那就还是要坚持去做。

诸葛亮辅佐刘备，是不可能取得成功的。《三国演义》一直在强调这一点。

刘备三顾茅庐之前，司马徽又向刘备推荐了一次诸葛亮，然后说了句：“卧龙虽得其主，不得其时，惜哉！”对诸葛亮来说，没有比刘备更好的君主，但汉朝注定要亡了，诸葛亮再有本事，也一定会失败，这是没办法的事，可惜啊。这句话，直接通到后面“星落秋风五丈原”，诸葛亮病故。

后面崔州平和刘备的对话，也还是这个意思，你请孔明出山，请动了，也不过是“徒费心力耳”，没有用的。

既然一定会失败，为什么还要做呢？

因为有亡国，有亡天下。古代的国，含义和今天不同，改朝换代，是亡国；仁义礼智信这些儒家心目中最基本的人伦要是丢了，就是亡天下。

面对无法战胜的黑暗势力，不可抗拒的时代洪流，抵抗了，失败了，那是亡国，但是天下不亡，因为奋勇抗争、鞠躬尽瘁死而后已的精神，可以激励世世代代无数的后来人；知道抵抗不了，就缴械投降，同流合污，那就不但亡国，而且亡天下。

所以虽然知其不可为，但还是一定要有为。这个精神，在诸葛亮身上得到完美的体现。

第三，儒生心里，还始终装着一个归隐田园的梦。既想当官，又想归隐，这可以叫作儒道互补，但也可以说，儒家本身就有道的成分。先秦最伟大的三个儒，孔子孟子荀子，在人生的最后阶段，都选择了归隐。

《论语》里特别有名的一章，叫《侍坐章》。孔子问学生，你们都谈谈人生理想吧。学生中有说我能发展国防的，有说我能繁荣经济的，还有说我能搞好各种礼仪活动的，只有一个叫曾点的说，我的理想就是和五六个成年人、六七个青少年，一起春游，享受生活。结果孔子说：“吾与点也。”这不就是一种超越功名利禄的田园生活状态吗？

诸葛亮原来过着田园生活，追随刘备出山后，心里也始终装着这种生活，所以他离开卧龙冈时，嘱咐自己的弟弟：我受刘皇叔三顾之恩，不容不出山，你在家耕作，千万不要荒芜田亩，待功成之日，我还

要回来的呀。后文还会多次提及诸葛亮的这个梦想。

心里留着这么一个梦，在权力和利益的诱惑面前，才能沉得住气，不至于失去底线，才能公平公正地使用权力，而不是弄权。这也就是所谓“淡泊以明志，宁静以致远”，毛宗岗说，只有极闲极冷之人，才做得了极忙极热之事。

当然，前提是当官就好好当官，归隐就好好归隐，若是以归隐的状态当官，拿当官的收益归隐，那是缺大德。

塑造这个代表儒家理想的诸葛亮，《三国演义》当然不能说没有败笔，但总体上还是成功的。

当然，历史事实不可能都按照儒家的理想走。建安十二年(207 年)，诸葛亮出山，建安十三年（208 年)，曹操就大军南下，要夺取荆州。刘备、诸葛亮将怎样应对这个危局呢?

曹操到来前的荆州暗战

汉末大乱以来，荆州地区的生活一直相对平静，但建安十二年诸葛亮出山辅佐刘备之后不久，这种平静的生活就被打破了。甚至按照有些研究者的说法，诸葛亮就是预感到危机即将来临，才主动去找刘备的。

建安十三年，是汉末历史上至关重要的一年。

#演义叙事

先介绍《三国演义》的情节。这一年，曹操起大军五十万，准备南征。这时刘表病重，把刘备找来，托孤给他，说:“我儿子没有才能，恐怕不能继承父业，我死之后，你就领荆州吧。”

刘备当然表态，我全力以赴辅佐你儿子，你别多想。于是刘备就回新野去了。

然后刘表留下遗嘱，让儿子刘琦为荆州之主，刘备辅佐。在此之前，刘琦已经按照诸葛亮的建议，离开荆州，去江夏郡做太守了。

刘表的蔡夫人非常不高兴，因为她想让自己的儿子刘琮即位，于是让蔡瑁和张允二人守住大门，不许从江夏回来的刘琦探视父亲，又另外伪造了一份遗嘱：传位给刘琮。

刘琮这小孩儿还挺懂事的，说不该我继承，我哥和我叔叔刘玄德知道了，该怎么办啊？

但是他做不了主，刘表的死讯，被瞒得密不透风。这时，曹操大军即将杀到的消息传来，蔡瑁、蒯越、傅巽、王粲等人建议，赶紧归顺曹操。于是派了一个叫宋忠的——这个名字很适合玩哏，但确实是真实的历史人物，而且是当时一位大儒——去和曹操联络，曹操当然高兴得不得了。

宋忠回来的路上，被关羽抓住，刘备这才知道情势已经危急到这种地步。

#历史叙事

刘备怎么应对的，我们按下不表，先说说《三国演义》这段叙述，和历史的同与不同。

《三国演义》最容易给人感觉为虚构的情节，是刘表病重的时候，竟然想把荆州交给刘备。这太像是因为尊刘贬曹的缘故而编的故事了。

但这事，是真有史书记载的。

表病，上备领荆州刺史。(《英雄记》)

表病笃，托国于备，顾谓曰：“我儿不才，而诸将并零落，我死之后，卿便摄荆州。”备曰：“诸子自贤，君其忧病。”或劝备宜从表言，备曰：“此人待我厚，今从其言，人必以我为薄，所不忍也。”(《魏书》)

当然，有史料记载，不等于就是真的。但是，从信息源的角度看，这两条有利于刘备的史料，可信度还真是相当高。

一条来自王粲的《英雄记》，王粲长期在荆州生活，而且正如《三国演义》写的，他积极支持荆州归顺曹操，后来还当了曹操的秘书，算是历史当事人。

一条来自王沈的《魏书》，这是曹魏官方史，《魏书》固然说过不少刘备的好话，但关键问题上向来勇于打刘备的脸。在这么重要的问题上，伪造一条这么有利于刘备的材料，恐怕更不大可能。

所以，曹操把持下的汉献帝的朝廷，应该真的收到过一份刘表的表章，说要让刘备当荆州刺史。当然，正如孙策说可以传位给张昭，刘备说可以传位给诸葛亮，都不是真传，而是表示绝对信任。这也是刘表在向曹操传递一个信息：我和刘备团结得很，你不要打我荆州的主意。

说到这里，我们有必要重新审视一下，刘表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

刘表这人，能力是有的。施政能长期维持荆州稳定，军事能力也不像一般想象的那么弱：平定过荆州内部好几次大规模叛乱；入侵荆州的势力，袁术手下的孙坚、西凉军阀张济，都是很能打的，先后被刘表的守军击毙；曹操也向荆州发动过几次攻势，没在刘表手上占到太大便宜。

刘表实力最强的时候，号称“地方数千里，带甲十余万”。史料残缺很严重，所以我们对刘表手里军事力量的构成了解不多，不过除了荆州本土势力外，应该也有他带来的军队。刘表来荆州之前，在朝廷里的职务是北军中候，这个官只有六百石，但是统率很大一部分最精锐的中央军，手下有五个比二千石的校尉，这是汉朝小官管大官的传统。

刘表刚到荆州的时候，固然是单马入宜城，但他原来积累的资源，之后应该不至于不用。

刘表也不是没有野心的，他在荆州举行过祭祀天地的仪式，这是天子的特权。

曹操官渡之战取胜后，刘表派了一个叫韩嵩的，去许县朝廷探听消息，结果韩嵩回来，大说曹操好话，还劝刘表把儿子送到曹操那里去做人质。刘表非常生气，差点把韩嵩给杀了，幸亏刘表的蔡夫人求情，韩嵩才免于一死。

韩嵩是“楚国之望”，代表荆州本土势力。前面说过，荆州本地势力和北方到荆州来避难的世家大族，其实都希望北方稳定之后，就赶紧归顺朝廷。但刘表本人并不乐意，他固然不指望争天下，但保持荆州的自治状态，这个愿望还是有的。

所以，北方动乱的时候，荆州内部大体团结，我们这片儿别出大乱子就好；北方稳定之后，荆州内部矛盾就出来了：是继续维持自治，还是赶紧归顺朝廷？

然后，建安八年、九年（203 年—204 年），是一个转折点。这段时间里，刘表的原配妻子死了，并且“请将并零落”，很多能打的武将也死了。

刘表续弦，娶了襄阳名士蔡讽的女儿，也就是那位蔡夫人。刘表的原配生了刘琦和刘琮，就是说刘琮不是蔡夫人的儿子，但他娶了蔡夫人的侄女，这样对荆州的本土势力来说，刘琮是自己人，刘琦不是。

其实，所有记载都说，刘表对大儿子刘琦一直相当喜欢。竭力支持刘琮上位的，就是荆州本土派。

总之，这时荆州想赶紧归顺朝廷的势力，越来越占据上风。能支持刘表保持自治的想法的人，还有谁呢？

答案只有一个，就是刘备。

于是我们可以理解一个本来很难理解的问题：刘备为什么会从新野到了樊城？新野距离襄阳远，樊城和襄阳之间则只隔着一条汉水。

刘备本来在新野，是帮刘表守着荆州的北门，防着曹操的，到樊城，意味着防线后撤了。是刘备被曹操的军队打败了，所以才后撤的？但史书当中没有这几年刘备和曹军作战的记录，按照《三国志》的习惯，曹操方面如果打了胜仗，是会有记录的。

还有，荆州内部那些急于归顺曹操的人，劝刘琮投降的时候，提起刘备来，话是这么说的：“诚以刘备不足御曹公乎，则虽保楚之地，不足以自存也；诚以刘备足御曹公乎，则备不为将军下也。愿将军勿疑。”我们不归顺，就只能指望刘备了。如果刘备打不过曹操，不归顺最后还

是失败；如果刘备打得过曹操，那么刘备恐怕就不会做将军您的下属了。所以，赶紧降了吧。

看这个论调，这些人对刘备的军事才能倒是相当看好，甚至于感觉比刘备自己都看好。如果不看好的话，那就应该说，刘备不可能打得过曹操，不要徒劳挣扎了。这也不像是刘备近几年打过败仗的样子。相反这话倒让人感觉，这些人是相当害怕刘备的。

所以非常可能，刘备之所以后撤到樊城，就是因为刘表想让他来震慑这些人。

然后，就到了建安十三年。

正月，曹操在邺城挖了一个玄武池，训练水军，要全面进攻荆州的态势已经非常明显，但是，首先威胁到荆州的，却不是曹操，而是孙权。

荆州的江夏郡再往东，就是孙权的势力范围。从建安八年开始，孙权不断向江夏郡发动猛攻，伴着建安十三年的春江潮水，东吴的水军终于攻破防线，斩杀了江夏太守黄祖。但孙权没有全面占领江夏，而是大肆屠杀了一番，然后抓走了男女几万人。

这件事，给了刘表的大儿子刘琦一个机会。诸葛亮给刘琦一个建议，你去做江夏太守。这就意味着，刘琦手里有兵了。诸葛亮的这个建议，为后来刘备当阳兵败后能缓过劲来，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但当时诸葛亮是不是能看得那么长远，其实也不见得。诸葛亮说的是：“君不见申生在内而危，重耳在外而安乎？”用的是春秋时代晋国的历史典故，含义只是留在父亲身边，你可能有危险；远离国都，就安全了，而且可能可以利用外面的兵力杀回来。所以这个建议，恐怕更多是荆州内部政治斗争中的一招棋。

孙权的成功也刺激了曹操。本来曹操训练水军可能还要一段时间，但现在他必须得考虑，不能让孙权把荆州拿下来。孙权要是同时占有荆州、扬州，那就麻烦了。

曹操做了一个重大制度改革，东汉本来以司徒、太尉、司空为三公，曹操把这个制度废了，恢复了西汉的丞相制度——西汉丞相权力是大于东汉三公的。夏季六月，曹操自己做了丞相，这是把自己已经事实上独揽的大权制度化，从此，他才真符合我们习惯的那个称呼，是曹丞相了。

六月，曹操成了曹丞相；七月，曹操大军南下；八月，刘表病故，刘琮被扶植上位；九月，曹操大军推进到新野，刘琮决定投降的情报送到了曹操手中。

刘琮为什么投降得这么快呢？因为他不投降，就要完蛋了。

刘表的遗言到底怎么说的？其实不重要了。总之，荆州本土派把刘琮扶到了荆州牧的位置。刘琮也想安抚哥哥刘琦，刘表的爵位是成武县侯，刘琮就把这个成武侯印给刘琦送了过去。刘琦把印摔到地上，这意思很明确，谁稀罕这个虚的爵位，我要荆州的实权，于是刘琦准备“奔丧作难”，名义上给父亲奔丧，实际上是要和弟弟开战。

当时刘备还被蒙在鼓里，不知道刘表的死讯。但是刘琦去当江夏太守，本来就是诸葛亮建议的。刘备和刘琦联手，刘琮和支持他的势力恐怕很难抵挡。

所以，《三国演义》替刘琮拟的那句台词：“吾父弃世，吾兄现在江夏，更有叔父玄德在新野。汝等立我为主，倘兄与叔兴兵问罪，如何解释？”倒是意外地非常符合历史情境，这根本就不是一个假设，而是火烧眉毛立刻就要发生的事。

所以，曹操大军已经杀到新野的消息，对于他们来说，不是泰山压顶，而是救星到了。

于是，官渡之战后，曹操和刘备终于又要狭路相逢。

长坂坡是谁以少胜多?

建安十三年，曹操大军南下，刘琮投降，刘备很晚才得到消息，这时该怎么办?

《三国演义》写，诸葛亮火烧新野，取得一场大胜，刘备带着几万百姓退到襄阳城外。诸葛亮劝刘备趁机取了襄阳城，刘备不同意，请求见刘琮，刘琮不敢和刘备相见，刘备又说，你让百姓进城，我立刻就走。守城的蔡瑁又不同意。这时大将魏延开了城门，喊刘备快进来，刘备不愿意乘虚而入，还是走了。而襄阳城里又有很多百姓，逃出城来，跟着刘备一起。

按照历史，魏延这里属于“乱入”，《三国演义》里很多魏延的故事，都是虚构的。他的问题，以后再说。

《三国演义》这个写法，诸葛亮主张取襄阳，是体现诸葛亮的智，刘备怕伤到百姓不愿意取，是刘备的仁。结合前面讲的内容，可以知道，历史不是这么简单的。

没有魏延开城门这个有利因素，刘备仓促之间，要攻下襄阳很难，而曹操大军已经快速逼近了。要是一时攻不下襄阳城，被内外夹击，那就全军覆没了。

就算攻克了襄阳城，荆州内不知道有多少人是不愿意抵抗曹操的，荆州本土的大家族和北方流寓荆州的大家族都不想抵抗。这些人你能全部杀光吗？显然不可能，那么他们就都可能接应曹操，里应外合。所以襄阳城是守不住的。

这个苦头，刘备在徐州已经吃过一次，那恐怕是他生平最恐怖的记忆，犯不着再体验一次。

所以刘备说了句:“吾不忍也。”没听诸葛亮的，撤走了，途经刘表的墓，还哭拜了一把。

刘备这时的表现，既是道德的，也是高明的。我们不能认为道德的行为就必须吃亏，那样的道德是不可能长期维持的。诸葛亮也不是天

生就什么都算无遗策，他也需要成长的时间。

但接下来，刘备确实因为道德的选择而吃了眼前亏。

#历史叙事

先说历史。很多百姓跟着刘备逃亡，行进到当阳的时候，追随刘备的老百姓已经有十多万人。毕竟曹操喜欢屠城是出了名的，尤其是荆州有很多北方流民，当年他们从曹操的屠刀下死里逃生，想到曹操要来，就满心恐惧。所以虽然大家也知道刘备打不过曹操，但不跟着刘备，还能去哪里呢？

但这样一来，刘备的行进速度就非常慢。于是刘备派关羽带着部下，坐着几百艘船，先去囤积着大量军事物资的江陵（今湖北荆州）。刘备自己还和老百姓一起走。

有人对刘备说：“我们应该先走，确保控制江陵，现在虽然有这么多人，军人却很少，曹操来了，怎么抵挡呢？”刘备说：“成大事以人为本，这些人追随我，我怎么忍心弃他们而去呢？”

于是，刘备就在当阳长坂坡被曹操追上了。

曹操到襄阳后，接受了刘琮的投降，听说刘备往江陵去了，立刻率军追击。作为高明的军事家，曹操太清楚江陵的重要性了，可以说，控制住江陵，大半个荆州就在掌握中。要是让刘备占据那里，后面麻烦就大了。

按《三国志·先主传》的说法，曹操是丢下行军物资，亲自带着五千精锐骑兵，风驰电掣般赶过去。

刘备的大部队，一天只能走十多里；五十四岁的曹操，一天一夜就赶了三百多里。

应该特别指出的是：刘备在新野本有数千兵马，后来又听从诸葛亮的建议把游民征发进军队，麾下至少不下万人，虽然分了一部分军队给关羽带走，但刘备兵力仍然应该比曹操的追击部队多。所以当阳长坂坡之战，是曹操以少胜多，再次把刘备杀得大败。

这时，刘备手下两员武将表现出色。

一个是赵云，赵云怀抱着刘备的儿子刘禅，保护着刘禅的母亲甘夫人，成功逃出险境。刘备也表现出对赵云的可贵信任。有人对刘备说，赵云向北投降曹操去了。这人是谁，史书上没提，大概就是个不怎么重要的人。刘备向这人投了一手戟，这是当时常用的投掷短兵器，前面讲董卓差点杀了吕布，也是扔的这东西。当然，这时刘备也不是要钉死这位，就是吓他一吓，并且说:“子龙不会抛弃我离开的。”果然，不一会儿赵云就追上来了。

另一个是张飞。刘备当时仓皇逃走，留张飞断后。张飞“据水断桥”，这四个字意思是有一条河，张飞拦在桥头，截断追兵去路，倒不是说把桥拆了。张飞大吼说:“身是张益德也，可来共决死!”曹操的追兵没人敢上，刘备这才脱身。

#演义叙事

《三国演义》这一段，改动比较大。首先是给曹操捏造了一段暴行，让他把蔡夫人和刘琮给杀了。实际上刘琮投降后，好端端被曹操任命为青州刺史。曹操取了荆州，接下来指望上游的刘璋、下游的孙权都向自己投降，当然要对刘琮好一点，做个样子给他们看。不管曹操内心多瞧不上刘琮，这时都不会杀他。曹操地下有知，发现《三国演义》这样写自己，恐怕会说，你可以抹黑我的品德，你不能侮辱我的智商啊。

然后，《三国演义》改写当阳长坂坡的情节，真是写得荡气回肠。

诸葛亮都已经辅佐刘备了，再让曹操以少胜多，那是绝不可以的。于是《三国演义》让刘备派诸葛亮去找刘琦搬救兵，这次惨败，必须要让诸葛亮不在场。

曹操的追兵不能只有五千人，五千人只是先锋，之后几十万大军都杀奔当阳。

赵云迎来了人生的高光时刻。本来他只是带着阿斗和甘夫人成功逃脱而已，现在变成:“这一场杀，赵云怀抱后主，直透重围，砍倒大旗两面，夺槊三条；前后枪刺剑砍，杀死曹营名将五十余员。”

遭遇这么惨重的失败，刘备方面不死个重要人物，是缺少一点悲情的。元代《三国志平话》就已经意识到这一点，于是安排阿斗的妈妈甘夫人中箭遇难。《三国演义》注意到史书上写得明明白白，甘夫人跟着赵云脱险了，就让刘备那位大概早就去世的糜夫人起死回生，到这里再死。

那个说赵云投降曹操的人，史书上没提名字，《三国演义》说是刘备的妻舅糜芳（史书多写作“麋芳”），因为此人后面会出卖关羽，所以要让他一向猥琐。

总之，赵云长坂坡大战这一段，《三国演义》真是为后人进一步创作提供了极好的发挥空间。《三国演义》吹了一句赵云杀死曹营名将五十余员，后来的说书艺人，就能设计出这五十多个曹将每人的特殊技能，让赵云一个个破解，杀每个人都杀出花样来。这种故事设计，自负品位高雅的文人往往瞧不上，但对一般普罗大众是真有吸引力。

张飞也写得好，不是好在写张飞勇猛，而是好在写张飞会用计策。

相比民间文学，张飞的武力在《三国演义》里实际上是被压低了。前面说过，元代吕布还打不过张飞，在这边当阳桥，张飞阻挡曹兵，《三国志平话》的写法是：“叫声如雷贯耳，桥梁皆断。”我们也说过，民间文艺有自己的口头传承，直到今天，相声《八扇屏》，仍然说莽撞人张飞“大喊一声，曹兵退后；大喊二声，顺水横流；大喊三声，把当阳桥喝断”，或者京剧《甘露寺》里，“当阳桥前一声吼，喝断了桥梁水倒流”，都是继承着比《三国演义》更早的民间文学传统。

但《三国演义》放弃了张飞的怒吼是超声波攻击的设定，变成他用计策，让二十多个小兵把树枝拴在马尾上，扬起烟尘，制造有大量伏兵的假象。诸葛亮之前两把火，已经烧得曹操的兵将疑神疑鬼，有心理阴影了，这时加上张飞的一声怒吼，形成效果叠加。偏偏曹操身边的夏侯杰，又被吓得心脏病犯了，摔下马来，恐怖心理传播，于是曹操的追兵吓得败退。这个情节虽然是虚构的，但是很合理，军队里“无故大惊”

的事，历史上发生过很多次，要上理论高度的话，传播学、大众心理学拿过来，可以写一堆论证。

曹操被吓退合理，莽张飞突然会用计策了，合理吗？也很合理，《三国演义》前面有写，张飞本来就爱耍点小花招，而且他原本特别讨厌诸葛亮，诸葛亮来了之后帮助刘备连续取得大胜，张飞是坦诚的人，该认错就认错，从此学习诸葛亮。当然不能一下子学得完美无缺，所以《三国演义》还让张飞吓退曹操后画蛇添足，把桥给拆了。我个人甚至觉得，《三国演义》写张飞的计策，往往比写诸葛亮的计策还好。因为本来就属于民间小聪明范畴，也没有故弄玄虚渲染得有多高端，这是民间艺人的长项。而且，这不仅是写张飞会用计策，也强化了张飞和诸葛亮之间的情感联结，对文学作品来说，人和人之间的情感，永远是最重要的。

中文系研究《三国演义》的论文，过去往往爱说，《三国演义》里的人物是类型化、扁平的，就是说一个人物往往只有一个性格特征，而且这个特征是不变的。现在越来越多人意识到，这个说法不公平。可以说《三国演义》塑造人物类型化，但它是一种相对高级的，有一定立体感的类型化。张飞就不止一个性格特点，而且在发展变化，人物是有成长的。

要说这一段里，有谁写得不好呢？就是刘备。

《三国演义》想把刘备仁德之君的形象写到极致，但一个极致的人物，放到一个具体真实的情境中，给人感觉就是过火。

按照历史，刘备宁可失败，也不愿意抛下追随自己的百姓，很高尚了，已经算是汉末时代绝无仅有的人性之光。《三国演义》要给刘备再加一句台词：“为吾一人，而使百姓遭此大难，吾何生哉！”就要投江而死。

这个举动，不是今天的读者才觉得假，是古代评点《三国演义》的人一致觉得假。假得连毛宗岗都觉得没法圆场，不过他还是嘴硬：刘备也假，曹操也假，百姓不同意曹操的假，但接受刘备的假，这不就是刘

备一向攒的人品吗？——用这话来解释粉丝滤镜，倒还是有一定道理的。

1994 年版电视剧《三国演义》处理这一段，是真聪明。编导也觉得原著过火，但是又不便抛弃原著，于是处理方式是：全程一句台词没有，配上悲怆的背景音乐，拍凄风苦雨之中，百姓受难的画面，然后是一个小孩落水，也不知道是死是活漂浮在水面上的特写，这时镜头切到刘备要投江。刘备是想投江而死呢，还是想跳江救人呢？自己判断。这个处理，确实很大程度上消除了原著的过火感。

还有，赵云救了刘阿斗，本来刘备感动一下就完了。《三国演义》偏偏要加内容，刘备把阿斗摔在地上，说：“为汝这孺子，几损我一员大将！”真摔死了，摔脑残了，不是让赵云的努力都白费了吗？留下一个“刘备摔孩子——收买人心”的歇后语，可见谁也不相信刘备是真诚的。

当阳的惨败，被《三国演义》写得激动人心。实际上，这真应该算是刘备生平的最低谷了。之前刘备败那么多回，都可以找理由：我的军队是临时招募的，没有得到充分训练啊，我人少对方人多啊。可是这一次，刘备在荆州有七年时间积蓄实力，和曹操交战是以多打少、以逸待劳，结果还是惨败。所以，也别怪人家荆州士族不愿意被你拉着反曹，而是乐于归顺曹操了。

现在，兵力大损，抢占江陵显然不可能，地盘也没有了，怎么办呢？在这个刘备人生的至暗时刻，就在当阳，他遇到一个给自己的命运带来转机的人。

这个人就是鲁肃。

智勇双全鲁子敬

按《三国演义》的讲法，刘备当阳大败，但不久后与关羽、诸葛亮和公子刘琦会合，实力稍稍有所恢复，撤退到江夏郡。

于是，诸葛亮提出投奔孙权的建议。刚巧这时，有人来报，说孙权那边的鲁肃来了。

鲁肃怎么来的呢？《三国演义》说是鲁肃对孙权建议，荆州是个好地方，“今刘表新亡，刘备新败”，我去荆州观察下状况，争取和刘备联合。

《三国演义》这个说法显然不合理。刘表八月份死的，鲁肃听说了，正常；刘备刚刚打了败仗，鲁肃怎么出发前就知道？当阳大战时，刘备这边搞直播了？“前方高能预警，子龙将军要得到极品装备青钉剑了！要三冲当阳道啦!”“各位老铁，赶紧把音量调小哈，三将军要喊麦了!”下面一片惨叫：“耳机党已阵亡!”不可能嘛。

所以，鲁肃出发前是不可能知道刘备已经打了败仗的。这一节就聊聊鲁肃这个人。

民间三国里，戏曲舞台上，鲁肃老实得有点憨；《三国演义》里，鲁肃老实，但政治大局观很好；历史人物鲁肃，则和忠厚老实整个儿没有关系。

顺着鲁肃的早年经历，我们可以总结下这人为什么是江东一位了不起的人物。

鲁肃，字子敬，临淮东城（今安徽定远）人。他出身于当地豪族，也就是有钱有势力，但文化不高，祖上也没做过什么大官的家族。

鲁肃父亲去世早，祖母将他抚养大，大约比较宠溺，所以他从小特别胆大妄为，喜欢击剑骑射，带着一大批不安分的少年讲武习兵。以至于家乡父老都觉得，鲁家是要败落在鲁肃手上了。

周瑜做居巢县长的时候，曾经拜访鲁肃，希望他能资助自己一点军粮。当时鲁肃家有两个粮仓，各有三千斛米。三千斛是多少？汉代五

升只相当于今天的一升，三千斛也就是今天的六百斛，一斛是十斗也就是一百升，六百斛就是六万升，不确定鲁肃家粮仓装的哪种粮食，下一步自己估算吧。

鲁肃指着一个粮仓对周瑜说：“给你了。”

乱世是最缺粮的时代，鲁肃如此豪爽，把周瑜震惊到了，从此把鲁肃当作好朋友。

这是鲁肃的第一个特点：豪爽。

袁术听说了鲁肃的名声，请他当官，但鲁肃看出袁术不是能成就大事的人，所以周瑜渡江去找孙策的时候，鲁肃就带着家族几百人，过去和他会合。

地方官发现了，派人来追。鲁肃早有准备，让老弱的走在前面，自己带着强壮的断后。看见追兵，鲁肃说：“你们也是男子汉，应该了解当前局势。天下已经大乱，有功也不会受赏，犯错也不会受罚，何必苦苦相逼呢？”

道理讲完，鲁肃露了一手，展示过人的膂力：在地上竖起一面盾牌，拉弓放箭，箭箭都把盾牌射穿。这是让追兵明白，放过我鲁肃，没有坏处，硬要动武，绝没好处。

就这样，鲁肃追上周瑜，和他一起到了江东。这是鲁肃的第二个特点：勇武。

不久后，孙策遇害，而鲁肃则收到后来成为曹魏名臣的老朋友刘晔的一封信。刘晔让鲁肃回北方来谋求发展，鲁肃也动了心。

周瑜挽留鲁肃，引了一句名言：“当今之世，非但君择臣，臣亦择君。”你要挑选适合你的君主。然后周瑜引用了一些神秘的预言，认为汉朝肯定要亡了，而江东地区是能出皇帝的，说“是烈士攀龙附凤驰骛之秋”，这就是我们早早追随新皇帝的好年头。

这个时候，曹操不管怎么说，打出来的旗号还是匡扶汉室，这个旗号对一般士族比如张昭就很有用；但袁绍、袁术、周瑜这些祖上出过几个三公的人，大概是高层内部的黑暗见得最多，又自命不凡，反而打心眼里早早认定汉朝非亡不可。

周瑜就这样力劝鲁肃追随孙权。鲁肃被周瑜的梦想打动了，决定留下来。

周瑜就把鲁肃推荐给孙权。孙权见了鲁肃，果然很欣赏，有一天，孙权留下鲁肃，两个人把两张坐榻（一种狭长的坐具）合在一起，相对饮酒。

孙权对鲁肃说：“天下那么乱，我想建立齐桓公、晋文公那样的功业，您有什么可以帮我的吗？”齐桓公、晋文公是春秋时代最杰出的霸主，霸主是诸侯的领袖，而他们打出的旗号，都是尊奉天子而非取代天子。所以听孙权这话，他还是想做一个了不起的诸侯。

鲁肃对孙权说了啥呢？他把曹操比作项羽，把汉献帝比作早晚要被项羽害死的义帝，言下之意是，孙权将是新时代的汉高帝刘邦。

鲁肃进一步提出自己的方案：趁着曹操腾不出手管南方的事，先灭掉刘表，再溯流而上攻占益州，统一南方和曹操对抗。

鲁肃的这番议论，被后人称为“榻上策”，很多人注意到，这个思路和诸葛亮《隆中对》差不多。其实重点不在这里，当时曹操、刘备这些长年在北方打拼的人，有思维定势，还是像传统认知里那样，觉得重要的是把北方的统治秩序建立起来，平定南方是捎带手的事。而在南方生活过一段时间的人，就会意识到，东汉两百年，南方发展很快，南北关系已经不是当年了。所以诸葛亮的《隆中对》对刘备确实意义巨大，这个意义不是说这个见识有多么高明，而是就这么点拨一下，便帮刘备从原来的路径依赖里跳了出来。

说回鲁肃，我觉得最重点的还不是他提出整合长江流域的资源，而是他在劝孙权准备努力当皇帝。

这之后的各人反应很好玩：孙权假惺惺说不敢当，但是从此非常喜欢鲁肃；而张昭知道鲁肃和孙权说了啥后，很生气，他认为鲁肃把孙权教坏了。这说明张昭想的只是辅佐孙权把江东发展好，以后被朝廷收购的时候，可以谈个好价钱，他本来没有辅佐孙权当皇帝的想法。

这些事，都是江东未来矛盾的伏笔。

这里也可以看出鲁肃的第三个特点：雄心。

刘表去世的消息传到江东，鲁肃对孙权说，荆州地区与我们相邻，而地理形势十分优越，如果能够占领那里，就是将来成为帝王的资本。

这是重申当初“榻上策”的观点，于是鲁肃提出，自己以吊丧的名义，去荆州看一看。

鲁肃设想了两种可能：如果刘备和刘表的儿子关系和谐，那就和他们建立同盟；如果刘备和刘琦、刘琮他们有冲突，那就可以实施一个更宏大的计划。

鲁肃的想法是，拉拢刘备，排挤掉刘表的儿子，然后让刘备和孙权合作。因为刘表和孙权有杀父之仇，而孙权这些年来连续进攻刘表，孙权要和刘表的儿子修复关系很难，和刘备合作就愉快多了。

所以鲁肃出发的时候，是知道刘表死了，不知道刘备败了，他的想法，就是到荆州搞事情来的。

但是，鲁肃到夏口的时候，就听说曹操大军已经扑向荆州。———这一段，我们会不断碰到叫“×口”的地名，意思是这是某条河流汇入更大的河流的地方。夏口就是夏水的入江口。夏口的位置，在今天的武汉一带。

这时候，要是换一个稍微胆小一点的人，就会因为害怕回去了，而且回去也是有功的：我得到了曹操大军逼近的消息。但鲁肃的选择是什么？不退反进，加快速度赶到南郡，却得到刘琮已经投降，刘备仓皇南撤，想躲避到长江以南的消息。鲁肃又不顾危险，继续前行，最后，在兵荒马乱，到处是死尸和哭嚎的难民的长坂坡，终于找到了刘备。

所以，鲁肃与刘备相遇，不是像《三国演义》说的那样，刘备已经到了江夏惊魂稍定，而是在兵荒马乱的当阳战场。就是说，这一路，鲁肃在不停根据情况变化调整自己的行进路线，并调整与刘备的合作方案，而且他始终是直奔最危险的地方。

这里可以看出鲁肃的第四和第五个特点：应变和冒险。

豪爽，勇武，雄心勃勃，随机应变，不害怕冒最大的危险，鲁肃就是这么一个人。

接下来，史料当中本身有些故弄玄虚的内容，《三国演义》根据这

些内容大做文章，表现刘备如何一切都听诸葛亮的，鲁肃如何被诸葛亮拿捏得死死的。其实这些都不重要，刘备当时别无选择，必须联合孙权；孙权可以选择归顺曹操，但如果不想归顺，那也必须选择联合刘备。刘备手下，还有关羽麾下装备精良的水军上万人，公子刘琦手下也有万人，两万军队，还算是相当可观的力量。

于是，按照鲁肃的建议，刘备把军队驻扎到樊口，也就是今天的湖北鄂州的鄂城区。

这个位置就有意思了：刘表的儿子刘琦驻扎在夏口，樊口的位置又在夏口以东，这个位置，差不多可以算是当时孙权控制的地盘的西大门。

这个消息传到曹操那里，会给他一个什么印象呢？

当初刘备在陶谦手下，驻扎在小沛，替陶谦防守西门，防备曹操。后来刘备投靠了曹操，仍驻扎在小沛，替曹操防守东边的吕布。再后来刘备投靠了刘表，驻扎在新野，替刘表防守北边的曹操。看这个架势，刘备是要投靠孙权，替他守门了。

这些年来，曹操和孙家关系其实还可以。

孙策时代，曹操的一个侄女嫁给了孙权的弟弟，曹操的儿子娶了孙权的堂侄女。建安五年（200 年）孙策去世，孙权接班，曹操让汉献帝封孙权为讨虏将军、会稽太守。后来，本来被孙家控制的庐江郡不服孙权，想投降曹操，曹操没有理会，由着孙权平定叛乱，屠杀了整座城市。可以说曹操对孙权相当不错。

所以曹操有个期待，就是孙权不接受刘备的投靠，把刘备杀掉。曹操手下很多人都是这么看的，只有程昱说，孙权掌权还不久，缺的就是威望；要建立威望，最好的办法就是打败我们；而要打败我们，他自己的力量不够，就要联合刘备，所以孙权不会杀刘备。

这次南征，对曹操来说实在过于顺利，先是刘琮不战而降，然后又以少胜多在当阳大破刘备。这样迅猛的攻势，甚至也震动了上游的益州，益州牧刘璋派人来向曹操表示降服。

曹操对孙权也做出像刘璋一样的表态，充满期待。

这时候，建安十三年的凛冬已至，但仍然没有谁会想到，就在今年，会爆发中国古代史上最著名的那场战争。

•

赤壁：一把大火，各自表述

#历史叙事

赤壁之战大名鼎鼎，但历史上的赤壁之战，堪称笼罩在一团迷雾中。《三国志》里关于赤壁之战的内容少得可怜，而且零零碎碎。因为和官渡之战不同，这是曹操失败的战争，所以曹魏方面不希望多说；蜀汉方面没有修过自己的官方史，也就没留下多少材料；《三国志》的作者陈寿出生在赤壁之战后二十多年，他要找当事人做口述史，也并不容易；东吴方面，这是他家的光辉历史，资料倒是相对多一些。

把《三国志》的零碎内容拼起来，赤壁之战大致是这么个过程：

建安十三年冬天，孙权得到曹操已经占领荆州的消息，跃跃欲试，很想和曹操较量一下。可惜手下的人大多数不支持，这个心态很好理解：一是觉得打不过，二是本来就不想打。

投降曹操可耻这个想法，是后来发明出来的。这时多数人的认知里，曹操确实就代表汉朝，归顺朝廷不挺好吗？大家不好意思直说的是，你孙家是双手沾满血污的军阀，追随你也没什么体面。

三个人，帮助孙权下定了和曹操一战的决心。一个是诸葛亮，诸葛亮用了三招。

第一招是激将法，他对孙权说，我家刘豫州是了不起的人物，不能降曹操，但你这样的，可以降。这种话术，是很容易把事情谈崩的，而且仿佛有苏秦张仪之风，不是大政治家风范，所以很多研究者对诸葛亮这番话评价不高。不过当时孙权少年君主，急于证明自己，特别怕被瞧不起，所以也可以说是有针对性吧。

第二招是证明刘备的实力还不弱——曹操那边势力那么大，你又

刚打了个败仗，你得证明你还有联合的价值，是个够资格的盟友。诸葛亮亮出来的刘备的资产有：

一是“战士还者及关羽水军精甲万人”，特别是关羽的水军，这是刘备手里真正的精华，后面会讲到，关羽的水军战斗力极其恐怖，不过当时这支部队的战斗力还没有被实战证明过，所以对孙权来说，大概只是一个数字，体会不到这个数字的质量。

二是“刘琦合江夏战士亦不下万人”，这个孙权比较熟悉，毕竟从孙策时代开始，江东就在攻打江夏郡，彼此有丰富的交手经验。孙权的印象大概是这支部队是我手下败将，强不到哪里去，但也还成。

诸葛亮的第三招是论证曹操的军队看似强大，实则有致命缺陷。具体又是三点：第一，长期高强度作战之后，军队已经疲惫；第二，北方人不习水战；第三，荆州民心并未归附曹操。

诸葛亮的说辞，对孙权是有触动的，他算是比较出色地完成了任务。这是正史有记载的诸葛亮第一次为刘备立下重要功勋。赤壁之战后，诸葛亮被刘备任命为“军师中郎将”，就是说诸葛亮的“军师”头街是赤壁之战后才有的；这时候，关羽是荡寇将军，张飞是征房将军，赵云是牙门将军，诸葛亮的级别仍然比他们要低。这就是行政系统，不管诸葛亮这时实际地位如何，面上的东西还是得慢慢来。

第二个帮孙权下定决心的是鲁肃，鲁肃向孙权证明，我们归顺曹操没关系，以后还有官做；但你不行，你投降曹操，这辈子就完了。

第三个是周瑜，他也是最关键的。

周瑜非常聪明，一上来先给曹操扣了一顶此后一千八百年再也摘不掉的帽子：“操虽托名汉相，其实汉贼也。”曹操号称汉朝的丞相，但实际上是汉朝的奸贼。

从前面周瑜和鲁肃的谈话看，周瑜引用谣言，证明汉朝注定马上要完，江东要出新皇帝了。周瑜自己才是汉贼，你都宣扬汉朝要完了，你还不是汉贼？

但周瑜是那种非常聪明的高干子弟，看大家急于投降曹操的样子，就知道宣扬孙权可以当皇帝，根本没有群众基础。所以他先给曹操脑

袋上扣个屎盆子，然后说，我们是来打扫卫生的，“为汉家除残去秽”，宣扬自己是大汉忠臣。汉朝的合法性这东西，我不信，但既然你们都信，我就利用起来压你们。

然后周瑜比诸葛亮更全面深入地讨论了曹军存在的问题，更主要的是，周瑜身上闪耀着一种我军必胜的信心，有没有刘备都没有关系。一番话把孙权说激动了，宣布和曹操势不两立。

然后看曹操方面。有个疑点是，曹操当时有没有打算和孙权开战。这要看赤壁的位置。

如果赤壁是苏东坡写《赤壁赋》的那个赤壁，在今天的湖北省黄冈市，那就是曹操对孙权发动进攻了。

但绝大多数研究者都不同意这个说法，赤壁到底在哪里争议巨大，按照现在比较流行的说法，赤壁之战发生在今天的湖北省赤壁市，这个地方离刘琦驻军的夏口、刘备所在的樊口还有一定距离，那也就意味着，曹操拿下江陵之后，没有急于指挥大军向东推进。

也就是说，诸葛亮、周瑜分析总结的，曹操的军队疲惫、不习水战、在荆州人心不稳、冬天战马缺乏草料等等问题，曹操应该是意识到了。曹操写了封信给孙权，渲染大军压境的气氛，希望吓得孙权投降，但你不投降，那咱们就缓缓。因为这几个问题，都不是不可以解决的。军队疲惫那就休息会儿，不习水战那就练，在荆州人心不稳那就安抚着，冬天战马缺乏草料等到明年开春不就有了……所以时间在曹操一—边，他是可以等的。

建安十三年冬天，是曹操最虚弱的时候，这个时机稍纵即逝，而周瑜敏锐地抓住了这一点，所以非常急于和曹操开战。赤壁之战，是孙刘联军溯长江水而上，主动发起的进攻。

当时曹操的兵力，按照周瑜的分析，最多也就二十万出头，但二十万军队要完成对荆州地区的全面接管，肯定会分布在若干个军事要地，真的集结在赤壁的，未必能有十万人。

孙权给了周瑜三万人，刘备手下有两万人，兵力并没有很多人想象的那么悬殊。

尤其是，曹操水军几乎没怎么训练过，荆州的水军原本重点用于防着孙权打过来，也就是在江夏郡刘琦手里，曹操并没有得到荆州水军主力。所以在长江水面上，曹操还真是没办法和孙刘联军打。还有一点，曹操在上游，孙刘联军在下游，水战其实往往是上游吃亏，一旦打败了，逃都没法逃。于是曹操的军队和联军一交锋，就战败了。

值得注意的是，《三国志·武帝纪》记录赤壁之战，说的是“与备战，不利”，也就是说曹操和刘备打仗，败了，没提周瑜。这个记录可以看作曹魏对于赤壁之战的官方定调。当然，曹魏方面主要强调的，也不是败给刘备，而是瘟疫。

刘备的传和诸葛亮的传，也就是蜀汉方面代表人物的传记里，都说明了，刘备是和周瑜、程普等人合作，才打败曹操的。

周瑜的传里，内容最丰富，有黄盖诈降、火烧曹军战船的内容，但也承认这一仗是“与备并力逆曹公”，也就是与刘备合作迎战曹操。

这里有个很好玩的细节，曹操的船到底是谁烧的？《周瑜传》说是周瑜烧的，后来曹操给孙权写过一封信，说赤壁那个地方太恶心，我自己撤兵了，撤兵前把船烧了，周瑜就不要蹭热度瞎吹牛了。也就是曹操说，船是他自己烧的。到了西晋，有个叫乐资的人说“公船舰为备所烧”，曹操的船又变成刘备烧的。真是一把大火，各自表述。

乐资的书还给我们提供了一个重要信息：曹操赤壁战败，要回江陵，撤退时走的是华容道。

曹操从江陵到赤壁，是坐船的，败回去时不敢坐船了，因为在江面上他根本不是联军对手，被追上就麻烦了。他只好走陆路，陆路可就难走了，不是像《三国演义》说的那样，有一条大路一条小路，曹操选了小路华容道，而是陆地上根本就没有好走的路。

曹操要通过的这片疆域，就是春秋战国时代著名的云梦大泽，到了东汉末，云梦泽是一种要干涸又没干涸的状态，所以到处都是泥泞，灌木丛生，从这里通过，每一步都走得磕磕绊绊。但凡稍微好走一点，曹操一开始肯定就会发挥骑兵优势，选择陆路进攻，不和你打水战了。

这时候败了，只好走这条路，结果碰上泥泞，道路不通。曹操就让

羸弱的士兵背着草铺路，后面的骑兵着急，不等路铺好就催马而过，结果很多人都死在战友的铁蹄之下。

曹军一路上要克服的，就是地形困难，没有遭到什么阻击。终于穿过华容道后，曹操突然大喜。诸将大约确实像《三国演义》里那样问了："丞相何故大笑？"曹操说："刘备也算是我的对手了，就是脑子慢点。他如果早点再放一把火，我们全完了。"

这时刘备果然想到放火了，但曹操已经出了华容道，所以白白破坏环境污染空气，并没什么用。

#故事演变

总结就是：按《三国志》记载，赤壁之战中，刘备发挥的作用不小。那么，后人那种"仗都是周瑜打的，刘备全程捡便宜"的印象，是怎么来的呢？大概分几个阶段：

第一个阶段，是后来孙刘联盟关系越来越不好，东吴的宣传出现这种导向。

孙刘两家，为了荆州的问题，矛盾越来越尖锐。孙权一方，要论证自己应该占有荆州，就必须贬低刘备在赤壁之战中的贡献。鲁肃、陆逊，还有后来陆逊的孙子陆机，都发表过这方面的言论。

第二个阶段，西晋的时候，诞生了一部文学性极强的讴歌吴国的著作，叫《江表传》。作者虞溥，是高平昌邑（今山东巨野南）人，但对东吴历史感兴趣，搜集了很多资料。这书的特点，第一是对于《三国志》里有的一些内容，它会增加很多特别有现场感的细节和对话；第二，有些对东吴特别有利的内容，只有这部书里有。

几乎近于完美的周瑜形象，就是《江表传》第一个塑造出来的。这里就讲和赤壁之战有关的这段——

《江表传》说，诸葛亮到东吴去还没有回来，刘备听说曹操的大军正在逼近，非常恐惧，天天派人到水边观察孙权的援军有没有来。

巡逻的官吏看见周瑜的船到了，飞快向刘备禀报。

刘备问："何以知非青徐军邪？"怎么知道不是曹操带来的青州、

徐州的人马啊？这一问，活画出刘备对援军到来开心得不敢相信，而恐惧曹操已经到精神恍惚的状态。

官吏告诉刘备，看那型号，就不是曹操的船。

刘备就派人去慰劳周瑜，并提出见面的要求。周瑜答复说，我有军务在身，去看你不方便，你要是愿意到我这里来，倒是可以见个面。

按照一般观念，当然应该是地位低的去见地位高的，资望浅的去见资望深的，年纪轻的去见年纪大的，总之从任何角度看，都应该是周瑜去拜见刘备。周瑜这话说的，真是非常不给刘备面子。

但刘备现在就指望着周瑜，所以还是坐着一艘小船，巴巴到了周瑜的军营。

刘备问："咱们要和曹操开战，东吴来了多少兵啊？"

周瑜说："三万人。"

刘备说："恨少。"太遗憾了，少了点。周瑜说："此自足用，豫州但观瑜破之。"

刘备的胆怯猥琐，周瑜的豪气干云，真是形成鲜明的对照。

刘备看周瑜态度这么夹生，就想请鲁肃来一起聊，周瑜没同意，刘备就灰溜溜回去了。

临到要开战，刘备还是对周瑜没信心，和关羽、张飞带着两千人跟在周瑜后面，"盖为进退之计也"，就是做随时逃走的打算。

刘备就眼睁睁看着周瑜把曹操打败了。

早在东晋的时候，就有很多人认为这个记载根本不可信，赤壁之战对刘备集团来说是生死之战，他怎么可能还盘算什么"进退之计"？但众所周知，从传播效率来说，真实与否不是那么重要，文学性强是一个巨大的优势。

第三个阶段，就是唐宋时代顶级文人的加持。

对于诗人来说，周瑜这样名门出身、相貌俊美、有文艺才华、有美人相伴的人物，吸引力比刘备大多了。刘备身上，也许可以找到很多优点，但是绝对没有文艺范儿。

诗人们是如何创作以周瑜为中心的文学作品的，欲知详情，可以

看田晓菲教授的《赤壁之戟》，这里引两首最有名的：

折戟沉沙铁未销，自将磨洗认前朝。

东风不与周郎便，铜雀春深锁二乔。

(杜牧《赤壁》)

大江东去，浪淘尽，千古风流人物。故垒西边，人道是，三国周郎赤壁。乱石穿空，惊涛拍岸，卷起千堆雪。江山如画，一时多少豪杰。

遥想公瑾当年，小乔初嫁了，雄姿英发。羽扇纶巾，谈笑间，樯橹灰飞烟灭。故国神游，多情应笑我，早生华发。人生如梦，一尊还酹江月。

(苏轼《念奴娇 · 赤壁怀古》)

不论是杜牧的诗，还是苏轼的词，都把赤壁之战击败曹操的光荣，给了周瑜一个人。

伟大的诗人在乎历史事实吗？在乎就俗了。历史上的赤壁之战，发生在哪里固然富有争议，但文学史上的赤壁，绝对属于黄州赤壁。不论杜牧的诗，还是苏轼的词和赋，都是在黄州写的。诗兴已经大发了，我管它呢。

《三国演义》写赤壁之战，相关地理信息固然是一团乱麻，但也认为赤壁在黄州。孔明对刘备说：“主公可于樊口屯兵，凭高而望，坐看今夜周郎成大功也。”在樊口可以看见黄州赤壁，但看不见赤壁市的赤壁。

第四个阶段，是宋元以来民间文艺的发展。

老百姓和文人趣味不同，民间文艺是最喜欢刘备的，有没有替刘备挽尊，强调赤壁之战中刘备的功绩呢？

也没有。民间三国故事是真不喜欢周瑜，对周瑜各种丑化，但也没有说，赤壁之战是刘备辛辛苦苦打赢的。

道理很简单：诸葛亮已经出山了。

诸葛亮是智慧的化身，而小市民所能理解的智慧，往往就是没有任何付出而便宜占尽。东吴方面那个赤壁之战里刘备没怎么参战却拿

到最大好处的说法，在东吴是想矮化刘备，但刚巧符合民间艺人对智慧的理解。

按照《三国志平话》，东吴参战，完全是被诸葛亮绑架的，诸葛亮正在劝孙权出兵，曹操的使者送信来了，威胁孙权。孙权吓坏了，张昭这些人说，咱们加强防御，别管刘备那摊子事了。《三国志平话》里诸葛亮武力惊人，当时就拔出剑来，一剑把曹操的使者杀了。东吴方面一片哗然。张昭说，不行，这事咱们和曹操说不清了，出兵吧。

孙权准备出兵，要请周瑜挂帅，但是周瑜不乐意，因为他刚刚娶了小乔，生活乐无边，对打仗没兴趣。于是诸葛亮和鲁肃一起，带了许多财宝，装了满满一船，请周瑜出山。

小乔贪财，看见财宝很高兴，但周瑜还是不想出山。于是诸葛亮和小乔搭讪，这里《三国志平话》突然来了一段对诸葛亮的外貌描写，说诸葛亮长得可帅了，胡须特别黑，指甲特别长，“美若良夫”，美貌像浑良夫一样。这个比方打得很奇怪，浑良夫是春秋末期的美男子，出身卑微，最主要的事迹是和自己的女主人私通，历史上帅哥那么多，非拿诸葛亮比他，不知道是怎么想的，莫非是想让周瑜有危机感？如此说来，1985 年郑少秋主演的电视剧《诸葛亮》里，让诸葛亮、周瑜和小乔大谈三角恋，固然与历史无干，却也算得其来有自。

接着诸葛亮激周瑜，说你还想岁月静好吗？曹操造铜雀台，就是为了抢大乔小乔。于是周瑜冲冠一怒为红颜，敢抢我女人，曹操我要杀了你，就同意挂帅了。

总而言之，东吴出兵，完全是被诸葛亮忽悠来的，民间三国故事里，东吴付出的代价还很大，强行让老将黄盖在赤壁鏖兵中牺牲了。东吴牺牲不大，就不足以体现诸葛亮占便宜的智慧。

#演义叙事

下面看《三国演义》。赤壁之战这一段，恰恰是整部《三国演义》里，最有民间三国气质的部分。所以我们读到的，就是周瑜出力，诸葛亮指导刘备怎么占便宜的赤壁之战了。

首先，鲁肃来找刘备谈合作的事，诸葛亮让刘备别说话，一切听自己的安排。诸葛亮的计划，一开始就是“南北两军互相吞并。若南军胜，共诛曹操以取荆州之地；若北军胜，则我乘势以取江南可也”，他动的就是鹬蚌相争渔翁得利的心思。

然后，诸葛亮刚到江东，《三国演义》就虚构了一场舌战群儒的戏。江东的文臣被塑造成只会空谈，不会实干的形象。嘲笑这种人，艺术效果是很好的，老百姓就是这么想象知识分子的，知识分子往往也愿意这么自嘲。但江东这批人，他们的问题还真不在这里，这里有不少人其实是懂实干的，只不过无论从大义名分还是利害算计的角度，他们觉得赶紧归顺合理又划算而已。

然后诸葛亮智激孙权，智激周瑜。激孙权，史书里就有；激周瑜没有，周瑜作战的热情高涨，根本用不着人激。还有我们都知道，在古代的官场也好，现代的职场也罢，激将法都是一个非常低级也很容易有反效果的手段，但《三国演义》里诸葛亮特别热衷这一招。这当然是民间艺人的趣味决定的。

两军在赤壁对峙：按史书是周瑜的军队三万，刘备的军队两万，合计五万人，《三国演义》则说周瑜麾下五万人，刘备没有出兵；曹操军队的规模，《三国演义》采用了曹操给孙权的信里那个瞎吹牛的数字，八十万人。

史书上没有记载这个阶段诸葛亮的活动，周瑜各种陷害诸葛亮的伎俩，当然也是虚构的，周瑜和曹操之间互相算计的很多小花招，一样是编故事。也就是说，什么草船借箭、蒋干盗书、周瑜打黄盖的苦肉计、阚泽下诈降书、庞统献连环计、诸葛亮借东风……有一件算一件，全部不存在。

《三国演义》又写：东南风劲吹的时候，周瑜火攻，力战大破曹兵，这个过程刘备没参与。

刘备干吗去了呢？在曹操败退的途中，截杀曹操，捡漏去了。于是有了那个经典桥段——到一个地方，曹操大笑，诸将问：“丞相何故大笑？”曹操说：“吾不笑别人，单笑周瑜无谋，诸葛亮少智。若是吾用

兵之时，预先在这里伏下一军，如之奈何？”这时山后一声炮响，杀出一彪人马，先是赵云，然后张飞，一直到华容道，是关羽。

这也不是事实。总之，就是历史上刘备出力了，《三国演义》写成了刘备没出力，因为民间艺人觉得捡便宜就是聪明。

鲁迅先生、胡适先生对《三国演义》评价都不高，胡适评价舌战群儒，认为诸葛亮滔滔不绝的台词，“平凡浅薄，令人欲呕”；鲁迅则有“状诸葛之多智而近妖”的名言。但是谈到华容道的关羽，鲁迅先生说写得好。他说这一段写孔明，就看见狡狯，但是，关羽真是气概凛然。

鲁迅先生作为伟大的小说家，当然是不反感虚构的，问题在于怎么虚构。

赤壁之战这一段，诸葛亮的形象和关羽的形象，刚好代表民间文化的两个不同侧面。诸葛亮代表的，是小市民拿占小便宜当智慧的一面；关羽代表的，是民间的一种朴素价值观：不要扯什么高大上的理念，对我好的人，我不能伤害他。

从兴复汉室这个伟大理想来说，关羽在华容道可以抓住曹操却放过了曹操，做得对吗？当然不对。

但如果说，剧情是这样——曹操恓恓惶惶，对关羽说：“曹操兵败势危，到此无路，望将军以昔日之情为重。”关羽大喝一声：“曹贼，关某只知上报皇兄，下安黎庶，说甚昔日之情。”青龙刀起处，将曹操劈于马下。你会怎么看待关羽？

君臣大义，古代说起来是至高无上的，可是寻寻常常的人和人之间的情感羁绊，就是比君臣大义更动人。

还有，很容易发现，从古代到现代，从中国到世界，什么是至高无上的价值观，经常是会变的。但是，寻寻常常的人和人之间的情感羁绊，却是最稳定，一直没什么大变化的。

因为私人感情败坏家国大业，当然是不对的；可是，如果一种家国大业，让私人感情都没有留存的空间，那样的社会一定非常可怕。

《三国演义》的好处恰恰就在于，它不给答案。它塑造了一个比历

史原型更加忠君的关羽，关羽是对刘备最忠义，心里最装着刘备的家国大业的人，可就是这个关羽，在这一瞬间，心软了，把马头勒回，对手下的士兵说：“四散摆开。”这意思是对曹操说，你走吧。

关羽做得对吗？不知道，但至少从《三国演义》呈现出来的艺术效果来说，这里增加而不是减损了关羽形象的光辉。

一个社会，如果认准一种价值是至高无上的，那么一旦这种价值崩溃，整个社会就会陷入虚无主义。比如你原来相信一个至高无上的神，认为人活在世界上最重要的事情就是崇拜这个神，那么一旦有人告诉你，这个神不存在，人就很容易觉得举目苍茫，人生无处安放。

中国的传统文化，从孔子开始就没有一个严密的思想体系，儒家提倡了一堆重要的价值，仁义礼智信之类的，这些价值观有时是冲突的，冲突了怎么办？其实传统文化一直没有把这个关系理顺，儒家的主流，根本就没打算把这个关系理顺，根据具体情况随时调整即可。并不是某个核心价值绝对压倒其他价值，而是在若干种价值中，一个人只要能做到其中一两种，那就是可敬的。

《三国演义》的态度大概就是：

刘备是好人，曹操是坏人，但关羽和曹操有私人感情，这里关羽放过曹操了，是感人的事例。

再如，刘备是好人，曹操是坏人，你原来是曹操的手下，后来投降刘备了，怎么评价？赞美啊，弃暗投明。

又或者，刘备是好人，曹操是坏人，你就是忠于曹操，为了曹操可以宁死不屈，怎么评价？赞美啊，好汉子！

拔高点说，一个允许多种价值观并存的文明，才有弹性和韧性，才能经历几千年多灾多难的历史，仍然有其生命力。

是谁三气周瑜?

#演义叙事

赤壁之战后曹操败走，接下来，《三国演义》写了著名的三气周瑜的故事。

周瑜千辛万苦，甚至身中箭伤，终于击败镇守南郡的曹仁，没想到，诸葛亮偷城，抢先占了南郡。周瑜气得金疮迸裂。这是一气周瑜。

周瑜献美人计，孙权假装把自己的妹妹许配给刘备，想把刘备骗到东吴，再将其杀害。没想到孙权的母亲吴国太佛寺看新郎，相中了刘备，弄假成真。周瑜一计不成又生一计，又想干脆让刘备在温柔乡中消磨意志。没想到诸葛亮设计，让刘备和孙夫人一起安然逃回荆州，周瑜想追，又中了埋伏。诸葛亮让刘备手下的士兵大叫:“周郎妙计安天下，赔了夫人又折兵。”周瑜气得金疮再次迸裂。这是二气周瑜。

刘备赖着荆州老也不还，周瑜说，自己愿意帮刘备攻取西川，因为欲攻取西川必须途经荆州，周瑜想的是突袭刘备。此计又被诸葛亮识破，周瑜气急败坏，导致旧伤复发，说了句“既生瑜何生亮”，不治身亡。这是三气周瑜。

今天的人整体文化水平高，都知道想了解历史不能相信《三国演义》。百度百科都会告诉你，三气周瑜是《三国演义》虚构的情节，历史上并不存在。周瑜心胸是十分宽广的。

#历史叙事

实际上，诸葛亮三气周瑜确实不存在，但三气周瑜这个说法，某种意义上倒是成立的。

刘备拿下荆州的江南四郡后，诸葛亮被任命为军师中郎将，负责其中三个郡的物资统筹工作。这个工作非常重要，但是没有戏剧性，和周瑜也没什么交集。

和周瑜表面合作，暗里较劲的，是刘备自己。

先说刘玄德一气周瑜。这个牵涉的问题，确实是对南郡的争夺。

《三国演义》照例犯了地理错误，以为荆州、南郡、襄阳、江陵是几个不同的城市。实际上，荆州是一个范围广大的州；南郡是南阳郡之外，隶属于荆州的一个最重要的郡；襄阳和江陵，都是隶属于南郡的县。

曹操赤壁战败后，留曹仁、徐晃守江陵，乐进守襄阳，自己回北方去了。孙刘两家，就面临一个怎样攻取和分配还在曹操手里的荆州地盘的问题。

襄阳是南郡的北门，也是曹操的南门，攻克了襄阳，接下来就要进取北方了，孙刘两家暂时还走不到这一步。

刘备和周瑜分工：周瑜去打江陵，刘备到长江以南去收服武陵、长沙、零陵、桂阳四郡。

这个分工，一开始双方应该都很满意。周瑜的梦想是辅佐孙权进取天下，首先要控制长江流域，而江陵就是枢纽。刘备则知道，江南四郡的价值当然远远不能和江陵比，但那是曹操已经打算放弃的地方，拿下来很容易。

果然，刘备几乎兵不血刃就平定了江南四郡。《三国演义》里取四郡的情节很精彩，还有关羽和黄忠两个使大刀的顶级武将交手过招的情节，但这些都是虚构的，实际上基本是刘备去了，四郡就平了。

周瑜则打得很艰苦。不是他水平不行，而是他的对手和刘备的对手不是一个量级。曹操对江南四郡本来就是象征性占领，拿下来自然很容易，而曹仁是曹操手下的顶级大将，前面说过，官渡之战时，曹仁就打败过刘备。

周瑜还在江陵打围城战，刘备已经拿下四郡，于是刘备对周瑜说，我和你一起打江陵。

其实刘备也没本事打江陵，不过他和曹操较量那么多年，经验很丰富，他让关羽去“绝北道”，也就是切断曹操方面对江陵的补给线。这样消耗了将近一年，一直到建安十四年（209 年）底，曹仁没饭吃了，只好放弃江陵城，撤走了。

于是周瑜拿下了江陵。孙权拜周瑜为偏将军，领南郡太守。也就是说，不是像《三国演义》说的那样，周瑜力战，刘备偷城，刘备也是出了力的。而南郡的地盘，大头也是归了周瑜的，周瑜只把南郡的长江以南一小块地盘给了刘备。不是周瑜费了半天劲，啥也没捞着。

还有就是，经此一役，周瑜对刘备的看法完全变了。赤壁之战前，你看《三国志·周瑜传》，感觉是周瑜对刘备有点瞧不上；如果相信《江表传》，那周瑜对刘备就是根本瞧不上。但赤壁之战后，周瑜对刘备集团的评价变了，他说刘备是枭雄，关羽、张飞都是熊虎之将。这说明战争过程当中，刘备和关羽、张飞应该表现得相当亮眼。也就是说，周瑜和诸葛亮这时诚然没有交集，但对刘关张，周瑜是高度警惕的。

接下来，让周瑜更郁闷的事发生了：周瑜屯驻在江陵，刘备屯驻在长江南岸几十公里外的油江口一带，这个地方就是今天的湖北公安，公安这个名字还就是因为刘备来的：刘备被人尊称为“左公”（刘备有一个左将军的头衔），这个地名是取左公从此获得安定的意思。

不管周瑜还是刘备，这时候都想尽可能吸纳荆州地区的人才。谁比较有吸引力呢？

刘备。

周瑜不得不面对一个事实：东吴政权在荆州，有一份沉重的负资产。孙权的爸爸孙坚在荆州做官的时候，就滥杀无辜，孙权这些年来攻打荆州，又是屠城，又是掳掠人口去江东当奴隶，给荆州人留下极其恐怖的印象。总之一句话，孙家在荆州可谓臭名昭著。所以周瑜对荆州人士没什么吸引力。

刘备那边却是一派兴旺景象。刘备在荆州已经待了七八年，人缘很好，携民渡江更是十分感人。尤其是曹操撤出后，逼荆州人移民，导致很多本来愿意归附曹操的人，也宁可选择刘备。所以，投奔刘备的人源源不断。

你想想，发现自己的吸引力还不如一个自己本来瞧不上的人，那是什么体验？这是刘玄德一气周瑜。

哪件事可以算是刘玄德二气周瑜呢？还和《三国演义》一样，就是

孙刘联姻的事。当然，吴国太佛寺看新郎的热闹剧情，历史上是没有的。

这时候，刘表的儿子刘琦病故，于是荆州各方势力推戴刘备做荆州牧，这对周瑜来说挺尴尬，因为这么论起来，刘备算自己的领导了。

《三国志·先主传》说，“权稍畏之，进妹固好”，孙权渐渐害怕刘备，就把妹妹献给刘备，巩固友好关系。这是站在刘备的立场上说漂亮话，实际上通过联姻巩固友好关系，是很常见的套路。刘备当然也做出友好回应，到京口也就是今天的江苏镇江，去见孙权。

这里和《三国演义》有两点区别：第一，《三国演义》是刘备去江东做上门女婿，历史上是孙权的妹妹已经嫁过来，刘备才过去；第二，《三国演义》是刘备不敢去，诸葛亮说，你去，我有三个锦囊，保你没事，历史上则是诸葛亮劝刘备别去，太危险，刘备坚持要去，冒这个险是值得的。

刘备去京口，和孙权谈什么呢？刘备表孙权为行车骑将军、徐州牧，作为交换，刘备请求孙权承认自己对荆州的控制权。

孙权原来的正式官衔，仅仅是讨虏将军、会稽太守，比刘备这个左将军、豫州牧要低得多，所以刘备的举动，等于承认同盟中孙权的地位不低于自己。而刘备“求都督荆州”，看起来也合情合理：一来，他本来就是荆州地区最有影响力的人；二来，曹操赤壁战败后，改由合肥方向进逼江东，孙权有必要收缩力量，干脆把荆州防务交给刘备，不失为减轻负担的好办法。

但这样一来，最受伤的，就是身为南郡太守的周瑜。这等于是宣告了他在荆州地区全部工作的失败。进一步说，因为他极力主张，江东的军队才在遥远的荆州与曹操一场大战，结果所获无几，却从此结下曹操这个仇家。那些本来主张和平的人，会怎样攻击周瑜，也就可想而知。

所以周瑜极力反对这个策略，他向孙权提出，用荣华富贵把刘备软禁起来，而让自己来设法指挥关羽、张飞。看起来，之前联合作战中，关羽、张飞在战场上有多好用，周瑜体会还是很深的。至于他凭什

么觉得自己可以指挥得动关羽、张飞，就不知道了。

反正，孙权和鲁肃都认为，周瑜的想法不现实，还是只能靠刘备在荆州防着曹操南下，自己才好集中力量打合肥。所以孙权同意了刘备的要求，并放他回去。

史书上没有记载周瑜此时的心理感受，但自己的建议被否了，而且孙权同意刘备名义上算自己的领导，周瑜很难咽下这口气，说这是二气周瑜，大概不为过。

这个方案被否决后，周瑜又提出，可以联络马超，一起去征服巴蜀。孙权同意，但周瑜很快病故，这个计划他本人是没机会实践了。

南有刘备，北有曹操，在这种包夹之下，仅仅依托沿江的狭长地带，就想去远征益州，这个创意实在过于狂野，除掉周郎的狂热粉丝，其他人大概都不会认为有多大的可行性。所以，也许真的像《三国演义》说的那样，周瑜其实是打着取益州的幌子，想偷袭刘备。但既然周瑜病故，他的真实计划，自然也就没有办法知道了。

周瑜死后，孙权邀请刘备一起攻打益州。刘备手下有人就认为，孙权是想让自己做前锋，等到自家的军队攻入益州，孙权就攻打荆州。

于是刘备就回复孙权说，荆州局势不稳，不能陪你一起出兵，要不我把路给你让出来，你自己去打？

实际上就是，刘备让孙权去实施那个因为周瑜之死而搁置的计划，孙权想了想到底不敢，就放弃了。

这是《三国志·先主传》的说法，如果相信《献帝春秋》的说法，那刘备的演技就浮夸了。刘备对孙权说，益州是绝对不可以打的，你要打，我就“被发入山”，我到山里修仙去，绝不做失信于天下的事。刘备派兵守住各处要塞，孙权没办法，只好放弃了。

这里刘备高调唱得这么动听，后来他自己去把益州给拿下了，做成了周瑜声称要做却没机会做的事，周瑜地下有知，怕是要被再气一回吧。

周瑜变形记

周瑜的形象演变问题，前面零碎已经提到不少，再做一下梳理。

#历史叙事

历史人物周瑜，看《三国志·周瑜传》正文，是个非常优秀的人物；看裴松之注引用《江表传》，是个近乎完美的人物。就是说，《江表传》里的周瑜，和《三国志》里的周瑜其实还是有区别的。

比如说，有个非常有名的例子，《江表传》说，东吴的老将程普多次羞辱周瑜，周瑜一直不和他计较，后来程普就非常敬佩亲近周瑜，对别人说："与周公瑾交，若饮醇醪，不觉自醉。"和周瑜做朋友，就好像饮美酒，不知不觉就醉了。

《三国志·周瑜传》是怎么写的呢？"性度恢廓，大率为得人，惟与程普不睦。"周瑜器量很大，大致非常得人心，就是和程普关系不好。《周瑜传》到此为止，没有程普最终被周瑜折服的事。

再看《三国志·孙皎传》。孙皎是孙权的堂兄，孙权想让孙皎和吕蒙一起统率军队，吕蒙对孙权说：这个重任，您交给孙皎的话，就不要用我；用我的话，就不要用孙皎。当初周瑜和程普一起率军攻打江陵，谁也不服谁，"几败国事"，就是几乎导致那一战失败，应该引以为戒。孙权也就听取了吕蒙的意见。

按照这个说法：江陵之战打了将近一年，周瑜和程普有矛盾，限制了东吴军队战斗力的发挥，是一个重要原因。

这是《三国志》的正文，而且这是吕蒙对孙权提建议，在这种问题上要是举例没有说服力，是给自己挖坑。所以这个记载的价值，远远高于《江表传》这样的野史。看来，周瑜和程普即使和好了，也是付出惨重代价后的事。

还有，上一节我们系统分析了一遍赤壁之战后荆州的局势，可以发现：荆州之争，周瑜固然没有和诸葛亮有什么交集，但在和刘备的较

量中，周瑜是吃了亏的。

这也很好理解：周瑜是一个雄姿英发、才华横溢又很叛逆的名门子弟，叛逆的名门子弟往往很快会被现实教训，遭遇一系列挫折，发现自己还是离不开家族资源，大多数人就退缩回去了，只有少数人意志强硬，越挫越勇，最后打出一片特别的天空。比如曹操就属于这少数人。

但周瑜更加特殊，他叛逆之后，还总是心想事成。和孙策结交之后，受到的优待超过其他所有人，还娶了美丽的小乔。孙策去世，周瑜辅佐孙权，和刘表作战连连获胜，赤壁一战，更是打败了威震天下的曹操。

虽然这时周瑜年纪已经不小，但还是有点阳光开朗大男孩的气质。这种性格和经历，在光明正大的对决当中，更容易表现出色，缺点是容易把天下事看得太容易。

而当时的孙刘关系，显然不是光明正大的对决，而是表面和谐，暗地里一点一滴地设法优先壮大自己。

这样的情况下，刘备这种出身是豪门和平民的结合部，既在底层摸爬滚打过，也和最高层谈笑风生过，上上下下的规则、潜规则都玩转了的人精，更容易占便宜。更不要说，孙家在荆州名声很坏，周瑜看起来占优，其实起跑线在刘备后面老大一截。

这是风华绝代的周都督不得不面对的现实困境。

#民间叙事

后世周瑜的名声，有两条延长线：

第一条线是顺着《江表传》创造的完美周瑜走，把他写得魅力无穷，杜牧、苏东坡这些诗文大家，都是走的这条路线。

另一条是民间文学的路线，重点是美化诸葛亮，于是周瑜的实际对手刘备淡出，变成诸葛亮手里的木偶，而周瑜很大程度上被小丑化。《三国志平话》里，周瑜因为享受和小乔的快乐生活，不愿意统兵抗曹，就是一个例子。

民间三国故事特别爱讲周瑜害刘备，诸葛亮帮刘备脱困，顺便戏耍周瑜的故事，并且传播过程中，这些故事还和一些著名景点搅在了一起。

有出杂剧，叫《刘玄德醉走黄鹤楼》。今天我们见到的武汉黄鹤楼，是 1985 年重建的，希望黄鹤楼尽量历史悠久的人，说东吴黄武二年（223 年），孙权修筑夏口城，于城西南角黄鹄矶建了一座眺望塔性质的军事建筑，这就是黄鹤楼的雏形。而这也是赤壁之战十多年后的事，周瑜已去世多年，刘备则死在这一年，但是杂剧当然不会有这个时间概念。

这剧讲的是：赤壁之战后，诸葛亮率领关羽、张飞追曹操去了，周瑜趁机请刘备过江，到黄鹤楼赴宴，想要加害刘备。刘备还真就应邀参加了。周瑜把刘备困在楼上，说没有我的令箭，不许下楼。

诸葛亮在追赶曹操的路上夜观天象，周瑜想干啥就知道得清清楚楚。当初借东风的时候，诸葛亮曾经拿到过一支周瑜的令箭，于是把令箭藏在拂尘里，派关羽的儿子关平给刘备送去。

这是当着周瑜的面公开送的，所以关平没办法告诉刘备，令箭在拂尘里。

诸葛亮又安排姜维登场。有朋友可能会说这哪儿跟哪儿啊？姜维是陇西人，算年纪这会儿也就小学低年级，怎么也不应该在这里出现啊。但杂剧不管这个，反正这个名字大家熟，先用了再说。

姜维假扮渔夫，送了两条金色鲤鱼过来。姜维给刘备切生鱼片，悄悄手一张，手里写了八个字：“彼骄必褒，彼醉必逃。”周瑜骄傲，你就捧他；周瑜醉了，你就逃走。

接下来和曹操、刘备煮酒论英雄的情节是一样的。刘备说谁是英雄，周瑜评价刘备说得对不对。刘备说得对，则刘备喝三杯酒，罚周瑜喝三杯凉水；刘备说得不对，则刘备喝水，周瑜喝酒。刘备说项羽是英雄，还说曹操是英雄、自己是英雄，都被周瑜轻而易举驳倒了，结果周瑜就不停喝酒，刘备轻轻松松喝水。——这些杂剧也是互相抄来抄去的。

最后刘备说，都督，你是英雄。这下周瑜爽了，你说得对啊：“昔日霸王英雄兮自刎乌江，曹操英雄兮独占许昌。刘备英雄兮倚仗关张，赤壁鏖兵兮美哉周郎。”这时候周瑜终于意识到，不对啊，我已经喝高了，便用最后的理智，把自己的令箭撅折了，丢到楼下的江水之中，然后就睡着了。

刘备着急啊，我指望他醉倒，偷他的令箭，可现在箭撅了。刘备急得拿诸葛亮送来的拂尘敲地板，一敲发现，不对，有声音。于是找到令箭，开开心心下楼回家了。

周瑜就这点智商。

这个故事明显是胡编的，但效果很好，所以一直都有流传，尽管《三国演义》意识到这事太荒诞了没收，但京剧舞台上还在演，相声里也一直还在说。蜀汉人物如何用缺德台词恶心周瑜，民间艺人一直很乐于在这事上发挥才华，如京剧里赵云和周瑜的这段对话：

赵云	（白）	主公！
	（西皮摇板）	主公休要学尧舜， 汉室基业谁敢争！ 四百年来正汉鼎，
	（白）	周郎！
	（西皮摇板）	东吴胆敢夺乾坤！
周瑜	(白)	住了！
	(西皮摇板)	楼下兵多早围困，
赵云	(西皮摇板)	猛虎何惧你犬一群！
周瑜	(西皮摇板)	谅你一人难取胜，
赵云	(西皮摇板)	子龙将军胆包身。
周瑜	(白)	还俺的荆州来！
赵云	(白)	还俺的东风来！
周瑜	(白)	哎呀！
	（西皮摇板）	赵云说话惹人恨，
	(白)	刘备呀，刘备！

（周瑜扯衣。）

周瑜　　(西皮摇板)　　不还荆州难逃生！

（刘备惊坐。）

赵云　　(西皮摇板)　　你要荆州俺应允，

周瑜　　(白)　　拿来！

赵云　　(白)　　周郎！

　　（西皮摇板）　　你东吴还有几美人？

（周瑜气极，下楼。）

只能说，子龙，你嘴好贱呐。

还有，故事一旦和景点、旅游结合起来，那就是互相成就的关系，往往再强调事实如何也没有用了。比方说，你和你朋友一起登黄鹤楼，你只能背“晴川历历汉阳树，芳草萋萋鹦鹉洲”，他跟你滔滔不绝，讲刘备怎么按照诸葛亮的指示灌醉周瑜的故事，不想扫兴的你也没法戳穿他。

更典型的就是“周郎妙计安天下，赔了夫人又折兵”的故事，这个故事影响又要大多了。吴国太佛寺看新郎，这一节也纯属虚构，但越是虚构，越要放到一个真实的地点。刘备见孙权是在京口，也就是今天镇江，那就在镇江找一个唐代后期建的甘露寺，吴国太看刘备，就搁这儿吧。这和黄鹤楼还不一样，即便没有周瑜害刘备的故事，大家还是知道黄鹤楼的，可有多少人是因为刘备招亲，才知道甘露寺的？

还有个更加强行蹭热度的地方，就是南京。南京的地理形势，号称“龙盘虎踞”，一开始传说是刘备去镇江那次，途经南京，做了这样的评价。诸葛亮人气越来越高之后，就变成诸葛亮对南京形势的概括。南京清凉山有个驻马坡，说是诸葛亮在这里歇过马；旁边有个黑龙潭，说是诸葛亮的马在这里喝过水。

其实说刘备评价南京“虎踞龙盘”，就已经很可疑了，但好歹刘备曾经从南京经过，诸葛亮则绝无任何可能到过南京。赤壁之战前诸葛亮见孙权，是在柴桑，也就是今天的江西九江，根本到不了南京。但反

正就是，诸葛亮人气越来越高，所以刘备的光辉事迹，能转交给诸葛亮就转交给诸葛亮吧，甚至于刘备的陵墓惠陵，今天那地方叫什么？很有名，武侯祠，纪念诸葛亮诸葛武侯的祠堂。

所以，因为诸葛亮而被拉低格局的人物，何止是周瑜呢？

#演义叙事

《三国演义》诞生之后，民间三国故事仍然在流传。很多喜欢历史的朋友，是不屑于认真看《三国演义》的，所以往往会把民间三国故事里丑化周瑜的内容，算到《三国演义》账上。

其实，相比民间三国，《三国演义》里的周瑜，形象真的不算差。

史料里面有利于周瑜的内容，《三国演义》大多数都写出来了，包括程普被周瑜折服的桥段。前面已经分析过，程普对周瑜刮目相看，是江陵之战付出惨重代价之后的事。《三国演义》写的是，赤壁之战开战前，程普就被周瑜折服了，江陵之战时两个人的矛盾造成的损失，当然也就不存在了。实际上，《三国演义》是选择了所有史料中对周瑜最有利的说法。

历史上周瑜被刘备压制，《三国演义》改成被诸葛亮压制，按照一般大众心目中的刘备和诸葛亮的形象，你觉得被谁压制更丢人？

《三国演义》写周瑜嫉妒诸葛亮，几次三番想要害死诸葛亮，可是当鲁肃说，可以让诸葛亮的哥哥诸葛瑾去劝诸葛亮投奔到东吴这边来，周瑜非常开心地同意了。

按照《三国演义》的设定，诸葛亮比周瑜强，诸葛亮到东吴来，周瑜的地位肯定要受影响，可是周瑜完全没顾虑这一点，诸葛亮要是能保我家主公，可就太好了，这哪里是嫉贤妒能，明明是大公无私！

《三国演义》塑造了一个风流倜傥，尽忠报国，能力不是顶尖但也绝对一流的周瑜，虽然和历史原型有所差别，但恐怕也说不上丑化。写“既生瑜，何生亮”，周瑜殚精竭虑，但面对诸葛亮始终棋差一着的那种困境，也很能引起人的共情，如果你也经历过再怎么努力，但始终无法突破自身局限的痛苦的话。

•

失语的江东美人

因为各种影视和游戏的缘故，孙权的妹妹孙尚香是人气很高的角色。谈谈这个形象的来龙去脉。

#历史叙事

先看历史。大概是建安十四年（209 年）底，刘备在荆州地区经营得很成功，孙权为巩固同盟关系，把妹妹嫁给了刘备。

看孙权的母亲吴夫人的传记，说她生了四子一女，不过《三国志》里没有提这个女儿的名字。孙尚香这个名字《三国演义》里也没有，似乎是晚到京剧《甘露寺》里才出现的。

还有两个问题：

第一，吴夫人去世的时间，是建安七年（202 年），而孙权的妹妹嫁给刘备，是建安十四年，所以姑娘出嫁，老太太是见不到了。

第二，嫁给刘备的这位，不一定是吴夫人的女儿。看诸葛亮的哥哥诸葛瑾的传记，诸葛瑾是孙权的姐夫推荐给孙权的，也就是孙权必然有姐姐。而据《潘濬传》注引《吴书》的说法，孙权还有一个姐姐，嫁给了一个姓陈的。如果两个姐姐中有一个是吴夫人生的，那么嫁给刘备的，和孙权就是同父异母。

然后，这个姑娘，她嫁给刘备，和刘备关系很不好。

史书上说，她才思敏捷，性情刚猛，身边一百多个婢女，日常都是拿着刀的。刘备一到她那里，心里就抖抖霍霍的。

诸葛亮后来回顾说，那时候我家主公真不容易，北面怕强大的曹操，东边忌惮孙权的逼迫，身边就怕孙夫人搞什么突然袭击。把这位孙夫人和曹操、孙权相提并论，可见她对刘备的威胁大到什么地步。

刘备当时在公安，有一种唐朝人写的地理书说，公安附近有个小城，就是这位孙夫人修筑的。因为当时她和刘备已经互相完全不能信任，干脆另外筑了一个城住。刘备对她真是高度警惕，特意派赵云去防

着她。

果然，刘备取益州的时候，孙夫人想把刘备的儿子刘禅带到东吴去，幸亏赵云、张飞及时带兵在江面上把她堵住了，才把阿斗抢回来。

就是说，按照历史，孙夫人和刘备，就是毫无感情的政治婚姻，孙夫人的立场，完全在东吴一边。

#民间叙事

我们知道，传统的复杂社会，虽然基本是男权社会，但是有更看重父权还是更看重夫权的区别。

一般说来，更古老的社会，更看重父权，但是社会的发展趋势，往往是夫权变得更高于父权，孙夫人这么向着兄长，不符合后世的主旋律。

民间还是爱听“女孩拯救故事”。就是一个男人，遇到一个巨大的困难，他自己解决不了，这时有个女孩爱上了他，帮他脱困。显然，这种故事的结局，是男人既获得荣华富贵之类的巨大收益，又抱得美人归，这比较符合男性受众的心理需求。于是，刘备和孙夫人的故事在民间三国故事里最终远离了历史事实，也变成女孩拯救故事，这简直是注定的。元代的平话和杂剧，讲的都是这类故事。

《三国志平话》讲，周瑜设计，把孙夫人嫁到荆州去，想让她刺杀刘备。平话采用了一个比较低级的刘备折服孙夫人的版本。前面讲桃园结义的时候说过，刘备喝醉了身上会出现一条小蛇，这是命里注定的帝王之相。和孙夫人进洞房的时候，这条小蛇又出现了，孙夫人看见刘备胸口盘旋着一条金色小蛇，于是放弃刺杀行动，认定这就是我的夫君。

然后，刘备跟着孙夫人到江东，孙夫人和孙权的妈妈看刘备很顺眼。——“丈母娘看女婿，越看越喜欢”，也是传统民间喜闻乐见的题材，这个设定当然得用上。

所以刘备就有惊无险，安全返回荆州，周瑜想中途截杀，被孙夫人一通大骂，照例，气得周瑜金疮迸裂。

杂剧《两军师隔江斗智》——这是把诸葛亮和周瑜都称为军师——故事和平话差不多。这出杂剧里，孙夫人叫孙安，性格特点和历史原型完全没关系了，是按照戏曲舞台上常见的娇滴滴的大小姐写的：

（正旦唱）你道我这面呵还赛过芙蓉艳色，这腰呵不弱似杨柳柔枝。有时节将彩线纂成新样谱，有时节向绿窗酬和古人诗。常则是嫔风作范，女诫为师。慵妆粉黛，净洗胭脂。兀那绣帘前几曾敢偷窥视？

（梅香云）老夫人请哩，小姐行动些。

（正旦唱）若不是堂前呼唤，我也怎轻出这厅上阶址？

在《三国演义》诞生前，把这段孙刘联姻讲述成女孩拯救故事，已经是很大一股子势力。《三国演义》要是完全割舍这个传统，恐怕大批读者要不干了。

#演义叙事

应该说，《三国演义》还是挣扎着做了一些往历史回归的努力。

按照历史，这时候孙权的妈妈已经去世，但是丈母娘看女婿的精彩剧情又不舍得放弃，于是《三国演义》只好又虚构了一个小吴国太，是孙权妈妈的妹妹，姐妹俩共事一夫，她是孙夫人的亲妈，孙权则把她当亲妈一样孝顺。这个努力其实蛮尴尬的，看杂剧都知道是看戏，不当真，这么一改，反而容易产生误导。

元代故事为衬托关羽、张飞的神勇，把江东武将甘宁、凌统都写成了小丑。《三国演义》敬这二位还是名将，虚构了一个贾华，来承担小丑的重任。贾华也就是假话，其实就是《三国演义》告诉你，历史上没有这个人。

对于孙夫人的性格，《三国演义》恢复了一些历史上的刚猛，这样好表现刘备进洞房时害怕的狼狈样。其实越是在男权强大的社会，怕老婆、傻女婿的故事越为广大群众喜闻乐见。

但是，《三国演义》也有一些比平话、杂剧更不符合历史的地方。

平话、杂剧是孙夫人先嫁到荆州去，然后刘备再到江东来，这是符合历史的，《三国演义》大概嫌这样剧情太累赘，删了。从艺术效果来看，确实是删了好。

因为刘备到江东是到京口，《三国演义》就把吴国太看新郎的地方放到唐代才建起来的甘露寺，这当然很穿越。不过这个设定，倒真是为镇江旅游做出了贡献。

《三国演义》最脑洞大开的地方，是在这段剧情里增加了江东二乔的父亲乔国老这个人物，让他出来给刘备做媒。

二乔，《三国志》写的是“桥”，桥和乔两个字当时经常通用，这倒不算问题。大桥、小桥是绝色美人，这在史书是有记载的。但她们和孙策、周瑜的关系，其实有些不好说的地方。

（周瑜）从攻皖，拔之。时得桥公两女，皆国色也。策自纳大桥，瑜纳小桥。（《三国志 · 周瑜传》）

策从容戏瑜曰：“桥公二女虽流离，得吾二人作婿，亦足为欢。”（《江表传》）

孙策和周瑜一起攻打庐江郡，得到了大桥和小桥。这一年是建安四年（199 年），孙策和周瑜都是二十五岁，以他俩的身份，按照当时的风气，身边应该早就不缺女人。史书上写的是“得桥公两女”，也就是说，他们像获得珍贵的物品一样，得到了这两个美人。

此后不过一年多，孙策就遇刺身亡，留下来至少一个儿子、三个女儿。算下时间，这些孩子最多有一个是大桥生的。大桥是孙策的妾，小桥的身份也不会有什么不同。

《江表传》里还有一个细节，孙策和周瑜开玩笑说：“桥公的两个女儿虽然流离失所，但是跟了我们两个人，也足够开心了。”从这话看，大桥、小桥姐妹的父亲，应该是有点身份的人，但跟了孙策、周瑜的时候，姐妹俩应该是家破人亡的状态。

综合这些信息看，大桥、小桥并不是孙策、周瑜正式的妻子，大致

就是当时动乱的时局中，他们抢来的两个美女。

所以，建安四年这个桥公大概就已经死了，建安十四年底刘备娶妻，当然更不会有这个人出来做媒。而且即使这个人活着，孙策一个小妾的父亲，也不会有“国老”这么崇高的地位。至于再后来京剧里面，说乔国老是乔玄（桥玄），那就更加是任性了：曹操早年没什么名声的时候，得到过桥玄的赏识，对他非常感激；桥玄去世，是在汉献帝当皇帝之前汉灵帝的时候，到孙刘联姻时已经去世二十多年了。

总结一下，大乔、小乔和孙夫人，不论是在历史上还是在文学作品中，实际上都反映了女性地位的卑微与命运的可悲。

大乔、小乔是孙策和周瑜在一次不太重要的战役中获得的锦标，大概是被当作这两个男人人生中的一支美丽插曲。但这个细节碰巧被史书记录下来，于是被各种文学作品反复吟唱。苏东坡的《赤壁怀古》“小乔初嫁了”，强调小乔是雄姿英发的周郎的精美装饰物，杜牧“铜雀春深锁二乔”，则把姐妹俩由前面说的小战役的锦标，变成了决定天下命运的大战锦标，却仍然只能属于一个落寞的结局。

至于孙权的妹妹、刘备的孙夫人，在历史上非常强悍，尽管仍然是政治斗争的工具，但至少是行动力让整个刘备集团都有点胆战心惊的。文学作品则让她被夫权充分驯化了。元杂剧里她是一个柔弱的女性，被夫权驯化；《三国演义》里她是一个刚亮相时看来很刚烈的女性，但结局仍然是被夫权驯化，这当然也就衬托着夫权越发强大。毛本《三国演义》还虚构了孙夫人的结局：夷陵之战，刘备被东吴击败后，谣传刘备死了，孙夫人听说后，投江而死。刘备说妻子如衣服，孙夫人这么强大而美丽的女性，结果却是给刘备做了一件寿衣。

还是那句话，现代社会有诸多问题，但是无论如何，还是比古代好得多。虽然很多事，仍然任重道远。

凤雏庞统

建安十五年（210 年）周瑜去世，孙权和刘备之间最大的不稳定因素也就没有了，按照历史，孙刘关系进入比较和谐的阶段。但《三国演义》又给诸葛亮加戏，说柴桑口卧龙吊丧，才稳住两家关系，这都是历史上没有的。《三国演义》还说，诸葛亮这次去东吴，遇到了和自己并称卧龙凤雏的庞统，又引起一场风波，而在民间三国故事里，庞统出场，更是一场轩然大波。

这一节就说说庞统。

#民间叙事

先说民间三国。《三国志平话》和元杂剧里都有庞统故事，细节有差别，基本设定差不多。我们按照杂剧《走凤雏庞掠四郡》的情节，说个大概。

民间三国故事里，诸葛亮基本是神仙，会法术；庞统和诸葛亮齐名，自然也是道士打扮，会法术。具体说，诸葛亮的法术，是跟庞统的爸爸学的。

庞统去找周瑜，对他说，别和诸葛亮较劲了，你会给诸葛亮气死的。果然，很快周瑜就被诸葛亮气得要死。

周瑜临终前求庞统，你能不能保全我的尸体回江东，别让诸葛亮知道我死了。庞统起了同情心，说我可以把你的将星稳住。你死了，代表你的星星本来会掉下来，我让它不掉。周瑜很感动，说我写信给鲁肃，让他封你做大官。

诸葛亮夜观天象，说不对啊，周瑜肯定死了，但星星怎么不掉啊，有问题。有这个本事的，除了我卧龙就是凤雏。于是诸葛亮找到庞统，说你如果在江东不顺，可以到我这里来。

庞统见到鲁肃，鲁肃智商比较令人着急，看了周瑜的遗书后说，是要重用凤雏，和你庞统有什么关系？只让庞统做了个县令。

庞统很生气，就又到荆州投奔刘备。刘备和诸葛亮当时都不在，办事的人也只是得到叮嘱，要是凤雏来了，要重用，所以和你庞统有什么关系？也只让庞统做了县令。

庞统憋着一肚子气，县令当然干得很不认真，有老百姓来告状，不管原告被告，统统丢进大牢。主簿看不下去了，说你不能这样。庞统说，看不惯，你行你上啊，就把县令的位置让给了主簿。

刚巧这时，张飞来了，因为有人举报庞统太恶劣，张飞来抓行政作风建设，一来就直接一剑把坐在县令位置的主簿给杀了。张飞对坐在主簿位置上的庞统说，以后县令就你了，给我好好干，说完就走了。

这时，沿江四郡——大概就是史书上说的荆州的江南四郡——让黄忠来请庞统做军师，要进攻刘备，庞统同意了。

张飞和庞统交战，被庞统施展法术困住。庞统向刘备证明了自己的实力，接下来当然就澄清误会，归顺了刘备，沿江四郡也就成了刘备的地盘。

皆大欢喜全剧终。

#演义叙事

杂剧故事编得比较任性，离历史比较远，设置误会的手法也比较幼稚，但至少民间三国故事的作者有一个非常清楚的意识：庞统是重要人物，所以他的戏要给足，要有一种和诸葛亮势均力敌的感觉。

《三国演义》的处理，是努力把故事编得看起来可信一点，跟法术有关的情节，全部删了。

杂剧写东吴和刘备一开始都没有重用庞统，原因是“我要重用的是凤雏，和你庞士元有什么关系”，这个误会显得太傻了，所以《三国演义》加了一个设定，庞统长得很丑。于是情节变成：鲁肃向孙权推荐庞统，孙权是看惯了周瑜的人，对人颜值要求很高，问庞统对周瑜的评价，庞统瞧不起周瑜，于是孙权就不用庞统了。

然后鲁肃把庞统推荐给刘备，刘备也以貌取人，没看上庞统。庞统又傲气，不愿意拿出鲁肃和诸葛亮推荐自己的信，这才去做了县令。

庞统在县令岗位上不好好干，张飞去找他算账，这个设定《三国演义》保留了，但改成庞统向张飞秀了一把，半天时间就把一百天的公务处理完了，把张飞惊到了，张飞回去就向刘备推荐了疣统。

庞统做沿江四郡的军师，和刘备开战的情节，自然就删掉了。

《三国演义》这么改过后，民间三国故事那种怪力乱神、过分儿戏的成分大为减少，但要说多接近历史，却也不见得。

#历史叙事

《三国志》里，庞统是个什么样的人呢?

庞家是襄阳的一个大家族，曹操来了之后，庞统的许多同宗亲戚都选择归附曹操，如庞统的堂兄弟，娶了诸葛亮姐姐的庞山民就是如此。庞统的亲弟弟庞林，和庞统一样选择追随刘备，但庞林的妻子却流落到曹魏，独自拉扯幼女十多年。后来夷陵之战刘备败给东吴的陆逊，庞林投降曹丕，倒是成就了一段破镜重圆的佳话。庞家人在曹魏，官运大体还算不错。

杂剧里庞统是仙风道骨的，《三国演义》里庞统是极其丑陋的，都是出于文学需要而夸张。《三国志》只是说庞统“少时朴钝”，也就是年轻时看起来土气、不聪明。

庞统的名声被炒作起来，靠的是司马徽。庞统不到二十岁时去拜访司马徽，司马徽正在树上采桑叶，就让庞统坐在树下，一老一少树上树下，不知不觉就聊了一整天。从此司马徽极力称道庞统的才华，说他是“南州士之冠冕”，也就是荆州士人的顶尖人物。司马徽还把庞统和诸葛亮并称为凤雏与伏龙。

当然也应该提一句：庞统有个叔伯长辈庞德公，司马徽和庞德公是至交，到庞德公家里，随便得别人分不清谁是主人谁是客人。一本叫《襄阳记》的书说，卧龙凤雏这个说法，其实是庞德公发明的，也正是庞德公把司马徽称为水镜先生。名门望族之间的吹捧炒作，有一套相当成熟的流程。

后来，庞统被任命为南郡的功曹，负责本地官吏的业绩考核。进入

行政系统的庞统，至少从语言表达能力看，是一点也不朴钝，他评价别人，往往大大高于人家的实际水平。有人问他，为什么夸人可以这么罔顾事实，庞统回答说，在这个好人太少的时代，把一点好夸得非常好，会让更多人愿意做好人，弘扬社会正气，也就在这种吹捧之中了。

赤壁之战后，周瑜成为南郡太守，庞统也就成了周瑜的下属，两个人相处得如何，史书上没有记录，但周瑜去世后，庞统去送丧了。——仅就庞统给周瑜送丧这点来说，平话、杂剧倒是按照历史编的故事，《三国演义》反而给改没了。

因此庞统与江东大族的头面人物，如陆绩、顾劭、全琮等人有了明面上互相吹捧，暗中又互掉较劲的交流。这仍然属于典型的名士圈子的社交方式。不过庞统对自己的评价很有意思：“论帝王之秘策，揽倚伏之要最，吾似有一日之长。”

这话用的是《老子》的典，帝王怎么统治天下，很多话是不能说的，所谓“国之利器，不可以示人”，但庞统说，这个我特别懂。还有，“祸兮福所倚，福兮祸所伏”，好运和灾祸的互相转换，关键性的节点在哪里？我都攥在手里。

也就是说，庞统的自我评价是，他是懂得不能说又至关重要的政治奥秘的人。

然后庞统回到荆州，刘备任命他以州从事的身份守耒阳县令。

这个安排当然算不得重视。庞统此前的表现，太像一个只会耍嘴皮子的士族子弟，和刘备集团整体上出身不高而注重实干的作风格格不入。庞统与曹魏、孙吴之间的关系如此错综复杂，贸然对其委以重任，也过于冒险。

庞统蔑视这个任命，结果作为县令的表现一塌糊涂，于是被撤职。这时候，鲁肃和诸葛亮都来劝刘备，对庞统还是应该重用。

鲁肃对刘备说的是：“庞士元非百里才也，使处治中、别驾之任，始当展其骥足耳。”人的才能有不同类型，庞统不适合做县令，因为县令要处理烦杂的行政事务，这个他不行（也就是说，《三国演义》里庞统光速处理公事的本事，历史上的庞统真没有）；但你把他放在身边当

副手，很多重要决策上听取他的意见，他是很高明的。鲁肃作为东吴方面最维护孙刘联盟的人，他的意见刘备必须高度重视。

诸葛亮怎么向刘备推荐庞统，史书上没记载。可能是向刘备指出，自己的关系网也像庞统一样复杂，而庞统正像自己一样值得信任吧。

于是刘备与庞统有了一次长谈，从此“大器之”。庞统获得两个职务：一是治中从事，刘备当时领荆州牧，这是州牧身边最重要的两个副手之一；一是军师中郎将，军师这个头衔，其实主要职务并不是出谋划策，而是要做很多监督工作，考评武将们的工作表现，没有特别被信任，是不会得到这个任命的。

庞统具体和刘备谈了什么，能让刘备这么信任他呢？

《三国志·庞统传》没有记载，《江表传》说，刘备问庞统：“我到东吴去，周瑜曾经秘密劝孙权把我扣下，这事是不是真有？你做过周瑜的功曹，你肯定知道。”庞统说：“有的。”于是刘备叹息说：“当时我也是没办法，差点被周瑜害了。诸葛亮劝我不要去，我考虑到孙权要对付曹操，离不开我，才去的，但确实太冒险了。天下智谋之士，所见略同啊。”

这条记载，倒是很看得出刘备的厉害。刘备去孙权的地盘见孙权，很可能有危险，尤其是周瑜不想给他好果子吃，其实不难想到。刘备这么一说，显得自己好像很纯洁，到这时候才明白了有危险，自己差点被盟友出卖的感觉就很明显，那将来干点对不起江东的事，好像也就合理了。还有，当初刘备没听诸葛亮的建议，但这话一说，就显得不听你的建议但并不是否定你，对你还是非常欣赏的。在这样的领导手下工作，人会比较舒适。

《三国演义》把刘备写得像诸葛亮手里的木偶，其实诸葛亮加入之后，重要的事情仍然都是刘备自己拍板的。

至于庞统究竟为什么在刘备手下非常重要，得到后面的事件里，才能看明白。

不过接下来，《三国演义》把关注点转到了北方。这段时间里，孙刘两家互动这么频繁，北边的曹操在干什么呢？

•

平平无奇锦马超

周瑜去世后，孙权又经历了一番犹豫，终于同意鲁肃的建议，把荆州借给刘备。

实际上，荆州七郡，南阳郡归了曹操，江南四郡是刘备自己攻取的，江夏郡在赤壁之战后到了孙权手里。所谓借荆州，仅仅是借南郡。而且也不是完整的南郡，南郡北边最重要的城市襄阳在曹操手里，南郡的长江以南部分，本来就在刘备手里。

周瑜做南郡太守的时候，屯驻在江陵，也就是今天的湖北省荆州市，所谓借荆州，孙权最核心的让步，就是把江陵给了刘备。

一个江陵，分量也够了。赤壁之战前，曹操不顾兵家大忌，一日一夜疾行三百里也要追上刘备，就是唯恐刘备占据江陵；赤壁之战后，周瑜与曹仁血战一年，身受箭创也要亲临前线鼓舞士气，才终于攻取的，也是江陵。

在整个荆州地区范围里看：要想争夺天下，最重要的城市是襄阳；要想攻克江东，最重要的城市是夏口；但要想占据整个荆州，核心城市则正是江陵。所以借江陵就说是借荆州，实在也无不可。

#演义叙事

《三国志·鲁肃传》记载，听说孙权把江陵让给刘备的消息时，曹操正在写字，惊得笔都掉到了地上。

这么有画面感的细节，司马光不信，所以《资治通鉴》没要；但《三国演义》当然很喜欢，用了，而且用得特别巧妙。建安十五年（210年），铜雀台建成，曹操带着文武快乐地宴会，正在特别志得意满的时候，听说孙刘和好的消息，笔落地了。情绪的落差，如同巅峰直坠深渊。

《三国演义》又说，曹操听说周瑜死了，决定去打孙权，又怕西凉的马腾袭击自己的后方，就让汉献帝下诏，诏马腾到许昌来，马腾来

了，就被曹操杀了。

于是曹操准备向孙权进攻，孙权向刘备求支援。诸葛亮说，没事，我们不用出兵，我有一计，可以让曹操打不了孙权。办法是什么呢？给马腾的儿子马超写信，让他兴兵找曹操报仇。

马超得知父亲遇害，联络了父亲的结义兄弟韩遂，起西凉大军二十万，先取长安，再破潼关，逼得曹操亲自统领大军，来与他决战。

马超作为五虎上将里最后一个加入刘备阵营的人物，也要给他足够的光彩。所以马超这次与曹操大战，《三国演义》让他出足了风头，打得曹操割须弃袍。尤其是马超与曹操大将许褚的决战，可谓整部《三国演义》里最为人津津乐道的单挑之一。

但是最后，曹操用反间计挑拨了马超和韩遂的关系，让他们自相残杀。马超终于被曹操杀败。

这一段，《三国演义》写得是真假参半，把有历史记载的内容，和虚构的故事调配得水乳交融。

#历史叙事

下面说说历史是什么样的。

首先，马腾、韩遂，当然还有马超，早就不在西边的凉州了。

马腾、韩遂本来确实是在凉州，但是董卓死后，关中大乱，本地人死的死，逃的逃。关中再乱，基本条件还是比凉州好，以马腾、韩遂为代表的一大批凉州军阀就向东移动，来填补空缺。

这之后，他们对曹操面子上很尊重，当然不会真的服从曹操指挥，但尊重曹操，换来的是朝廷也承认自己的地位。大家就都算是朝廷任命的官，而不是乱党了。

当然，对曹操的实质支持也有。前面讲官渡之战的时候说过，当时他们还给曹操提供了两千匹战马。之后曹操扫平并州的袁绍残余势力，马超、庞德还都参战了，有非常英勇的表现。

其次，马腾到朝廷来做官，不是建安十五年周瑜死后的事，而是建安十三年赤壁之战前的事。

马腾之所以愿意到朝廷来，一个重要原因就是和韩遂关系不好，而且斗不过韩遂，想干脆到朝廷里来，担任个闲职，吃碗安乐茶饭，倒是省心。之后两年多，曹操对他也确实不错，并不是说把他调到朝廷来，就是想害死他。同样的，也不存在什么马腾觉得曹操是奸臣，要杀他为国除害的事。彼此打的都是很务实的算盘，没有什么尖锐的忠奸对立。

第三，建安十六年（211 年）马超、韩遂等人起兵反对曹操，不是什么曹操要打孙权，孙权向刘备求援，诸葛亮又出主意挑拨马超起兵。其实没有刘备、孙权的事，就是曹操故意逼马超造反。

我们今天知道未来历史的走势，魏蜀吴三国鼎立，认定曹操最大的对手就是刘备、孙权，《三国演义》的作者也是这么想的，但当时曹操自己，还真未必是这么想的。

东汉末年的人，回首历史，很自然的判断是：黄河流域就是比长江流域重要，黄河流域，关中地区尤其重要。关中是周朝、秦朝、汉朝这些伟大王朝的国都所在，论重要性，远远排在荆州、扬州之前。

关中地区的这些军阀只是名义上尊奉朝廷，实际上是不太听指挥的，曹操怎么也不能放心。但是，人家面子上态度又很恭顺，要想收拾他们，也找不到理由。

于是建安十六年三月，曹操假装要讨伐张鲁，而关中的军阀们一致认为，征伐张鲁是假，对付自己是真，于是就造反了。

曹操要的就是他们造反，本来没理由打你，你反了，我还不正好把你们全部收拾了吗？

一切都在曹操的计划中，马超、韩遂等十个军阀全部反了，集结大军十万，驻扎在潼关。

韩遂造反也就罢了，马超你爸爸马腾还有几个兄弟可是在曹操身边，你造反不怕他们有危险吗？

马超不在乎。

所以和《三国演义》不同，不是曹操杀了马腾，然后马超起兵为父报仇，而是马超造反在前，曹操杀马腾在后，说是马超害死了自己的父

亲，也不为过。

第四，曹操与马超等人作战，首先是要克服地理障碍，这一点《三国演义》表现不够充分。

马超、韩遂占着关中，曹操的地盘绝大多数在华北，从军事角度看，关中对华北的地理优势很大。回顾下秦灭六国、刘邦项羽争天下的历史，这点感受会很明显。

对曹操来说，有利因素是，由于自然地理情况的变化，从东方入关中，要突破的已经由函谷关变成了潼关，突破潼关比突破函谷关容易。而且曹操还控制着并州，也就是今天山西那片，山西和关中都属于地理上所谓的第二级台阶，并不吃亏。

所以曹操要发动攻势，主要有两条路可以选择：一是从黄河南岸走，要突破潼关，但不需要渡河；二是从黄河北岸走，需要从山西的蒲阪津渡河。

曹操来了个声东击西。他亲自率领大军在潼关与马超等相持，吸引了敌方的全部注意，同时派大将徐晃等人率领精兵四千从河北岸渡河。马超等果然中计，等意识到蒲阪津可能有失，派兵去封锁渡口时，已经来不及了。于是曹军顺利在黄河西面建立了据点，明拒潼关暗度蒲阪的策略成功。

但之后有个麻烦，曹操的大军怎么转移到河西的据点去？这需要两次渡过黄河：先从河南到河北，再从河东到河西。众所周知，过河到一半时，是军队最脆弱的时候。如果主帅先走，留在后面的军队心理会非常恐慌。这时候如果敌人发动进攻，很容易直接崩溃。

所以曹操要留下来亲自断后。于是出现了《三国演义》也讲到的惊险一幕。曹操的大部队已经到了北岸，南岸只剩曹操和护卫许褚率领的一百多猛士，这时马超率步骑万余人，突然发动猛攻，箭如雨下。要不是许褚表现神勇，曹操真就被射死船上了。

这一次，曹操是差点有性命之忧的。他之所以要冒这么大风险断后，一个原因是他天性敢赌；另一个原因恐怕也是这一战，他的兵员素质已经不如以前了。从曹操起兵讨伐董卓到现在，已经过去二十年，两

年多以前又经历了赤壁惨败。一开始就追随曹操的老兵，现在很多都已经死了，活着的大概四十来岁，精力、状态也早就过了巅峰期。曹军中有很多新兵，战斗力和心理素质没法和老兵比。所以他必须自己多担点风险。

第五，曹操打赢这一仗，有一些巨大的优势，也是《三国演义》没怎么关注的。

马超、韩遂占据的关中地区，可是战国时秦国的地方，也是楚汉相争时刘邦的地盘，相比山东六国或者项羽的命运，曹操打赢这一仗，可显得太轻松了。

一个原因是，汉末大乱，关中地区遭到的破坏实在太严重了，没有实力支撑长期战争。《三国志 · 马超传》的裴注里，引了一条材料说，马超曾建议韩遂和曹操打持久战，韩遂不听，曹操知道了，说：“马儿不死，吾无葬地也。”好像听了马超的，曹操就完了，这个细节，《三国演义》当然很喜欢，但实际上是站不住脚的。曹操控制的地区，在一些出色的地方官的治理下，生产秩序已经重建，后勤保障很好，相反马超他们根本没有打消耗战的实力。

还有一个原因是，韩遂、马超这些人，内部矛盾本来就不是一般的大。《三国演义》说，韩遂手下有八部人马，都是谁谁谁。其实这些人和韩遂、马超一样，都是独立的军阀，彼此间没有明确的统属关系。军阀之间，本来就容易打来打去，更别说这些人的作风，还有凉州羌文化的传统。

王明珂先生的名著《游牧者的抉择》，比较了西北的羌人和北方草原上游牧民族的差异。大草原上的游牧民族，固然也彼此攻战，但一旦有强人出现，比较容易统一为一个整体。羌人生活的地区，自然环境好的地方相当好，甚至可以发展农业，坏的地方则一塌糊涂，所以他们为争夺资源，互相残杀的传统更加顽固。现在这些人虽然到了很适合建立统一政权的关中地区，但是一两代人的时间，旧传统还改不了。

他们打来打去的热情可以有多高？就以韩遂和马腾为例：韩遂和马腾曾经结拜过异姓兄弟，但后来手下人关系不好，就打了起来。这种

武装集团，首领在下属面前权威也不是特别大，不能保证小弟利益，就当不了大哥。所以手下关系不好，两位大哥也只能翻脸。韩遂把马腾的老婆、孩子都杀了。之后虽然有曹操的人出面调解，但两人还是面和心不和。马腾愿意接受曹操的邀请，一个原因也是他在关中实在斗不过韩遂了。《三国演义》说马腾和韩遂是盟兄弟，没错，但我们要知道，他们是这种盟兄弟。

但即使如此，也不影响马超和韩遂联合起来对抗曹操而坑死自己的亲爹，但之后一旦和曹操战事吃紧，曹操那边贾诩再来点离间计——其实也无非是对某些人说，别和曹丞相打了，对你没坏处——同盟就解体了。

贾诩这个人，值得专门一说。

《贾诩传》可以怎么读?

《三国志》里，贾诩的传记在《魏书》第十卷，和荀彧、荀攸合传，说明在陈寿看来，这三个人是曹操创业时代最重要的三个文臣。

读《贾诩传》，不妨关注三个角度。

第一个角度是看故事。这篇传非常好看，因为聪明故事确实多。贾诩到曹操手下之前，聪明故事主要有五件事:

第一个，贾诩被一伙少数民族叛军绑架了，他冒充名将段颎的外孙，把叛军吓住了，成功脱身。

第二个，就是劝李傕、郭汜造反，被认为一句话造成一场浩劫。

第三个，关中大乱之后，贾诩投奔了一个叫段煨的人。段煨表面很恭敬，但实际上猜忌贾诩，于是贾诩就投奔张绣去了。有人对贾诩说，段煨对你那么好，你干吗走呢？贾诩说，我在这里，他会猜忌我；我去了张绣那里，他指望我帮他和张绣结盟，反而会对我的家人很好。而张绣那里没有出谋划策的人，他会特别需要我。果然，贾诩的预测全中。

第四个，后来张绣和曹操打仗，曹操突然退兵。贾诩对张绣说，别追，追了必败。张绣不听，果然大败而回。贾诩说，再去追。张绣说，之前我不听你的，败了，怎么还追啊。贾诩说，情况不同了，你追了再说。张绣听了贾诩的，果然大胜。张绣问贾诩为什么，贾诩说，曹操突然退兵，一定是家里出事了，他善于用兵，退兵一定是亲自断后的，所以追了必败；但你已经败了一次，他要加急往回赶，顾不上防备了，所以再追必胜。

第五个，官渡之战前夕，袁绍派使者找张绣结盟，张绣打算同意。贾诩站出来对袁绍的使者说：“回去替我们对你家袁本初道声歉。他连自家兄弟都不能相容，岂能容得下天下国士呢？”话说得这么难听，当然就没有任何可谈的了，袁绍的使者自然就走了。

张绣问贾诩：“现在我们应该怎么办？”贾诩说：“不如追随曹操。”贾诩接着分析了三点：支持曹操就是支持皇帝，正义的旗帜在曹操这边，这是第一点；我们这点实力，对袁绍不重要，对曹操很重要，支持曹操才能被重视，这是第二点；成大事的人，要通过放下私怨彰显自己的德行，我们正好给曹操一个机会，这是第三点。

果然，张绣见了曹操，曹操开心得不得了，对张绣很好，又拉着贾诩的手说：“让天下人都知道我是个值得信任的人，就是你啊。”

贾诩到了曹操手下后，展示他神准的预判能力的，又有五件事：

第一是官渡之战时，帮助曹操树立必胜信心，尤其是火烧乌巢的时候，帮助曹操下定了出击的决心。

第二是赤壁之战前夕，贾诩劝曹操不要招惹孙权，曹操没听，果然败了。

第三是曹操和马超、韩遂作战的时候，贾诩建议曹操用离间计，结果成功。

第四是选谁做继承人，曹操在曹丕和曹植之间犹豫，贾诩帮助曹操下定决心，立曹丕做太子。

第五是曹丕当了皇帝之后，想讨伐东吴，贾诩说别去，曹丕不听，结果又是打败了。

以上故事本身就很精彩，天然具备小说属性，《三国演义》自然大半都采用了。

第二个角度是关注一下人物的职务信息。

贾诩到曹操手下后，曹操封他做“执金吾，封都亭侯，迁冀州牧”，执金吾是中二千石的高级官员，卿一级，但东汉末这个职务是没有实权的；都亭侯这个爵位和待遇有关，和权力无关；冀州牧听起来很厉害，但冀州当时是袁绍的根据地，所以是虚的，一点权力都没有。

也就是说，贾诩到了曹操手下，曹操没有让他到哪个实权部门，而是让他“参司空军事”，当时曹操自己是司空，让贾诩留在身边当参谋。

灭了袁绍之后，曹操有没有兑现诺言呢？没有，曹操自任冀州牧，这么重要的地盘，当然要亲自牢牢占住。贾诩的职务变成“太中大夫”，太中大夫的级别是比二千石，而贾诩刚到曹操手下可就是中二千石，现在级别反而低了一些。所以这中间肯定是发生了什么事情，《三国志》给贾诩留面子，没有写。《三国志》还说，贾诩这人基本没什么社交，儿女婚嫁，也不找高门大姓。这也像是给贾诩留面子，也许不是不找，而是找不到出身好的。

然后贾诩在太中大夫的位置上待了多长时间呢？整整十八年，曹操时代，贾诩再也没有升过官。所以曹操对贾诩或许是有防备心理，限制使用的。但是，贾诩对曹操确实也还是有影响力的，曹丕能够即位，贾诩发挥了相当大的作用，这个记载应该属实，不然就无法理解，曹丕一当皇帝，贾诩就一下子翻身当了太尉，成了三公。

实际上，当时的人很多都无法理解这件事。贾诩当三公的消息传到东吴，孙权一听就笑，说贾诩这种人，怎么能当三公？说明贾诩之前确实是名气不大，或者名声不好的。

还有，陈寿把贾诩和荀彧、荀攸写在一篇传里，自古以来一直是受人指责的。裴松之就说，贾诩有什么资格和荀攸并列，这不是把火炬和月亮相提并论吗？曹魏像贾诩这种人多的是，把贾诩和程昱、郭嘉放一篇，就差不多了。

一般人容易觉得，这个人故事多，说明他很重要，但实际情况很可

能相反：荀彧、荀攸这种重量级的文臣，主要工作是处理复杂的行政事务，还有进行人才梯队建设等等，故事就不怎么好看；这个人可写的重要事情少，写历史的人倒可以放开了讲关于他的精彩故事，曹魏文官的传记，就贾诩和郭嘉的最好看。

另外，陈寿把贾诩和荀彧、荀攸放在一起，应该包含一个原因：荀彧、荀攸也好，贾诩也好，都是后代在晋朝混得很好的，不把他们的祖宗放在史书的显要位置，陈寿有压力。而程昱、郭嘉的后代在晋朝已经不重要了，他们的传记就归拢放一篇吧。所以有时候，子孙后代的重要性，也会决定祖宗的历史地位。

第三个角度，关注这个人的世系和籍贯。

汉末三国是一个看重家族背景的时代，也是老乡抱团的时代，所以必须了解世系和籍贯，才能理解一个人的处境。

从这个角度看，又会感受到，贾诩确实是聪明人，不过这个聪明，和前面讲故事时说的那个聪明，有关系，但不完全是一回事。

贾诩是凉州武威人，祖上三代都做到太守、刺史或杂号将军，显然他们家是当地豪族。所以贾诩可以举孝廉，到洛阳的朝廷去做郎官，这是东汉大族子弟惯常的仕途履历。虽然他很快称病辞职，不过这种出身加上这段经历，贾诩对汉朝的行政机器怎么运转，是有认识的。

牢记这两点：第一，贾诩是凉州人；第二，贾诩是有能力和汉朝官方沟通的凉州人。

董卓掌权的时代，贾诩又出来做官了，这是凉州人掌权的时代。

董卓被杀，贾诩一眼看穿王允政府的虚弱，告诉李傕可以反。从天下的角度看，这是浩劫，从凉州军人的角度看，不就得这么选吗？

李傕掌权的时代，贾诩做了凉州军人和汉献帝之间的沟通媒介。

凉州军人把汉朝整个行政系统完全搞砸了，贾诩先在段煨那边，但主动离开去找了张绣。个中缘由，《贾诩传》说了一堆漂亮话，但还有另外一个可能：段煨是这些西凉军阀里最有行政能力的人，和文化官僚的相处之道，他自己就懂。换言之，贾诩的中介作用在段煨这里是最小的。

到张绣那里就不同了。张绣的军队，当时已经失去一切补给，他们杀到南阳，其实就为找一口吃的。南阳是荆州最北边的郡，这就和荆州刘表的势力发生了冲突。荆州的军队野战不行，守城还是很有一套的。所以当时张绣非常茫然：和刘表打，胜算貌似不大；想和谈，却不知道该怎样和刘表这样名士出身的地方官沟通。

贾诩来得正是时候。贾诩帮助张绣去和刘表联合。凉州军人是天下精锐，张绣的队伍只要得到补给和休整，战斗力是很可观的，就让他们驻扎在南阳，对荆州的安全也是好事。果然，一说，就成了。

后来，贾诩又劝张绣归顺曹操，这事对张绣本人来说是不是个好选择，其实不好说。因为之前的战争中，张绣杀了曹操的长子曹昂，曹操的猛将典韦也战死了。

曹操想报仇吗？他一开始摆了个宽容大度的姿态，后来恶人让儿子曹丕做了。张绣追随曹操远征乌丸，曹丕几次对张绣发怒说：“你杀害了我的兄长，还有什么脸在这里见人？”张绣内心不安，就自杀了。

但是，这件事有没有谁会感激贾诩？有。对张绣手下这支西凉军队来说，归顺曹操是最好的归宿。毕竟，不懂如何组织行政发展经济的凉州军人，终究无法自立，总是要追随某个势力的，那么追随一位最终的胜出者，显然胜过其他选择。

后来，曹操和马超、韩遂这些凉州军人作战时，向贾诩问计，贾诩说，可以离间他们。史书上就一句话，但实际上贾诩肯定做了很多具体工作。整个离间的创意容易，但怎么去离间，你得在对方阵营里有人脉。贾诩作为一个前半辈子不管在别人看来做了多少缺德事，但始终在凉州人立场上做事的人，他在凉州人那里说话，是有影响力的。

可以作为对照的人物，是程昱。

很长时间里，程昱混得远远比贾诩好。汉献帝给曹操加九锡的时候，群臣劝进，程昱排名还在贾诩之前。

程昱是兖州人，曹操虽然最初在兖州崛起，但重用的人里，来自兖州的却不算多，程昱是难得被重用的兖州名士。程昱为曹操效力，也堪称竭尽全力得突破底线。曹操军粮最短缺的时候，程昱洗劫了自己的

家乡，最后他交出来的那份军粮，其中混杂着许多人肉做的肉干，所以可以想象他在家乡的名声有多坏。

曹操去世，据说曹丕本来是想让程昱为三公的，但这时程昱也去世了，这事也就没成。很多人议论，程昱就是太作孽，才做不成三公。

其实要论杀孽，恐怕还是贾诩更恐怖。但贾诩当了一辈子配角，晚年却混了个主角脸。要论分别，大概还是贾诩始终护着自己的凉州基本盘，程昱却把自己弄成了个光杆。

•

张松献地图是个佛教故事?

曹操打败了韩遂、马超，之后逐渐实现对关中地区的实质控制，自然是志得意满。《三国演义》说，就在这个时候，曹操迎来一位神秘的客人。

关中南边，翻越秦岭就是汉中，汉中的张鲁认为曹操接下来一定会攻打汉中，于是决定先壮大自己，灭掉汉中南边的益州牧刘璋。刘璋得到消息，很害怕。他手下的别驾张松跳出来说，咱们可以请曹操来保护我们。

刘璋很高兴，就派张松出使到曹操那里。其实，张松没安好心，他瞧不上刘璋，打算把益州献给曹操，所以随身带着一份特别精确的益州地图。

张松一到曹操那里，就受了很多羞辱。因为曹操这边现在已经是大集团了，大集团的腐化臃肿人浮于事，基层办事人员的吃拿卡要，这边一点不缺。好不容易见到曹操，曹操嫌弃张松长得丑，说话又喜欢人，也就没重视。

张松的嚣张引起杨修的关注，张松丑，杨修帅，两个站在一起，就像是一对说相声的，相映成趣。

张松说，“松闻曹丞相文不明孔、孟之道，武不达孙、吴之机”，曹

操根本没水平，就靠野蛮霸道掌权，你在他手下干个什么劲哪。

杨修不服气了，说我拿本书给你看看。什么书呢？曹操学习历史经验，根据现实状况，模仿《孙子兵法》写的《孟德新书》十三篇。杨修的意思是，你看了，就知道我家曹丞相水平有多高。张松把书看了一遍，说这是战国无名氏的作品，曹操抄袭。

张松说，这书我们四川随便找个小屁孩都会背，然后从头到尾朗诵了一遍，一个字都不差。

杨修惊了，他倒不信张松胡吹什么四川小孩都会背，就是觉得，这人过目不忘，真是天下奇才。

于是杨修去找曹操推荐张松，说这人你不能这么怠慢。曹操说："莫非古人与我暗合否？"难道我自己写的，真和古人一样吗？那就没有价值了，一把火把自己这部心血之作烧了。

在杨修的一再请求下，曹操同意再次接见张松。但两人第二次见面，张松嘴更欠，于是曹操把张松乱棍打出。

张松回去的时候，绕道荆州，受到刘备的盛情款待，张松很感动，就把地图献给了刘备。

聊几个问题。

第一，张松过目不忘，真有这么神奇吗？是《三国演义》编的吧？

回答是，不确定是不是编的，但肯定不是《三国演义》编的。确实有记载说，杨修给张松看曹操写的兵书，张松看了一遍就会背了。

那为什么又说，不确定是不是编的呢？因为汉末三国时代，刚好是个记忆力超群的故事满天飞的时代。

"击鼓骂曹"故事的主人公祢衡，传说有一次和人出游，一起读到蔡邕所作的一篇碑文。回去之后，同游的人懊悔，说这么好的碑文，当时我要是把它抄下来就好了。祢衡说："我虽然就看了一遍，倒是记得，就是石碑上缺了两个字，那没办法。"于是默写出来。同游的人派手下跑回去，把碑文抄写下来，和祢衡默写的一模一样。

张松这个故事里的配角杨修身上，还有建安七子之首的王粲身上，

都有和祢衡高度类似的故事。这其实就是一个套子，反正放在公认的大才子身上就完了。

而这种故事从汉末开始流行，又被认为和佛教传入有关。佛经未必有多少人去看，但佛教故事的传播效力是很强的。佛经里有大量记忆力超群的故事，到汉人生活的地方来的西域僧人，很多也是因为超强的记诵经文的能力引起轰动。中国早期文化是比较朴实的，吹牛吹得也不太疯狂（消极评价则说艺术上想象力不发达），而佛教故事是真敢吹，所以一传到中国来，就使中国人感到神驰目眩意乱情迷，后来也情不自禁跟着吹，大概办法就是把这个印度故事本土化，主角换成中国人。不过中国的古人还是胆小，吹过头了也会觉得不好意思，所以中国版的夸张程度，通常比印度原版会打折。

这个张松过目不忘的故事，大概就是当时那股子风气下产生的众多故事之一。

第二个问题，曹操觉得自己的书既然和古人暗合，就没必要存在，于是都烧了，这是编的。

曹操是中国兵书史上有重要贡献的人物。我们现在看到的《孙子》，其实就是靠曹操传下来的本子，第一个给《孙子》作注的，也是曹操。

曹操注释《孙子》，在中国兵书史上，影响力有多大呢？著名学者李零教授说，相当于董仲舒罢黜百家、独尊儒术。先秦以来的兵书非常多，曹操把《孙子兵法》提升到其他兵书之上；其实挂在孙子名下的兵书也很多，曹操把其中十三篇提升到其他孙子兵法之上；然后，曹操给这十三篇作了注释。也就是说，我们现在熟悉的《孙子兵法》十三篇，其实就是曹操定下来的版本。

另外，曹操也确实写过兵书，曹魏官方史《魏书》说，曹操手下众将，出征的时候都带着曹操的兵书，能够打胜仗，都是因为听曹操的指示。这里有多少吹牛的成分，就不好说了。

古人的书，怎么起书名往往不是特别严谨的事，说出来你知道是什么就行了。所以这部兵法，叫《魏武帝兵法》《曹公新书》的都有，《三国演义》叫它《孟德新书》，当然也通。

这书失传了，古书本来就很容易失传，并不是刻意烧掉的。

《三国演义》编曹操烧书的情节，显得他非常光明磊落，并不是抄的，但既然有抄的嫌疑，那就烧掉，简直可以说有点道德洁癖。这是《三国演义》号称贬曹，效果上往往美化曹操的又一例证。

第三个问题，刘璋为什么要派张松来见曹操，《三国演义》提供的时间不对，对刘璋动机的解释，也把复杂的问题简单化了。

张松来见曹操的时间，按《三国演义》的说法，是曹操打败马超之后，也就是建安十七年（212 年）。但实际上，这事发生在建安十三年，也就是曹操已经取了荆州，但还没有打赤壁之战的时候。——讲官渡之战的时候就说过，古代一般人接受多线程的故事比较困难，所以《三国演义》经常会把同时发生的事，改成先后发生的。这样故事比较好懂，但事件和事件之间的关联，往往就被抹掉了。

刘璋为什么会派张松来见曹操呢？这事说起来就有点复杂。

刘璋的父亲刘焉，是加速汉末乱世到来的一个重要人物。汉灵帝末期，当时担任太常——太常是九卿第一位——的刘焉提建议说：各地刺史、太守腐败得厉害，应该委任名望清高的国家重臣担任州牧，解决这个问题。

前面已经多次说过，刺史是一州的监察官，行政级别也不高，州牧是一州的全权长官。任命了州牧，实际上就是为将来地方割据提供了基础。但也不能说刘焉这个建议不合理，因为各地动乱不断，中央不给地方放权，确实没有办法应对。

不过刘焉确实是别有用心，他预感到天下将要崩溃，又有人对他说，益州这个地方有天子之气，所以他想做益州牧。

汉代益州很大，包含今天四川、重庆、云南、贵州，以及陕西的汉中大部分地区和缅甸北部。当然，这么大区域会被划作一个州，正是因为当时这里人口数量比较少，经济、文化还相对落后。

刘焉如愿以偿，得到了委任。他从洛阳出发，先回自己的家乡——刘焉是荆州的江夏郡人——然后从这里再逆长江而上到益州。

刘焉到益州后不过一年，汉灵帝就去世了，随即发生了董卓进京、

废少帝立汉献帝、关东诸侯讨伐董卓等一系列大事。

对这种局面，刘焉持观望的态度。

关中、南阳动乱，几万户流民涌入益州，这些人被称为“东州人”，因为他们主要是从东边的荆州进入益州的。刘焉把他们收编成军队，被称为“东州兵”。

刘焉既然能对“益州分野有天子气”这种说法信以为真，当然是很迷信的，他信任一个美丽的巫婆，这个巫婆有个儿子，叫张鲁。

后来刘焉委派张鲁到汉中去，汉中是益州最北面一个郡，和别的郡之间隔着大巴山等崇山峻岭，天然具有一定的独立性。张鲁到汉中后，就截断交通，不受刘焉管辖了。

此时董卓已经把汉献帝迁到关中的长安。关中又在汉中的北面，刘焉就顺势以张鲁作乱、道路不通做理由，中断了和朝廷的联络。

就这样，益州进入半独立的状态。不久后的兴平元年（194 年），刘焉死了，刘焉的儿子刘璋继承了益州牧的地位。

也就是说，长江流域的三个州，益州、荆州、扬州，面临着共同的矛盾，即外来势力和本土势力的冲突。

荆州的刘表，自己带来的兵比较弱，所以被荆州本土士族限制得比较死。

扬州也就是江东的孙家，外来的兵力最强，当家人不论是孙策还是孙权，也都比较能干，把本土士族压制住了。

益州又是一种情况：外来的兵力也就是所谓“东州兵”强，压制本土士族没问题，但是刘焉死后，刘璋这个当家人弱。

刘璋当了益州牧之后，杀了和自己的爸爸关系有点不清不楚的张鲁的母亲，和张鲁彻底翻脸了。这本来也没什么，对刘璋来说更糟糕的是，他手下的东州兵也越来越不服从自己的指挥。所以刘璋这个益州牧，当得很憋屈。他很想再找一个外来势力，来压制一下身边的东州兵。

所以建安十三年，曹操拿下荆州，刘璋就赶紧派人到曹操那边，去表示效忠。一开始曹操对刘璋的使者挺客气，但张松去的那次，曹操已

经取得荆州、打败刘备，有点飘了，就没把张松当回事。张松当然有怨气，然后，张松经历了赤壁之战，亲眼看到曹操被打败，以及刘备的英勇表现，所以回去之后，张松就劝刘璋说，别跟着曹操了，咱们还是和刘备合作吧。

于是，刘璋派法正、孟达带着几千兵，去帮刘备防御荆州。就是说，刘备和刘璋之间有过几年试探性的合作。在这期间，刘备阻止了孙权、周瑜想要攻打益州的计划，并且靠个人魅力，让张松、法正、孟达这些人都深深折服，他们又到刘璋跟前说刘备的好话。

这种试探性的合作，是从建安十四年到建安十六年，经过两年多的时间，刘璋终于下定决心，请刘备来益州，帮自己对外防御张鲁，对内震慑东州兵。

对刘备来说，这是个巨大的机会，也是巨大的挑战。去益州人少了不行，去多了，又必然会导致荆州的空虚，曹操、孙权可都对荆州虎视眈眈呢。刘备要不要面对挑战，把握机遇呢？

•

取益州

#历史叙事

关于刘备取益州，先说历史。

益州牧刘璋从建安十四年开始，就和刘备有试探性的合作。刘备的魔力就是，他让刘璋派来和自己合作的法正和孟达，都转而效忠于自己。

法正值得特别说一下。他的特点是：出身不错，才能不低，早年不顺。法正的爷爷是关中地区的大名士，没当过官——好多人请你去当官但就是不去的那种，汉末这样的资历比一般的当官更值钱。法正的爷爷有个号，叫玄德先生。说起来，他和刘备也很有缘分，刘备字玄德啊。

法正的爸爸是当了官的，而且都是关键部门的关键岗位。他做过司徒掾，司徒是三公之首，这就相当于在国务院总理办公室工作过。法正的爸爸还做过廷尉左监，廷尉是最高法院，廷尉左监是最高法院的三号人物。

有这样的家世背景，法正的政治视野非常开阔，后来他能在刘备身边发挥非常重要的作用，这是前提条件之一。

但法正年轻的时候不顺，他和家乡人一起从关中逃难到益州，这是那个年代的人要共同承担的命运，倒也罢了；但法正和家乡人处不好，老乡都说他“无行”，品行不端。他在刘璋那边憋屈，只有张松欣赏他，而张松也觉得在刘璋那里发展空间受限。所以张松、法正都一样，看见刘备，觉得自己的人生又出现了曙光。

张松说动刘璋，请刘备去对付张鲁，让法正去给刘备送邀请函。法正就劝刘备，可以借机把益州拿下。

刘备还有点犹豫，这时候庞统站了出来，对刘备说，荆州北边是曹操，东边是孙权，太危险了，占据益州，咱们的实力就不一样了。

刘备说，我的敌人是曹操：曹操迅猛，我宽厚；曹操残暴，我仁德；曹操诡诈，我忠诚。我事事和曹操相反，才能有所成就。我要是取益州，这不就和曹操一样了吗？

庞统继续劝刘备，现在这个乱世，不能死守一个原则不放，现在必须取益州。庞统终于帮刘备下定了决心。

这里有个问题，按照诸葛亮的《隆中对》，占有荆州之后就取益州，不应该早就是刘备的既定计划了吗？这时候和庞统对话，怎么好像刘备之前没想过取益州的事。

贬低诸葛亮的降龙派，认为《隆中对》是诸葛亮掌权之后，后补出来的一份文献，这就是重要依据。诸葛亮要证明蜀汉的发展路径是自己早就规划好的，所以按照后来的实际发展路径，宣称自己早有这样一份规划。推崇诸葛亮的升龙派则解释说，《隆中对》对于刘备阵营来说，是核心机密，取荆州之前不能说我想取荆州，取益州之前也不能说我想取益州，说出来不是提醒人家该防着你吗？法正是刘璋的人，当

然不知道，庞统这时还没有进入核心，所以他也不知道《隆中对》的内容，而是根据情势，独立做出了一样的构想。刘备开始不能承认自己早有这个构想，刘皇叔那个演技，他要演傻白甜，那不怎么演怎么有嘛。

这种事没法定论。总之，刘备最终接受了法正、庞统的建议，留诸葛亮等人守荆州，自己带着庞统等人，一道入川。

入川是非常难的。如果不是刘璋主动邀请刘备入川，而是刘备想要武力攻取，不知道要付出多大的代价。同样的道理，为什么之前说周瑜人生最后关头那个取益州的计划可行性很低，原因也在这里。但刘璋既然把刘备请进来，这个天然屏障当然也就跳过了。所以刘备的军队通过巴郡的时候，巴郡太守严颜手摸着胸口叹气，说让刘备来帮我们防卫益州，这不是一个人坐在荒山上，放只老虎出来自卫吗？

刘备在涪城和刘璋见面，气氛欢乐融洽得不得了。法正和庞统都建议刘备利用这个机会抓住刘璋，直接拿下益州。刘备没有同意，而是按照刘璋要求的，往北到了葭萌关。

接下来的建安十七年（212 年），应该是汉中的张鲁活得非常迷惑又幸福的一年。之前，曹操声称要来讨伐自己，就和关中的韩遂、马超打了起来。结果曹操打败马超等人就回去了，仿佛之前讨伐汉中的命令根本不存在。

刘璋请刘备入川，也说是要来夺取汉中。结果就刘备驻扎葭萌关，一点没有要出兵的意思。

到汉中来的，是因为曹操和马超他们打仗，在关中地区待不下去的百姓，大概有几万户人家从子午谷跑到汉中来了。这个年代人口锐减，几万户不少了，来这么些人，都是财政收入。

刘备和曹操为什么都没有行动呢？因为这一年，刘备在基层忙小事，曹操在高层忙大事。

曹操在忙啥我们下次说，刘备是想要收买益州的人心，为将来反客为主做准备。涪城会的时候，刚见面就突袭把刘璋拿下，会显得太不要脸，多年来打造的人设就全崩了。刘备想的是等自己在益州树立起光辉形象，再行动。

这时曹操打孙权，孙权向刘备求救，刘备就派人对刘璋说，我要去救孙权，而且关羽那边也很危险，所以请赞助我一万士兵和相应的军需粮草。

这个要求实在是狮子大开口，而且可以想象，就算刘璋勉为其难答应了，刘备还会提出更令人难堪的要求，直到刘璋无法答应为止。

刘璋给了刘备四千兵，其余要求都满足了一半。刘备就煽动士兵，我们大家如此辛苦，刘璋积累了那么多财富，却这么吝啬，还怎么让人为他效力呢？

与此同时，刘备假装要离开益州的消息，却让张松信以为真。他写了封信给刘备和法正，说大事眼看就要成功，怎么可以半途而废呢？张松的哥哥发现了这封信，怕被连累，就去检举揭发，然后刘璋杀死了张松。刘备入川一开始就没安好心，这下子路人皆知。刘备要想继续表演刘璋亏待自己，自己忍无可忍才绝地反击的戏码，就没法演下去了。

刘备就撕下一切伪装行动起来，开始往成都方向发动进攻。接下来的情况大概可以这么总结：

第一，刘备仗打得还是很漂亮的。

一来，就像很多人分析的，刘备指挥大兵团脑子不太够用，指挥万把人的部队则是他的舒适区，发挥得最好；二来，军队的战斗力是打出来的，刘备的部队就算这么多年败多胜少，也都是尸山血海里活下来的老兵，益州是相对和平的环境，绝大多数部队根本不能打。这就好像一支在欧洲杯上表现并不太亮眼的足球队，跑到东南亚还是能横扫的。

当然也有挫折，最大的障碍是攻打雒城时耗了很长时间，庞统在这里中箭身死。但是攻城战总归很难打，总体上这个损失还在可控的范围内。

第二，刘备的形象崩得很厉害。

之前刘备经营自己仁德的形象，是很成功的，而且我们也不能说他一定是虚伪的。但问题是有了取益州的事，之前的高尚行为，不虚伪也显得虚伪了。因为人在评价别人的时候，往往就是根据他的最终行为来推测其早年行为的动机。

刘备在道德上拿不出正当理由的情况下攻打刘璋，一来是这个利益太大了，诸葛亮后来总结，刘备在荆州的时候，北边担心曹操，东边担心孙权，身边就担心孙权的妹妹、那位孙夫人，一旦拿下益州，格局就完全打开，真是命运的转折点。在空前的诱惑面前，刘备终于把持不住；二来是刘备年纪也不轻了，五十多，古代这个年纪算相当大了，年轻时可以沉得住气、慢慢等，现在等不起了。

还有就是，这次取益州的过程，对刘备来说实际上是失控的。

庞统、法正劝刘备刚和刘璋会面的时候，就直接把刘璋拿下。这么做很不要脸，但是既然已经想好要取益州，怎么都是不道德的，瞬间把最不要脸的动作完成，然后控制局面，也算代价最小的办法了。

刘备不愿意，想在益州先积累声望赢得人心，可是刘璋做人没毛病，又因为张松的信暴露了，刘备不得不提前行动，仁德的形象在益州地区根本没立起来，只好靠战争来解决问题。刘备取益州的仗打了三年，本来瞬间不要脸的事，变成了持续不要脸。

偏偏战争过程里，刘璋的表现又特别高尚。刘璋本可以采用坚壁清野的战术，地里的庄稼全烧了，老百姓都拢到堡垒里来，那刘备的军队就得不到补给，自行崩溃。曹操和孙权方面，都在观望益州局势，都曾有过刘备必败的判断，因为对这些叱咤风云的英雄人物来说，这根本是常规操作。可是刘璋说，这事首先伤害的是老百姓，我干不出。

最后，刘备兵临成都城下，城里还有精兵三万，物资够支撑一年，而且官民都有死战的决心。这场守城战如果打下来，刘备即使能最终获胜，也必将付出惨重代价，但是刘璋说，我爸和我在益州二十多年，也没给益州百姓带来什么好处，和刘备打了三年仗，人死得已经够多了。于是刘璋直接选择开城出降。

后面我们会说到，在刘备的统治下，益州百姓的生活质量远远不如刘璋时代。冀州百姓在曹操统治下，回忆起袁绍来都哗哗流眼泪；益州百姓回忆起刘璋来会怎么样，也就可想而知了。

对刘备的这个生平最大污点，尊刘贬曹的民间三国故事会怎样讲，《三国演义》又会怎么处理呢？

#演义叙事和民间叙事

攻打刘璋拿下益州，这事不光是讨厌刘备的觉得他卑鄙，哪怕本来没什么立场的所谓路人，看了也会觉得刘备不地道。宋代学者洪迈的《容斋随笔》，有一则列举了一堆忘恩负义的例子，其中包括刘备；然后议论说，别人都不是好人，那也就不必多说，“孰谓玄德之长者而忍为此邪”，刘备能干出这样的事，谁还能说他是厚道人呢？这个腔调，就是一副路转黑的语气。

那么这件事，《三国演义》该怎么写呢？先说《三国演义》没有写什么。

刘备对不住刘璋这个问题，《三国演义》没有强行洗地。虽然它认为刘备是“不得已”，但刘备一方事情干得不地道，基本还是交代了的。而且《三国演义》没有往刘璋身上泼脏水，说他干了什么对不起刘备的事，刘备忍无可忍才对他动手的。这种情况应该是历史上的刘备很期待的，但确实没有就是没有。

《三国演义》仍然把刘璋塑造成一个没用的好人，不说他是个坏人，这点来说，格局比现在很多文艺作品要高。

再说《三国演义》写了什么。

《三国演义》为刘备洗白的主要手段，是转移视线。

第一，这是我们说过无数遍的手法了，把刘备变无能，事情让别人去办。

刘备身边有两个参谋，自己从荆州带来的庞统，刘璋这边投奔来的法正，两个人出谋划策，但拍板的都还是刘备。《三国志·先主传》讲得很清楚：

先主大怒，召璋白水军督杨怀，责以无礼，斩之。乃使黄忠、卓膺勒兵向璋。先主径至关中，质诸将并士卒妻子，引兵与忠、膺等进到涪，据其城。璋遣刘璝、冷苞、张任、邓贤等拒先主于涪，皆破败，退保绵竹。璋复遣李严督绵竹诸军，严率众降先主。先主军益强，分遣诸将平下属县，诸葛亮、张飞、赵云等将兵溯流定白帝、江州、江阳，惟

关羽留镇荆州。先主进军围雒；时璋子循守城，被攻且一年。

指挥作战的，都是刘备自己。这段文字里面，有不少会让读者观感很差的细节。刘备攻击刘璋之前，先把刘璋的军官骗来，杀了；然后挟持了刘璋军队的妻儿老小做人质，逼他们为自己作战。《三国演义》把这条不太光明磊落的计策，算在了庞统账上，至于挟持人家妻儿做人质的事，《三国演义》根本就没提。

和刘璋开战之后，实际上刘璋手下的这些将领，没有谁是刘备的对手，败的败，降的降。刘备是在情势一片大好的情况下，喊诸葛亮、张飞、赵云他们也到益州来的。也就是，我手下这点兵，打仗所向披靡，但要想占领打下来的地盘，人手就不够了，所以需要更多人来完成占领。尤其是，刘备把诸葛亮也喊来了，到目前为止，史书上没有记载诸葛亮在军事上有什么亮眼的表现，但诸葛亮已经充分证明，在地方行政管理上，自己是超一流的人才。刘备让葛亮入川，更多应该是考虑到，这个地方已经是我们的地盘了，需要你这样出色的人才来足食足兵。

而且，诸葛亮入川的时候，庞统还没有死，不过这对卧龙凤雏，对刘备来说，其实作用不一样。疣统是刘备放在身边的参谋，请葛亮是刘备放在身后就特别安心的后勤主管。应该说诸葛亮来得也很及时，不是来帮刘备指挥作战，而是刘璋那边的人已经被刘备打怕了，守城不出来和你野战了。进入消耗战模式，有一个诸葛亮这样的人在，你才耗得起。

《三国演义》改成，刘备在益州作战的第一个阶段非常艰难，军师庞统中计，身死落凤坡。刘备实在是已经万般无奈，才调诸葛亮入川。当然也不可能把诸葛亮放在至关重要但没有传奇性的后勤岗位上，而要让他到前台来拿出各种锦囊妙计。

这个地方我们可以看出，把刘备写得无能对美化刘备最大的好处是：无能，事情就都不是你干的，脏事当然也不是你干的，你可以继续在领导岗位上拗傻白甜的造型。

第二，故事要好看，要增加刘备取益州的难度，就要极大强化刘璋手下之人的能力。

《三国演义》基本没有表现益州内部各派势力的斗争，什么东州派、本土派的矛盾，提也没提。不要把剧情搞得太复杂，反正刘璋手下有人投降刘备，这是深明大义；有人忠于刘璋，这是坚贞不屈，都当英雄人物来塑造就完了。

按史书，这些人被刘备打得稀里哗啦，这不行，得把他们的智力和武力都调高。比较典型的例子是张任。

刘璋遣张任、刘璝率精兵拒捍先主于涪，为先主所破，退与璋子循守雒城。任勒兵出于雁桥，战复败。禽任。先主闻任之忠勇，令军降之，任厉声曰："老臣终不复事二主矣。"乃杀之。先主叹惜焉。（陈寿《益部耆旧杂记》）

建安十八年（213 年），张任作为益州众将之一，和刘备打了一仗，被刘备生擒。刘备想招降他，张任说："老臣终不复事二主矣。"刘备很惋惜，于是杀了他。按历史记载，就这么点事。

《三国演义》里的张任可就相当厉害了。论智谋，张任在落凤坡设埋伏，射死了庞统——本来庞统之死是在刘备杀张任之后，而且他是中了"流矢"，这属于战场上最不可控的因素，不是说刘璋一方有多厉害；论勇武，张任和张飞单挑，是诈败，就是说武力不见得逊色于张飞，然后还设计困住了张飞，要不是赵云及时赶到，张飞麻烦就大了。最后，诸葛亮亲自用计，动用张飞、赵云、黄忠、魏延这个全明星阵容，才算把张任活捉。《三国演义》真是把张任当第一流的人物来写的。

民间三国故事这方面的情节更夸张，元代的《三国志平话》里，刘璋手下有个铁臂将军张益，能败赵云、平张飞。而当代苏州评话，给人的感觉是如果川军愿意进取中原，灭掉曹操似乎问题不大。

《三国演义》给刘备设置的另外一个劲敌，是马超。

马超当时是个什么状况？建安十六年刘备刚来益州时，马超和曹

操大战，被击败。之后三年刘备在益州大战的时间里，马超先是在凉州反曹操，又被打败，投奔了张鲁；然后马超从张鲁那里换到一点支援，还想去攻凉州，依旧打不过。实际上，马超这个时候基本上家底赔光了。几乎走投无路的情况下，马超决定投奔刘备。但刘备说，你先别来。

马超手下的凉州军人，对刘璋和刘璋手下的军人，有特别大的震慑力。刘璋年轻的时候，在长安汉献帝身边做过官，刘璋手下的东州兵，很多也是关中人。当初凉州军人在关中杀得尸横遍野赤地千里，给他们留下的心理阴影面积不知道有多大，所以这些人都怕凉州兵。刘备让马超先别来，是因为马超已经没有兵了，起不到威慑作用。刘备悄悄派自己的兵过去，再跟着马超一起出现在成都城下，这就造成了马超带着一支生力军，而且是刘璋他们最怕的凉州军人来支援刘备的假象。所以刘璋吓坏了，很快就向刘备投降。

说到这里你当然也就知道，根本不存在《三国演义》里张鲁派马超率领大军来救援刘璋，张飞和马超挑灯夜战的情节。

当然，给马超加戏也不是从《三国演义》开始的。研究中国小说史的学者孙勇进老师注意到一个细节：张飞和马超大战几百回合不分胜负，马超决定用暗器，先诈败，然后打了张飞一流星锤，但被张飞闪过了。

这个细节很多朋友都有印象。今天流行的毛本里固然写的是马超放了一飞锤，但看嘉靖本，不是一飞锤，而是一飞挝（抓）。孙勇进老师就顺着这条线索找下去，发现关于马超还有很多另外的故事。民间三国故事里，马超有自己独立的传奇，《三国演义》绝大多数没收，就这个地方还残留着一点痕迹。

总之，把刘备取西川的故事尽量讲精彩，读者沉浸在斗智斗勇的故事里，刘备取益州这个行为是不是道德，关注度自然就下来了。

第三，《三国演义》美化了刘备攻取成都后对百姓的态度。它写的是，刘备“开仓赈济百姓，军民大悦”。

史书上是怎么记载的？《三国志》的作者陈寿对刘备也是偏袒的，

但作为一个历史学家，他是有底线的：

蜀中殷盛丰乐，先主置酒大飨士卒，取蜀城中金银分赐将士，还其谷帛。（《三国志·先主传》）

先说蜀地非常富裕，然后刘备大摆酒宴，让手下将士们都放纵了一把。显然，花的是蜀地百姓的钱。又说刘备取了“城中”的金银分配赏赐给将士们，注意是城中，而不是府库中，即这些金银大量也是从成都富户手里抢来的。最耐人寻味的是“还其谷帛”，把老百姓的粮食、纺织品还给他们，不是先抢了，哪来的还呢？

也就是说，尽管史书写得很含蓄，但还是透露出来，刘备刚刚攻下成都的时候，他的军队军纪是很糟糕的。

刘备不是一向仁爱的吗？怎么会突然这么放纵手下的军人呢？

因为刘备恐怕也别无选择。手下的将士跟他吃了这么多年的苦，现在突然得到这么一笔巨额资产，不给大家回报，只怕军队要哗变。军队的思想政治作风问题，古代不可能达到今天的水准，有时候也没有办法不满足军人的欲望。

并且应该说，即使如此，刘备仍然是当时军事强人中底线最高的那个。他没有屠城，而且只抢金银，到底是把老百姓吃的穿的还回去了，给人留一条活路。

这就是乱世的道德天花板，仍然比和平时期的地板要低。就只能高到这儿了，再高像刘璋那样，那就迅速出局，把世界留给比你更凶恶的人吧。

还有一个问题，《三国演义》的叙述情节紧凑，给人感觉刘备取益州整个过程没多少时间，实际上建安十六年刘备入川，建安十九年（214 年）刘备终于攻克成都，前后时间跨度将近四年。

这段时间里，曹操和孙权都在做什么呢？或者说益州之外的世界，发生了什么？

荀彧为什么反对曹操加九锡?

建安十六年底到建安十八年上半年，发生了三件大事：

第一件，孙权的妹妹，刘备的那位孙夫人想把刘阿斗带到江东去，被赵云、张飞发现，把孩子留了下来，孙夫人自己回去了。

第二件，孙权把自己的政治中心迁到秣陵，也就是今天的江苏南京，在那里建了著名的石头城。

第三件，曹操称魏公，加九锡。

毛本的《三国演义》，把这三件事都写在了小说第六十一回。这是个很高明的处理，毛宗岗特意强调：留下来刘阿斗，才有了那个未来在蜀汉皇帝宝座上坐了四十一年的人；秣陵是未来孙吴政权的首都，在这个有王气传说的地方，孙权才有称帝的理由；曹操称魏公，加九锡，将来要再上一级台阶，首先要站稳这级台阶。未来三国的诞生，伏笔都埋在这一回。而《三国演义》全书一百二十回，六十一回是下半部的第一回，这是宣告，三国故事的下半场开始了。

但三件事里，曹操称魏公，加九锡，其中有一个细节，在小说里显得有些奇怪：

侍中荀彧曰："不可。丞相本兴义兵，匡扶汉室，当秉忠贞之志，守谦退之节。君子爱人以德，不宜如此。"（毛夹批：荀彧向为曹操心腹，今日忽然作此等语，是教曹操以淡也。董昭淡而不淡，荀彧不淡而假淡，可发一笑。）曹操闻言，勃然变色。董昭曰："岂可以一人而阻众望？"遂上表请尊操为魏公，加九锡。（毛夹批：操愿书墓道曰"曹侯之墓"，今则与此言大不相同。）荀彧叹曰："吾不想今日见此事！"操闻，深恨之，以为不助己也。建安十七年冬十月，曹操兴兵下江南，就命荀彧同行。彧已知操有杀己之心，托病止于寿春。忽曹操使人送饮食一盒至，（毛夹批：曹操有九锡，荀彧只有一锡。）盒上有操亲笔封记。开盒视之，并无一物。彧会其意，遂服毒而亡。（毛夹批：汉文帝赐食

于周亚夫而不设箸，是犹有食也。今操以空盒赐荀彧，是并食亦无有矣。明是使彧绝食之意，或安得不死乎？）年五十岁。后人有诗叹曰：

文若才华天下闻，可怜失足在权门。

后人休把留侯比，临没无颜见汉君。

大概意思是：听说曹操要加九锡，荀彧表示反对，说丞相你匡扶汉室，这么做不好。曹操很生气，于是打孙权的时候喊上荀彧一起，给了荀彧一个空盒子，荀彧就自杀了。

毛宗岗在评语里表示了诧异，荀彧不一向是曹操心腹吗？曹操是什么人你还不懂吗？怎么这时候出来说这种汉朝忠臣的话呢？

这是因为，《三国演义》一上来就把曹操写成想要篡位的奸臣，导致很多事情就说不通了，说不通就只好淡化，荀彧之死本来是一件特别大的事，在《三国演义》里只能一笔带过。

对老百姓来说，历史上曹操的恐怖，远远超过《三国演义》的描写。但曹操刚把汉献帝接到许县的时候，你说曹操是汉朝的忠臣，还真没什么问题，那时候曹操和汉献帝确实是互相需要的关系。后来，曹操的权力越来越大，他和汉献帝之间的矛盾也不可避免地越来越大。

汉献帝到了许县之后，荀彧的职务变成侍中、守尚书令，在汉献帝身边任职，总理朝廷中枢的事务。荀彧实际上成了汉献帝和曹操之间的一个中介。大致说，当曹操的利益和汉朝的利益一致，就是荀彧工作最轻松的时候，而当曹操的利益和汉朝的利益有冲突，则可以明显感受到，荀彧在努力化解、缓和这些冲突。

也就是说，不是建安十七年曹操要加九锡，荀彧突然跳出来，而是之前，他已经做过多次反对曹操扩张权力的事了。

比如建安九年（204 年），曹操把袁绍的根据地冀州拿下，然后领冀州牧，从此把冀州当作自己的根据地，着力经营。

当时就有人提议，现在天下十三州，不合乎古代的制度，应该按照《尚书 · 禹贡》的说法，恢复成九州。

这事说起来是复古，实际上复古的口号下，藏着非常有利于曹操的算计。今天一说冀州，容易想到河北省，因为河北的简称是冀，但是在儒家经典《尚书·禹贡》里，冀州的主体却不在河北，而在山西。

《禹贡》九州里，冀州排名九州第一，是天下的中心，号称“中冀”，范围极其广大，大约有一百四十万平方公里。汉代的幽州和并州，本来就是从冀州分割出来的，司隶校尉部的一部分地区也属于古冀州。所以，如果恢复古冀州，曹操这个冀州牧可赚大了。这个时候，荀彧站出来反对。

荀彧对曹操说：“您这么快扩张自己的势力，会让天下不安，大家都害怕你要夺取他的地盘，各地的割据心理都会强化。还是要慢慢来，先把河北局势稳定，然后重建洛阳城，再责问刘表为什么不向朝廷进贡。让天下人都知道您就像齐桓公，是为天子服务的，自己没有野心，人心就安定了。那时候再讨论恢复古代的制度，才是长治久安的办法。”

荀彧这话说得非常聪明，好像都是在为曹操考虑，但归根结底是在为汉朝考虑。但他也没说假话，他确实是同时在为汉朝和曹操考虑，这时汉与曹之间，共同利益仍然是主要的，矛盾是次要的。所以当时曹操也就接受了荀彧的建议。

但是等到赤壁之战后，曹操和汉朝的共同利益，就没那么大了。

所有承认曹操代表汉献帝权威的地方势力，都已经归顺，而如刘备、孙权这样和曹操坚决对抗到底的，当然只会强调曹操“托名汉相，实为汉贼”。换言之，汉献帝这个金字招牌，对曹操来说已经越来越黯淡了。

追随曹操征战多年的文臣武将，大多数都希望曹操自己当皇帝，因为这样他们就是新王朝的开国功臣了。

而反对曹操的人，不管曹操是想篡位还是不想篡位，他们都会不停开骂：“你想篡位！”

这种气氛里，哪怕是个本来野心不那么大的人，也很容易会想：与其白白挨骂，要不试一把？

建安十七年，曹操平定韩遂、马超回来，原本荀彧说的那些劝曹操不要急于求成的理由，都不成立了。到下一年的正月，曹操终于如愿以偿恢复古制，大大扩张了冀州的地盘。

而在本年十月份，曹操打算东征孙权，这时有人又提议给曹操再增加两项格外待遇：做魏公和加九锡。这两件事非常敏感。

先说做“魏公”，公爵比侯爵更高级，汉代通常是不封公爵的，封也是给不掌握实权的人的荣誉称号，既有实权又封公爵的，之前其实只有一位，就是西汉末篡位的王莽。

再说“加九锡”，是皇帝赐给有特殊功勋的诸侯、大臣的九种礼器，是最高礼遇的表示。在汉朝，之前加过九锡的，也只有王莽。

享受这两项待遇，实际上就是曹操在为将来做皇帝做准备。到这一步，汉朝的利益和曹操的利益几乎已经背道而驰。荀彧也没法调和两者了。

这些年来，曹操一直对荀彧特别好，把女儿嫁给荀彧的儿子，建安十二年（207 年）也就是赤壁之战前一年，曹操上表皇帝，给手下的谋臣猛将加官晋爵。荀彧是万岁亭侯，食邑两千户，这个数字不但在所有亭侯中排名第一，而且超过所有乡侯，和唯一一个县侯张绣一样多。曹操还想封荀彧做三公，但荀彧就是不同意。

曹操对荀彧这么好，当然也期待他给自己回报，也就是这个时候能对自己拥有这两项待遇表示支持。结果荀彧反对。

曹操手下，很多官员都是荀彧推荐的，荀彧在满朝官员中拥有巨大的影响力。荀彧赞成，曹操得到的支持就会多得多；荀彧反对，曹操面临的阻力就会大很多。

曹操觉得自己对荀彧这么好，荀彧却在这么关键的问题上跟自己不是一条心，非常不高兴。于是在出征孙权的途中，曹操就上表汉献帝，请求派荀彧来慰问军队。荀彧来了，曹操就不让他走了，还送给他一个空盒子。

这个空盒子是什么意思？有很多争论，一种解释是：曹操告诉荀

或，你不支持我当皇帝，要当汉朝的忠臣，当年周武王伐纣，伯夷这个古代的贤士要当商朝的忠臣，从此不吃周朝的粮食，最后活活饿死了。你就向他学习吧。

荀彧很快就死了，有人说是病死的，有人说是服毒自杀的，但可以肯定，是被曹操逼死的。

曹操能取得这么大的成功，荀彧贡献是最大的。荀彧主持内政，保持了各地的稳定，曹操才没有后顾之忧；曹操的军队在最艰难的时候，还能有饭吃，最根本的原因，是有荀彧统一调度。

荀彧还给曹操推荐了很多人才，比如锺繇、荀攸、陈群、杜袭、戏志才、郭嘉……包括最近曹操能够击败马超、韩遂，一个重要原因就是，曹军在关中作战，河东郡能够保障物资供应，而河东太守杜畿，就是荀彧举荐给曹操的。

荀彧还多次在关键时刻，帮助曹操做出正确的选择，或者阻止曹操做出错误的决定。可以说，没有荀彧，就不会有曹操的成功。曹操对此也心知肚明，他无数次说过，荀彧是自己事业最大的功臣。

可是，现在为当皇帝，曹操却逼死了荀彧。

曹操也别无选择，当权臣的道路，也是不进则退，他双手沾满无数士族和平民百姓的鲜血，如果选择退让，就算自己善终，子孙也会死无葬身之地。

同样，也不能说荀彧辅佐曹操是错保了曹操。荀彧忠于汉朝，从董卓之乱后汉朝秩序彻底崩溃，到以汉朝的名义重新统一北方，除了曹操，也没有人能做到这一点。

在滚滚历史洪流之中，越是聪明才智超凡卓越的人，越会强烈地感受到，一个人能做的选择，其实很少很少。

合肥还是荆州：孙权的路线选择

荀彧是死在曹操出征孙权的路上，荀彧去世，孙权还是要打的。

建安十八年正月，两军交战，仗怎么打的，《三国演义》写得很简单，不过算是很给孙权面子。

两军一交锋，孙权的江西大营就被曹操攻破了，这点《三国演义》没提。相反，短短一段文字里，就说孙权三次打败曹操。史书上讲这一段，孙权有三个出彩的细节，《三国演义》保留了两个。

第一，曹操评价孙权说："生子当如孙仲谋！若刘景升儿子，豚犬耳！"儿子就该生孙权这样的，至于刘表的儿子，像猪狗一般罢了。曹操和孙权的父亲孙坚是同一年出生的，以曹操的年纪，也适合说这个话，这是后生可畏的意思。

第二，孙权给曹操写信，说："春水方生，公宜速去。"春天江水正要上涨，您应该快点离开。在另一张纸上写道："足下不死，孤不得安。"你不死，我就不得安宁。

前一句是威胁，春江潮水中，东吴水军的优势更大；后一句固然是诅咒，却也是敬畏，也是给曹操台阶下，我怕你了，你撤兵吧，不丢人。

曹操看完信，说了一句："孙权没有骗我。"就撤兵了。

《三国演义》没提的细节是什么呢？孙权坐着大船，去观察曹营虚实。曹操让弓弩乱发，无数的箭钉在孙权的船上，一面太重，眼看船要翻了，孙权掉转船头，不一会儿另一面也钉满了，船就平衡了。

一听就知道《三国演义》为什么不提这事，因为已经转送给诸葛亮了，时间也换到了赤壁之战的时候。

不过《三国演义》写曹操做了一个梦，梦见孙权是太阳，这个梦和孙权的妈妈生孙权之前做的梦是一样的。真不愧是英雄母亲曹孟德，生子当如孙仲谋。这算是提前暗示孙权要当皇帝，很给孙权做脸。

孙权和曹操怎么打的仗，过去老百姓是完全没有兴趣的，所以民间三国故事里，这方面的精彩桥段很少。《三国演义》基本也就是抄抄

史书，没怎么发挥。

#历史叙事

补充说几句曹操和孙权在长江与淮河之间交锋的大背景。

这一带，本来是袁术的地盘，袁术死后，孙策一度在这里攻势很猛，大桥、小桥的家乡就属于这一片，要按照今天的行政划分，她们都是安徽妹子，就是在这时候成了孙策、周瑜的人。

但不久后孙策也被刺杀了，然后曹操的主要精力是想统一北方，孙权的主要心思是想打刘表夺取荆州，于是曹操和孙权形成一种默契，都不在这一带搞大动作，避免引起对方不安。

但等到赤壁之战的时候，情况自然就变了。

赤壁之战，周瑜向孙权要五万兵去和曹操开战，孙权说，五万人要集合起来，一时有点困难，只给了周瑜三万人。倒也不是说孙权的家底只有三万人，而是赤壁之战的同时，孙权亲自带着一支军队去打合肥了。

合肥是江淮之间的重镇，南来北往的重要航道在这里汇合，所以孙权的军队要想北上，第一件大事，就是必须拿下合肥。

结果，和周瑜、刘备的联军取得辉煌胜利不同，孙权打合肥，无功而返。曹魏方面的史书，还把孙权写得很猥琐。

第一，它说孙权的军队规模很大，人数高达十万（《三国志·刘馥传》）。要是这个数字是真的，孙权对周瑜就太不地道了。那边要五万人你拿不出，自己带兵倒是真奢侈。

第二，当时合肥城里没多少兵，曹操的主力在荆州，又染上瘟疫，也拿不出多少兵力来支援合肥，只好派一个名不见经传的将领叫张喜的，带着一千骑兵去救援，想在汝南补充一点兵力，结果又染疫了，也就是说这支援兵其实没什么用。

这时候，曹操一方担任扬州别驾的蒋济想了个主意：伪造张喜的信，说援兵四万马上就到，一式三份，想送到合肥城里。丝毫不出意料的，一份送进城，鼓舞了守军的士气，两份落到孙权的手里。孙权以为

曹操援军到了，就烧掉自己的军营逃走了。

当然，这些猥锁细节不一定是真的，但史书上确实有。而《三国演义》里没有，东吴的光辉事迹，《三国演义》漏了一些没提；东吴的猥琐表现，《三国演义》没提的更多。不是考证后觉得不可信，所以没提，还真就是因为《三国演义》想把孙权塑造成一个英明的君主。

不管怎么说，建安十三年底的这次打合肥，掀开了孙权轰轰烈烈战淮南、打合肥的一生的序幕。现在敌人是孙权父亲一辈的曹操，孙权在战淮南、打合肥；后来对面换成了同辈的曹丕，孙权在战淮南、打合肥；再后来曹魏的皇帝又变成曹丕的儿子曹叡，孙权还在战淮南、打合肥。

按照历史学家张大可先生的统计，孙权在淮南大战十一次，六攻合肥不下，战绩是一胜十负。

尤其是曹魏方面的史书记录比较缺德，动不动说孙权统领大军十万又来了，然后我军在张辽将军、满宠将军的指挥下，以少胜多，轻取对手。所以如今孙权在网上得了个外号，叫“孙十万”。十万大军这个数字应该是夸张的，但孙权在淮南战绩不佳，是事实。

不过换个角度看，如果不是孙权发动进攻，而是曹魏一方进攻，战绩也会不佳。

赤壁之战后，曹操曾经四越巢湖——巢湖在合肥南边，通过濡须水可以进入长江——对孙权发动攻势，也是无功而返。

也就是说，在江淮之间，曹操和孙权实际上形成一种均势，谁都没有办法实现真正意义上的突破。

既然北上的路基本被封死了，孙权的势力要想发展，还能往哪里去呢？

往东是大海，可以去看看，比如被孙权派出海的人，发现了台湾，但当时这次探索，被认为是得不偿失。往南，以当时的标准而言，江东就够南了，再往南就算把地方拿下，直接可利用的资源也太少了。还是只能往西，去争荆州。

所以到建安二十年（215 年），刘备已经平定益州，孙权就提出，

你已经有益州了，把荆州给我。孙权压在舌头底下没好直说的话是，自从咱们结盟以来，你的地盘多了一块儿又一块儿，我可是什么都没捞着。

赤壁之战前，刘备几乎没有容身之地，赤壁之战后，刘备有了武陵、长沙、零陵、桂阳江南四郡，周瑜死后得到整个南郡，现在又拿下了益州。尤其益州问题，你想之前刘备话说得那个漂亮，孙权要打益州，刘备说："吾当被发入山，不失信于天下也。"绝不让你打，结果转手就背信弃义把益州打了下来。所以孙权完全有理由相信，刘备不是一个值得信任的盟友。

结果刘备是怎么回复的？刘备说："我正准备夺取凉州，成功之后，才能把荆州全部给你们。"孙权完全失去耐心，不再和刘备废话，直接任命了长沙、零陵、桂阳三郡的太守。

这里有个问题：要说荆州有哪里是孙权借给刘备的，就只有江陵，而孙权要的这三个郡都是刘备自己打下来的，为啥孙权不说你把江陵还我，偏偏要这三个郡呢？

道理上没法说清，但从利益上说，孙权这个要求倒还算合理：江南那三个郡虽然地方大，人口也不少，但很难组织动员起来，一直扮演墙头草的角色，加起来价值还不如一个江陵城。也就是说，荆州最精华的地方，还是给你刘备，我拿没那么重要的。

当然，占着江陵，就要直接面对曹操的攻势，孙权也有点怵。几年后吕蒙鼓动孙权背后偷袭关羽，说的给孙权打气的话里，就包括我们也不是离开关羽就对付不了曹操，我们可以如何组织抵抗曹操的防御体系，等等。说明这时候孙权还是有点缺乏自信。

对孙权想要长沙、零陵、桂阳三郡的要求，刘备方面坚决不予理睬，留守荆州的关羽把孙权任命的三个太守全部驱逐。

孙权大怒，派吕蒙率兵两万人夺取了三郡。三郡是随风草，当初刘备拿下他们多容易，今天吕蒙拿下他们还是这么容易。

刘备得到消息，亲自从蜀地返回公安，并让关羽整顿人马，准备收复失地。

孙权也亲自到陆口，也就是赤壁大战的地方，并派鲁肃领兵一万去对抗关羽。

关羽的数万大军与鲁肃的一万吴军对峙，东吴方面岌岌可危，鲁肃决定与关羽会谈一次。将领们担心发生变故，劝鲁肃不要去。

鲁肃说：“现在是刘备方面对不起我们，也不是不可以讲道理，关羽何至于害我性命？”

于是，鲁肃邀请关羽会面，各自在百步以外止住自己的部队，两个人“单刀俱会”——就是说鲁肃和关羽各带随身佩刀。这个意思感觉是万一谈崩了，鲁肃想和关羽各拿一把短刀单挑。当然，前面说过，鲁肃也是很勇武的。

鲁肃责备刘备一方太贪心，说在长坂坡的时候，你们都惨成啥样了？要不是我们帮你，你们能有今天吗？

鲁肃词锋锐利，说得关羽一时竟无话可答。

当然，上述内容都来自东吴方面的记录。刘备方面对这次争端竟然没留下什么记录，大概也确实是觉得理亏，很多话不如不说。

在这个时候，曹操挽救了孙刘同盟——因为传来了曹操将要攻打汉中的消息。曹操若得到汉中，益州必然危险，刘备于是派使者向孙权求和。孙权也命令诸葛瑾答复刘备，愿再度和好。

孙权已经拿到三个郡，又还回去一个郡，于是双方以湘水为界，分割了荆州。

#演义叙事和民间叙事

这是历史上的大概状况。《三国演义》写这段，就是按照民间要债和赖账的套路写的，看着笑笑就完了。

单刀会一段，则完全和历史相反，变成了鲁肃设计请关羽过江赴宴，埋伏下刀斧手，你要不还荆州，我杀了你。关羽知道这是鲁肃的计策，但还是来赴宴了。于是，本来大家各带短柄佩刀的这个单刀，就变成关羽单带一口青龙偃月刀的单刀，意思都变了。

关羽神威无敌，一把拉着鲁肃，实际上就是抓住鲁肃做人质，东吴

的刀斧手自然不敢动，关羽就又平安回去了。

《三国演义》捧关羽，这是丝毫不出意料的，关羽在民间的人气实在太高。把这次会面的光荣给关羽，早在《三国演义》之前就有人干了。我们之前提到的元杂剧，大多数知名度都不算高，关汉卿的《关大王独赴单刀会》却是例外，应该算是元杂剧中的一线名作。

《关大王独赴单刀会》为什么写得好？说实话剧情相当一般，好在抒情性，就是让不同人从不同角度赞美关羽，然后关羽出场唱一曲，唱英雄生命的短暂，唱英雄热血的永恒：

【驻马听】水涌山登，年少周郎何处也？不觉的灰飞烟灭，可怜黄盖转伤嗟。破曹的樯橹一时绝，鏖兵的江水犹然热，好教我情惨切！（云）这也不是江水，（唱）二十年流不尽的英雄血！

确实，汉末天下大乱，到这时候已经不止二十年了。二十年流不尽英雄血，二十年天下苍生的血，更是把这片土地浸透了。

而刘备和曹操这两位天下英雄，人生最后关头的对决，也要来了。

曹操取汉中的时候，刘备在干什么？

建安二十年，刘备和孙权为争夺荆州，战争一触即发。因为曹操要攻打汉中，两家重回谈判桌。

曹操没有想过，自己攻打汉中，可能巩固孙刘同盟吗？因为这次刘备、孙权差点翻脸，本来就不在曹操的预料内，曹操是在按照自己的节奏走。

上一年，曹操手下的大将夏侯渊已经帮曹操彻底平定关中，甚至凉州也拿下了。这个功绩，《三国演义》写得比较敷衍，但其实相当了不起。汉末以来，凉州失控三十年，曹操说，自己年轻时候的梦想，就

是做征西将军。夏侯渊实现了曹操年轻时的梦想，所以曹操表扬夏侯渊时引用了一句《论语》:“吾与尔不如也。”这是孔子对自己公认最聪明的学生子贡说：我和你都比不上颜回。这里曹操是说，我和我手下众将，都比不上你夏侯渊啊。

凉州已经拿下，然后曹操得到一个不太准确的情报：从凉州方向攻取汉中，非常容易。于是他开始向汉中进兵。前哨战打得也很顺利，这时候曹操得到刘备、孙权差点翻脸的消息，他当然立刻可以判断出，进攻汉中可能让刘备愿意和孙权和好。但这么大规模的远征，也不可能中止了。

所以，什么算无遗策，一切不出老夫所料，是不可能的。曹操进攻汉中的过程，更加充分说明偶然性对战争胜败的影响。所谓绝世名将，除了各种素质之外，还有不可或缺的一点是，运气要好。

汉中置身于汉末战乱之外将近三十年，堪称世外桃源。张鲁传五斗米道，靠洗脑进行统治，既然洗脑很成功，他对军队等国家暴力的依赖就格外低。所以张鲁的军队素质不是一般差，这种队伍在曹操天下无敌的百战之师面前，真如曹魏官员所说:“盖不足言。”

问题出在哪里呢?

汉中这个地方，北边是秦岭，把它和关中盆地割开；南边是大巴山，把它和四川盆地割开。曹操这次选择的进军路线，是绕过秦岭，突破汉中的西门阳平关。曹操原本得到的情报是，张鲁的军队很弱，阳平关两边的山隔得很远，这道关口不可能把两山之间的道路封死，所以攻取是很容易的。但等兵临城下，曹操才发现，阳平关真是天险，根本无法绕过。

不过事已至此，曹操也只能攻城了。因为军粮不够，大军撤回去，沿路也会饿死很多人，只能指望攻克汉中，吃汉中的粮食。

镇守阳平关的，是张鲁的弟弟张卫，他在所有可能通过的山口都设下营垒。山势险峻难以攀登，曹军伤亡惨重，进展很小。

曹操感到灰心，命夏侯惇、许褚去传令，让攻山的军队撤回。

接下来发生的事，曹魏方面有几种记录，拼起来大致是这么一个

状况：前军没有听到撤兵指示，继续前进，夜里迷路了。恰好这天夜里，有几千只麋鹿突然闯入汉中军的大营，于是他们以为曹军来了，非常惊恐。这支迷路的曹军刚巧也到了，就敲起战鼓，吹起号角，造成大军冲锋的假象，于是汉中军崩溃了。

得到已经攻占敌军要塞的消息，刚开始夏侯惇还不信，直到亲自去看了，他才去向曹操汇报：我们已经取得决定性的胜利。

就这样，曹操拿下了阳平关天险，之后到汉中的郡治南郑是一马平川，张鲁就很难再防守了。

张鲁其实很崇拜曹操。刘备期待张鲁能逃到自己这里来，也有人跟他提出这个选项，结果张鲁说：“宁为曹公作奴，不为刘备上客！”宁可给曹操当奴才，也不到刘备那里做客人。

于是稍有波折之后，张鲁向曹操投降，而且投降之前，他封藏好汉中的宝货仓库，而没像有人建议的那样一把火统统烧掉。

所以张鲁交给曹操的，是一个人口、资源都很丰富的汉中。他本人也因此得到曹操的特别回报：个人封侯，邑万户，五个儿子也都封为列侯。万户在别的时代可能只是一个比较大的数字，在汉末三国，却是个不得了的数字。

这时候，一个未来的重要人物司马懿出场了。当时司马懿是丞相主簿，他向曹操建议说，汉中往南，就是益州。刘备用欺诈的手段夺取益州，人心不稳，咱们应该一鼓作气，把益州拿下。

曹操说了个成语：“人都是苦于不知足，我还要得陇望蜀吗？”

这时候，曹操真不是年轻时候的曹操了，年轻的曹操特别豁得出去、特别敢赌，现在的他年纪大了，资源丰富了，做事求稳了，顾虑也多了。

这次曹操已经成功拿下汉中，如果能一举取得整个益州，无疑是非常诱人的选项。但万一取不下来呢？那就长期耗在这里了。曹操现在已经做了魏公，还想进一步当魏王，甚至他还有更大的野心。而忠于汉朝的人，纷纷由原来的支持曹操变成反对曹操。如果曹操长期耗在西部边陲，也许国家的心脏部位，就有些意想不到的事情要发生了。

但就这么放弃益州，也确实可惜。所以曹操非常犹豫。

曹操手下另一个著名的文臣刘晔也劝曹操说，兵贵神速，等诸葛亮发挥出治国的才能，关羽、张飞这样的猛将占据各处险要，再想取益州，就来不及了。

曹操还是没有听从。

又过了些日子，有人从益州那边翻越大巴山，跑到汉中来投降曹操，并且对曹操说："蜀中一天发生数十次惊忧，刘备虽然以斩杀来弹压，仍然安定不下来。"

曹操又心动了，问刘晔："现在进攻来得及吗？"

刘晔回答："刘备已初步控制局势，不能再进攻了。"

刘晔这个逻辑非常有意思，他开始没有益州那边的情报，觉得攻打益州是可以的；等得到情报，而且是非常有利于曹操的情报，他反而认为再想行动已经晚了。但这个推测也算很合情理：叛逃者是最喜欢夸大其词的，他肯定要说我逃离的地方，马上要完了。但实际上对这些人的言论应该反向思考：要不是益州局势越来越在刘备掌控中，他们又何至于叛逃呢？

曹操最终放弃了取益州的计划，任命夏侯渊为行都护将军，率领张郃、徐晃等人守卫汉中，而把汉中百姓尽量迁走，自己回邺城去了。

大巴山南面的刘备，密切关注着汉中的动向。

建安二十年底，曹操那边的张郃翻越大巴山，想来掠夺人口。刘备这边张飞迎敌。两军在宕渠相持了五十多天，张飞利用狭长地形，出奇兵把张郃的军队截为两段，前后不得相救。张郃只好抛弃战马，带着手下十多人从小路爬山逃走，然后带着后军撤回到汉中。

这样，刘备的军队和汉中的曹军，就进入隔着大巴山对峙的状态。曹军不敢再南下，刘备却时刻准备着北上。

而且，为准备好这场攻取汉中的战争，刘备这边行政机器的运转效率拉高到了极限。

这段时间里刘备干了什么，《三国演义》没有写。不写的原因，一来是这些经济政策之类的，它没什么兴趣；二来这些东西写下来，对刘

备和诸葛亮的形象，都不怎么有利。

刘备进行了货币改革，发行了“直百钱”，就是一种新的铜钱，规定它可以当一百个钱用。实际上这就是超发货币，掠夺民间财富。

刘备还对盐、铁、酒等行业实行了官营政策。只有官府才可以卖盐、卖铁、卖酒，然后制定价格时就可以脱离成本，定得很高。盐铁都是生活必需品，酒不是必需品但也是生活中大量需要的。这些政策，想当年汉武帝时代曾经大力推行过，结果导致盐苦得没法吃，铁器“割草不痛”，简单说就是质次价高，但官府获益巨大。

《三国志》也没怎么记录这些政策的推行给益州百姓的生活带来什么样的影响，但不难推想，因为古代其他实行这种政策的时代，都是老百姓蒙受巨大的经济损失。

但也正是通过这些手法，刘备迅速走出财政上的困境，为建安二十四年（219 年）汉中之战的胜利打下了经济基础。

照例，这类政策一定需要严酷的法律配合才可能推行，而诸葛亮等人制定的法律，恰恰就以严酷著称，史料中确实有诸葛亮“刑法峻急，刻剥百姓，自君子小人咸怀怨叹”的记载。

一个表现刘备的谋臣简雍善于滑稽的故事说，当时禁止民间酿酒，执法部门认为，只要私藏酿酒工具，就应该受到惩罚。简雍于是随便指着路上一对男女说，应该把他们抓起来，因为他们身上带着行淫的器具。刘备大笑，赦免了有酿酒工具的人。

这是个有快乐结局的段子，但段子未必有代表性，之前因此获罪的人，怕是为数不少。

这些严酷的法律对权力结构的顶层又并不构成约束。法正曾经劝诸葛亮不要把法律制定得这么严酷，诸葛亮没听。同时，前面不是说过法正遇到刘备之前，在老乡里口碑不好，活得很压抑吗？刘备来了，法正得势，该报复的就得报复，他非常任性地杀死了一些与自己有旧怨的人。诸葛亮对法正依法严惩了吗？当然没有，法正现在是刘备不可或缺的人才，不要妨碍他的这点自由。

这样一来，给一般民众工作压力，也给人才发挥空间，对民间资源

的汲取效率提到最高；对法正这样的才智之士，又最大限度地刺激其工作积极性。成都武侯祠有一副著名的对联：“能攻心则反侧自消，从古知兵非好战；不审势即宽严皆误，后来治蜀要深思。”什么叫“不审势即宽严皆误”，不妨这么理解：规则对弱者来说是约束，对强者来说是抓手，要是反过来，就宽严皆误了。

不管怎么说，这些政策和措施，从提升刘备集团的战斗力来说，是发挥了巨大作用的。

就这样，刘备全力以赴筹备取汉中，曹操在干什么呢？全力以赴想保住汉中吗？并没有，这个时候，曹操有更重要的事情要做。

烈士暮年，纠结不已

建安二十年，曹操已经六十一岁，要思考自己的历史定位问题了。把刘备和孙权灭掉，当然是最理想的状态，但是不灭，问题也不大。因为长江流域虽然在快速发展，但既然它传统上不重要，就可以假装它仍然不重要。

譬如曹操那篇著名的《让县自明本志令》里，提到建安十三年自己打荆州，话是这么说的：“孤复定之，遂平天下。”我把刘表的势力消灭了，于是天下平定。没有哪个不知趣的敢去问他：“喂，那一年你不还打了赤壁之战吗？败得那么惨，怎么能说天下已经平定了呢？”曹操说天下已经平定，那就是已经平定了。

后来曹魏方面提到自己，习惯说是十分天下有其八，说刘备、孙权，则是山的那边、水的那边的盗匪。边境地区治安不好，虽然是个遗憾，也不算特别严重的问题。所以灭不灭刘备、孙权，不是最重要的。重要的是，要为改朝换代做准备了。

不管最终自己是不是要当皇帝，准备要做好。我可以不当，但如果要当，得可以当。

建安十八年，曹操当了魏公，加九锡，还把自己的三个女儿嫁给了汉献帝。建安十九年，曹操把汉献帝原来的皇后伏皇后给废了。

这件事，《三国演义》写的是：伏皇后看汉献帝被曹操欺负得太狠，想联络自己的父亲伏完除掉曹操，结果被曹操发现，皇后家族被满门抄斩，皇后本人也被乱棍打死。

这么一写，显得曹操的行为还有点理由，毕竟是你先想杀我的。历史上的伏皇后更冤。

实际情况是，曹操突然翻老账，说当初曹操杀董承的时候，还杀了董承的女儿董贵妃，伏皇后目睹这一切，给自己的父亲伏完写了一封信，信里说了不该说的话。曹操杀董承那是建安五年（200 年）的事，已经十四年过去了。伏皇后的父亲伏完当初看曹操权势太大，主动离开实权部门，去担任一个闲职，建安十四年去世，也死了五年。曹操上一年把女儿嫁进宫来，就憋着要废伏皇后，然后自己的女儿才好上位，所以这事完全就是欲加之罪何患无辞。

以上是曹操占领汉中之前的事。拿下汉中后，曹操急急忙忙回去，接下来忙的，仍然是处理自己和汉朝的关系。

一方面，曹操的地位继续往上升，建安二十一年（216 年），曹操当了魏王，距离皇帝更近一步。但从另一个角度看，曹操统治的地盘上，忠于汉朝的人仍然有很大一批。原来他们支持曹操，是因为相信或者至少骗自己相信，曹操是汉朝的忠臣。现在曹操把自己的地位抬到这一步，他们想骗自己也骗不下去了，曹操就是汉贼。

于是这些人开始策划反对曹操的行动。还是那个话，《三国演义》把曹操写成汉贼的时间弄得太早了，让人奇怪这些大汉忠臣为啥能隐忍这么多年才行动。实际上是之前汉朝和曹操还有相当大的共同利益时，他们确实不是一定要行动。

局势的不稳定，也加剧了曹操情绪的不稳定，因此晚年曹操远比青年时代的曹操猜忌多疑。年轻的时候，曹操讲大话，说这个人绝对不会背叛我，然后转眼就被打脸的事，有过好几次，但晚年曹操真的会莫名其妙地加罪于人。

最典型的例子是崔琰。崔琰一直是曹操非常尊敬的人，《世说新语》里有个著名的故事，曹操接见匈奴使者，觉得自己不够帅，就找崔琰假扮自己。崔琰是一个相貌非常威严的大帅哥，能力也很强。

曹操称魏王之后，有个人狂拍曹操马屁。有些事情本来低调点就过去了，马屁拍过头，不满曹操的人本来可以忍的怨气，也就发作出来，因此产生了一些不好听的舆论。而这个人本来是崔琰推荐的，所以有人就说，崔琰推荐错了人。

崔琰看了那篇马屁文章后，说了一句："事佳耳！时乎时乎，会当有变时。"挺好的事儿，时机啊，时机啊，我们是刚巧碰到时代节点了吗？

这句话，确实可以从很多不同的角度去理解。话传到曹操耳朵里，曹操大为愤怒，说：什么叫"事佳耳"？"耳"这个语气词有点不过如此的意思，生儿子不会说"生男耳"，生女儿才说"生女耳"，因此"事佳耳"仿佛是事情并不那么佳的意思。什么叫"会当有变时"？你这是出言不逊。这话好像是说要改朝换代了，曹操这时的心理，可能是既想这事，又不愿意人提这事，所以就很火大。

于是曹操赐崔琰自杀。这个处置，是崔琰自己都没有想到的，不过他是讲究风度的名士，就很淡定地自杀了。

崔琰在名士中声望很高，而且他和荀彧还不一样，他并没有反对曹操的意思，正因如此，飞来横祸的感觉就格外强。曹操身边所有人都人心惶惶：谁知道下一个撞到枪口上的会不会是自己？

这是曹操晚年的精神状态，他后来坏名声那么大，一大原因就在这里：该怎么评价曹操，话语权首先在年轻一辈的北方名士手里，而这些人印象最深的，不是青年曹操而是晚年曹操。比如说，崔琰对司马懿是有恩的，崔琰的冤死当然会影响到司马懿对曹操的看法。

另外还有一件让曹操特别纠结的事情，就是继承人问题。

曹操好女色，他的妻妾，仅史书中提到姓氏的就有十五人，其中十三人为曹操生了二十五个儿子。

曹操的嫡妻是丁夫人，丁夫人自己没有生育，一个妾为曹操生了

长子曹昂，丁夫人把曹昂当作自己的孩子抚养。后来曹操征讨张绣，张绣本已投降，因为曹操纳了张绣的婶婶，引起张绣不满，战争又重新爆发，曹昂死于乱军之中。

丁夫人非常伤心，也很恨曹操，回到了娘家。后来曹操想接她回来，丁夫人也不理会。这件事一直是曹操的心头之痛。

丁夫人走了之后，曹操所有妻妾当中地位最高的，就是卞氏了。卞夫人出身不高，但追随曹操时间最长，处事谨慎得体，而且深明大义。曹操好色归好色，但多数时候不会因为女色影响判断力，自然也就很看重卞夫人的这些优点。

卞夫人生的几个儿子，也都很优秀。

卞夫人所生的第一个儿子曹丕，字子桓，是曹操次子。曹丕五六岁时，就跟着曹操学骑射，八岁就很精通。这项本事很快救了他自己的命，建安二年（197 年）征张绣，年仅十一岁的曹丕也在军中，兄长遇害，曹丕却靠着自己的机警和骑术逃了出来。曹丕很爱读书，自称从儒家经典到诸子百家，没有不读的书。他还是武术高手，剑法尤其高明，又很会玩，弹棋打得尤其好。

卞夫人的第二个儿子曹彰，字子文。曹彰不喜欢读书，但勇力过人，能够徒手和猛兽搏斗。曹操对他说，不读圣贤书，也不过是匹夫之勇罢了，逼他读书。但曹彰终究以卫青、霍去病为榜样，渴望的是成为一代名将。

卞夫人生的第三子曹植，字子建，是天才横溢的文人。建安十五年（210 年）铜雀台落成，曹操让儿子们都写一篇登台赋，曹丕他们写得固然不错，但只有曹植的《铜雀台赋》最是精彩。建安十五年是赤壁之战后两年，所以诸葛亮智激周瑜，说《铜雀台赋》里有“揽二乔于东南兮”云云，这是《三国演义》玩哏。第一，当时还没有铜雀台，更没有曹植的赋；第二，《铜雀台赋》里也没这句。

曹操对曹彰也很喜爱，但不会把他当作继承人培养，所以，竞争主要是在曹丕和曹植之间。

曹丕和曹植的竞争，《三国演义》写在第六十八回里，有的细节让

人印象很深。比如说，每次曹操出兵，曹植送行的时候，都会写漂亮文章，而曹丕就是哭，哭得周围人都很感伤。于是曹操怀疑曹植只是乖巧，曹丕才是发自内心的真感情。

这个故事有史料依据，但确实也是一个套路。中国文化的传统，就不喜欢才华外露的人，孔子说“巧言令色鲜矣仁”，所以爱讲外露的才华输给深沉心机的故事。我们知道，直到清朝都还在讲类似的故事——道光皇帝生病，把四皇子和六皇子两个喊来，问如果让你治理国家，你会怎么办？四皇子的老师杜受田就教他：“你肯定不如六爷有才，皇上如果说到自己身体不好，如何如何，你哭就完了。”果然，道光皇帝觉得四皇子仁孝，继承人的位子就定了，四皇子就是未来的咸丰皇帝。

这个故事，首先是野史中出现，然后被写进《清史稿》。它分明和曹丕、曹植的故事一模一样。

倒不是说这类故事一定不可信，而是说类似这种故事，可能造成一种印象，即曹丕是一个心机很深沉的人，这个印象并不准确。

实际上，曹丕和曹植有很相似的一面，非常感性，非常细腻，而且曹丕的人生态度，好像骨子里就带着一种虚无感，所以他经常表现得放纵轻佻。

这个例子史书当中有好多，这里就说一个。建安二十二年(217 年)，曹操终于下决心立曹丕为魏国太子。这时候，曹丕的妈妈卞夫人，就表现出非常标准的所谓母仪天下的样子，她说：“魏王只因为曹丕年长，所以立他为继承人。我也只是庆幸免去了教导无方的过失罢了！”这是传统的场面人需要有的姿态。曹丕自己却兴奋得不行，抱住议郎辛毗的脖子说：“辛君知我喜不？”你知道我有多开心吗？辛毗把这件事对他女儿辛宪英谈起，辛宪英是魏晋时著名的才女，她就议论说，这点深沉没有，国运怎会长久呢？魏国又怎能昌盛呢？

这个预言当然可能是捏造的，但能反映当时人对曹丕的印象。

很多迹象都表明，曹操对曹丕是不满意的。最著名的例子是，曹操最聪明的儿子、传说中称大象重量的那位曹冲早逝，曹操伤心，曹丕想宽慰父亲，曹操说：“此我之不幸，而汝曹之幸也。”这是我的不幸，但

是你们的幸运啊。但凡曹丕稍微能让曹操满意一点，他说不出这种话。

还有，曹操说：“生子当如孙仲谋。”对自己的儿子满意的话，夸人家的儿子也不是这么夸的。

所以曹操才想过要立曹植，结果发现曹植比曹丕更不合适。从文学的角度看，曹丕、曹植的竞争是优中选优；但从当时曹操挑继承人的角度看，大概是矮子里拔高个儿。

而对下一代的信心，会影响到曹操的选择：要不要迈出改朝换代的最后一步？我把江山拿下了，你接得住，将来不说传之万世，传个几百年，那我就是英明神武的开国之君。你接不住，那我就是谋朝篡位的乱臣贼子。完全不是一回事。

曹丕行不行呢？好像在两可之间。所以曹操人生的最后几年，毫无疑问是真纠结。

这是汉中决战之前，曹操的状态。就这样，刘备全力以赴，曹操三心二意，汉中之战，终于要打响了。

汉中之战：两个老人的最后对决

刘备与曹操争夺汉中之战，从建安二十二年（217 年）打到建安二十四年（219 年）。如果你是刘备阵营的粉丝，读这一段，应该是很爽的，但是读历史、读民间三国故事、读《三国演义》，是不同的爽法。

按照民间三国故事，刘备手下的武将一向比曹操强，现在诸葛亮加入，智商也碾压曹操，那当然是怎么打怎么有。元杂剧有《曹操夜走陈仓路》和《阳平关五马破曹》，都讲刘备把曹操打得稀里哗啦，曹操各种出糗。《三国演义》这段主要是继承民间三国的传统，刘备一方比曹操一方优势明显。

读历史，对蜀汉的粉丝来说是另外一种爽法，不是蹂躏对手的爽，而是极限挑战的爽。

刘备基本上是被曹操虐了大半辈子。对面不是曹操的时候，刘备打仗有时表现得还挺能，曹操一来，刘备就败得异乎寻常的迅速甚至猥琐。这一次能改变历史吗?

要知道，并不存在什么诸葛亮的锦囊妙计能耍得曹操团团转。决战的时候，诸葛亮留守成都，仍然是负责至关重要但没有传奇性的工作：后勤。刘备身边的参谋，是法正。

下面我们比较着看历史的记载和《三国演义》的讲述。建安二十二年，刘备开始向汉中地区发动猛攻。

《三国演义》里，汉中之战张飞表现特别出彩，但你要是看《三国志·张飞传》，会发现他确实打过一次胜仗，就是我们前面讲到的宕渠之战。但那是建安二十年的一次防御战，汉中之战里张飞干了啥，《张飞传》没有记载。

再看《三国志·曹休传》，曹休是曹操的同族侄子，汉中之战的时候，张飞带着军队想要截断曹军的粮道，曹休看穿张飞是虚张声势，于是向刘备一方的将领吴兰发动猛攻，获得大胜，张飞看情势不妙，就逃走了。

那是《三国演义》给张飞强行加戏了吗？恐怕并不是。因为史书记录有三个疑点：

第一，曹休逼退张飞之后，他这支部队就在这场战争中消失了。刘备压着夏侯渊打，夏侯渊情势那么危急，也没见他来救援。

第二，曹休和张飞交战的地方，是在汉中通往关中最好走的那条路上，这条路运粮相对方便，汉中的曹军要获得补给，大量物资应该就是从这条路运过来。而后来曹操为什么耗不过刘备了，一个重要原因就是缺粮。

第三，汉中之战胜利后，刘备当了汉中王，张飞拜右将军，假节。张飞升官了，虽然他在刘备集团是老资格，但如果之前这一战他表现太差，那也不合适。

所以，大概率刘备确实是派张飞去断粮道的，两军刚接触的时候，曹休打了个胜仗，但不让曹休这支部队去支援夏侯渊，并截断粮道这

个任务，张飞还是完成了。这么理解，上述三个疑点，就都消掉了。蜀汉没有修过自己的史书，陈寿虽然是蜀国人，但年轻，写当年的事查资料已经非常困难，所以《三国志·蜀书》部分叙事残缺的问题非常严重。

《三国演义》写张飞的胜利，以及他怎么打胜仗，固然都是虚构的，但张飞在取汉中过程里功勋卓著这个大判断，应该是对的，因为《张飞传》里那种张飞啥也没干，然后就升右将军，《曹休传》里曹休打了个胜仗，然后他的部队就消失了这种情况，实在不合理。

所以非常可能的是，张飞和曹休的部队势均力敌形成僵持，然后史书没有再记载这两支部队间的战况。

史书关注的主战场，是阳平关一带，刘备大战夏侯渊。

《三国演义》里，夏侯渊是曹操一方频繁出场的人物，武力不差，但也不够顶尖，没什么特别辉煌的表现，所以不容易让人体会到，斩杀夏侯渊是件多么了不起的事。

真实情况是：夏侯氏和曹氏一样，都是曹操最信任的核心班底，夏侯渊也对得起曹操的信任，生平战功赫赫。尤其建安十六年，曹操会战击败马超后就回邺城去了，之后关中、陇右地区，都是夏侯渊平定的。这个过程里，夏侯渊转战千里，打过多次硬仗，号称“虎步关右，所向无前”。所以曹操才留他镇守汉中，可以说他是曹魏西部军区的总司令。

夏侯渊的几个副将也都是厉害人物。

张郃，本是袁绍的将领，投降曹操时，曹操非常高兴，把这件事比作“韩信归汉”。之后张郃在曹操帐下，屡建奇功。

徐晃，追随曹操以来，也是战功赫赫。官渡之战时火烧袁绍的运粮车，破马超时巧渡蒲阪津，都是著名的战例。

地理优势也在夏侯渊一边。从成都出发要进入汉中，不想翻越大巴山脉的话，还是要取道阳平关。也就是说，刘备面对的是和当初曹操取汉中一样的问题，而阳平关天险，当初是让曹操一看就绝望得想退兵的。

刘备面临的挑战甚至比曹操更大：曹操的对手是张鲁的弟弟张卫，

才能非常平庸；刘备却必须击败夏侯渊和张郃、徐晃这些百战名将。

刘备攻阳平关，打得非常艰苦。于是他发紧急文书，让诸葛亮给自己增兵。

这时候，诸葛亮的了不起就体现出来。诸葛亮绝非只会事必躬亲，这段时间里，他以按通常流程根本无法想象的速度，为益州各郡安排了最得力的地方官，从而充分保证了前线补给。刘备才能长时间保持对夏侯渊部队的强大攻势。

建安二十三年七月，曹操知道夏侯渊情势不利，决定亲自带兵来救援。但九月曹操到长安后，就不敢再西进了。因为北边代郡的乌桓反了，南边的南阳郡叛乱不断，更南边的关羽则虎视眈眈，随时可能北上。曹操派儿子曹彰去平定乌桓，调驻守樊城的曹仁去平定南阳的反叛，他自己则留在长安——这个位置刚好在汉中、代郡、南阳这个三角中间，曹操想的是哪边出了问题，自己就亲自去哪边接应。

总算有好消息先后传来：曹彰勇不可当，所向无敌，代郡乌桓死的死，降的降；到建安二十四年正月，曹仁也把南阳的叛军屠戮殆尽。但夏侯渊出事了。

刘备与夏侯渊相持超过一年，始终攻不下阳平关，但突破了阳平关南面沔水上的封锁，于是向东推进，到定军山一带扎营，也就是阳平关防线的背后。刘备放火烧夏侯渊营防，夏侯渊亲自带着几百亲兵重新布置鹿角。这件事情，夏侯渊本不必亲自做，但他一贯喜欢身先士卒以鼓舞士气。

刘备身边的法正敏锐地注意到这个战机，将军黄忠猛攻过去，斩杀了夏侯渊。胜利的天平，开始向刘备一边倾斜。

三月，曹操的大军终于到了。

刘备用马鞭指向远方：“曹公虽来，无能为也，我必有汉川矣。”曹操你来晚了，汉中是我的了！

二十年前，刘备就说过差不多的话，结果脸被抽到现在还隐隐生疼。那还是官渡之战前，刘备刚刚背叛了对自己极为亲待的曹操，在徐州举起反曹的旗帜。击败了讨伐自己的曹将后，刘备对他们说：“你们

这些人再多也没有用，曹操自己来，未可知也。”结果曹操真的来了，吓得刘备丢下自己的部队就跑了。

二十年过去，刘备要把当年丢掉的脸都找回来。这一年刘备五十九岁，曹操已经六十五岁，这是两位老人最后的决战。

刘备与曹军刚一交战，战况仍然不利。刘备大怒，不肯撤退，仍亲自在前线指挥，没有人敢劝谏他。

曹军箭如雨下，法正冲过来，挡在刘备身前。

此时，刘备把法正当作自己最重要的谋士，紧张大叫：“孝直，快避箭！”

法正说：“您亲自冒着箭雨砲石，何况小人我呢！”刘备说：“好，我和你一起撤。”

于是刘备率军后撤，然后占据各处险要，不再与曹军主力交战。此战又进入最艰苦的消耗战阶段，哪一方能保证粮草接济，哪一方就能取得胜利。

刘备身后，诸葛亮发挥自己的后勤天才，源源不断供给着前线。

曹操的处境则艰难得多。汉中的人口已经被他迁走，汉中北面的关中也早已空虚，粮食要从很远的地方调拨过来。最方便把粮食运进汉中的那条路，还被张飞切断了。就这么千辛万苦运过来一点粮食，刘备还要想办法劫走。

一种叫《云别传》的史料记载了这么一个细节。一次，黄忠率军夺取曹军粮草，没能在约定的时间回来。当时任翊军将军的赵云率领骑兵数十人出营接应，恰巧碰上曹操大军出动。仓促之下，赵云便冲击敌阵，且战且退，终于撤回己方营垒。赵云大开营门，却放倒旗帜，不再击鼓，一时鸦雀无声。曹军怀疑营中有埋伏，主动撤退。赵云命令擂起战鼓，鼓声震天，万弩齐发。曹军非常惊骇，自相践踏，落入汉水中而死的很多。第二天清晨，刘备来巡视赵云的兵营，察看了昨天的战场，说：“子龙一身都是胆啊！”

这么精彩的细节，《三国演义》当然不会放过，重点写了。

由于粮道不畅，曹操与刘备对峙了一个月，军中就有很多人逃跑。

到夏季五月，曹操放弃汉中，率领军队返回长安。刘备跟曹操对抗了大半辈子，这是前所未有的大胜。

七月，刘备自称汉中王。

汉中这个地方，对汉朝有特殊的象征意义，因为汉朝就得名于汉中。《汉书·萧何传》里讲了一个非常关键的细节，鸿门宴之后，项羽把刘邦封到汉中，刘邦觉得吃亏了，想和项羽玩命，萧何对刘邦说，现在玩命必败，又说："语曰'天汉'，其称甚美。"汉中口彩好得很，汉就是天汉也就是银河，当了汉王就是银河王，将来汉朝就是银河帝国，大汉军队就是银河战队，多棒。

因为有刘邦的往事，刘备得了汉中，就仿佛有了将来可以得天下的征兆，所以刘备称王了。这也是和曹操较劲，你是魏王，我也要当王，不能输给你。

刘备称汉中王后，有个小动作非常有意思。照例，他要给汉献帝上个表章，告知他自己称王的消息。刘备的表章最后一句话是："还所假左将军、宜城亭侯印绶。"

刘备原来拥有的最高级头衔，就是左将军、宜城亭侯。这两个头衔实际上是曹操给他的，刘备和曹操作对这么多年，曹操居然一直没有以汉献帝的名义剥夺这两个头衔，这对曹操来说本来是轻而易举的事情。所以给人一种感觉：曹操是真包容刘备啊，刘备又是真在乎曹操啊，这时候扬眉吐气了，我不要你的包容，你给我的东西，我都还给你。

《三国演义》大致抄录了刘备的这份表章，但把这句话删掉，刘备、曹操之间的那种复杂的情感纠葛，也就感受不到了。

本节一开始就说了，这段不论历史还是演义，都是蜀汉粉读得特别爽的。就是篮球比赛，全场落后一直到第四节快结束的时候，终于把比分追平的那种激动快乐。但是接下来，情况将急转直下。

•

关羽凭什么威震华夏?

建安二十四年上半年，刘备在汉中击败曹操。七月，刘备称汉中王，任命了四个将军：关羽为前将军，张飞为右将军，马超为左将军，黄忠为后将军，这都是重号将军。赵云的重要性，比他们四个要低一些，仍然是杂号将军——《三国演义》捧赵云，发明了五虎上将的说法。

然后关羽就从荆州开始北伐。

#演义叙事

这一战，《三国演义》也是花了心思的。

第一，《三国演义》为关羽塑造了一个够分量的对手，庞德。庞德本来是马超的手下，《三国演义》为表现其勇猛，也算是下足了功夫，从追随马超和曹操作战开始，就写庞德如何勇不可当，后面抓住各种机会表现庞德的骁勇。写庞德和关羽大战，又虚构了庞德抬着棺材上阵的情节，这意思是庞德对关羽说，我俩反正得死一个，这棺材不是装你就是装我。史料中庞德本身不弱，但缺少细节。《三国演义》做足了渲染和铺垫，把庞德的分量写出来，才显得出关羽的分量。

第二，写关羽如何水淹七军，设计了不少花絮。这个决堤放水的计策，小说家怎么写，基本是学《史记》——韩信如何大破项羽手下的将军龙且，被无数古代小说不知道致敬了多少回。水淹七军写得特别生动的地方，是玩了个文字游戏，关羽要淹的曹营将领是于禁。《三国演义》说，于禁扎营的地方，叫罾口川，罾就是渔网，鱼到渔网里，那还跑得了吗？这就好像《三国演义》说凤雏庞统死在落凤坡。这种姓名和地名对应产生的宿命感，至少在过去，艺术效果是很好的。

第三，《三国演义》把一个本来发生于其他时间的情节，放到了这次战役里，就是关羽中了毒箭，然后医生给关羽刮骨疗毒，关羽谈笑自若。这个医生本来也没留下名字，《三国演义》说是华佗。医圣给武圣

看病，各自领域里的顶级大佬互动，那种惺惺相惜的感觉，格外动人。

#历史叙事

正因为《三国演义》写得好，所以去读《三国志·关羽传》就会很失望，我当年第一次读就非常失望。

二十四年，先主为汉中王，拜羽为前将军，假节钺。是岁，羽率众攻曹仁于樊。曹公遣于禁助仁。秋，大霖雨，汉水泛溢，禁所督七军皆没。禁降羽，羽又斩将军庞德。梁、郏、陆浑群盗或遥受羽印号，为之支党，羽威震华夏。曹公议徙许都以避其锐……

就这么点内容。当然也有个疑惑，这么简单的胜利，怎么就“威震华夏”了呢？怎么就吓得曹操想迁都了呢？

一直到后来读历史地理专家宋杰老师的名著《三国兵争要地与攻守战略研究》，把各种零碎信息串起来，才感受到历史上关羽这一战，比《三国演义》写的更加能体现绝世名将的风采，更加荡气回肠。下面就跟着宋杰老师的指引，看看历史上这一战到底怎么打的。

首先要介绍一下赤壁之战后，关羽与曹操方面交战的情况。

曹操方面仍然控制着刘表时代荆州的政治中心襄阳，襄阳在南郡的最北边。刘备方面最重要的两个城市，一个是刘备自己经营发展起来的公安，另一个是周瑜死后孙权借给刘备的江陵，两者都在南郡比较南边的位置。所以襄阳和公安、江陵之间的区域，就是关羽和曹军的战场。

你看曹魏方面的人物传记，乐进、文聘、李通等人，都有击败关羽的记录。但另一方面是，李通号称打败过关羽后，就得病死了。乐进则从襄阳调走，去合肥给张辽当副手。乐进本来坐镇襄阳，是一个重要军区的正职统帅，突然给调到别的军区去当副职，给人感觉是这中间应该有点什么不光彩的事，《三国志》没记录而已。

到建安二十四年，关羽对曹魏方面的震慑力已经大到什么地步呢？这一年，孙权又去打合肥，曹魏官员讨论当前局势，关心的居然又不是合肥，而是遥远的荆州：

此间虽有贼，不足忧，而畏征南方有变。今水生而子孝县军，无有远备。关羽骁锐，乘利而进，必将为患。(《三国志·温恢传》)

孙权不是事儿，但今年“水生”，水流量特别大，曹仁那边只怕有危险。这说明两件事：第一，关羽比孙权可怕多了；第二，水大的时候，关羽尤其可怕。也就是说，关羽麾下，最厉害的是水军。

说起来关羽也是神奇，他一个山西人，本来在北方打仗，也确实是骑马作战的高手，前面说了，关羽万马军中刺颜良这个超级传奇的场景是真的，不是《三国演义》虚构的。但自从官渡之战后，关羽跟着刘备到了荆州这个到处都是河流湾汊湖泊沼泽的地方，他就转型了，变成一个指挥水军作战的高手。刘备当阳长坂坡战败的时候，关羽不在场，就是因为当时关羽带着水军，走了另外一条路。

东吴方面很多将领，是只能水战，陆战就是盘菜；曹操方面很多人则是陆战厉害，水战就直接晕船。水陆全能，关羽是独一份。

这些年，关羽和曹军作战，按说各方面条件并不好。刘备去取益州，应该是把陆军主力带走了大半，原来有诸葛亮做后勤支撑，可后来诸葛亮也被调到益州去了。就是在这种情况下，到建安二十四年，关羽取得了怎样的战果呢？

第一，关羽的水军已经在汉水之上畅行无阻，说明曹操方面的水军基本已经被关羽打残了。

第二，汉水南岸的襄阳城虽然没有失守，但接替乐进的曹军统帅曹仁已经不在襄阳，而在襄阳对岸的樊城。说明曹仁害怕，襄阳一旦丢了，他想逃的话要先过汉水，而水面在关羽控制之下，那就逃不掉了；在樊城的话，败了还是可以逃的。

第三，曹仁这样一个大军区的统帅，这时手下的兵居然只有几千，而且他这支军队被称为“县（悬）军”，孤悬海外的悬，这事儿悬了的悬，就是说曹仁这支部队在关羽的进攻下败得很惨，损兵折将，已经成了一支和后方切断联系的孤军。这意味着，不止南郡归了关羽，连樊城北边南阳郡的大面积地区都不在曹操控制之下。

后来，东吴陆逊的孙子陆机，写过一篇悼念曹操的文章，其中有一

句是“当建安之三八，实大命之所艰”，三八二十四，建安之三八就是建安二十四年，这一年，曹操到了生死存亡的关头。

上半年的汉中之战，曹操败给被自己虐了几乎一辈子的刘备。这不光是汉中战场的失败，还引起一系列连锁反应。

第一，为支撑汉中战场，所有曹魏统治地区的后勤压力都很大。压力大到老百姓不堪重负，那就造反吧，南阳郡当时很多人响应关羽，就是因为交税、服徭役实在吃不消了。

第二，曹操加九锡、称魏公，后来再称魏王，想要篡夺汉朝天下的心思越来越明显，忠于汉朝的人还是很多，曹操低估了他们的力量。

人是很容易被舆论误导的，因为社会中坚阶层往往不热衷于发出声音，你只有触碰他们的底线，他们才会表态。平时传播得最广的都是那些特别爱咋呼的人的声音，也就是说，舆论和人心往往有差距。

曹操想改朝换代，这些人不接受，本来也许他们还不敢行动，可是你曹操现在败了，这批人就动起来了。在曹魏的心脏部位邺城，发生了一次规模很大的政变，很多高官的二代都卷了进来。

这一年，曹操是真虚了。

为遏制关羽迅猛的攻势，曹操派于禁支援曹仁。于禁追随曹操已经差不多三十年，《三国演义》把于禁写得比较猥琐，实际上这三十年来，于禁冲锋在前，撤退在后，是战功赫赫的名将。平地交锋，于禁的部队未必打不过关羽。

至于庞德，和于禁没什么关系。庞德确实本来是马超的部曲，现在他是曹仁的部将。之前曹魏对关羽的战事中，也确实是庞德表现最好。凉州军人的战斗力，在汉末三国时代，始终是一线水准。

而关羽的战术就是，既然你擅长陆战，那就想法子逼你水战。

这一年，大雨滂沱，汉水暴涨，樊城之外，往年是陆地的地方水积了几丈深。今天稍微留意新闻就知道，湖北这个地方容易发大水，现代防洪手段这么发达的情况下还容易发大水，在古代很多时候就只能让它被淹。

也就是说，不是关羽决堤放水，而是老天爷给关羽助阵。

但这一点不减损关羽的神威。所谓“为将者当上知天文下知地理”，这不是一句空话，能抓住天时，根据地利，把己方优势最大化，这远远比琢磨几条锦囊妙计更能体现一个军事指挥者的水平。

于禁是北方人，完全不了解这一带的气候特点和地理环境，所以他的七军三万人，营垒都被水淹没了。而关羽的营垒没有任何损失，关羽的战船，更是畅通无阻。

关羽先猛攻于禁，于禁看已经陷入绝境，就向关羽投降。关羽又进攻庞德，庞德扎营的位置比于禁好一点，他带着手下躲避大水，都爬到堤坝上。关羽的战船把堤坝四面围住，庞德最终被关羽生擒。

关羽敬重他勇武，想招降他。庞德宁死不屈，被关羽斩杀。

后来曹操得知前线的军情，不禁哀叹良久，说：“我赏识于禁三十年，谁想到危急关头，他反而不如庞德呢？”

这时候，曹仁的军队只剩数千，被困在樊城，眼看渐渐绝望。

中国造城墙的技术很早就发展到超高水平，但夯土城墙的弱点，就是被大水浸泡时间长了，会塌。樊城的城墙不断发生崩塌，关羽的大船，简直快要冲进城里来了。

如果曹仁这时候意志力稍微差一点，弃守樊城，那关羽的军队真的可以一路推进到许都。这一点不夸张，因为这时不光是樊城北面，整个南阳郡到处都是宣布接受关羽指挥的叛军，甚至于在遥远的洛阳附近，都有人杀了地方官，响应关羽。

关羽要是拿下许都，汉献帝就可能落到关羽手里。所以曹操才会紧张得想迁都，汉献帝如果到了关羽手里，自己那么多前期工作，可就全白做了。

这样，把史书中零碎的记载串起来，才知道《关羽传》里“威震华夏”四个字，真是雷霆万钧之势。

这时候，有人给曹操出了个主意，一举扭转了整个战局。

这个人的名字，叫司马懿。

走麦城

曹操紧张得想把汉献帝从许都迁走时，司马懿出场了。

司马懿，字仲达，河内郡温县（今河南温县）人。他的父亲司马防曾官居洛阳令、京兆尹。当年曹操年轻的时候，就是因司马防举荐才走上仕途的。

司马懿年轻的时候，就很有才干。建安十三年，曹操当丞相以后，征召司马懿到自己手下来做官，并辅佐自己的儿子曹丕。司马懿在很多岗位上工作过，表现总是很出色。

现在，面对关羽强劲的攻势，曹操正感到为难，司马懿建议说："刘备、孙权外表亲近，内心疏远，如今关羽坐大，孙权必定不安，把这件事告知孙权，使他牵制关羽，樊城之围自然就解了。"

曹操大喜，就去联络孙权。

当然，任何卓有成效的行动，都不大可能是灵机一动想到一个好主意，就一下子办成了的。实际上，怎样联络孙权，曹操也算布局了很久。

首先，建安二十年那次孙权和刘备的冲突，虽然最终定下来以湘水为界的方案，和平解决了，但必然引起曹操方面的高度关注。

到建安二十二年，发生了一件非常有利于曹操的事：鲁肃病死了。而鲁肃是最坚定维护孙刘同盟的人。

接替鲁肃的人，是吕蒙。吕蒙这个人，很值得一说，江东的四大都督，周瑜鲁肃吕蒙陆逊，吕蒙是其中最纯粹的做事的人。

所谓"做事的人"，就是面对具体事务的时候，特别注重细节处理，在集团内部，也特别善于协调派系关系。这一点对于孙权来说特别重要，因为江东内部全是小山头。摆在眼前的问题该怎么解决，吕蒙可能是四个都督里水平最高的。

这一点在周瑜当都督的时代，就体现出来了。补充几个周瑜攻打江陵那一战时，前面没提的细节。

攻打江陵之前，东吴的将领甘宁先去攻克了夷陵（今湖北宜昌东南）。夷陵是荆州和益州之间的门户，这个地方是刘备的伤心地，我们后面还会再提。

曹仁得到夷陵失守的消息，立刻派出五六千人，去把失地夺回来。甘宁手下才一千人，眼看就要被曹仁的部队消灭了。

得知甘宁被围的消息，东吴诸将很多人的意见是放弃甘宁，理由是兵少，分兵去救甘宁，只怕大营就守不住了。

这反映了东吴军队的一个致命弱点，士兵大多数是将帅私人的，大兵团作战时，往往不能很好地协作，碰到最艰巨的任务，都希望别人去，好保全自己的兵力。所以身为将帅，人缘好还好说，像甘宁这样刚到江东不久，脾气又暴躁的，很多战友都不在乎他的死活。

这时候，幸亏吕蒙说话了，终于说动周瑜去救甘宁。

赶往夷陵的路上，又是吕蒙最细心，安排了三百人，在道路险峻的地方设置各种障碍。

到夷陵城，周瑜击溃了曹军。曹军撤退时，碰到那些障碍，人能攀缘而过，马过不去，就只好丢掉了。

这一仗，除了救下甘宁，占领夷陵外，周瑜还缴获了三百匹马。《三国演义》照抄了这个数字，由于它习惯夸大，这个真实数字就显得微不足道。其实江东是非常缺马的，当年孙策给周瑜顶级优待，号称无人能比，也不过给配了五十匹马而已，所以这真是重大收获。

吕蒙的传记里，这类例子还很多。但“做事的人”的另一面，就是没有什么情怀。

有些事情，它是符合理想的，值得追求的，但分析一下各种技术细节，会发现很难行得通。有情怀的人仍然会去为梦想拼搏，做事的人的想法就是，换个赛道吧。

孙权打合肥，被张辽打得那个惨，吕蒙也在场。江东的陆军面对曹操的精锐骑兵冲锋时表现有多差，吕蒙太有体会了。这属于没法解决的问题。

关羽的水军怎么打曹军的，吕蒙应该也是一直在观察。吕蒙的判

断是，这个我也可以做到。

鲁肃刚刚继承周瑜都督的位置时，吕蒙就找到鲁肃，讨论怎么对付关羽的问题。战略上，鲁肃是支持孙刘同盟的；战术上，怎么对付关羽，鲁肃也一样要思考，所以他听了吕蒙的话，发出那句著名的评价“非复吴下阿蒙!”

建安二十二年，即鲁肃去世这年，也就是吕蒙偷袭关羽的两年前，曹操再次进攻濡须口。这一次非常有意思，曹操的本纪里说他正月出兵，打得孙权退走，三月就回去了；但是孙权的传记里记载，孙权派人“诣曹公请降”，孙权向曹操投降了。这次投降可能是秘密的，刘备方面并不知道，也就没有做相应的防备。

于是可以再看一下那个被认为是关羽过分骄傲，导致大意失荆州的情节。

孙权向关羽提出，希望关羽的女儿给自己做儿媳妇，关羽不同意，把孙权的使者大骂一顿。

要明白，孙权提这个要求就没安好心。结这门亲事，是把关羽放到和孙权对等的位置上。现在关羽控制着一个独立的大军区，益州和荆州之间的沟通并不很方便，关羽要是和孙权结亲，刘备会怎么想?

所以孙权这是一个狠招：我向你提亲，你同意，那就破坏了你和刘备的关系；你不同意，那你侮辱了我，将来就不能怪我翻脸无情。

所以关羽怎么选都是错的，但从表明立场这点看，当然只能选拒绝。但关羽也只是骂了孙权的使者，没骂孙权本人。《三国演义》里，关羽说：“吾虎女安肯嫁犬子乎!”老虎的女儿怎能嫁给狗的儿子？那是小说家添油加醋。

倒是曹魏那边有部史书叫《典略》，其中讲的一个细节如果是真的，那是关羽避免孙权背后捅刀子的最后机会。

关羽进攻樊城的时候，孙权派使者去请求关羽允许自己派兵相助，但又让自己的军队走得非常慢，同时派人通知关羽，我要来了。

这其实就是摆明了，仗我是不想打的，但名义上我也参战了，胜利后分战果的时候，也该有我一份。关羽不乐意，大骂了孙权。于是孙权

下定决心，你不给我，我自己来拿。

这样，曹操和孙权联合起来进攻关羽的态势已经形成。

曹操为打关羽，投入到了什么水平：一方面，他把北方能抽调出来的兵力全部交给徐晃，让他猛攻关羽；另一方面，把张辽他们守淮南的军队也调往荆州，随时准备投入战斗。

就是说，在这快到生命最后一刻的时候，曹操年轻时的赌性又上来了：你孙权要是这时候反悔，又来进行你一生最爱的打合肥，那合肥我不要了，先确保挡住关羽再说。

这次曹操赌对了，孙权还是选择打关羽。因为最会做事的吕蒙给孙权分析过，以我军的战斗力，就算打下合肥，等北方的骑兵再杀过来，我们也守不住。还是拿下荆州是当务之急。

而偏偏这个时候，刘备方面没有给关羽任何支持。这件事有两种说法：

一种是阴谋论，这段时间关羽太成功，刘备、诸葛亮觉得控制不住关羽了，豁出荆州不要，也要坑死关羽，所以故意不给支持。这个说法个人觉得不太合情理，但主张的人也有章太炎、方诗铭这样的大学者，所以还是介绍一下。

一种很简单，刘备无能为力。因为我们不能按照今天的通信水平，去设想当年的益州和荆州之间的沟通状况。打赢了汉中之战，但益州方面也已经超负荷运转两年了，曹操实力那么强，汉中之战都打到后勤崩盘，益州那边也是精疲力竭。刘备一开始也没想到关羽会打得这么好，觉得打几个胜仗，荆州这边也见好就收了。所以刘备称汉中王，然后就回益州了。在超负荷运转的状态下，再坚持一下没准能坚持下来，但一旦停下来，就启动不起来了。所以关羽只能独自扛下魏吴两家的全部精锐。

这时候老天也不再帮关羽了，洪水退了。关羽在陆战中败给徐晃，于是他放弃了陆上大营，但水军还是控制着汉水。显然，他不忍心前功尽弃。

这就给了吕蒙可乘之机。吕蒙“白衣渡江”，奇袭南郡，在关羽背

后捅了刀子。

“白衣”就是“谈笑有鸿儒，往来无白丁”的白丁的意思，也就是老百姓。吕蒙把精兵埋伏在船里面，让老百姓划船，假扮成商船，没有引起关羽布置的沿江巡视的侦查人员的注意。

前面说了，刘备方面荆州最重要的两个城，一个是江陵，一个是公安。驻守江陵的是糜芳，驻守公安的将领叫士仁（《三国演义》写作“傅士仁”）。糜芳是刘备的糜夫人的兄弟，当年刘备在徐州的时候，得到了糜家的大力支持；士仁也是追随刘备多年的老部下。

要说关羽大意失荆州，大意主要还不是没防着孙权，而是没和这两个人搞好关系。

当然这也是军队和地方之间永恒的矛盾。他们是负责筹钱的，关羽是负责花钱的。这俩人最关键的使命，就是为关羽提供军粮，但经常不能完成任务，所以关羽曾呵斥他们说：“我获胜回来，一定会治你们的罪！”

这不是说空话恫吓。建安二十四年关羽北伐前，刘备给关羽的授权是“假节钺”，假节就很厉害了，钺是皇权的象征，所以哪怕是高级地方官，关羽也真有权力杀。所以他们俩心里一直害怕，吕蒙先派人去游说士仁，士仁投降了，吕蒙又带士仁去劝降糜芳，糜芳也降了。

公安是当年刘备本人屯驻的地方，江陵更是被关羽建设得简直坚不可摧。可是吕蒙几乎兵不血刃，就把两座城都夺到了手里。

尤其致命的是，关羽军队的家属，都在江陵。

前面说了，吕蒙是办事的人，注重细节。怎么样安抚百姓，尤其是关羽士兵的亲属，他非常有一套。

听说江陵失守，关羽果然撤兵了。曹仁等人商议之后，也没有追击。一方面是这段时间被关羽打怕了，一方面也是期望关羽和吕蒙两败俱伤。

关羽派使者回去质问吕蒙为什么背叛同盟，吕蒙故意对使者很好，让他看江陵城中的情形。

这样，使者回去后把见闻一说，关羽的军心就散了。关羽知道江陵

城被自己修得有多坚固，所以也不敢攻城，就退到了麦城。

麦城距离当阳不远，当年刘备带着十万百姓逃亡，在这里被曹操击溃。那时候关羽不在刘备身边，现在，败得更惨更加走投无路的，却是他了。

孙权派人招降关羽，关羽假装答应，带着少数骑兵想要逃走。但没能突破吴军的包围圈，被活捉，然后被处斩。一代将星，就此陨落。

就这样，孙权终于夺取了梦寐以求的荆州。但从此，孙刘联盟破裂，不论是刘备还是孙权，都不可能再是曹魏的对手了。

关羽到底是什么神?

尽管《三国志·关羽传》非常简单，但关羽无疑是那一时期最勇猛、最具有军事才能的武将之一。

关羽死得又很惨，在人生最辉煌的时候，从巅峰瞬间跌落。可以想象，关羽死的时候，心里一定充满怨念。

古人的观念，强大而充满怨念的人，死后就会成为神，所以关羽成为神，基本上是注定的。但开始的时候，关羽也不是一个多么特殊的神，反正在魏晋南北朝，强大又充满怨念而死的人多的是，谁死后还不成个神呢?

关羽的神格一开始也不确定，就是说他没有一个具体的负责领域，是好是坏也不确定，当然主要是坏的。比如古人通常会认为，瘟疫背后是某个神在作祟，所以关羽也照例扮演过瘟神的角色。

当然，作为一个神，关羽的各项工作中，比较突出的还是打仗，所以他也被当成战神。

古代军队往往是比较迷信的地方。大致说，一个人如果从事一分耕耘一分收获的工作，比较稳定，就不大会迷信，因为你会觉得，命运是可控的；但如果你在一个牵涉因素特别多，输赢代价特别大，很多事

情你根本无法控制的领域里打拼，就比较容易迷信。

军事就是最典型的这类领域。曹操水平够高的了，赤壁大战前那么顺利，突然军队里瘟疫暴发，这事他控制得了吗？打汉中的时候，曹操自己都绝望得准备退兵了，一支迷路的先锋部队加上一群麋鹿，居然直接吓得汉中守军崩溃了，这又哪儿说理去？

所以军队里总要找个神拜拜，拜什么神呢？往往是你在什么地方作战，本地有什么冤死的恶神，就找他来保佑你。而荆州这个地方，是一个特别重要的枢纽，南北战争也好，长江上游和下游的战争也好，都经常在荆州发生，所以自然不过的，关羽就成了荆州地区的战神。

一个战神的影响力是大还是小，发展势头如何，有很大的偶然性。我崇拜项羽，你崇拜关羽，我和你打了一仗，我输给你了，那就是你的关羽比我的项羽灵验。唐宋以来，几支崇拜关羽的军队在形势相当不利的情况下实现了逆转，所以关羽的影响力也就越来越大。

总之，到宋朝的时候，关羽的影响力已经非常可观，不管是佛教还是道教，都想要利用关羽，把他拉进自己的神话体系里来。

但那个时候，关羽的官方认可度仍然不太高。国家祭典当中，关羽的位置很边缘。本来，国家祭典该怎么安排，是文化人在设计，从事这项工作的人，历史知识都不错，所以不容易太胡来。

唐朝的时候，尊西周的开国功臣太公望也就是姜子牙为武成王，刚开始供在姜子牙身边一起接受祭祀的，有十个人。这十个人里，有诸葛亮，但是没有关羽。

后来唐德宗的时候，增加武成王庙的陪祀人员，达到六十四个人，关羽得以入选，但地位并不突出，排名在张辽之后，周瑜之前。这和历史上关羽的真实地位，算是大致符合。

经历了宋元两代，军队里崇拜关羽，打仗前祭拜关羽求支持，已经成了全国性的现象。但只要国家祭典的对象还是太公望，关羽就仍然只是民间信仰，在武庙里的地位也不稳定。

北宋初期，因为关羽的结局不好，一度曾将他撤出武庙陪祀的位置，但后来考虑到其民间影响太大，宋徽宗又把关羽放了回去。总之，

关羽在武庙里就是这么个尴尬处境。

直到明朝建立，明太祖朱元璋出台了一个至关重要的政策，帮了关羽大忙。他把武成王庙祭祀给废了。

朱皇帝下了一道诏书说：太公望是周天子的臣子，天子称王，他怎么可以也称王？作为有觉悟的忠臣，对这种不合礼制的尊号，他自己也是不会接受的。再者说，三代以上，学者大臣都是“文武兼备”，“无所不宜”的。强行区分文武，真是既偏执，又浅陋。所以，太公望的王号要拿掉，武成王庙也不再设立。

这套说辞，可以说是既尊重历史事实，又很有理论高度。但问题是，广大人民群众既不关心历史事实，也不需要理论高度，我们就是需要一个崇拜的对象而已。所谓信仰的阵地，你不去占领，别人就会占领，弄走了一个不太靠谱的，就会上来一个很不靠谱的。仗总是要打的，打仗前总还是要找个神拜拜的，民间基础深厚的关羽也就顺理成章地填补了空缺。不久后，朝廷第一次在首都建立官方祭祀的关羽庙。再，后来，武神关羽的崇拜甚至走出中国，覆盖了整个东亚。

孙勇进老师曾写过一篇文章，讲关羽崇拜是怎么进入朝鲜的，特别好玩。

明代时朝鲜号称“小中华”，学习中国文化特别认真，经常鄙视别的国家学中国学得不到位，也鄙视明朝的很多风俗，没有真正继承中国古代的优秀传统文化，所以朝鲜使者到中国来，对明朝流行的关羽崇拜是很瞧不上的，还写在日记里表示鄙视。

一直到明朝万历年间，朝鲜出事了。日本侵略朝鲜，朝鲜国王逃到鸭绿江边，都准备到大明做寓公了。万历皇帝一声令下，大明出兵，支援朝鲜，抗击日军。

前面说了，大明军队非常崇拜关羽，所以开战前要拜关羽，并且要求朝鲜国王一起来拜关羽。

朝鲜人热爱优秀的中国传统文化，心想关羽这么个破神，让我们国王拜他，成何体统？开始很不乐意。但这时就指望大明军队的救援，只好勉勉强强去了。走在半路上，下起暴雨，朝鲜国王本来还想借口下

雨不去了，但明军将领说，正因为下雨，越发要来。民间传说，下雨是因为关老爷在磨刀，这是要显灵了。

总之，根据朝鲜的《宣祖实录》记载，朝鲜君臣相当勉强地参加了这次祭拜关羽的仪式，接下来发生了什么？

汉城崇礼门外的关庙落成后，明军将领和朝鲜君臣五月前往祭关帝，八月，丰臣秀吉就死了，日本全线退兵。于是，朝鲜出现一种说法，说关王果然显圣，克死了丰臣秀吉。

这之后，关羽崇拜就在朝鲜生了根。和中国的关帝庙里关羽身边是关平和周仓不同，朝鲜的关帝庙有时别具一格：一边是当时抗日援朝的明军将领，另一边是朝鲜的民族英雄李舜臣。

还要说一下，关羽读《春秋》这个造型是怎么来的。

我曾读过一本西方汉学家写的《关羽》，书一打开就看到一个非常有趣的误会，他提到关羽给诸葛亮写的一封信，说这是关羽会写字的唯一证据。

这就是典型的西方思维导致的误读。欧洲中世纪的骑士，普遍都是文盲，所以作者大概是据此推想，三国时中国的武将也是。其实关羽给诸葛亮写信这事，不能证明关羽会写字，因为关羽这个级别的武将，肯定有秘书。

但是不需要这个细节，我们也知道关羽当然是有书写能力的，实际上汉末三国时武将的文化水准普遍不低，如果谁不识字，史书上反而会特别说明；不加说明，那就是阅读、书写没问题。何况史书中还有记载，说关羽喜欢读《左传》，随口就能背诵。

关羽读《左传》，本来也只是当时武将里的一个风气。《左传》这部书，是特别善于描写战争的，可以当兵书读。当时爱读《左传》的武将，名单拉出来长得很。但关羽后世影响大了，这个造型就被利用起来。

可以看到，古代朝廷还是很聪明的，对民间信仰，不是一味被动接受，也有积极引导。既然大家都崇拜关羽，那官方的宣传就特别强调关羽的勇武忠义，正德年间，甚至一度全国的关羽庙都改叫忠武庙。

而关羽既然承担着高唱主旋律，弘扬正能量的重任，他喜欢读《左

传》这个细节，就还是要加以利用。但也有点变化，《左传》是解释《春秋》的，一般只强调关羽读《春秋》，反而不提《左传》，因为《春秋》比《左传》更能象征君臣大义。

这个宣传效果，是一味对老百姓讲大道理所达不到的。主旋律要想效果好，就要和大众文化相结合。这个道理，古代朝廷就很懂了。

另外，关羽是河东郡解县（在今山西运城）人，这对后来关羽神格的演变也有很大的影响。

关羽老家这个地方，最有名的是盐池。在一些特定条件下，盐池看起来是鲜红的，所以有一个古老的传说，盐池是蚩尤的血。于是就有了关公战蚩尤的故事。

还有，明清山西的商业特别发达，那么山西商人很自然地就把关羽这个老乡当作自己的保护神，关羽的很多美德，稍加修正，也可以解释成商业道德，于是关羽就又变成了财神。

另外，关羽还有一些其他很有趣的神格，这里就不细讲了，可参看渡边义浩的《关羽：神化的《三国志》英雄》。

对照明清时代关羽被神化的程度，《三国演义》把关羽塑造成一个有缺点的英雄，还真是需要非常大的勇气。

尤其关羽之死，《三国演义》写关羽怎么中埋伏被擒，然后被杀，写关羽死后周仓怎样自刎，写赤兔马怎样不吃草料而死……种种侧笔烘托，写出了山川变色草木含悲天地间同声一哭的伤情。

今天我们读《三国演义》，大概会嫌弃关羽的鬼魂向吕蒙索命的情节太低俗，但在当时，不写这一笔恐怕还真不行，毕竟民间更容易接受的是这样的版本：关羽走麦城陷入重围，突然半空中传来一个声音“云长久住下方也，兹玉帝有诏，勿与凡夫较胜负矣”，然后就上天了。

《三国演义》敢把关羽写死，就已经承受巨大的压力了。

曹操之死的虚与实

孙权杀了关羽，然后把关羽的头献给了曹操。

按照历史，孙权这时已经投降曹操，孙权偷袭关羽，《三国志·吴主传》的原文是，“乞以讨羽自效”，乞求曹丞相您同意我讨伐关羽来为您效力。《三国志·吴书》大量利用了东吴的官方史原文，但这句陈寿多半是改过的。东吴官方史不大可能把孙权写得这么猥琐，倒像是陈寿作为一个蜀国人，把对这事的深深怨念注入这个句子里。

杀了关羽后，孙权要把关羽的头献给曹操，是很自然的，向主子报功。但《三国演义》没有这么处理，它说，孙权把关羽的头献给曹操，是想告诉刘备，真正杀害关羽的是曹操，你要报仇，找曹操去。

这个虚构非常高明，不是高明在写孙权的心机，而是小说里的人物关系，有两段感情需要了结。这么一改，两段感情就都凸显了出来。

第一是刘备和关羽的感情，实际上《三国志》里只有刘备和关羽“义为君臣，恩犹父子”“寝则同床，恩若兄弟”等几句抽象的话，《三国演义》则要强调，刘关张的兄弟之情是感天动地的，所以它要在第一时间告诉你，关羽死了，任何人都知道，刘备会不惜代价为关羽报仇。

第二是曹操和关羽的感情。历史上曹操抓住了关羽，后来又放关羽回到刘备身边，然后才有了建安二十四年的关羽威震华夏，吓得曹操想要迁都，两个人的感情纠缠很深很复杂。《三国演义》又增加了无数曹操对关羽好的情节，还增加了关羽在华容道自己的命都不要而放走曹操的故事，这么深的感情，到这里不来一个了断，行吗？

《三国演义》写的是，关羽的头送到曹操手里，曹操看见关公“面如平日”，还和原来一样，于是说话了，说的啥？这句台词不好写，曹操看见关羽的头，感觉大概有点像《史记》里写的，刘邦看见韩信的头，“且喜且怜之”，开心是真开心，这样一个可怕的威胁不在了；怜惜也是真怜惜，这个人是帮助自己解决过大麻烦的，自己也是真喜欢的。

曹操说：“云长公别来无恙？”

这是个很小的细节，但也是了不起的虚构。就是明明没这回事，但给人感觉曹操在这一瞬间，就是会说这个话，而且只能说这个话。

“别来无恙”这四个字，《三国演义》里曹操对关羽说过两次。上一次是在华容道，曹操哀求关羽放过自己，说了这四个字；这一次是曹操取得胜利，很有一种扬扬自得，带着戏谑的口吻说这四个字。把同样的细节放到截然相反的情景里，两相对照，会产生最具震撼力的艺术效果。

而就在这个时候，《三国演义》写，关羽“口开目动，须发皆张”，关羽嘴巴在动，好像要怒吼，眼睛睁开，像是要杀人，一部美髯也好像飞扬起来，曹操吓得一下子摔倒，从此病重。

我们知道，低级的作品特别依赖巧合，所谓无巧不成书；高级的作品则很少依赖巧合，叙述给人感觉是存在一张无形的命运之网，人越是挣扎，就越在网中愈陷愈深。按照历史，确实也是关羽死后不久，曹操就死了，这就是巧合。《三国演义》的叙事，反而给人感觉这不是巧合，而是由人物感情和意念自然推进的结果。曹操对关羽有“且喜且怜之”的感情，才会对人头说那句话；而关羽作为小说里忠义神勇的英雄，死后仍然有他的力量：不管怎么说，华容道放走曹操是关羽亏欠刘备的，这事之后关羽和曹操的私人恩怨已经了结，关羽要尽的就是君臣大义了，他的梦想就是杀曹操，这个梦想要给他实现。

《三国演义》里关羽是“义绝”，这下真的是把关羽的义写到了绝顶。《三国演义》里曹操是“奸绝”，接下来写曹操的死，也要突出他的奸。《三国演义》又来了一个超时空挪移，把华佗的死挪到了这个位置。

华佗大家都知道，东汉末的神医，沛国谯县人，也就是曹操严格意义上的老乡。按照《三国志·方技传》的说法，他确实给曹操看过头痛，但华佗是读书人，并不想当职业医生，更不愿意留在曹操身边做私人医生，后来就借口妻子生病回家了。曹操发现他撒谎后，就把华佗抓起来治罪。当时荀彧向曹操求情，说华佗这么高明的医生，应该包容他一点。曹操杠劲儿上来了，说少了这个鼠辈，天下就没人能治病了吗？到底把华佗杀了。

后来，曹操最喜欢的儿子曹冲生病，没人能治。曹操后悔了，说我杀了华佗，害死我的儿子。

据考证，华佗死在建安十三年，也就是赤壁之战的那一年，换言之，曹操病死的时候，华佗已经死了十多年。

这里可以看到，《三国演义》是真的善于把人和人的关系编织得更紧密。它先把给关羽刮骨疗毒的无名医生设置成华佗，这时候，又让华佗来给曹操看病。于是华佗又成了关羽和曹操之间的一面镜子。

关羽是刮骨疗毒的时候，谈笑自若，和华佗肝胆相照。而华佗对曹操说，你脑子里有让你头痛的东西，我给你动手术，把它取出来。曹操大怒，你是想谋杀我吗？于是把华佗丢进大狱。

华佗的真实用意是什么？是想给曹操治病，还是想杀死曹操？《三国演义》没有明确交代，读者自己理解。反正华佗是唯一有可能治好曹操的人，而曹操不信任华佗，最终甚至杀掉华佗，其实也就是杀掉自己。曹操的基本性格特征是多疑，他靠自己的多疑躲过多次危险，但最终也死在自己的多疑上。“君以此兴，必以此亡”，这就是命运。

写完这个虚构的华佗的故事之后，《三国演义》还写了不少细节，史料当中大多有依据，举几个例子。

第一，曹操接到孙权上书，孙权说天命已经改啦，魏王您应该当皇帝。曹操看了大笑，说这小子是想把我放在炉火上烤吗？

这是写曹操临死前仍然气概豪爽，目光如炬，孙权那点小九九，看得透透的。而曹操最终决定，没有迈出那一步，“苟天命在孤，孤为周文王矣”，我到底够不够当个天子，儿子决定吧。这是表现他性格中豁达的一面。

第二，曹操做了一个梦，梦见“三马同槽”，三匹马在同一个马槽里吃草料。这是预示司马懿、司马师、司马昭父子，将来要夺曹家天下。这今天看来是迷信，但属于流传极广的经典老谣，《晋书》这样的正史也写了，《三国演义》也照着写。

第三，曹操临终前安排后事，除了谁当继承人这种大事，也考虑到一些非常琐碎的小事。他把平时收藏的香料拿出来，分给自己的姬妾，

说我死之后，你们要多做针线活儿，做丝绸鞋面的鞋子，卖了还可以得到点钱养活自己；又让姬妾们都住在铜雀台里，祭祀自己的时候，要她们表演歌舞。

曹操的这个遗命，引起很多争论和感慨。这显得一点英雄气概都没有，特别儿女情长。但也有人觉得，一般说来，人之将死其言也善，临终前总得留下点高大上的遗言，可曹操就碎碎念说这些，不是显得特别坦然，特别真性情吗？能够这么坦然地儿女情长，不是另一种意义上的英雄心胸吗？

反正这个遗命非常戳心。后来晋朝灭掉东吴，东吴名将陆逊的孙子陆机到洛阳来做官，有一次查档案，读到曹操的这份遗命，一下子就觉得被戳到了，于是写下一篇著名的文章《吊魏武帝文》。

陆机有当时顶级的文笔，他用流光溢彩的文字，赞美曹操的功业实在是威震天下，然后笔锋一转，说你说这些琐碎的事情干什么呢？不过是让后来的帝王耻笑你没有格局罢了。道理是这么说，可有些事讲道理没用啊，陆机说：“嗟大恋之所存，故虽哲而不忘。”人总有最留恋的东西，再聪明又有什么用呢？

陆机在曹操身上，看到了极致的强大与威势，又看到了极致的脆弱与执迷。这两种相反的特质奇妙地结合在曹操身上。

读到曹操的这份遗命，陆机这么想，后来还有无数文人也有类似的感慨，所以在中国文学史上，有一个专门的诗歌题材，就叫“铜雀伎”，曹操临死前，还牵挂着自己那些留在铜雀台上的歌妓，这些诗歌，就写歌伎们后来生活在铜雀台上，只能远眺铜雀台之外的夕阳、残月、松涛、漳水……有多么孤单寂寞。

《三国演义》显然也意识到这个细节特别抓人，所以写进小说里来了。

写了这么多有历史依据的内容之后，《三国演义》又搬来一个让无数人信以为真的民间传说：曹操的七十二疑冢。

曹操这辈子，结了太多的仇家，刨了太多人的墓，所以他特别怕别人挖自己的墓，因此设立了七十二座假墓，所谓疑冢。

历史上没这事。曹操确实亏心事多，但他的应对是豁达的，丧事从简，不用陪葬太多好东西，并没有七十二疑冢这一说。

不过曹操多疑的形象太深入人心，七十二疑冢这个说法和这个形象又太匹配，所以不知道有多少人信以为真。

毛本的《三国演义》里，多了一首之前版本没有的《邺中歌》，对曹操的人生发出感叹。这首诗文字不精致，但气象着实不错：

邺则邺城水漳水,定有异人从此起:雄谋韵事与文心,君臣兄 弟而父子；英雄未有俗胸中，出没岂随人眼底？功首罪魁非两人，遗臭流芳本一身。文章有神霸有气，岂能苟尔化为群？横流筑台距太行，气与理势相低昂；安有斯人不作逆，小不为霸大不王？霸王降作儿女鸣，无可奈何中不平；向帐明知非有益，分香未可谓无情。呜呼！古人作事无巨细，寂寞豪华皆有意。书生轻议冢中人，冢中笑尔书生气！

确实，我辈普通人，不管怎么评价曹操，大概都难免显得书生气。不过还是想总结一下，历史人物曹操和《三国演义》所塑造的曹操，两者的异同。

•

说曹操，曹操就笑

既然“书生轻议冢中人，冢中笑尔书生气”，就先不提书生们是如何评价曹操的，说说古代的帝王是怎么评价曹操的，这是同行评议。

五胡十六国的时候，有个政权叫后赵。后赵的皇帝石勒是个文盲，但喜欢听文化人给他讲历史故事。他最崇拜刘邦，说自己要是和刘邦同处一个时代，就不想争天下了，直接给刘邦当臣子；又说自己如果遇到东汉光武帝刘秀，那就不客气了，要争一争，但不知道鹿死谁手；然

后他提到曹操和司马懿父子，说他们以狐媚取天下，大丈夫光明磊落，我再差也不能像他们那样。

当然，石勒评价曹操，有人可能会说这人分量不足。再换一个分量足够的，唐太宗李世民。

李世民征高丽时，途经曹操墓，写过一篇《祭魏太祖文》。这篇文章不长，意思大概是说汉末天下大乱，这个时候需要像伊尹、霍光这样的大臣匡正天下，结果却出了个曹操。曹操本事还是有点的，可惜自己想当皇帝。李世民说，皇帝是什么？老天注定你是你就是，“不可以智竞，不可以力争”，想努力争取当皇帝，那是绝对不可以的。

这篇文章，其实是贬低曹操，捧自己的。李世民是在说，我的皇帝可不是争来的，我是老天注定，你曹操不行啊。

唐太宗对曹操还有句著名评价：“一将之智有余，万乘之才不足。”你当个将军有富余，当皇帝，你不配。这个对曹操的评价，话不多，但真狠。

最瞧不上曹操的皇帝，乾隆算一个。宋代有个叫穆修的文人，文章里赞美了曹操几句，乾隆皇帝知道了，就取消了穆修这篇文章进入《四库全书》的资格。说曹操好话就受到这样的严惩，乾隆对曹操有多厌恶，也就可想而知。

有意思的是，最愿意说说曹操好话，想起曹操就共情的，多半还真就是书生，是文人。

我们知道，古代历史书尤其是正史，是紧跟帝王的态度走的。既然后世帝王对曹操普遍评价不高，所以后世的历史书也往往说曹操的坏话。《三国志》写曹操，就有不少阴阳怪气的地方，后来历史学家说曹操坏话，更是主流。但是，古人进行文学创作的时候，往往就有点喜欢曹操了。

最有意思的是，有些人，既写议论文探讨历史，也写抒情文感怀历史，探讨历史的时候，他就说曹操的坏话；感怀历史的时候，他就说曹操的好话。

陆机就是一个典型，他有一篇文章叫《辩亡论》，这题目一听就知

道，主题是讨论国家为什么会灭亡，其中说到曹操好残暴啊，人民对曹操好恨啊。但他写《吊魏武帝文》，对曹操大段赞美，为曹操感伤得不得了。

更典型的例子是苏轼。写起史论文章来，苏东坡黑曹操黑得那个狠。一般历史学家批判曹操的为人，对曹操的才能倒还是肯定的，但，苏东坡是一个超级自信的人，他连曹操的能力也不怎么瞧得上。他在《魏武帝论》中说，夏商周三代之后，“道术政教无以相过”，也就是历朝历代的皇帝其实没几个好人，所以谁得天下，比的就是谁更奸诈和暴力,曹操没能一统天下,可见论奸诈和暴力,其实曹操也不过如此。刘备反应慢，孙权胆子肥，所以打刘备出手要快，别让他做好准备；打孙权要全力以赴慢慢来，但不要吓他。可是，曹操用打孙权的办法去打刘备，用打刘备的办法去打孙权，结果都失败了。归根结底，曹操“长于料事，而不长于料人”，所以不能一统天下，也就是注定的了。

要不说苏东坡是大才子呢，这是那种最典型的不管说得对不对，很容易让人一听就觉得“哇，好有道理”的议论文。

苏轼特别推崇被曹操杀掉的孔融，在一篇歌颂孔融的文章里，苏轼为曹操发明了一个非常有表现力的外号，“鬼蜮之雄”，就是你曹操啊，在恶鬼里面，在躲于暗处伤人的怪物里面，算是个英雄。

苏轼还写过一篇奇文，叫《拟孙权答曹操书》，就是模拟孙权的口吻，写一封给曹操的信，信里苏轼把曹操的劣迹一顿狂喷。这封信要是穿越回三国时代，曹操看了或许还没什么（毕竟他经常被骂），孙权肯定要被吓得不轻，想悄咪咪把曹操架到炉火上烤的孙权，真心不敢这么直白。

但是，大家也知道，苏轼在写《赤壁赋》的时候，对曹操是很有共情的。他说曹操“酾酒临江，横槊赋诗，固一世之雄也，而今安在哉”，那么了不起的曹操，现在到哪里去了呢?

尤其是，曹操在赤壁之战前夕横槊赋诗，作了《短歌行》，写下“月明星稀，乌鹊南飞”的诗句，这个场景，是苏轼创造的。

《短歌行》是什么时候写的，学术界没有一致意见，但大概都认为

并非作于赤壁之时。而这几句诗，只有放到赤壁鏖兵之前的场景里才最有意境。曹军的军容，当时无比壮盛，乌鹊绕树三匝无枝可依的场景，是如此凄清，这不就是一个危险的信号吗？或者仿佛是在提醒你，不要沉溺于眼前的辉煌，要让自己的灵魂跳出一时的功业，用一双冷眼打量人间的纷扰。紧接着一把大火，樯橹灰飞烟灭，赤壁的火光上空，是不是又有乌鹊在盘旋呢？伟大是多么短暂啊，毁灭却是多么美啊，这不是人类永恒的困境和迷思吗？所以不管这首诗是什么时候写的，苏东坡决定了，就是赤壁时候写的，然后《三国演义》跟着说，是赤壁时候写的，然后无数人都理所当然地相信，对，就是赤壁时候写的。

当然这么写是苏东坡任性，可也是曹操的特质唤起了他的任性。用鲁迅先生的话说，曹操“通脱”：通是通透明白，脱是洒脱随便。通脱也是一种任性，曹操的任性和苏东坡的任性，有了跨越时空的共鸣。写刘备，你怎么也不会有这种共鸣。

或者可以用前文的一个概括：曹操是很多人欲望上的本我，能力上的超我。就是说，曹操身上确实有一种特质，这种特质是不能用道德来评判的。很多人面对曹操的时候，会觉得自己做不到曹操这样，也不应该像曹操这样，但就是会羡慕曹操的那样一种状态。

以上是说，对历史人物曹操，从历史书写的角度看，主流对他是批判的；但文学创作的时候，往往对他却是神往的，充满共情的。

那么，《三国演义》是一部什么样的书呢？它标榜自己写的都是历史，但其实当然是一部文学作品。所以对曹操既批判又神往的态度，也就贯穿在这部作品里。

《三国演义》尊刘贬曹，这个主观意图无疑是存在的，但艺术效果上，《三国演义》里的曹操是令人神往的，甚至很多地方其实美化了曹操。这些有意无意美化的地方，前面零零碎碎提过，现在再总结一下。

第一，《三国演义》淡化了曹操的出身背景给他带来的帮助。曹操的起点本来就是一般人努力一辈子也达不到的，但《三国演义》写曹

操，却产生了一种能力以外资本为零的效果。

第二，《三国演义》淡化了曹操和袁绍的关系。曹操可以说是袁绍一手扶植起来的力量，最终他却消灭了袁绍，这是汉末乱世里最大规模的一次反噬。吕布号称“轻于去就”，但丁原、董卓对他的恩义本来就有限；刘备也多次改换门庭，但不论公孙瓒、曹操，还是袁绍、刘表，都没有让刘备进入自己的权力核心，刘备离去，自然更难有太多可指责的地方（与刘璋的关系例外）；只有曹操，亲手葬送了给自己恩惠最多的人。

我们知道，背叛是最容易引起人憎恶感的一种行为。这一点是不论东方还是西方都一致的判断，所以但丁的《神曲》里，被丢进地狱最下面一层的，就是背叛者。

今天如果有人想写一部小说贬曹的话，肯定会在这件事上大做文章。而我们知道，《三国演义》并没有这么写。相反，它完全接受了曹魏官宣中的曹操形象。曹操智谋百出又洒脱豪迈，“非常之人，超世之杰”；而袁绍总是能拒绝一切正确的建议。这种写法，实际上是掩盖了曹操的污点，并再次强化了曹操的能力。

第三，关于曹操的奸诈和残暴，《三国演义》捏造了一些曹操的罪行，也忽视了一些曹操的暴行。

这可以再细分四点：

一是曹操欺负皇帝。曹操如何欺负汉献帝，不少暴行是捏造的。

二是曹操杀戮名士。《三国演义》里这些名士，孔融、杨修、祢衡之类，都被写得不怎么可爱，所以杀他们也就不会引起人特别大的厌恶感。还有一个最特别的例子，就是荀彧。荀彧对曹操的意义，在《三国演义》里被极大淡化，混在一堆谋士里根本不突出，所以曹操逼死荀彧这事引起人的厌恶感，当然也就淡了很多。要按照历史，曹操逼死荀彧，会给人一种类似刘备逼死诸葛亮的感觉，而《三国演义》里只是一带而过罢了。

三是曹操翦除小人。前面说过，曹操并没有杀死刘表的蔡夫人和

刘琮，《三国演义》里蒋干盗书，曹操中反间计杀蔡瑁、张允的情节，也是没影的事。《三国演义》捏造这些情节，固然是想表现曹操的残暴，更多恐怕是为满足读者的心理需求：卑鄙小人必须死。

刘备在荆州的这段日子，《三国演义》极力渲染蔡夫人和蔡瑁怎么陷害刘备，写得读者都欲杀之而后快。这两个人物不死掉，读者都是要拍桌子不干的。作为一部要迎合读者的小说，接下来问题只是他们要怎么死了。

如果这么写：赤壁曹操战败，曹操从蔡夫人的床上爬起来，丢下她跑了；蔡夫人和蔡瑁被张飞抓住，带到刘备面前，于是刘备痛斥他们有多么对不起刘表，然后细细活剐了他们——倒也不是不可以，但刘皇叔和张飞的格局，就下降到宋江、李逵的水平。

还是让大坏蛋杀掉小坏蛋，来得更加大快人心。——当然，刘琮小孩是无辜的，但他的死，更突出坑娃的娘和坑外甥的舅舅有多可恶。

实际上《三国演义》里，曹操经常承担这个职能：把好人不方便杀或没机会杀的小坏蛋杀掉。

四是曹操暴虐百姓。历史上，曹操屠城的记录非常多；曹操的屯田，对普通百姓来说是巨大的灾难；曹操还特别喜欢移民，把百姓迁徙到自己更方便控制的地方去，在江淮、在荆州、在汉中 ……曹操都在干这个事，而在古代，这种长途大规模的人口迁徙，基本一定意味着大量的死亡。《三国演义》里所有这些都是淡化的。

总结就是，《三国演义》里的曹操和历史人物曹操同样都非常立体，不能简单用一句好人还是坏人来评价。总的说来，尽管《三国演义》号称尊刘贬曹，但实际上它所塑造的曹操，恐怕比历史人物曹操还要更有魅力、更可爱一些。最明显的证据就是，有些人只看过《三国演义》，就成了曹操的粉丝。

而刘备的情况，几乎是刚好相反的。

•

刘备是怎么当上皇帝的?

曹操去世之后发生了什么？基本不出所料，他的儿子曹丕继承了魏王的位置，然后举行了一个禅让仪式，汉献帝把皇位让给曹丕。消息传到四川，真相里又夹杂着谣言，说汉献帝已经遇害了。汉朝不能没有皇帝啊，于是无奈之下，刘备就当了皇帝。

《三国演义》怎么写这段的，基本上不出所料。曹魏那边，汉献帝怎么让位给曹丕的，要极力丑化；写曹丕手下的文武，怎么强迫汉献帝让位，非常凶悍；写汉献帝弱小无助的样子，又多么可怜。

实际上，当时这场权力交接的演出，还是比较庄严隆重的。汉献帝当了这么多年傀儡，心理建设早就很到位了，而且曹丕不至于杀自己，还能给自己一块地盘，让自己安度晚年，这点安全感也是有的。所以汉献帝知道该怎么扮演好自己的角色，对曹丕还算配合。

至于刘备那边，他其实是挺想当皇帝的。

汉献帝遇害的谣言怎么来的，有没有幕后推手，没有证据不好瞎说。但有一件事很有趣：当时四川的整体气氛，当然是各地都出现了祥瑞，表示上天希望刘备当皇帝，群臣就都纷纷上表劝进。但是，也有一些不和谐的声音，有人反对刘备当皇帝，或者说，主张刘备应该把曹魏灭掉，然后再当皇帝。

关羽死了，荆州丢了，刘备这时实力蒙受了很大的损失，灭掉曹魏这个梦想不知道猴年马月才能实现，那等于就是要刘备无限期搁置称帝的事。

刘备如果真心不想当皇帝，那么就应该说，你们说得对，但他显然不是这个态度。这些反对刘备称帝的人该怎么处理，刘备非常看人下菜碟。我们看三个例子：

第一位叫刘巴，这是个名士，诸葛亮曾经说：“运筹策于帷幄之中，我比刘巴差远了。”当然是客气话，但我们也可以感知到这人的分量。刘巴虽然一直看不起刘备，但万般无奈归了刘备之后，他还是帮了

刘备大忙。一是出主意发行“直百钱”，帮刘备解决了大问题；二是参与制定“蜀科”，帮刘备出台了一部特别严酷的法律。他算是对刘备政权做出重大贡献的人，这样的人只有留着，才好彰显自己的宽大，所以刘备对刘巴的策略是冷处理。而刘巴也很明白事，从此不是必须处理的行政事务就不说话，自己的社交圈也收缩到最小，大家都有台阶下。这是互相看不顺眼的聪明人和聪明人的典型相处方式。

第二位叫费诗，费诗是益州本地人，刘备攻打刘璋时，他以县令的身份向刘备投降，之后升迁很快。刘备称汉中王，封关羽为前将军，黄忠为后将军，关羽瞧不起黄忠，觉得受到侮辱，拒不接受。费诗去荆州，成功化解了关羽的不满，也算是立过功的。现在他违背了刘备的心意，刘备就贬他去地方上做官。

第三位叫雍茂，雍茂是个什么人，不太清楚，不过雍是益州大姓，这人大概是土著。而刘备统治益州时的权力结构，是以自己原来的部下即所谓荆州派为核心；对刘焉、刘璋父子带到益州来的东州派，要充分消化吸收；而益州本土派，那是刘备的敲打对象。所以这个雍茂反对刘备当皇帝，那是撞到枪口上了，他又没有根基，刘备就另外找了个理由，把雍茂杀了。

所以说，刘备作为真实的政治人物，肯定有自己的政治野心，他对具体问题的处理，也肯定有自己的政治权衡。这也没什么可指责的，对刘备有很深感情的陈寿写《先主传》时，评价刘备“机权干略，不逮魏武”，刘备的权谋能力不如曹操，但也仍然还有很多权谋；“折而不挠，终不为下”，失败再多次也不愿意屈居曹操之下，换个角度说也就是有野心。对刘备的这些特点，史书记录本来是很清楚的。

但《三国演义》不愿意这么写，而要把刘备的道德进一步纯洁化。上面讲的这些，《三国演义》是没有的。相反，《三国演义》设计了这样的情节：听信了汉献帝的死讯，刘备太伤心了，就生了病，政务都交给诸葛亮。诸葛亮等人劝刘备当皇帝，但被坚决拒绝了。

于是轮到诸葛亮生病，看样子简直马上要病故。刘备去探视，诸葛亮说，我是愁的，没有皇帝，大汉真的是要亡啊。于是刘备安慰诸葛亮

说，等丞相病好了，我们可以讨论称帝的事。

结果诸葛亮一下子就从床上蹦起来，而其余大臣全躲在诸葛亮家屏风后面，这下都走了出来。刘备被逼得没办法，这才同意当皇帝。

这个情节加上之后，你是觉得刘备变得更纯洁了呢，还是越发觉得他虚伪了呢？也不好说。

有一种《三国演义》评点本，在这里有这样的批语：“曹家戏文方完，刘家戏子又上场矣，真可发一大笑也。虽然，自开辟以来，那一处不是戏场？那一人不是戏子？那一事不是戏文？并我今日批评《三国志》，亦是戏文内一出也。呵呵。”觉得刘备装的人，还是觉得刘备装。所以修改之后，效果也不过如此吧。只能说《三国演义》尽力了。

•

刘备伐吴是战略失误吗？

公元 221 年——用曹魏的年号是黄初二年，用刘备自己的年号则是章武元年——秋七月，即关羽遇害一年半后，刘备出兵讨伐东吴。

#历史叙事

我们先从历史的角度讨论两个问题。

第一，按历史，刘备打东吴这事，是为了给关羽报仇吗？

史书的记载是比较清楚的，为关羽报仇是首要原因。《三国志·先主传》就是这么说的：“先主忿孙权之袭关羽，将东征。”东吴方面的诸葛瑾，曹魏方面的刘晔，发表议论也是强调刘备要为关羽报仇，并且都提到刘备对关羽感情很深。这种史料来源不同而看法一致的判断，还是不要轻言否定。

第二，按历史，刘备伐吴从战略角度看，是对是错？

有人说，从兴复汉室的角度讲，应该先打曹魏才符合道义，打孙权，就让刘备的行动的正义性大大降低。这是一派意见，历史当事人如

赵云就是这么说的。但这话不见得那么有说服力，孙权早已对魏称臣，先诛走狗再讨首恶，道理一样讲得通。

有人说，先打孙权违背了《隆中对》的正确战略。这话也不对，《隆中对》的精髓是“跨有荆益，联孙抗曹”，现在这种形势，打孙权固然违背了“联孙抗曹”，不打却违背了“跨有荆益”，总之要违背一半。，

事后诸葛亮的高论，很容易做到怎么说都好像很有道理，但当事人诸葛亮给人的感觉，是茫然而无助。刘备伐吴这事，出兵前诸葛亮有没有劝阻？史书上没有记载，倒是兵败之后，有一句诸葛亮的议论：

> 法孝直若在，则能制主上，令不东行；就复东行，必不倾危矣。
>
> （《三国志·法正传》）

法正要是还活着的话，就能拦着主上不去打孙权了，就是去打了，也不会输成这个样子。

可惜，伐吴的时候，法正已经病故。诸葛亮这话的意思是，他对刘备东征固然比较反对，但也不是绝对反对。毕竟他也说了，要是有法正在刘备身边当参谋，东征就不会输，输也不会输得这么惨。

实际上就是，建安二十四年底，失去关羽丢掉荆州，最能打的将军不在了，最便于出击的地方没有了，但咽下这口气，缩在益州什么也不干，却也不是个事。总之，以后怎么做，都很难说是对的了。

相对而言，伐吴把荆州夺回来，倒是可行性最高的选择。

第一，杀死关羽后，孙权没有停止向西发展的态势。孙权把都城从建业迁到武昌（武昌不在今天的武汉，而是鄂州），这是在把发展重心向西移。而且陆逊还在持续向荆州、益州交界的地方发动进攻。所以，刘备出兵征孙权，某种意义上可以视为自卫反击。

第二，对于出兵夺回荆州，刘备手下是有一大批人支持的，因为他们好多是荆州人，东吴偷袭荆州，不光杀害了关羽，也偷了这些人的家，这些人想把家夺回来。所以刘备并不是一意孤行。

第三，刘备的军队打东吴，还是有一定心理优势的。

两家之前是合作的，技战术水平如何，彼此算是知根知底。东吴方面的人提到刘备的兵力，往往有几分畏惧，刘备和他手下的将领，对东吴却多半比较轻视。

还可以找个中介做参照，就是曹魏的军队。

刘备最近这段时间里，和曹魏作战，胜多败少，汉中之战，甚至当面锣对面鼓打败曹操本人。孙权在合肥战场的表现则不要提了，就是给曹魏的武将送军功章去的。

刘备出兵伐吴，兵力大约四万人，东吴可以布置到西线来防守的军队大概在五万以上，相差不算悬殊。那就比军队素质，刘备当然觉得自己优势太大了。

既然如此，东吴是怎么打败刘备的呢？这就要说到一个关键人物，陆逊。

按照历史，要说明两点：第一，当时陆逊的名字是陆议，陆逊是后改的，但我们根据习惯，还叫他陆逊；第二，夷陵之战这年，陆逊已经是四十岁的人，按照当时的标准，绝对不算一个“小将”。

吴郡陆氏家族，当年和孙权的哥哥孙策可以说结下了血海深仇。孙策时代，陆家对孙氏政权是不配合的。孙策被刺杀，这段仇恨勉强可以算翻篇了。孙策遇刺是建安五年（200 年），到建安八年（203 年），二十一岁的陆逊就到孙权身边做事。后来孙权又把孙策的女儿嫁给了陆逊，这时陆逊的心理还是蛮让人忍不住想猜想一下的。但史书上没说什么，反正陆逊同意了，从此陆逊和孙家的关系更近一步。

孙权治理江东，对外最重要的事是处理和曹刘两家的关系，对内一件特别重要的事是处理“山越”问题，就是把江东地区原住民所谓“山越”人抓来，改变他们的生活方式，让他们变成编户齐民，给自己交税，服徭役兵役。陆逊仕途的前面将近二十年，主要就是做这件事。这件事对于增强江东的国力非常重要，但戏剧性当然不如和曹操、刘备打仗强，所以早年陆逊存在感也不强。

于是才会发生襄阳大战时，陆逊代替吕蒙做都督，让关羽放松警惕的事。——扯开说一句，《三国演义》把颜良文丑写得太厉害，让人

觉得关羽杀他们有点碰运气。所以后世戏曲里，有颜良文丑光速投胎，做了吕蒙、陆逊的故事。

刘备伐吴，陆逊统率吴军和刘备作战。陆逊有个说法：刘备如果水陆两路一起进攻，他很担忧，但刘备不用水军，只靠步兵推进，他就不烦了。

其实刘备不采取水陆并进的战术，非常好理解。上游打下游，一旦打不过，跑都跑不了，麻烦就大了。刘备居于上游，而他的水军自然不是东吴水军的对手。所以刘备想的是扬长避短，发挥己方陆军的优势。

所以陆逊那番话，作用是给己方打气。我说一个你根本不能采用的策略，然后宣称你不用这个策略你就会输，可不是让自己人士气大振吗？

实际上，东吴陆军面对敌军的强势冲锋，一打就崩，这个毛病整个汉末三国时期就没解决过，陆逊也解决不了，所以他的应对策略是，我们要能忍。

东吴的军队，卡在夷陵沿江的狭长地带，让刘备陆军阵型无法展开，战斗力也就无法充分发挥。忍的过程里，陆逊把“战略上藐视敌人，战术上重视敌人”的精神，发挥得淋漓尽致。

面对江东诸将和孙权，陆逊对刘备军事水平的评价截然相反。他对众将说：刘备是什么水平？曹操都害怕的。言下之意是，这么些年你们和曹操打成什么熊样，自己没点数吗？刘备挑战，咱们只能忍着。同时他却对孙权说：刘备就是个常败将军，根本不足为虑，您别看我们被压制，我们稳赢，您要容许我忍着。

于是两军相持了差不多七八个月。相持阶段，刘备肯定在做一件事，也许在等另一件事。

刘备在做的事，是发动所谓“五溪蛮”，即荆州武陵郡的土著族群，来配合自己作战。这个战术意义其实不大，因为东吴军队打正规军不行，屠杀少数民族，那可是经验丰富、技能满点。陆逊干这个干了十，几年了。所以刘备尽管成功获得五溪蛮的支持，最后却连累得人家惨遭屠戮。

刘备在等的事，是曹丕伐吴。这几年里，孙权对曹魏的态度，只能用反复无常来形容，所以曹魏那边对孙权也没有什么好印象。曹魏的名臣刘晔向曹丕建议说，不要接受孙权的再次投降，我们现在去打孙权，等于是和刘备夹击，可以很快把吴国灭掉。但是曹丕没听。

结果，刘备到底没有等到曹丕出兵伐吴，反而等得自己的军队进入疲惫懈怠的状态，被陆逊火攻一举击溃。而这之后曹丕终于回过味来，还是只能打东吴，结果孙权已经可以集中精力来对付他了，曹丕惨遭失败。

不知道刘备和孙权有没有各自想起曹操当年的话，这里我实在忍不住要代拟两句台词

曹操说：“刘备，吾俦也，但得计少晚。”刘备想，说我脑子慢，这是遭报应了，你儿子脑子慢成啥样了?

曹操说：“生子当如孙仲谋。”孙权想，难怪你会想要像我这样的儿子。

#演义叙事

以上是历史。可以做这样的判断：刘备伐吴，有为关羽报仇的原因，也有合理的政治考虑，他其实也没有比伐吴更好的选择。刘备失败，首先当然是自己没打好；其次是高估了曹丕，这么好的灭吴机会，曹丕竟然放过了。

但《三国演义》不是这么写的。

第一，《三国演义》把伐吴，写成了感情和理智的对立。

按照历史，诸葛亮对刘备伐吴的态度，是不那么明朗的，但《三国演义》写成了诸葛亮明确反对伐吴。而众所周知，《三国演义》里诸葛亮的判断几乎等价于正确的判断。所以伐吴这个本来理性算计上并不一定错的选择，就变成了绝对错误的选择。

按照《三国演义》，伐吴就是刘备感情用事，豁出一切去也要为关羽报仇。《三国演义》还花了大量篇幅写关羽死后刘备的伤心痛苦，所以看感情的强烈程度，《三国演义》比历史不知道高多少倍。

按照历史，张飞听说关羽的死讯后有没有伤心？史书上没有记载。张飞在出兵前被手下人杀了，为什么被杀？是因为他喜欢鞭打士卒，手下将领对他不满。张飞被杀和关羽有没有关系？史书上也没有记载。

《三国演义》怎么写的？张飞鞭打手下将领，是因为急着要为关羽报仇，要制造白旗白甲。这两个平庸之辈怎么会有本事杀张飞？是因为张飞喝醉。为什么会喝醉？是因为张飞思念关羽，十分痛心。这样，事件的每一步都是由人物的性格和感情推动的，让人既痛心，又觉得真是性格即命运，人这一辈子，很多事情都是注定的。

为关羽而死的甚至还有黄忠。按照历史，关羽瞧不起黄忠，而刘备称帝之前，黄忠就已经去世了，他的死在历史上是无声无息的。可是，《三国演义》既然在前面写了关羽和黄忠长沙大战，黄忠马失前蹄，但关羽不乘人之危，黄忠是神箭手，却不忍心射死关羽，只射了关羽的盔缨，两人惺惺相惜。这个情感联结前面已经建立起来，这里要有所呼应,所以黄忠请战,说的是我要为关公报仇,最后他血洒疆场，壮烈牺牲。

历史记载本身很零碎，现代历史研究者可以梳理出这些零碎记录之间的利益考量及权谋算计，但《三国演义》不这样写，而是让无数条情感的河流，汇聚到关羽之死上，就好像上游的无数支流汇入长江，然后追随刘备一起，冲出三峡，来到夷陵战场。

第二，《三国演义》写刘备伐吴，虚构了前半程刘备一方的许多胜利，这是给偏爱刘备和关羽的读者一点安慰，也是给新人登场的机会，让老一辈的英雄谢幕。

关羽的儿子关兴，张飞的儿子张苞，本来和这次战争没什么关系，《三国演义》让他们登场，他们和自己的父亲都非常像，并且延续了父辈的友谊。写英雄有后，是给读者发糖。

和关羽、张飞之死有关的东吴方面的人，或者投奔东吴的人，潘璋、马忠、糜芳、傅士仁、范疆（史书写作“范强”）、张达……一个一个都被斩杀了。其实这些人，有的结局史书上没有记载，有的好端端活到这次战争之后，但《三国演义》必须让他们死，不然读者咽不下这口气。

但是，东吴一方了不起的英雄，《三国演义》也不完全丑化他们，给他们足够的尊重。比如甘宁，《三国演义》说甘宁当时刚好生病了，不能发挥出自己的战斗力，头上中了一箭，但还是逃出重围，坐在一棵大树下，气绝身亡。数百只乌鸦围绕着甘宁的尸体，好像哀悼一代勇将的牺牲。

其实，夷陵之战前，甘宁已经去世，也是那种无声无息的故去。对于普通人的人生来说，这可能是一种幸事，但在英雄传奇里，太平淡了，要给一个悲壮的结局。

总之，《三国演义》虚构了战争前期刘备的高歌猛进，给读者出气；而最后一刀扎心，刘备全军覆没，也让人更痛苦。读历史，就没有这种大起大落的动情效果。

第三，对于刘备的这次失败，《三国演义》提出了一个关于人类命运的永恒困境。

即使是最认定刘备虚伪的人，读《三国演义》里刘备为关羽、张飞复仇的这段，也会觉得，这里的刘备不虚伪，他就是不惜赔上自己颠沛流离一生才取得的全部政治资源，也要成全桃园结义的誓言。读这段文字，会感受到锥心刺骨的深切情谊，感受到诚挚的人性力量。

可这种人性力量的结果是什么呢？因为人性而丧失理性，结果导致七十万将士血洒疆场或葬身鱼腹，衡量一个有情有义的人和衡量一个优秀的政治家，标准竟是如此不同。

什么叫“悲剧就是把有价值的东西毁灭给人看”啊？人性有没有价值？胜利有没有价值？可选了人性你就毁了胜利，选了胜利你就灭了人性。该怎么选？没有答案。

夷陵之战的失败，却成就了《三国演义》文学上最辉煌的一笔。

而不管是历史还是《三国演义》，接下来有一点是一样的：季汉国运的重担，就要压到诸葛亮一个人肩上了。

白帝城托孤：诸葛亮与李严

刘备临终前把诸葛亮叫到身边，留下的遗言是：“君才十倍曹丕，必能安国，终定大事。若嗣子可辅，辅之；如其不才，君可自取。”你的才能是曹丕的十倍，一定能够安定国家，成就大业。如果我的儿子值得辅佐，那就辅佐，如果他不成器，你就“自取”吧。

“自取”二字，古人基本理解为，诸葛亮可以自己当皇帝，所以没有必要大兜圈子，理解成别的意思。我对很多问题都有类似的看法，

不要把古人当傻子，不用把简单的问题复杂化。

实际上，当时说过类似话的人不少，就是表示我对你绝对信任的意思。刘备这么说，当然有他的政治考量，但也不是什么见不得人的权谋。

刘备知道，诸葛亮不会想取代自己的儿子，但这话他还是要说。因为他必须表示对诸葛亮的绝对信任，在接下来的日子里，丞相才可诸以拥有绝对的权力。

刘备很清楚，自己留下的是一个烂摊子。魏蜀吴三国之中，自家

的实力本来就最弱，更糟糕的是，内部还有荆州派、刘璋留下来的东州派和益州本土派三股势力。本来忠于自己的荆州派最强，理所当然处于主导地位，可眼前这场惨败，死伤最惨重的，就是荆州派。

自己儿子什么水平，刘备有数，所以只有诸葛亮全面掌控大局，季汉政权才可能存续下去。但诸葛亮大权独揽，不论是蜀国内部心怀不满的人，还是魏国、吴国，都可能攻击他有野心。

这句遗言，是给了诸葛亮一道护身符。

丞相一言九鼎怎么了？他哪怕想当皇帝，先帝都是同意了的。就是这么个保护作用。

诸葛亮也知道自己身上担子有多重，所以他回答的话是：“臣敢竭股肱之力，效忠贞之节，继之以死！”

这句话非常悲壮，看字面也不难懂，就是我将竭尽全力完成您的

嘱托，一直到死。但这其实是有典的，《左传》里晋献公临死前，把，儿子托付给大夫荀息，荀息就说了这番话。而荀息没能保住那个孩子，最终也确实付出了自己的生命。

按照《三国志》，当时和诸葛亮一起接受托孤的人物，叫李严。李严显然是蜀汉历史上一个非常敏感的人物，关于他的很多事不好直说，《三国志》的很多记载也就很模糊和可疑。

《三国演义》写永安托孤，写了刘备叮嘱诸葛亮不能用马谡，这点第一有史料依据，第二为后文马谡失街亭埋伏笔，第三也符合《三国演义》的创作理念：刘备是好君主，好君主别的能力不需要有，但一定要有识人之明。

《三国演义》还虚构了刘备和赵云的对话。小说中赵云是最有魅力的人物之一，给他加戏也是应该的。

至于李严，《三国演义》这里干脆就没给他什么戏份。

实际上，《三国志》里关于李严的记载虽然不多，但还是可以看出很多问题。

第一，李严虽然是刘备打益州时从刘璋那边投降过来的人，但并不是刘璋那边的老人。他是荆州南阳郡人，本来在刘表手下任职，表现非常优异。曹操来打荆州的时候，李严才投奔刘璋。也就是说，刘表时代，李严和刘备有一段时间都在荆州做官，彼此很可能是知道甚至认识的。李严是因为曹操来了才跑到刘璋那里去的，而不是像荆州很多人那样投降曹操，说明他的立场是反曹的。对刘备集团来说，这个立场很值得赞赏。

刘备打益州的时候，刘璋让李严带一支军队去抵抗刘备，李严直接向刘备投降了。刘备为什么重视李严，首先就是因为李严这个身份，特别适合做荆州派和东州派的沟通中介。

第二，李严的能力，确实非常突出。刘备刚拿下益州的时候，任命李严到犍为郡担任太守，犍为郡是成都南面的屏障。建安二十三年（218 年）益州发生叛乱，一股数万人的叛军进入犍为郡境内，距离成都不过两百里。李严动用犍为郡的五千地方部队，就把叛乱平定了。

当时，刘备正率领大军与曹操争汉中，诸葛亮全力以赴支援前线。如果李严平定不了叛乱，诸葛亮就要分心；诸葛亮一分心，刘备在前线就可能顶不住，可以说牵一发而动全身。李严堪称居功至伟。他就是这么一个立场过硬，能力也强劲的人，得到刘备重视，基本是理所当然的。

章武二年（222 年），刘备夷陵战败，退回永安养病，就下诏把李严调来，任命他为尚书令，处理机要政务。善意理解的话，这时刘备没有想太多，诸葛亮还在成都，而自己身体不好，身边也有很多事要处理，需要个人来做事，也要给他一个正式身份。

但这个任命，其实就和诸葛亮之间存在一点冲突，因为诸葛亮是丞相录尚书事。尚书台的工作，没有录尚书事，那就尚书令说了算；有了录尚书事，那尚书令就要听录尚书事的。我们知道，这种复杂的权力结构，在实际运作当中，总是难免产生一些微妙的东西。

刘备病逝，李严和诸葛亮一同接受遗诏。也就是说，在蜀汉官员里，李严的地位仅次于诸葛亮。

刘备这个安排，一向有两派意见。一派认为，刘备口是心非，嘴上对诸葛亮信任得不得了，暗地里却提拔了一个李严，牵制诸葛亮；另一派认为，李严是代表东州派的，刘备必须找一个东州派的代表接受托孤,才能显得对他们足够重视,于是挑中了李严,但为捍卫诸葛 亮的主导地位，额外说了“君可自取”，还让儿子把诸葛亮当成父亲一样看待。

我比较倾向后一派，但无论哪派意见，都会给人一种不祥的预感，就是这种平衡非常脆弱，随时可能斗起来。

这时就可以看到，诸葛亮的水平是真高。不管你认为他是大公无私人格感召力无穷，还是权谋高手把对手玩弄于股掌之间，总之过程和结果非常清晰：在各种大大小小的问题上，诸葛亮没有亏待李严，甚至在偏袒李严，但李严的权力就是一步步萎缩了下去。

首先，诸葛亮扶刘备灵柩回成都，而李严就留在永安，防备东吴进攻。这是当时最重要的两件大事，两位托孤重臣，一个人负责一件事，

再合理不过。

接下来实际上也就是，从此李严和诸葛亮有了分工：诸葛亮对付曹魏，李严主要防范东吴。

后来，诸葛亮极力修复、维护和东吴的关系，吴蜀关系和谐，这当然是绝对正确的战略，但无形之中，李严的地位就降低了。李严在蜀汉的东部地区有军事自主权，可是你这里没有敌人，你养那么多兵烧钱好玩啊？还会引起盟友的不安。所以李严的军权自然而然就小了下来。

到后主刘禅建兴四年（226 年），诸葛亮准备北伐，李严的驻地从永安向西移动到了江州（今重庆）。就在这一年，李严提议诸葛亮加“九锡”。

本来，历史上加九锡的权臣如王莽、曹操，都是公认想要篡位的。不过曹丕当皇帝后，为嘉奖归顺自己的孙权，给他加了九锡，从此这件事的篡逆色彩淡了一些。但无论如何，加九锡仍然是极其僭越和敏感的事。

李严的意思大概是，你诸葛亮的地位是人臣的极限了，我的待遇是不是也可以扩大一点？

诸葛亮非常严肃地拒绝了这个提议，他给李严回信说，如果能够灭掉曹魏，那什么都可以谈；如果还没有做到，那就什么都不要谈。

下一年建兴五年（227 年），也就是诸葛亮上《出师表》的那一年，因为和吴国关系完全和谐，东部地区没必要有那么多兵了，所以诸葛亮想抽调李严的一批人马前来汉中镇守。李严不同意，反而要求诸葛亮划出益州东面的五个郡，新设立一个与益州等级平等的巴州，我们重庆人不做四川人。这个巴州刺史，当然就由李严来当，这样你领益州我领巴州，我们两个托孤之臣，才平等啊。

这次诸葛亮冷处理了，就是我不要你的兵，你也别要巴州了。

到建兴八年（230 年），曹魏大举伐蜀，诸葛亮开出优厚的交换条件，让李严带两万人马来汉中支援。这次李严同意了。

于是下一年，诸葛亮又要北伐，治理后方、支援前线的工作，自然就交给了李严。

这是诸葛亮第四次北伐，也是第一次和司马懿交手。结果，前方战局一片大好，李严却没有把粮食送到前线，还谎报军情，说是大雨天灾导致的。有没有下大雨把道路冲坏，是很容易核实的，所以李严的谎言一下子就被戳穿。

这件事争论也很多。从政治斗争的角度看，李严破坏诸葛亮北伐，有没有动机？当然是有的。诸葛亮要是取得重大战果后地位进一步提升，李严与他的差距就会被越拉越大。相反，诸葛亮打败仗，李严才有机会实现反超。

但这事有没有疑点呢？也有。就是李严使用的招数太弱智，和他此前展现出的高水平不相称。但史书语焉不详，有些事情就只好永远沉没在幽暗的历史深处了。

总之结果是，诸葛亮上表给后主刘禅说，看在同是先帝托孤之臣的分上，自己对李严一直是尊重的，也比较迁就他的私欲。但现在，因为个人私欲而败坏国家大计，就绝不能容忍了。于是刘禅正式下诏，废黜李严为平民，流放到梓潼郡去反省。

但是，诸葛亮并没有株连他的儿子李丰，反而将其调到汉中来做自己的下属。

《三国志》说，所有人都觉得诸葛亮处置得很公平，包括李严自己。三年后诸葛亮去世，李严得知消息，愤激发病而死。因为他知道，只有诸葛亮才有可能重新起用自己，后来的主政者，再也不可能有如此博大的胸襟和气度了。

《三国志》能这么记载，至少说明一件事，那些认为陈寿刻意抹黑、贬低诸葛亮的说法，是绝不成立的。

在《三国演义》里，李严被简单化了，就是一个无能的庸官，为掩盖自己无能炮制了一个巨大的谎言，于是被贬黜而已，复杂的前情都不存在了。

诸葛亮主政时代，李严事件是历史上很重要而《三国演义》几乎没写的事，而历史上大概不存在但《三国演义》里很热闹的剧情，首推诸葛亮七擒孟获。

七擒孟获

刘备去世后，诸葛亮在蜀汉地位如何，做了什么，可以先看下《三国志·诸葛亮传》里相关内容：

建兴元年，封亮武乡侯，开府治事。顷之，又领益州牧。政事无巨细，咸决于亮。南中诸郡，并皆叛乱，亮以新遭大丧，故未便加兵，且遣使聘吴，因结和亲，遂为与国。三年春，亮率众南征，其秋悉平。军资所出，国以富饶，乃治戎讲武，以俟大举。

《三国志》叙事总是非常简约，只记最关键的节点。首先，是强调了后主刘禅时代，诸葛亮在蜀汉已经是权力核心。然后，提到了南中诸郡的叛乱。所谓南中，是指益州南部地区，包括今天的四川西南部和云南、贵州，甚至更往南。

蜀汉政权在益州的统治本来就不稳固，刘备一死，反对的力量就爆发出来。这一段，《三国演义》写的是“诸葛亮安居平五路”，就是司马懿给曹丕出主意，五路大军来进攻益州，南中叛乱只是司马懿策动的其中一路。眼看五路大军来势汹汹，诸葛亮在家养病不管事，后主刘禅急了，亲自到丞相府，结果发现诸葛亮在小池塘边看鱼。刘禅等半天，终于问了一句：“丞相安乐否？”诸葛亮慌忙给后主下拜，然后解释说，这五路大军都不是事，怎么击退他们，我已经全部安排好了，就是搞好和东吴的关系，有点麻烦罢了。

这个情节，《三国演义》虽然照例在地理问题上错误百出，但把诸葛亮运筹帷幄之中决胜千里之外云淡风轻挽狂澜于既倒扶大厦之将倾的本事，写得如在目前。不过这一段纯属虚构，实际上当时仅仅是南中反了，诸葛亮考虑到朝廷里局势还不稳，和东吴的关系也还没有修复，忍了。

到建兴三年（225 年），更紧要的问题都解决了，诸葛亮征南中，

春天出兵，秋天全部平定。

《三国志》没有提到七擒孟获，那这件事是不是《三国演义》虚构的呢？

首先，肯定不是《三国演义》虚构，因为虽然《诸葛亮传》正文没有，但裴松之的注释里引了一条资料：

亮至南中，所在战捷。闻孟获者，为夷、汉所服，募生致之。既得，使观于营陈之间，问曰：“此军何如？”获对曰：“向者不知虚实，故败。今蒙赐观看营陈，若只如此，即定易胜耳。”亮笑，纵使更战，七纵七禽，而亮犹遣获。获止不去，曰：“公，天威也，南人不复反矣。”遂至滇池。南中平，皆即其渠率而用之。或以谏亮，亮曰：“若留外人，则当留兵，兵留则无所食，一不易也；加夷新伤破，父兄死丧，留外人而无兵者，必成祸患，二不易也；又夷累有废杀之罪，自嫌衅重，若留外人，终不相信，三不易也。今吾欲使不留兵，不运粮，而纲纪粗定，夷、汉粗安故耳。”（《汉晋春秋》）

一个叫孟获的，在当地威望特别高，不管是汉人还是少数民族，都特别服他。诸葛亮决定要收复他的心，于是抓了他七次，放了七次，孟获终于说：“公，天威也，南人不复反矣。”再也不反了。

但问题是，这条资料可信吗？

第一，这段直觉上给人的印象就是不合情理。南中地区当时开发水平还很不够，道路交通也很落后。诸葛亮率领大军到这里来，军费开支是巨大的。作为长期负责后勤工作的人，怎么省钱的意识，诸葛亮绝对远超一般人。慢慢在这里陪你打着玩，先不说将士伤亡的问题，钱就得烧多少啊。

第二，裴松之引的这条材料，出自《汉晋春秋》，作者叫习凿齿。这个人生活的年代，已经是诸葛亮征南中之后一百多年了，此时诸葛亮的名声已经比他活着的时候更好。习凿齿这个人，又是推崇蜀汉的。他这部书叫《汉晋春秋》，就是承认刘备的蜀汉是汉朝的延续，是正统，

他美化诸葛亮的动机很强烈。

结合其他一些记载可以知道，诸葛亮这次征南中，确实有个“攻心为上”的战略规划，就是要收复南中地区民众的心。但实际效果只能说部分达成：一方面，从此南中地区总的来说是稳定的；另一方面，根据《三国志》里李恢、张嶷等人的传记记载，叛乱还是时有发生。但一百年后，愿意美化蜀汉、美化诸葛亮的人，假定“攻心为上”的策略完全成功，编一个七擒七纵的故事，倒也不奇怪。

后来，这个故事当然是一直在讲的。

元代的《三国志平话》，不太能理解“攻心为上”这么高端的话题，那诸葛亮为啥要七擒七纵呢？平话的想法是：孟获有钱。诸葛亮抓住孟获，然后说，你给我十万贯金珠，我就放了你。放了之后又捉——“再拿十万贯来！”诸葛亮就是通过七擒孟获，解决了蜀国财政困难的大问题。

《三国演义》的格局，当然不能这么低。还是按照“攻心为上”的主题编故事，但哪怕是《汉晋春秋》，也就七擒七纵一句话，所以这段故事，《三国演义》可以敞开了编。大致来说，七擒孟获这几回书，体现了明清时代江南经济发达地区的人对西南少数民族的印象，这种印象是由一些真实的碎片和大量天马行空的脑洞交织而成的。

七擒孟获的故事里，有三个在《三国演义》其他部分不大容易找到的看点。

第一是汉人印象中南中地区少数民族的民族性格。

我们知道，一个来自发达或者说复杂社会的人，往往有两种相反的心态：第一是优越感，觉得自己的生活方式更先进，更文明；第二是自恨情绪，对自己特别不满。因为社会发展得越复杂，社会成员要接受的规则束缚就越多，然后人就会觉得自己生活的这个社会压抑、不自由、虚伪。相应的，他对比较简单原始的社会的人，也就会有两种相反的想象：第一是你野蛮、落后、愚蠢、粗野；第二是你生活更自由，做人更诚实，道德更纯洁。有这种想法，其实是很普遍的人性，古罗马帝国历史学家塔西佗笔下的日耳曼人就是这样；再比如近代以来，伴随

着地理大发现，法国人卢梭要写“高贵的野蛮人”。

《三国演义》的态度也很典型。《三国演义》的作者也好，评点者也好，绝大多数生活在江南一带，也就是三国时代东吴的地盘，但他们显然都对东吴没多少好感，经常爱说，南方人到底没用啊。有个细节，写孙策攻打吴郡也就是苏州的时候，刚刚归附孙策的太史慈，一箭射中城楼上敌将的手掌，把他的手钉在城楼的护梁上，当时城上城下一起喝彩。毛宗岗一个苏州人，在这里加了个批语，说这时候城下的人是应该喝彩，但城上的人不应该着急吗？哦，对了，苏州人爱起哄，“想苏州人固应有此清兴”，我们苏州人就是这样的。他还是蛮有自黑精神的。

但《三国演义》写孟获，还有其身边众多的“蛮子”，吐槽归吐槽，但也是欣赏的。这些人大多数被写得傻傻的，偶尔用个计策想生擒诸葛亮，就显得更傻了，但也单纯得挺可爱。而且《三国演义》也接受了这样一个认知：蛮人更加说话算话。孟获最后说“南人不复反”，是值得信赖的承诺。

还有，《三国演义》写南征途中，诸葛亮遇到孟获的哥哥，人家的生活环境仿佛卧龙冈，那就是诸葛亮最向往的生活环境。前面说了，诸葛亮扛着兴复汉室的大业，鞠躬尽瘁死而后已，心里始终有个卧龙冈的梦，这是他再也回不去的梦境。在别的地方，诸葛亮连这个梦的影子都看不到，只有在南中少数民族生活的地方，诸葛亮看到了。这也是高贵的野蛮人啊。

第二是光怪陆离的异域景观。

毛宗岗批点《三国演义》，爱说你看啥《西游记》啊，看《三国演义》就够了，就看诸葛亮征南中这几回。涉及具体情节，他还有夹批：你看，这不火焰山吗，这不通天河吗？这不和《西游记》里的妖怪一样吗？

确实，和《西游记》一样，《三国演义》对孟获的生活环境主要是靠想象，偶尔有点现实的影子。

比如说孟获住的地方，是银坑山银坑洞。为什么住这个地方？云

南产白银，这是江南人也熟悉的事。

比如说诸葛亮过泸水，也就是今天说的金沙江时，遭遇重大挫折，因为中了瘴气。其实，魏晋南北朝时期，人们一说起瘴气，首先想到的不会是西南，因为西南太遥远太陌生了，而恰恰是长江以南地区，这里地势低洼、潮湿，人特别容易染疫而死，而且容易心理变态。这是魏晋南北朝时北方人对江南的印象。但到《三国演义》诞生、流行的时代，江南变成经济发达地区，当然就不这么说了，于是瘴气成了江南人对西南的印象。

孟获请来的援兵里，有木鹿大王，会驱使猛兽；有刀枪不入的藤甲兵，等等。诸葛亮打败木鹿大王，是因为造了一批机械兽；大破藤甲兵，则是用火攻。这和近代以来西方的文艺作品其实有很多相似之处，其实很容易引申到文明社会的技术挫败了原始社会的自然力量和巫术之类的主题上去。

第三是对日常生活的流俗词源学解释。

诸葛亮南征成功，回去的时候再次渡过泸水，遇到了麻烦。水面上有无数冤魂，不让诸葛亮的军队过河。诸葛亮问孟获怎么办，孟获说，用七七四十九颗人头，加上黑牛白羊，祭奠一番，就可以过河。

诸葛亮说，本来就是人死了变成怨鬼，我再杀人，这四十九个人不冤吗？于是诸葛亮没有杀人，而是用牲畜的肉裹上面，代替人头祭奠，结果也见效了，冤魂散去。

据说，这就是馒头的起源，因为诸葛亮用面包肉代替蛮人的头，所以叫“蛮头”，后来才变成我们今天写的这个“馒头”。这是宋朝人的笔记里提到的一个段子，然后《三国演义》沿用。这个说法影响极大，但不可信。

馒头的馒，右半边这个“曼”，本来就有掩盖、遮蔽、蒙上覆盖的意思。这个曼，加个草字头，是藤蔓的蔓，藤蔓的特点，不就是把墙壁覆盖住吗？或者左边加个毛巾的巾，就是幔，帐幔的作用不也是把里面的东西盖住吗？又或者加个言字旁，是欺谩的谩，就是谎言的意思，谎言不就是把真相盖住吗？再或者加个竖心旁，就是怠慢的慢，我的

心已经封闭了，没把你搁心上，这种心态叫慢。同样的道理，加个食字旁，表示这是食物，馒就是用面把里面的馅给包住，后面的头没有意思，就是一个后缀。馒头，本来就是指有馅的面食。

这个意思本来很清楚，不存在什么先是蛮人的头，后来才变成人们熟悉的馒头。所以说《三国演义》里这个解释只能叫流俗词源学。

但这个故事能够流传，说明诸葛亮的形象确实成了一种人道的象征，大家愿意相信，因为他，很多野蛮残酷的习俗被废止了，《三国演义》把这个细节写进来，对于塑造诸葛亮的形象，也是成功的。

诸葛亮一出祁山

说到诸葛亮北伐，《三国演义》叫六出祁山，意思是诸葛亮六次北伐，走的都是祁山这条路。

按照历史，一般说是诸葛亮五次北伐，另外还有曹魏攻蜀一次，防守成功后蜀汉有反击，如果把这次反击也算上，那就也是六次北伐。其中有两次北伐走了祁山，不过这也是规模最大、影响最大的两次。

诸葛亮要北伐，有哪些道路可以选择呢？

从汉中出发，由南往北穿越秦岭进入关中，从东到西主要有四条，即子午道、骆谷道、褒斜道和陈仓故道。

这当中，最东边的子午道有一个巨大优势：它的北边出口，就在长安城正南不远处。蜀汉大将魏延就曾建议过走这条路，直取长安。

诸葛亮则从来没有考虑过这个选项，因为这条路太难走了，只能是小规模的军队奇袭。长安城的城墙高大坚固，不是那么容易突破的，未必攻得下来；即使攻下来，关中地区和东部地区规模巨大的魏军很快就会组织反攻，那么大一座城，你五千兵力怎么防守？

曹魏进攻蜀汉的那次，曹魏的大司马曹真亲自率领主攻兵团，就选择了走子午道，结果刚刚进入子午谷北口不久，就遇上一连三十多

天的大雨。山洪暴发，泥石流不断，子午谷沿途的悬空栈道不是崩塌，就是堵塞。曹真要求不惜代价，重新打通山道，否则军法处置，但进展十分有限，大军在山洪和泥石流中折腾了一个多月，四百多里长的子午谷，也只推进了一半，最后无功而返。这也反过来证明，魏延的计划有多冒险。

骆谷道是又难走，又没有子午道直取长安的特殊优势，所以诸葛亮也从来没考虑过这条路，甚至于这个选项都没有被讨论过。

褒斜道，当初曹操来和刘备争汉中，走了这条路，留下噩梦般的记忆。事后他回忆说，汉中就像是上天设下的一个监狱，五百里的褒斜谷道走下来，就像在石头洞穴里穿行。不过诸葛亮还是利用过这条路，第一次北伐派赵云走这条路作为疑兵，最后一次北伐主力硬生生从这条路通过了。

陈仓道，最让人感慨。这条路的北边出口，正对的古城陈仓，已经到了关中平原西部的边缘，也就是今天的陕西省宝鸡市一带。四百多年前刘邦用韩信做大将出汉中时，就是走的陈仓道，取得巨大成功。但四百多年前的陈仓道，和诸葛亮面对的陈仓道，已经不一样了。关于这点，可参看周宏伟《汉初武都大地震与汉水上游的水系变迁》。

当初刘邦出汉中的时候，陈仓道的道路还相对开阔，还有可以通航的河流来运粮。但汉代初年发生一场大地震，彻底改变了这里的地形地貌，路变得更难走，河道也断了。丞相命苦啊！

还有就是，韩信面对的敌人，比诸葛亮的敌人要好对付得多。当初项羽在关中封了三个王，三个王互相牵制，刘邦刚好各个击破。而曹魏在关中地区有一个大军区统帅全权指挥，组织效率高得多。诸葛亮走过一次陈仓道，打不下陈仓城，只好撤兵。

相比较而言，走祁山这条路有独特的优势。所谓祁山，在甘肃省礼县附近。这条路路况相对比较好，但是往西兜了个大圈子，也就必然会留给曹魏方面足够的反应时间，更难以威胁到长安这样具有标志性的城市。

不过诸葛亮走祁山的目的，很可能重点就不是想取长安。曹魏的

西部军区，所谓关陇地区，关是关中，陇是陇右，中间有陇山（也就是今天说的六盘山）隔开。关中是平原，便于曹魏的骑兵冲锋；陇右山地更多，蜀汉的军队更熟悉山地作战。取不了关中，能拿下陇右，也是很大的收益。

以上是诸葛亮北伐可选的道路，下面重点说下第一次北伐。《三国演义》对第一次北伐花的功夫最多，写得也最好。

#历史叙事

还是先介绍下历史。公元 226 年，只当了六年皇帝的曹丕死了，即位的是他的儿子，魏明帝曹叡。公元 227 年，诸葛亮上了著名的《出师表》，然后到了汉中，准备北伐。

曹魏的情报工作还是非常到位的，魏明帝立刻得到了消息，他想先下手为强，进攻汉中，被手下官员劝住了，说打汉中路不好走，不如以逸待劳，等诸葛亮来打我们吧。

曹魏的新城太守是孟达，这个人的往事很复杂，我们不细说了，反正他打算归顺蜀汉，和诸葛亮之间也有信件往来。

新城郡比较靠近荆州，当时负责荆州地区军事的人就是司马懿，他出兵神速，在公元 228 年正月攻克新城，杀死了孟达。这是属于荆州战区的事，和诸葛亮面对的关陇战区不挨着。

孟达被杀是正月，诸葛亮出兵北伐的时间，史书上只说是春季，也就是和孟达被杀同时或者稍晚。

诸葛亮的策略是，自己带主力走祁山道，让赵云带着一支部队走褒斜谷道，作为疑兵。

曹魏方面虽然上一年就有诸葛亮可能北伐的情报，但并没有向地方上通报，这很好理解，一通报就会引起巨大恐慌，太影响生产生活了。所以诸葛亮北伐对陇右各地来说，仍然是出其不意的。震惊之后，不少地方都响应诸葛亮。

但曹魏的军队显然早就处于战备状态，因此行动效率极高。曹魏五子良将之一的张郃，本来在荆州，因为有丰富的关陇地区作战经验，

被调回西部战区。西部战区的总指挥曹真，派张郃对街亭的蜀军前锋部队加以迎头痛击。

街亭的位置在哪里，至今仍有些疑点，但《三国志·诸葛亮传》说，“马谡督诸军在前，与郃战于街亭”，马谡这支部队是诸葛亮的前锋，这是没有疑问的。马谡缺乏指挥经验，而且没有按照诸葛亮的指示布置防御，很快被张郃打败，然后张郃的军队快速推进，把失地全部夺回。

与此同时，曹真的部队也向赵云部发动猛攻。曹真是曹魏西部战区的统帅，手下的兵肯定是精锐；赵云那支部队本来就只是疑兵，当然打不过。不过他这支部队没有像马谡那样被打得溃不成军，还是成建制地败下来。所以赵云只是被贬职。

马谡受到的处理就不一样了，因为他的军队是被整个打崩了，而且可能还临阵脱逃，所以按《诸葛亮传》的说法，马谡被斩了。

同时，诸葛亮上疏后主刘禅，请求自贬三级。

以上是最简单化的介绍，很多具体细节，学界和三国迷们都有极多争论，不介入了。只讨论一个点：诸葛亮为什么会错用马谡？

《三国志·马谡传》里说：

时有宿将魏延、吴壹等，论者皆言以为宜令为先锋，而亮违众拔谡……

当时蜀汉有资深将领魏延、吴懿（即吴壹），大家都认为应该让他们做先锋，诸葛亮力排众议，用了马谡。

其实恐怕应该说，诸葛亮这个安排，有全局考虑，也有私心，当然，私心最终也还是为了全局。

前面说过，蜀汉有刘备的嫡系荆州派，有刘焉、刘璋父子带来的东州派，还有益州本土派。

吴懿是东州派的重量级人物，当初刘备入蜀，为拉拢东州派，娶了吴懿的妹妹。吴懿的妹妹本来是刘璋的嫂子，后来成了寡妇。刘备娶她，礼法上说起来是有点不妥当的，但是为拉拢吴懿这个东州派大佬，

刘备没顾忌这个，娶了她，后来立为皇后。所以，像吴懿这样的人物，诸葛亮不愿意把特别重要的任务交给他，是非常好理解的。

魏延的情况，要复杂一点。《三国演义》对魏延和诸葛亮关系的讲述，说实话让人不太舒服，而且让人不舒服的不是魏延，而是诸葛亮。魏延立了大功，投奔刘备，诸葛亮一看魏延就说，把这人给我推出去斩了，这人脑后有反骨。虽然刘备求情，没斩，但后来诸葛亮对魏延一直有意见，经常给他安排一些特别闹心的任务，比如和敌人作战，只许败，不许胜，要连败十五阵。换你是魏延，大概也要想，我不要面子的啊？

真实情况不是这样。魏延是刘备在荆州时期发掘出来的人才，尽管《三国志》语焉不详，但他应该是屡建奇功，所以刘备拿下汉中后，破格任命其为镇远将军、汉中太守，也就是把汉中防务交给了他。

实际上，很长时间里诸葛亮和魏延的直接交往并不多。刘备时代，诸葛亮负责后勤，魏延在前线打仗。诸葛亮主政时代，领兵征南中的时候，魏延继续在镇守汉中，所以根本不存在《三国演义》里诸葛亮吩咐魏延只许败不许胜的事。

但等到诸葛亮准备北伐，亲自到了汉中之后，诸葛亮和魏延的关系就开始密切了，魏延变成诸葛亮麾下的将领。还是这个问题，换你是魏延，你这时心里舒服不舒服？原来汉中一切你说了算，现在一切诸葛亮说了算，你要接受他的调度安排。所以魏延一直和诸葛亮有点不同意见。

但不管怎么说，诸葛亮在的时候，这个矛盾一直没有爆发，魏延就算有想法，还是服从安排的。所以从领导艺术的角度看，历史人物诸葛亮的水平要比《三国演义》里更高。

当然，诸葛亮也不会把魏延当作自己的嫡系，他要在军队里培养自己的核心班底，马谡就成了诸葛亮特别看重的人选。

马谡是襄阳宜城人，根正苗红的荆州派，马谡的哥哥马良，跟诸葛亮好得和兄弟一样。马良在夷陵之战的时候遇难，诸葛亮也把马谡当弟弟看待，甚至有一种长兄如父的心理。

然后，看马谡一直以来的表现，也确实是个卓越的参谋人才，所以诸葛亮用马谡，就是要重点培养他的意思。马谡要是培养起来，大汉的人才梯队建设也完善了，自己军队的核心班底也有了。

所以说诸葛亮用马谡，是一个公心和私心都有的决定，但是马谡把事情彻底搞砸了。尽管马谡的结局，在史书中有三种不同的说法，但比较清楚的是：为马谡求情的蒋琬，包庇马谡逃亡的向朗，都是荆州人。诸葛亮处死马谡，恐怕也有部分原因是，不杀马谡，其他派系的人不会服气。

#演义叙事

以上是历史，当然有些说法也只是对历史事件的一种看法。那么，《三国演义》是怎么写的呢？

我们先看一条作家马伯庸的旧微博：

军事题材的作品，开头一气出来四个主角，一边一个一边仨，双线情节，忍了。到荆州了，我擦，新出来这个才是主角脸啊，书都过一半了！再往后，四个主角连着死了，估计作者也意识到主角太多了。等到五丈原，我擦，最后这个主角也死了？后头还特么好几十页呢！最后统一天下这位，你谁啊？前面没出来过啊！

语气虽然是戏谑的，但说的问题很实在，《三国演义》的最后部分，也就是诸葛亮去世后的部分是不好看的。之所以还要写这部分，是因为《三国演义》的作者并不觉得这是一部文学作品，而标榜自己在讲一部通俗历史，不能名叫“三国”，却不把三国历史讲完，但讲到最后部分，确实既缺乏民间文艺的滋养，作者也没什么创作热情了，就是抄抄史书，虽然偶尔还会编故事，但都很套路化。

大多数读者都觉得，《三国演义》的精彩部分，就到诸葛亮去世为止，甚至严格说来，六出祁山，也只有第一次写得最神完气足。

首先，“南安、天水、安定三郡叛魏应亮，关中响震”，这个历史记

载虽然已经够震撼，但《三国演义》的作者还觉得不过瘾，进一步虚构了诸葛亮的一系列大胜。

第一步，写诸葛亮出兵，曹魏立刻派驸马夏侯楙统兵二十万迎敌。

按照历史，夏侯楙原来镇守长安，魏明帝听说诸葛亮要来，觉得夏侯楙能力不行，直接把他撤换掉了，也就是说他并没有和诸葛亮交战。而《三国演义》就要让他和诸葛亮打起来，然后让蜀汉获得一次大胜。

第二步，详写诸葛亮取三郡的过程。

实际上，当时这一带的魏军主力素质很高，虽然很多地方都叛变响应诸葛亮，但祁山城和上邽两个最重要的军事要塞守住了，牵制了诸葛亮很大一部分兵力，其实这也是街亭战败的原因之一。但《三国演义》写的是诸葛亮完全夺得三郡。

第三步，写曹魏方面又派大将军曹真带二十万大军前来，被诸葛亮打败。

实际上，诸葛亮这次北伐，就是败给曹真的，曹真派张郃击败马谡，又亲自统兵打败赵云。《三国演义》既要推崇诸葛亮，又要成全司马懿，不能给曹真这么大的光荣，要让他败。

这个环节里，还有一个著名的桥段：诸葛亮骂死王朗。

这个桥段是虚构的，但不是凭空虚构。后主刘禅即位那一年，王朗等曹魏的顶级笔杆子都给诸葛亮写了信，谈天命，说人事，让蜀汉投降。诸葛亮没有一一回信，而是发了一个公开的声明，说你们这帮老不要脸，给我写这种胡说八道的信，并论证天命和正义，仍然在自己一方。

这个地方，看得出《三国演义》作者的才情。本来是打笔仗，再激烈也难免隔一层，他给换成了两军阵前，当面对骂。诸葛亮的那个声明当然水平很高，但是典故很多，理解起来有一点门槛。《三国演义》改成：“庙堂之上，朽木为官；殿陛之间，禽兽食禄；狼心狗行之辈，滚滚当朝；奴颜婢膝之徒，纷纷秉政。以致社稷丘墟，苍生涂炭。”这就好懂多了，而且表达的感情可以引起任何时代对官府不满之人的共鸣，音节又特别铿锵有力，却仍然保存着一点骈文的高级感，艺术效果当

然好极了。

第四步，孟达被司马懿打败，本来是诸葛亮出兵之前的事，《三国演义》改成了诸葛亮连续大胜之后，突然又得到情报，孟达反叛曹魏，回归蜀汉。

这么层层铺垫写下来，给读者的感觉，真是情势一片大好，汉室兴复有望，渲染到这个地步，才能显出马谡失街亭的令人痛惜。

其次，《三国演义》写马谡战败，没涉及历史上的派系问题，但把一个纸上谈兵的形象塑造得非常典型。

《三国演义》基本不会写派系斗争，内部冲突都是个人和个人的矛盾。街亭战败之前，马谡做过地方官，做过参谋工作，确实没有到一线指挥作战的经验，说他是纸上谈兵，一点不冤枉他。但史书比较抽象，《三国演义》添加了一系列具体生动的细节。

第三，《三国演义》重点塑造了司马懿老谋深算的形象。

按照历史，诸葛亮前三次北伐的时候，司马懿的职务是“督荆、豫二州诸军事”。

最简单化地说：曹魏有三个大军区，长江下游的东部军区，长江中游的南部军区，关陇地区的西部军区。诸葛亮北伐，打的是西部军区，司马懿这个“督荆、豫二州诸军事”，在南部军区。

《三国演义》显然想给读者一种曹魏方面除了司马懿没有任何人是诸葛亮对手的感觉，所以用了这么几招：

第一步，诸葛亮北伐前，司马懿就担任了“提督雍、凉等处兵马”的职务，诸葛亮因此很紧张，马谡出了个主意，设离间计，让魏明帝曹叡把司马懿削职为民。这个虚构的情节一举两得：既显得司马懿厉害，是诸葛亮的对手，又显得马谡作为参谋确实高明，为后文诸葛亮误用马谡埋下伏笔。

第二步，写诸葛亮北伐形势一片大好之际，曹叡不得不重新启用司马懿，司马懿一出山，就立下了擒孟达的奇功。——前面说了，这和诸葛亮北伐本来是两件事，被《三国演义》写成了北伐情势逆转的第一个大危机。

第三步，写司马懿巧妙布局，奇袭街亭，切断诸葛亮的粮道。

这个设定，既表现了司马懿的厉害，也给诸葛亮保全了一点面子。粮道被切断失败，比起前锋主力被人正面击败，给人感觉要更可惜而不丢人一些。

当然，曹真比较委屈，因为这本来没有司马懿的事。《三国演义》虚构了很多曹真的败仗，而把曹真取得的胜利转赠给司马懿。后来，司马懿和曹真的儿子曹爽争权，曹爽特别无能，被人骂：你爸爸曹子丹是多了不起的人物，生了你们兄弟怎么跟傻犊子一样。这句台词，看史书觉得非常合理。《三国演义》也保留这句，给人感觉就成了：不至于吧，他爸也挺矬的啊。

总之，一系列改动后，司马懿就由历史上诸葛亮最后两次北伐的对手，变成了《三国演义》诸葛亮六出祁山始终要面对的对手。一生之敌巅峰对决的感觉，当然更动人。

第四，诸葛亮第一次北伐虽然最终失败，但为显得诸葛亮虽败犹荣，《三国演义》增加了那个著名的情节：空城计。

空城计这事，有史料依据：

郭冲三事曰：亮屯于阳平，遣魏延诸军并兵东下，亮惟留万人守城。晋宣帝率二十万众拒亮，而与延军错道，径至前，当亮六十里所，侦候白宣帝说亮在城中兵少力弱。亮亦知宣帝垂至，已与相逼，欲前赴延军，相去又远，回迹反追，势不相及，将士失色，莫知其计。亮意气自若，敕军中皆卧旗息鼓，不得妄出庵幔，又令大开四城门，扫地却酒。宣帝常谓亮持重，而猥见势弱，疑其有伏兵，于是引军北趣山。明日食时，亮谓参佐拊手大笑曰：“司马懿必谓吾怯，将有强伏，循山走矣。”候逻还白，如亮所言。宣帝后知，深以为恨。(《蜀记》)

这是一条明显不靠谱的史料。第一，没有给出明确的时间信息；第二，地点是阳平关，如果司马懿二十万大军打到阳平关的话，那就不是诸葛亮北伐了，而是曹魏大举伐蜀。诸葛亮主政期间，曹魏伐蜀也没有

打到过阳平关。

《三国演义》作者不管这个，一向是史料里有，就当真的用，无非是怎么用效果最好的问题。把这条放在一出祁山的最后，最有扭转乾坤的效果，因为另外几次北伐，半途而废的原因都是粮草接济不上，不需要用空城计在千钧一发的关头巧妙脱困。只有第一次，是战败了大局崩坏，才需要这条计策来展现诸葛亮的临危不乱。

还有，一出祁山，以诸葛亮拒绝魏延兵出子午谷奇袭的建议开始，不肯弄险；以空城计结尾，极度弄险。而只有前面先立不肯弄险的人设，后面极度弄险才可能成功。

第五，《三国演义》写一出祁山，给了赵云一场辉煌的告别演出。

《三国演义》特别偏爱赵云。首先是战争初期，《三国演义》虚构了一场大胜，曹魏一方韩德父子五人，全部被赵云捅死，网上人称“韩德全家桶”。然后是箕谷战败，《三国志·赵云传》说赵云没有大败，但也因此被贬职。可是《三国演义》怎么写的？虚构了两个人物追击赵云，然后一个被赵云杀死，另一个赵云可以杀死却故意放他回去报信，赵云只说了一句：“赵子龙在此！”就惊得魏兵一百多人落马。

这时候，关羽、张飞、马超、黄忠都不在了，蜀汉的老对手曹操也不在了。赵云是上一个时代硕果仅存的老英雄，用睥睨的眼光打量多半是宵小的下一代。此刻真感觉赵云不是一个人，而是在代表一个英雄的时代，向读者挥手告别。

第六，《三国演义》写一出祁山，给了姜维一个精彩亮相。

历史上，姜维归顺蜀汉的原因相对简单，这事开始也不是那么重要。裴松之就评论说：“姜维，天水之匹夫耳，获之则于魏何损？”

《三国演义》却让姜维识破诸葛亮的计策，然后又让诸葛亮中了姜维一计——诸葛亮这是多久没体会中计的感觉了。赵云和姜维单挑了一次，回来后就夸奖姜维枪法“与他人大不同”。这样，诸葛亮爱姜维的谋略，赵云爱姜维的武艺，所以才无论如何也要收服姜维不可。最后，终于做到了。

毕竟，诸葛亮去世是《三国演义》第一百零四回，到一百二十回全

书结束，蜀汉方面，还需要一个能挑大梁的人。

总之，《三国演义》写一出祁山，虚构很多，但这些虚构多数都有点真实的影子，并且承上启下，每一笔都有其功能。写到最后，真是“假作真时真亦假，无为有处有还无”，经得起时间考验的虚构，都是人心。

•

赵云只是高级保镖吗?

赵云形象的演变很有意思，值得梳理一下。

《三国演义》里赵云特别出彩，相较而言史书的记载显得平淡，所以有人就用那种颠覆的语气说：“历史上的赵云就是个保镖!”他好像在对你揭示真相，但这显然是一个扯淡的真相。

#历史叙事

《三国志》把关羽、张飞、马超、黄忠、赵云合为一传，赵云排名最末，是五个人里唯一一个刘备时代没当上重号将军的，但是，一个能够和四个重号将军放在同一篇传记里的人，跟他们的差距也不会太大。

《赵云传》非常短：

赵云字子龙，常山真定人也。本属公孙瓒，瓒遣先主为田楷拒袁绍，云遂随从，为先主主骑。及先主为曹公所追于当阳长阪，弃妻子南走，云身抱弱子，即后主也，保护甘夫人，即后主母也，皆得免难。迁为牙门将军。先主入蜀，云留荆州。

先主自葭萌还攻刘璋，召诸葛亮。亮率云与张飞等俱溯江西上，平定郡县。至江州，分遣云从外水上江阳，与亮会于成都。成都既定，以云为翊军将军。建兴元年，为中护军、征南将军，封永昌亭侯，迁镇东将军。五年，随诸葛亮驻汉中。明年，亮出军，扬声由斜谷道，曹真遣

大众当之。亮令云与邓芝往拒，而身攻祁山。云、芝兵弱敌强，失利于箕谷，然敛众固守，不至大败。军退，贬为镇军将军。

七年卒，追谥顺平侯。

说是传记，其实只能算一份履历。不过，还是可以从中获取很多信息。

赵云是常山真定人，本来是公孙瓒的部下，后来追随刘备当了“主骑”，也就是刘备骑兵部队的指挥。在当时，一个能指挥骑兵部队的人，肯定是很重要的人才。

然后，赵云在长坂坡立大功劳，救了刘备宠爱的甘夫人和宝贝儿子刘阿斗。这份工作大概也是他的本职，当然也说明刘备把赵云当作最亲近最可信任的人。

这个工作和保镖有近似之处，但赵云显然不仅是保镖。刘备取益州的时候，赵云是独立带着一支部队进兵的（“分遣云从外水上江阳，与亮会于成都”），说明他有统兵的资格和能力，和曹操那边的典韦、许褚明显不一样。

刘备时代，赵云做到翊军将军，是杂号将军，不如关羽、张飞、马超、黄忠。这也好理解，赵云的资格和功勋毕竟不如关羽、张飞，又不像马超那样有特殊背景，不如黄忠则是因为黄忠有斩杀夏侯渊的战绩，杀一个大军区司令，这功劳实在太大了。

后主刘禅时代，赵云当过中护军、征南将军、镇东将军。

首先说中护军，中护军的职责是保护君主，并且拥有一定的选拔武将的人事权，是个级别并不特别高，但是非常关键敏感的职务。

蜀汉方面，赵云去世后，担任这个职务的是费祎。费祎是诸葛亮重点培养的人，后来也是蜀汉秉国政的人物，诸葛亮、蒋琬、费祎、董允并称“蜀汉四英”。

曹魏方面，司马懿的儿子司马师做了中护军，这是司马懿能够击败曹爽，在权力斗争中胜出的关键。后来司马昭掌权时期，让自己最信任的贾充当中护军，贾充就是在这个职务上把曹魏的小皇帝曹髦杀掉

的。杀曹髦后，贾充不适合留在这个岗位上了，换谁呢？司马昭的儿子，未来的晋武帝司马炎。

东吴方面只需要举一个例子：孙策时代的中护军，是周瑜。《三国志》还特别强调，孙策死后，周瑜就是以中护军的身份，和张昭一起主持大局的。

所以，担任中护军的赵云，你要说在蜀汉政权内不重要、不关键，那是不可能的。

然后，后主刘禅时代，赵云还做到了征南将军和镇东将军，这两个职务就不是杂号将军了。

这种称号里带东南西北的将军，是这个战乱时代的产物。本来，如果西边有敌人，就任命某人为征西将军，敌人消灭了，这个头衔就撤掉，和一般杂号将军没什么区别。但三个国家长期对峙，这个头衔就撤不掉了。

三国乱世，制度也乱，东南西北方位前面加“征”还是“镇”，到底算什么级别，不容易说清楚，但可以肯定，这种将军在三国时代有特殊的重要性，地位要高于东汉时代前后左右四个低级的重号将军。

像曹魏，荆州地区是一个大军区，谁统率荆州地区的军队，就是征南将军。曹仁和关羽大战的时候，就是征南将军，司马懿也做过征南将军。

淮南一带也是个大军区，谁统率淮南的军队，那就是征东或镇东将军。据说张辽带着八百勇士在合肥打败孙权十万大军，取得辉煌胜利，然后就被任命为征东将军。

同样的道理，赵云先征南，后镇东，也说明诸葛亮主政的时代，他在蜀汉军事系统中居于非常重要的地位。

但是很遗憾，一出祁山，蜀汉全局战败，诸葛亮本人都自贬三级，赵云也降级了，镇东将军变成镇军将军。不过诸葛亮贬职后，权力其实没有缩小，赵云可能也类似，只不过赵云不久后就故去，没机会官复原职了。

赵云刚去世的时候，没有谥号，因为当时普遍都没有。到蜀汉灭亡

前夕，越云被追溢“顺平”，根据益法，“柔贤慈惠日顺”，待人态度柔和，能让别人感受到你的好处，这是顺；“执事有班日平”，做事公平有规矩，这是平。讲规矩的人往往让人不舒服，讲规矩又让人念他的好，既顺又平，是很高的做人境界。平还有另外一个意思是“克定祸乱”，说明赵云在军事上也是有建树的。

所以我们说，《三国志 · 赵云传》尽管写得很短很平淡，但还是能告诉我们，赵云是蜀汉的一位重要人物，只是没有提供什么生动有趣的素材罢了。

#演义叙事和民间叙事

那《三国演义》里赵云的故事都是罗贯中原创的吗？也不是。

相比五虎中的另外几位尤其是黄忠，赵云还算有一个优势——有一种专门写他的史料，叫《云别传》。官方史之外专门为某人立传，叫“别传”。《云别传》的作者，第一肯定是熟悉官方材料的，所以他的文字和《三国志 · 赵云传》绝不冲突；第二他是崇拜赵云的，在官方记载的基础上挑出彩的写。我们说几个《三国演义》采用了的：

第一，他写了赵云的相貌，“姿颜雄伟”，姿态相貌，一看就特别雄壮伟岸。

第二，在长坂坡，有人对刘备说，赵云投曹操去了，刘备根本不信。这是写赵云对刘备的忠诚，以及君臣相知之深。

第三，赵云被任命为桂阳太守，原来的太守赵范有个守寡的嫂嫂，长得国色天香。赵范想把嫂子嫁给赵云，以联络感情。赵云没有同意。后来赵范叛逃，赵云一点没有被牵累。

第四，刘备的孙夫人想把阿斗带到东吴去——按史书记载，孙夫人带走阿斗，那是真的充满恶意，就是要带走做人质，和《三国演义》里好心办坏事不同——赵云在江上拦截，夺回阿斗。

第五，攻克成都后，刘备被胜利冲昏头脑，想把成都一带的田宅都分给将士们，赵云站出来及时劝阻，指出这会失去人心。

第六，汉中大战时，赵云的小股部队遇到曹操主力，眼看情势危

急，赵云摆空营计，偃旗息鼓，让曹军误认为有埋伏，被吓退。刘备评价赵云“一身都是胆”，军中盛赞赵云是“虎威将军”。

第七，失去荆州后，赵云劝阻刘备伐吴，认为应该先伐曹魏。

第八，箕谷兵败，《赵云传》只说不至于大败，《云别传》则说，一出祁山大败之后，诸葛亮问赵云的副手邓芝，街亭主力败得那么惨，赵云将军的部队怎么秩序那么好呢？邓芝说赵云如何亲自断后，赞美了一番。

所以说，有了《云别传》，赵云身上就已经有很多精彩的故事，就看以后的作家怎么利用了。

元代的《三国志平话》，对赵云的定位是天下第二条枪。赵云的抢叫“涯角抢”，打遍天涯海角罕逢酌手，但是不能磁到张飞。平话里他俩真打过，六十个回合，赵云气力不加，败下阵来。

但到《三国演义》里，就不存在这个差距，赵云成了完美武将。有网友做过一个有趣的统计，《三国演义》虚构了一百三十一个角色，其中有五十二个虚构出来就是为了给蜀汉的武将杀掉的，而赵云一个人就杀掉十八个，占虚构角色的百分之十三点七。前面说了，诸葛亮第一次北伐，《三国演义》还特意给赵云设计了一场完美的告别演出。

但是，《三国演义》里赵云的相貌，还是按照《云别传》的“姿颜雄伟”写的，并不是个小帅哥。赵云第一次亮相，《三国演义》的描写是，“身长八尺，浓眉大眼，阔面重颐，威风凛凛”，阔面就是脸很宽，重颐就是双下巴。后面还借周仓之口评价说，赵云这人长得“极其雄壮”，周仓本身是个黑大汉，他说赵云极其雄壮，这话的分量可想而知。

赵云变得秀气，又是后来评书、戏曲的整容了。明清对男子的审美经常是偏阴柔的，尤其到了清代，出现一股英雄演义和才子佳人小说合流的风气，就是武将按照才子的模样写，铠甲一脱就是书生的样子，甚至男扮女装都看不出来。《三国演义》里赵云这种完美武将的人设，长相往这个方向来改造，也是顺理成章，于是赵云就变成大家熟悉的白袍小将了。

2008 年，吴宇森导演的《赤壁》上映，胡军饰演赵云，当时有很

多人骂，认为不够帅。其实不管电影拍得如何，那个赵云的扮相倒是蛮符合原著，也贴合历史。可见大家看重的是要符合自己的心理预期，原著不原著，历史不历史的，其实并不怎么在意，虽然大家都喜欢打忠于原著、忠于历史的幌子。

•

星落秋风五丈原

公元 234 年，蜀汉后主建兴十二年，诸葛亮最后一次北伐，病故于军中。这一年也是魏明帝青龙二年，下一年，魏明帝就开始放飞自我，在洛阳大兴土木，修治新的皇宫。显然，他觉得只要诸葛亮不在，自己就不必日夜担忧，可以享受生活了。

东晋有史书记载说，诸葛亮去世那天，有一颗红色的星星坠入诸葛亮的大营，然后又飞出来，却比原来小了。如此反复三次，星星不再飞回天空，诸葛亮也就去世了。显然，这个记载是想说，这颗星星代表诸葛亮的生命，它是红色的，红色是汉朝的象征，诸葛亮去世，汉朝的大势也就不可挽回了。

《三国演义》里诸葛亮禳星，祈祷延长自己寿命的情节，显然就是在这条记载的基础上发挥创作的。这个情节，按今天的标准说当然有迷信色彩，但也贯注着一种扼住命运的咽喉，为了理想与不可挽回的天命奋战到最后一刻的精神。于是很自然地引入杜工部的千古名句：“三顾频烦天下计，两朝开济老臣心。出师未捷身先死，长使英雄泪满襟。”

前面说过多次，《三国演义》有所谓曹操奸绝、关羽义绝、诸葛亮智绝这“三绝”。曹操的奸绝和关羽的义绝，都表现得非常成功，但诸葛亮的智绝，艺术效果却有点难说。鲁迅先生说“状诸葛之多智而近妖”，我前面也解释过，在民间三国故事里，诸葛亮往往就被写成一个会法术的道士。还有，古代小市民有一种把占小便宜当作智慧的思维，

按照这种思维表现诸葛亮有多么足智多谋，他的形象也就不会让人感觉太舒服。

《三国演义》的作者群，其实并不懂政治的复杂，也不很懂军事，所以诸葛亮的锦囊妙计对于今天受过中等教育的读者来说，恐怕大多数并不高明。

诸葛亮的军师形象，后来被无数的历史演义和英雄传奇所模拟，比如《水浒传》里的吴用，《说唐演义全传》里的徐茂公，《明英烈》里的刘伯温，等等。这么一比较，倒可以说，《三国演义》里这个诸葛亮还真是一直被模仿，从未被超越。

之所以会如此，恐怕应该说，不是因为智绝，而是《三国演义》里这个诸葛亮，尽管羼杂了大量民间想象，但还是保留了很多历史原型的魅力。

关于历史人物诸葛亮，当然也有很多争议，但几个基本情况还是可以判断的。

首先，诸葛亮和曹操有相似之处，都曾大权独揽。刘备白帝城托孤后，到诸葛亮五丈原去世前，蜀汉的政务都由诸葛亮主持，后主刘禅基本只负责批准。

其次，诸葛亮和曹操截然不同，他没有当皇帝的野心。一个人想不想篡位，抓住一些言论大做文章，是永远争不完的，但有个最基本也直观的判断标准：他有没有发展自己的家族势力和培养只忠于自己的核心班底。曹操和司马懿都是这么干的，所以即便没篡位，大家也知道他们有这个心。

诸葛亮的做法截然相反。诸葛亮的亲弟弟诸葛均在蜀汉做官，但没有担任重要职务；诸葛亮早年没有儿子，收哥哥诸葛瑾的次子做干儿子，这孩子和将士们一起过同甘共苦的日子，早早病死了；琅邪诸葛氏是个很大的家族，但诸葛亮也显然没有设法任用别的家族成员。

前面说诸葛亮用马谡是有私心的，但那种程度的私心和公心谈不上矛盾，做领导肯定需要培养和自己更亲近的下属，总不能全指望魏延这种人吧？看《三国志·魏延传》，魏延不是偶尔提了一个“兵出子

午谷”的建议被否决，他其实动不动就想和诸葛亮分兵单干，对这样的下属，能容、能用，就很了不起了，不可能还当成贴心人。

于是说到第三，诸葛亮很会用人。他的政治才能，自古以来很少有争议，一个大政治家，可能有其他毛病，但不可能不会用人。《三国志》写得也很清楚，比如诸葛亮指定的接班人蒋琬、费祎，都很能干；诸葛亮提拔的大老粗将军王平，在诸葛亮去世后还立下赫赫战功。《三国志·杨洪传》里还说，杨洪本来是李严的手下，诸葛亮注意到杨洪，李严还没做犍为太守，杨洪已经做了蜀郡太守；杨洪手下又有个人叫何祗的官吏，颇有才干计谋，结果杨洪还在蜀郡太守任上，何祗也已经做到广汉太守，所以“西土咸服诸葛亮能尽时人之器用也”，诸葛亮的会用人，益州人都服了。

汉代国家治理，最看重的就是太守或者叫“二千石”的人选。汉宣帝就曾经说过一句名言，要让天下黎民都过上安生日子，而没有叹息愁恨之心，能与我一起操心的，就是那些“良二千石”啊。

刘备和曹操汉中决战，能够把曹操耗垮，靠的是诸葛亮，但诸葛亮又不是神仙，靠的还是他打造的行政体系。

诸葛亮不会用人的印象，恐怕很大程度上倒是《三国演义》造成的，因为一切都是诸葛亮的锦囊妙计解决问题，导致他身边的人除了姜维，全部被弱化。错用了一次马谡，倒是大家都印象深刻。

还有些被认为是诸葛亮污点的事，其实恐怕倒应该说是优点。比如诸葛亮死后，他的长史杨仪和魏延的矛盾爆发，造成很大的麻烦。有人说诸葛亮错用了杨仪、魏延，他们确实都是缺点很明显的人，但杨仪处理后勤事务效率奇高，魏延很会打仗，优点也一样突出。

蜀汉政权弱小，人才数量少，派系矛盾还多。葛亮没有资本挑挑拣拣，他这样一个本身很完美的人，却能够把各种有缺点的人人尽其用，彼此间的矛盾，只要他还活着，也还压得住。诸葛亮死后矛盾爆发，但造成的损失也还在可控范围内。

陈寿在《诸葛亮传》最后写了一大段对诸葛亮政治才能的赞美：

诸葛亮之为相国也，抚百姓，示仪轨，约官职，从权制，开诚心，布公道；尽忠益时者虽雠必赏，犯法怠慢者虽亲必罚，服罪输情者虽重必释，游辞巧饰者虽轻必戮；善无微而不赏，恶无纤而不贬；庶事精练，物理其本，循名责实，虚伪不齿；终于邦域之内，咸畏而爱之，刑政虽峻而无怨者，以其用心平而劝戒明也。可谓识治之良才，管、萧之亚匹矣。

晋武帝曾经指示陈寿编过诸葛亮的文集，也就是说晋朝官方对诸葛亮是特别关注的。《诸葛亮传》肯定被特别审过，所以这段议论不只是陈寿的个人意见，而是诸葛亮的老对手司马懿的孙子，认为对诸葛亮就得这么夸。

第四，诸葛亮很会打仗。陈寿对诸葛亮的评价是：

治戎为长，奇谋为短，理民之干，优于将略。

诸葛亮的政治才能优于军事才能，军事才能里，又是善于练兵，但不善于出奇制胜。

这是不是陈寿的真心话，不好说，但他肯定只能这么说，因为这个评价，其实是司马懿对诸葛亮定的性。

诸葛亮去世，蜀军撤兵，司马懿去看了诸葛亮的军营，赞叹了一句：“天下奇才也。”也就是说，诸葛亮整军经武的能力，被司马懿高度评价。但司马懿被诸葛亮吓得缩在军营里不敢迎战，被讥讽“畏蜀如虎”的时候，为稳定军心，也为给自己挽尊，他说了一句：“亮志大而不见机，多谋而少决，好兵而无权。”这句其实就是奇谋为短的意思。

吴国人张俨把诸葛亮和司马懿做过一个比较：

孔明起巴、蜀之地，蹈一州之土，方之大国，其战士人民，盖有九分之一也，而以贡贽大吴，抗对北敌，至使耕战有伍，刑法整齐，提步卒数万，长驱祁山，慨然有饮马河、洛之志。仲达据天下十倍之地，仗

兼并之众，据牢城，拥精锐，无禽敌之意，务自保全而已，使彼孔明自来自去。若此人不亡，终其志意，连年运思，刻日兴谋，则凉、雍不解甲，中国不释鞍，胜负之势，亦已决矣。(《默记》)

大概意思是你司马懿以十倍的土地，多得多的军队，只能倚仗坚固的城墙、精良的武器，专想着怎么保全自己而已。诸葛亮不死，则凉州、雍州的战士都不敢脱下铠甲，中原地区的马匹都不敢解下鞍鞯，你怎么和人家诸葛亮比啊。

实际上，诸葛亮的军事才能，可能不应该看作一个常量。《三国志》的叙事给人的感觉是：诸葛亮的军事能力，在以一种可怕的速度成长。

第一次北伐出祁山，确实是不敌魏国守军；第二次北伐攻陈仓打不下来，粮食吃完了只好退兵，但魏军追击，就被诸葛亮反杀；第三次北伐攻打武都、阴平两个郡，蜀军展现出强悍的战斗力，此前一直表现很不错的魏军根本不是对手，此后蜀军就以一州的兵力，压着曹魏一国打了。

当然，诸葛亮确实很少展示过什么奇谋，真正的高手都不屑于玩什么花活。史料记录比较多的，一是诸葛亮怎样练兵，二是诸葛亮怎样发明各种武器和装备，什么诸葛连弩、木牛流马之类。

顺带说一句，现在有很多人在仿制这些。我的基本看法是，凡是造得很像牛和马的木牛流马，生产成本都很高，很容易损坏，一定是不靠谱的。诸葛亮不可能超越时代造出什么高科技的东西，军队里大量使用的运输工具，一定是制造成本比较低，结实耐折腾，甚至零配件可以互相替换的东西。木牛流马就是个比喻性的说法，像牛一样能运输很多东西，那就是木牛；虽然不能运那么多但是更灵活，那就是流马。无非如此，不会在造型美观上消耗太大工夫。

第五，诸葛亮治理下，蜀中老百姓的生活怎么样？

回答是，肯定不好，现代人穿越回去，绝对受不了，也会各种看不惯。

但是，仍然比诸葛亮主政前的刘备时代好，因为虽然战争还是很

频繁，但战争动员没有那么疯狂了。而且诸葛亮做了很多有效的生产建设，比如都江堰的维护工作，极大提升了成都平原的粮食产量；比如大力发展蜀锦织造，三国关系虽然复杂，但不论是盟友东吴还是敌人曹魏，都会到蜀地来买锦缎。诸葛亮自己说过，我们的军费来源，就靠蜀锦啊。（“决敌之资，唯仰锦耳。”）不知道曹魏的爱国志士有没有指着爱穿锦缎的有钱人说：“你每多一套蜀锦的深衣，诸葛亮的连弩就多一串射向我军将士的箭头！”这些其他收益的增加，意味着对于民众来说，劳役负担可能有所减轻。

诸葛亮去世后，在他的继任者治理下，民众生活则变得更糟，因为没有诸葛亮亲自主持，这台压迫性极强、汲取效率极高的行政机器，公平性没有办法维持，各个运转环节中自利自肥的现象也越来越多。所以后来四川的老百姓才会那么怀念诸葛亮。有个传说，东晋的权臣桓温攻取四川后，遇到一个一百多岁的老人，这个老人说了一句评价：“葛公在时，亦不觉异，自葛公没后，正不见其比。”诸葛亮在的时候，也没觉得有多好，但自从诸葛丞相不在了，才发现再也没有人可以和他相比，那样的日子，再也回不去了。

美好的时代，多半都是追认的。

•

司马懿的制胜之道

说说诸葛亮的对手司马懿。

首先要说明的一点是，曹操猜忌司马懿的说法，不可信。

有个很有名的故事，曹操刚当司空的时候，就想征辟司马懿到自己这里来做官。司马懿不想做曹操的官，就假装得了“风痹”，也就是中医上说的因风寒湿侵袭而引起的肢节疼痛或麻木的病症。我已经行动不便，当然不能做官了。曹操还派人夜里去司马懿家窥探，看他到底是不是真病。司马懿躺那里一动不动，骗过了曹操。

还有个相关细节，有一天，家里把书拿出来晒，突然下起暴雨。司马懿是读书人，宝贝书，忍不住起来把书给收屋里来，给家里一个婢女看见了。司马懿的夫人张春华害怕泄露消息，就亲手把这个婢女杀了灭口。

一直到曹操当了丞相，司马懿大概以为风头过了不装了，曹操再要求司马懿来做官，说不来我就杀了你，司马懿这才只好到曹操那里去上班。

这么生动的故事，自然很容易流传，现代影视节目也不会放过。但古人向来就怀疑这是编的，因为曹操这么重视早年的司马懿，根本就不合情理。相反，司马家的人刻意编这么个故事，倒是有很强的动机：最后你偷了人家的天下，把人家说得一开始就对你不好，你一开始对人家就很抗拒，就显得你道德上不是那么卑鄙了。

这原来只是按照情理推测，复旦大学的仇鹿鸣教授还找到一些硬证据，有一条早期史料说：不是曹操，而是曹洪想让司马懿到自己这里来做官，司马懿瞧不上他，就拄着拐杖，假装生病不去。曹洪怀恨在心，便和曹操说了这事，曹操就亲自请司马懿做官，司马懿一听，拐杖一扔就去上班了。

放过这些故事，我们来看下司马懿的仕途履历大概是怎样的：

司马懿出身河内司马氏，也就是秦朝灭亡之后，在河内封王的司马卬的后代。到东汉末年，这是个地方性的大家族，但不够天下顶级。

司马懿的父亲司马防，曾经举荐曹操做洛阳北部尉，曹操从此走上仕途，在汉末三国，这层关系是特别被重视的。司马防的长子司马朗，即司马懿的大哥，很早就在曹操手下做官，这都为司马懿未来的发展做了铺垫。

司马懿可能确实不太喜欢曹操，因为举荐司马懿做官的，是荀彧；特别看重司马懿，愿意提携他的，是崔琰。这两人后来都是被曹操逼死的，曹操去世后，司马懿则对他俩大加赞美。

但曹操在的时候，司马懿大概没什么表示。他的表现大概就是一个正常的优秀员工的表现，要我提建议，就提很合理、可行性很高的建

议；给我派任务，我就扎扎实实把它做好。司马懿在曹操时代没有得到破格提拔，不能理解为曹操猜忌司马懿，而是曹操的创业阶段已经过了，权力结构比较稳定，再优秀也就是流程走得比别人快，破格的机会也就少了。

当然，对于司马懿来说，后来把没被破格重用解释为被猜忌，也是对自己很有利的事。

司马懿的幸运，是特别得到曹丕的信任和喜爱。到曹丕当皇帝时，司马懿就火箭般上升了。

曹丕只当了六年皇帝就去世，这个时间跨度，对司马懿来说是莫大的幸运。曹丕比司马懿小八岁，如果他像司马懿一样能活，死得比司马懿还晚，那么后面的事也就不必提起了。但如果曹丕太短命，才当皇帝就死了，那么司马懿不可能获得这么高地位，掌握这么多资源。六年时间，对司马懿来说刚刚好。

曹丕临终前，留下遗诏，中军大将军曹真、镇军大将军陈群、征东大将军曹休、抚军大将军司马懿，一起辅佐幼主魏明帝曹叡。——这里我们看到，经过长期战乱，将军这个称号贬值得有多厉害。东汉末一个杂号将军就很稀罕，大将军更是不得了，现在前面加上修饰语的大将军已经有一堆了。

魏明帝曹叡，是被比作秦始皇、汉武帝的，这种比方大概就意味着，这个皇帝生活骄奢淫逸，但是有雄才大略，喜欢自己做决断。他不想让这些辅政大臣在身边限制自己。曹魏有三大军区，曹休被派到淮南的东部军区，司马懿被派到荆州、豫州的南部军区，曹真去了关陇的西部军区。

司马懿仍然表现得就是一个踏踏实实的能臣，在荆州、豫州一带，他干得很好。

而曹魏的不幸，司马懿的幸运，很快又来了。

公元 228 年，也就是诸葛亮街亭战败的那年，东部军区的曹休被陆逊击败，不久去世。从曹操时代开始，曹魏的策略就是重要的军事指挥权交给曹家、夏侯家的人，司马懿在南部军区，本身就已经打破了这

个传统，而曹休的死，就意味着曹家可用的人才又少了一个。

公元230年，曹魏几路大军同时攻蜀。此前诸葛亮已经三次北伐，对手都是曹真，曹真水平很高，和诸葛亮打得有来有回。这次曹魏伐蜀，司马懿也是其中一路，从荆州出发也有道路通往汉中。

当时诸葛亮非常警惕，亲率大军严阵以待。这一年，诸葛亮和司马懿差点第一次交手，但天降大雨，路很不好走，司马懿聪明，知道这种情况下自己即使克服困难继续前进，遇到诸葛亮也是给蜀军刷战绩，就收兵回去了。

对于司马懿来说，这次伐蜀最大的幸运是，曹真大概是在子午谷着急推进又推进不了，把身体折腾坏了，回去之后就病故了。

魏蜀的主战场毕竟是在西部战区，曹真活着，司马懿就不会获得军队最精锐的西部战区的指挥权；曹真死了，司马懿就被魏明帝十万火急调到西部去对抗诸葛亮。

司马懿到西部来之后，和诸葛亮交战，除了《晋书·宣帝纪》吹捧司马懿有过大胜外，别的记载都说只要他敢交锋，就是战败。于是司马懿只好和诸葛亮打消耗战，留下一个“畏蜀如虎”的名声。不过我们也看到，只要对手不是诸葛亮，之前擒孟达，之后讨伐公孙渊，还有打东吴，司马懿全是稳操胜券，见谁灭谁的样子，所以曹魏方面如果换别人来，大概也不大可能表现得比他好。

诸葛亮最后两次北伐，前后大概四年时间，终于星落秋风五丈原，司马懿把诸葛亮耗死了。这段时间里，司马懿在西部军区的势力和人脉也扎了下来。与此同时，负责其军需供给的，就是他的三弟司马孚，司马孚是度支尚书，掌管国家财政。这是此时司马家在曹魏的势力。

然后司马懿又获得一回好运：魏明帝也短命，而且没有亲生儿子。

魏明帝也算是位英主，他如果长寿一点，那么既然没有诸葛亮这样的威胁，他大概率会慢慢拿走司马懿的兵权，培养宗室成员取代司马懿，而且司马懿恐怕很难有办法抗拒。

公元239年，魏明帝病重，对于自己死后的人事安排，他显然非常犹豫，一开始他把司马懿排除在辅政大臣之外，但最后关头，又把原

来由宗室构成的辅政班子除曹爽外全部赶走，紧急召司马懿入宫，说我把儿子托付给你。

魏明帝在犹豫什么，还是比较好理解的：儿子不是亲生的，血统不过硬，那就意味着宗室成员要篡位的话，比较容易找到理由。

重用宗室，要防其篡位；重用司马懿，要防其改朝换代。宗室篡位显然比改朝换代容易，所以还是用司马懿，优先防宗室篡位。宗室里只留下一个曹爽，曹爽是宗室里血统最远的，其实就是没有血缘关系：曹爽的父亲是曹真，曹真的父亲姓秦，曹操早年创业阶段，为救曹操死了，曹操把曹真当自家孩子养，才让他改姓曹。

接下来理所当然就是司马懿和曹爽的权力斗争。这事《三国演义》用一回的篇幅讲完，可能让人误以为分胜负的时间很短，实际上斗争长达十年。

一开始曹爽占上风，司马懿一点点被排挤出朝廷，但司马懿厉害的地方是，你把我排挤到地方，我就继续在地方夯实基础。司马懿再次在荆州地区让东吴军队闻风丧胆。也就是说，曹魏三个大军区，除了东部的淮南司马懿没有在那里干过，别的地方全是他的人，而东部军区的军粮供给离不开关键人物邓艾，邓艾又是司马懿提拔起来的。

这样，司马懿在几大军区占优，曹爽在朝廷里占优，形成相持。破局的关键，是一次权力交换：曹爽组织了一次大规模伐蜀，这也是意图加强自己在西部的关陇军权的影响力；作为回报，曹爽让司马懿的儿子司马师担任中护军，掌握一部分禁军指挥权和人事权。

结果曹爽伐蜀，仗打得一塌糊涂；司马师却扎扎实实在禁军里培养了自己的势力。然后就是众所周知的高平陵之变，司马懿一举控制了朝廷。

有可能，司马懿是到这时候，才下定决心要夺取曹家天下的。因为有了这件事，如果将来哪天曹家再出个强势皇帝，乾纲重振，司马家难免是要被清算的。关于这个问题，可参看仇鹿鸣的《魏晋之际的政治权力与家族网络》。

总结一下：司马懿是运气很好的人，对他而言，曹操、曹丕、曹真、

魏明帝曹叡……甚至还有诸葛亮，要么来得正是时候，要么死得恰到好处。往往是因为这人的出现或死亡，司马懿拿到了本来根本拿不到的资源。当然司马懿也确实是个能力很强的人，因为每次运气都是挑战，司马懿总能接得住。当然还有一点，身体好、活得长、能生孩子，这些最基础的生理优势，也特别重要。

这是他个人的幸运，但对时代而言意味着什么，就不好说了。

•

姜维：进击的赌徒

《三国演义》讲，一出祁山的时候，诸葛亮和赵云一看见文武双全的姜维，就非常喜欢他，想尽办法也要把他招降过来。

历史没这么复杂。

#历史叙事

姜维是雍州天水郡的郡治冀县（今甘肃甘谷）人，他出身当地大家族，大概就是可以在雍州、凉州得到重要职务，但在魏国国家层面看也升不上去的那种出身。因为魏国对雍凉地区的统治比较薄弱，雍凉人士也比较受歧视。

诸葛亮北伐，雍凉震动。当时雍州刺史郭淮正赶上出来巡视，天水太守带着姜维等人随行。得知诸葛亮来了，郭淮立即决定去抢占军事要地上邽，天水太守也决定跟着去。姜维对太守说，你是地方官，应该回去办公啊。太守就骂，你们这帮子人不可靠，都是反贼。

于是太守去了上邽，姜维回到冀县，一回去冀县父老就对姜维说，你代表本地官员和人民，去见一下诸葛亮吧。姜维就去了，见了诸葛亮一聊，诸葛亮就对他非常欣赏。

这时战报传来，马谡的前锋部队被张郃击败，诸葛亮只能退兵，于是对姜维说，你就别回去了，跟我一起走吧。就这样，姜维归汉，但姜

维的母亲妻子孩子没能跟着他走。

这种情况，按说曹魏对姜维是要抄家的，但因为寄望于他能够回来，就说姜维是被迫的，没有抄家。姜维的母亲还给姜维写信，归来吧，归来哟，浪迹天涯的游子。姜维回信说：“但有远志，不在当归也。”这是用中药名字玩梗，表示我有远大的志向，就不回来了。

姜维这种出身，在曹魏的发展前景很容易碰到天花板，但他感觉到，在蜀汉，自己的前途未可限量。

诸葛亮重视姜维，是看重他的军事才能和在雍凉地区的影响力，但并没有重视到将其看作自己毕生所学的唯一传人。诸葛亮更重视的，还是蒋琬、费祎这些人。

诸葛亮去世后，蜀汉秉国政的，先是蒋琬，后是费祎，而这两个人对姜维的态度，都是比较重用，但又没有特别重用。

北伐是必须的，因为汉贼不两立，这才能证明蜀汉是正统，这就要用到姜维；北伐规模又不能太大，因为蜀汉国家小力量弱，打不起，所以给姜维的兵不能超过一万人。这是说一套做一套的政治智慧。

但公元 253 年的春节，一个突发事件改变了这一切：费祎被一个莫名其妙的刺客刺杀了。这之后，姜维才得偿所愿，可以大规模伐魏了。而这时距离公元 234 年诸葛亮去世，已经过去十八年多。这十八年，《三国演义》基本是无视的，跳过去没写。

姜维伐魏，取得过很不错的战绩，也遭遇过比较惨重的失败。总的说来，这时的情况，已经和诸葛亮时代非常不一样了。

诸葛亮北伐，战事发生在西北，但曹魏几乎是以倾国之力在抵御。现在对付姜维，则只是西北地区的事而已。曹魏方面听说姜维来了，有时根本不向朝廷汇报，汇报也最多只用六百里加急文书，不用最快的八百里加急。别的地区，该做什么做什么。

蜀汉的情况则刚好相反。十八年过去，蜀汉的行政机器已经腐化得很严重。给前线支持的同时，如果政治清明效率高，百姓负担就小；但如果体系贪污腐化，给前线的东西还是那么多，加在老百姓头上的赋税徭役负担就可能沉重几十倍。

而且，姜维的威望和诸葛亮完全没法比。诸葛亮北伐没什么战果，多数人也不好说什么；姜维损兵折将，人家就什么难听的话都骂出来了。

姜维也确实做了两个很致命的安排。

从刘备任命魏延镇守汉中以来，蜀汉一直采用的战略是，封锁穿过秦岭的各条道路的南面出口。这样，入侵的魏军再多，也会被堵在狭长的谷道里，无法发挥人数优势。这个经验本来被证明非常有效，但姜维认为，这样虽然能够御敌，却无法全歼敌人，应该干脆放魏军进入汉中，然后坚壁清野，再安排游击部队切断魏军的后勤补给，等魏军陷入粮草断绝的境地，再大举反击。于是姜维把很多地方的守军都撤了。

这已经很冒险，但如果汉中几个重要据点的守将忠诚能干，也不能说完全没有可行性。

然而，此时蜀汉政权的腐化，加上公元 262 年姜维的又一个选择，把这点理论上的可行性也掐灭了。这一年，姜维北伐再次失败，蜀汉朝廷里不满姜维的声浪已经很大，姜维不但不敢回成都，而且觉得在汉中也不安全，就把自己的驻防地迁到了沓中（今甘肃舟曲）。

这一来，当年刘备竭尽全力也要从曹操手里夺到的，诸葛亮做丞相后苦心经营的根据地，蜀汉政权的北面屏障汉中，就彻底空虚了。

公元 263 年，即姜维到沓中屯田的下一年，司马昭决定大举伐蜀。

年轻的名门子弟锺会统率大军十万，兵分三路，通过斜谷、骆谷、子午谷南下，杀奔汉中；此前多次击败过姜维的老将邓艾，率军三万，去进攻沓中的姜维；雍州刺史诸葛绪，也率军三万，去截断姜维回师救援汉中的道路。

汉中的蜀汉军队只有一万人，守将中又出了叛徒，汉中很快完全沦陷，几个重要据点囤积的物资，全部落入锺会手里。姜维那个诱敌深入然后坚壁清野的战略，在极短时间里就完全失败。

因此，有一部分研究者认为，蜀汉的灭亡，姜维要负非常大的责任。要不是他拿蜀汉那点可怜的国力去赌，蜀汉继续蒋琬、费祎时代的政策，虽然肯定还是会一天天烂下去，但也许能多苟存个几十年。

姜维这个时候，还是展现出很高的军事才能，不和邓艾打了，放弃沓中，又绕开诸葛绪的阻截。汉中是夺不回来了，于是和其他几路蜀军会合，退守汉中入蜀的最后一处天险：剑阁（四川省广元市剑阁县)。

这样，姜维总算是在剑阁把锺会主力给挡住了。但是，邓艾的疯劲儿上来了。

邓艾已经六十多岁，老爷子也就赌自己这辈子最后一回了，要建立不世奇功，于是决定走阴平小径，进入成都平原。

阴平这条路，其实几乎不能算路，七百多里都荒无人烟，山高谷深，艰险至极。已经六十多岁的邓艾，带着麾下将士，像猿猴一样攀着树木，沿着山崖，鱼贯前进。

从阴平小径出来的时候，这支队伍其实已经精疲力竭，而且也没有任何补给。横亘在邓艾面前的，是雄伟的江油关城墙。

如果江油关守将坚守，邓艾其实一点办法都没有。他赌的就是蜀汉政权已经烂透了，很多人发自内心希望这个国家完蛋，看见敌人打过来，就会主动选择投降。

邓艾赌对了。他的军队进入江油关，获得大量物资补给。

后主刘禅派诸葛亮的儿子诸葛瞻率军迎敌。诸葛瞻是后主刘禅的女婿，因为蜀汉士民都追念诸葛亮，大家也很喜欢诸葛瞻，朝廷要是出台一个好政策，大家就会说，这是诸葛瞻制定的。可惜诸葛瞻其实并未继承父亲的聪明才智，而且他没有带兵的经验，一战大败，与长子诸葛尚身死殉国。

邓艾兵临成都城下。

当年刘备攻打成都的时候，刘璋的手下还有为刘璋效死的决心。现在，成都城里的臣民却没有这个想法。于是后主刘禅和群臣商议对策的时候，谈的只能是往哪里逃。

有人说去东吴，有人说去南中。这时，《三国志》作者陈寿的老师光禄大夫谯周说话了：投降曹魏是受辱，投奔吴国就不受辱吗？何况，将来曹魏一定能够灭掉吴国，那就要受两次羞辱。去南中，那是少数民族聚居的地方，谁知道人家怎么想？要去就该早点做准备，现在这种

情况，恐怕一出发就不知道会发生什么变故。所以，投降吧。

当然，姜维绝对是汉朝忠臣，他想再赌一把挽回国运。他先向锺会投降，然后劝锺会在蜀地割据造反，这样局势一乱，不就又有机会了吗？姜维悄悄派人给刘禅送信说：陛下您再忍受几天耻辱，我一定能让国家转危为安，日月幽暗又重新明亮。

结果，姜维搅局成功，魏军开始自相残杀，邓艾被杀，锺会被杀，而姜维亲手杀死了好几个敌人，终于也被杀。传说敌人把他的身体剖开，发现胆大如斗。

这又导致一个问题，本来魏军攻占成都后，军纪还不错。但现在统帅都死了，军纪就彻底崩溃。士兵们烧杀抢掠，杀人无数。蜀中士民本来觉得，自己日子已经够糟的了，所以并不热衷抵御入侵。现在才发现，不管本来日子有多糟，入侵者来了，还有可能变得更糟。

一时之间，亡了国的蜀汉，成了恐怖的地狱。

这是历史上的姜维，是忠烈之士，也是孤注一掷的赌徒。

蜀汉灭亡，姜维要负很大责任，这点在三国史的研究者那里，从来不是什么冷僻的见解。陈寿在《三国志·姜维传》最后就有“玩众黩旅，明断不周，终致陨毙”云云的微词。宋代历史学家郭允蹈在他的《蜀鉴》中说：

今姜维之退屯于汉寿也，撤汉中之备，而为行险侥幸之计，则根本先拔矣。异时锺会长驱直入，曾无一人之守，而敌已欣然得志。初不必邓艾之出江油，而蜀已不支，不待知者而能见。呜呼，姜维之亡蜀也，殆哉！

这更是把蜀国灭亡，归咎于姜维了。

#演义叙事

《三国演义》显然没打算把姜维写成这个样子，而是要塑造一个继承着诸葛亮遗志，继续鞠躬尽瘁死而后已的大汉最后的忠臣。

这个设定本来也不错，小说家有权利这样塑造人物。但是《三国演

义》写到最后，其实创作欲望很淡了，细节处理比较敷衍，很多能出彩的地方都没写出彩。

比如说，姜维的两个对手邓艾和锺会，邓艾年纪大，出身寒门，从基层打拼出来，特别善于解决具体问题，但高层政治斗争的很多弯弯绕，他不懂；锺会年轻，绝顶聪明，但怎么在一线做事，其实水平有限，说难听点就是个高配版的马谡。这两个历史人物放在一起，本身就非常有意思，但《三国演义》完全没注意到他们的区别，一上来就介绍魏国又出了两员“小将”，把本来丰富的人物写得套路了。

这个地方，个人觉得，1994 年央视的《三国演义》就处理得比原著好。电视剧沿用了姜维是大汉最后的悲歌的设定，但各种细节处理得都比原著到位。姜维的两个演员选得也好：年轻姜维阳光灿烂，笑起来好像大夏天的冰激凌，帅到不行；老年姜维脸上就写满独木难支颓倾之天的悲情，也帅到不行。这两张脸一对照，就让人脑补出他在这之间不知道承受了多少消耗、压抑、磨难、摧残。敌人曹魏强，蜀汉内政烂，可是为了丞相的梦想，为了皇叔、云长、翼德那些他从未见过但一定时常听丞相说起的英雄的梦想，姜维心再痛，也一定要奋斗到最后一刻。于是观众的心痛，也一下子被勾了起来。

但不管怎么说，还是《三国演义》给姜维的人设立得好。姜维也算是被《三国演义》美化得最成功的人物之一。大家都知道你在美化谁，就是美化失败；不知道美化，还觉得你写得不够好，才是美化成功。

•

孙权：漫长的余生

公元 228 年初，诸葛亮第一次北伐失败；同年八月，陆逊却大破曹魏，为孙权打了个大胜仗。这次胜利，《三国演义》算是按照史书上的内容好好写了，在第九十六回。

可以想象，这时孙权感觉很好，魏国打败了蜀国，我又打败了魏

国，试问天下谁能敌？下一年，他就称帝了。

对于蜀汉来说，这事很犯忌。站在蜀汉的立场，我家刘禅是皇帝，曹魏那边的皇帝是反贼，孙权也称皇帝，算什么？

于是有人很愤然，觉得孙权这样真是大逆不道，主张和东吴断绝盟友关系，以彰显大义。但诸葛亮展示出政治家的灵活性，忍了，派人去向东吴道贺，并且制定了一个极其意淫的远景规划：将来有朝一日灭掉曹魏，曹魏拥有的九个州，应该怎样公平地分成两半，吴蜀各拿一半。

这事《三国演义》的作者可能是觉得有损诸葛亮形象，就没写。往下《三国演义》就不怎么关注东吴了，一直到第一百零八回，有了下面这段文字：

却说吴主孙权，先有太子孙登，乃徐夫人所生，于吴赤乌四年身亡，遂立次子孙和为太子，乃琅邪王夫人所生。和因与全公主不睦，被公主所谮，权废之，和忧恨而死，又立三子孙亮为太子，乃潘夫人所生。此时陆逊、诸葛瑾皆亡，一应大小事务皆归于诸葛恪。太和（按：应为太元）元年秋八月初一日，忽起大风，江海涌涛，平地水深八尺。吴主先陵所种松柏，尽皆拔起，直飞到建业城南门外，倒插于道上。权因此受惊成病。至次年四月内，病势沉重，乃召太傅诸葛恪、大司马吕岱至榻前，嘱以后事。嘱讫而薨。在位二十四年，寿七十一岁，乃蜀汉延熙十五年也。

这段告诉读者，孙权去世了，而诸葛瑾和陆逊，在此之前已经去世；还简要介绍了一下孙权的继承人问题。

写得这么简单，是忽视东吴，但也不妨说，是给孙权留面子。因为孙权称帝后这些年，很多事都搞得特别难看，写得越详细，对孙权的形象越不利。

《三国演义》的这个简介，很多信息不大准确，实际情况是：东吴因为继承人问题，发生了残酷的内斗。

公元 242 年，孙权立三儿子孙和为太子，又封四子孙霸为鲁王。孙霸与孙和是一母所生，从小受到孙权的宠爱，两人的待遇没有差别。兄弟二人都有自己的下属官员，这样就形成两派敌对势力，矛盾进一步延伸，卷进来的官员越来越多，甚至包括已经是东吴丞相的陆逊。

这时，孙权在国都建业也就是今天的南京，陆逊这个丞相并不在孙权身边，而是坐镇上游，负责荆州一带的防务。

陆逊是支持太子的，多次上疏，请求孙权维护太子的地位，并且请求到国都来，和孙权当面讨论这件事，孙权就是不同意。太子的老师经常向陆逊通报消息。孙权知道后大怒，把这位老师下狱处死，孙权又屡次派遣宦官去责问陆逊。遭遇这样的羞辱，一代名将陆逊忧愤而死。简单说，陆逊是被孙权派人骂死的。

陆逊本来名陆议，后来才改的名。为什么改，不清楚。我很怀疑就是被羞辱后改的。逊本身不是一个坏名字，但是陆逊字伯言，连起来就有典故了。《论语》里说：“子曰：‘邦有道，危言危行；邦无道，危行言孙。’”如果国家的政治清明，那么说话要正直，行为也要正直；如果国家政治黑暗，行为还是要正直，但言语就要谦逊谨慎了。改名是陆逊的反省：我碰上这个世道，我为啥要和他说什么“太子是国家的根本，应该像磐石一样稳固”啊，我就啥也不该说。

孙权其实也知道，自己这么对待陆逊，实在是无理取闹，所以六年后也就是孙权去世的前一年，他见到陆逊的儿子陆抗时，流着泪说：“我过去听用谗言，对你父亲在君臣大义上有所亏欠，因此也对不住你。我前后责问的材料，你要丢进火里烧掉，不要让人再见到。”

江东有“顾忠陆厚”之说，陆家人厚道，所以孙权到底说了些啥，也就不知道了。

孙权晚年用下作手段整人的事，不是这一件，还有很多，所以《三国志 · 吴主传》的最后，陈寿的评论是：

孙权屈身忍辱，任才尚计，有句践之奇，英人之杰矣。故能自擅江表，成鼎峙之业。然性多嫌忌，果于杀戮，暨臻末年，弥以滋甚。至于

谗说殄行，胤嗣废毙，岂所谓贻厥孙谋以燕翼子者哉？其后叶陵迟，遂致覆国，未必不由此也。

孙权这人像勾践，能忍辱负重，能用人，有计谋——这是指他为对付关羽、刘备，先后向曹操、曹丕投降的事——所以能割据江东，但是孙权为人猜忌，杀人特别果断，到了晚年尤其严重。结果谗言和恶行不断出现，亲生儿子不是被废就是遇害，这是对子孙后代不负责任。孙权的后人结局不好，最终亡国，祸根未必不是他本人埋下的。

这段议论，不妨和《三国演义》的论赞诗对比一下：

紫髯碧眼号英雄，能使臣僚肯尽忠。
二十四年兴大业，龙盘虎踞在江东。

《三国演义》太捧孙权了，虽然写得少，但基本是挑露脸的写，污点尽量掩盖。魏蜀吴三国，至今各有粉丝，一吵架，谁都觉得《三国演义》亏待了自家爱豆。我的感觉基本相反：《三国演义》放大了曹操的魅力，拔高了刘备的道德，掩盖了孙权的暴行，正是因为经过这样的改造，残酷的三国历史才变成壮丽的英雄史诗。

总结一下：魏蜀吴三国，吴国自古以来得到的关注最少，到底原因在哪里。

第一原因，是天命。所谓“名不正则言不顺”，中国人特别看重正统性问题。要当皇帝，你得有天命。

曹魏可以宣称，自己的天子之位是汉朝皇帝禅让的。所谓五德终始，汉的火德尽了，火生土，接下来自然是魏的土德，“代汉者，当涂高”的谶言，不是早就流传多年了吗？事实上，这个说法是长期被接受的，《三国志》就拿曹魏当了正统，一直到北宋，欧阳修、司马光仍然承认曹魏算正统或者准正统。

蜀汉政权可以宣称，汉德虽衰，天命未改，曹家就是奸臣，原来的

皇帝遇害了，我们家刘备是汉室宗亲，也就当仁不让勇挑重担，把皇帝当起来。这个说法随着东晋、南宋这样的偏安政权出现，越来越深入人心。

孙权什么像样的理由也找不到。所以曹丕公元 220 年称帝，刘备紧接着公元 221 年称帝，孙权扭捏到公元 229 年，才终于坐不住了，也称帝。

孙权曾经向曹操称过臣，这倒也还罢了，毕竟曹操的人生终点还是汉丞相，孙权可以声称自己不过是守着汉臣的节操，称臣于曹操代表的汉献帝罢了；问题是接下来孙权为对抗刘备，也曾向曹丕称臣，这就怎么都解释不过去了，至今还有很多人喜欢玩“大魏吴王”的哏，孙权啊，不就是曹魏皇帝封的吴王。

称帝后，曹魏和蜀汉一直在吵，认为自己是正统。东吴根本插不上嘴，勉强发明了一个理论，叫“三国同霸”，就是说三家都没能一统天下，只算霸主水平，谁也不是正统，简直像来搅局的。

后世的历史学家和民间舆论，会争论帝魏寇蜀还是尊刘贬曹，但反正没有东吴什么事。

第二个不可逾越的障碍，是地利。所谓苍天如圆盖，大地似棋局，中国古代南北对峙的棋局上，有几个特别关键的点。

长江中游的关键在襄阳。襄阳城是所谓天下之腰脊，北方政权要扫平江南，首先要取襄阳；南方政权要北伐中原，也要取襄阳。南北交兵，襄阳势在必争。

如果关羽能拿下襄阳，那么孙刘联盟想击败曹魏，就还有一线希望，但这一线希望大概也不会是属于孙权的。所以东吴选择了背刺关羽，这下成功地让刘备和自己都没了希望。

长江下游的关键点，则是合肥。孙权建都建业，要保证建业的安全，必须守住建业东边和南边的长江渡口，这一点孙权做到了，所以地图上会看见在建业附近的长江西面和北面，都有东吴的领土。别看这片疆域好像薄薄一层奶油，却是防御北军南征的关键所在。但要向北进取，这还远远不够。必须拿下合肥，才可以进一步开拓。

但是合肥的曹魏守军如一道铁闸，他们简直视孙吴军队为送上门的经验包。

所以东吴从头到尾就是一股子割据政权的气质。这里要说，蜀汉是幸亏出了个诸葛亮，“汉贼不两立，王业不偏安”的梦想，把一个几乎注定只能产生割据政权的地方，打造出了传统文化的理想之光。

第三个不可逾越的障碍，是人和。

孙吴政权从一开始就不得人心。孙坚虽然是江东人，但史书上说其“孤微发迹”，是江东大族瞧不起的，他粗暴凶残的行事作风更为人所不齿。孙策带着淮泗军人渡江，诛戮英豪大开杀戒，江东士族对他只有恐惧，就是看待无法抵抗的外来入侵者的态度。孙权当然很大程度上修复了和江东世家大族的关系，但这些士族也只愿意支持孙权做一个割据一方的统治者。

江东大族都有自己的军队，外人很难染指。要他们保卫家园，挫败入侵者，积极性是很高的，所以东吴的防御战争战绩相当亮眼；至于赔上自己的家底，为你去争夺天下，他们是没兴致的。

换句话说，周瑜、鲁肃做都督的时代，淮泗军人对支持孙权进取天下这件事，是心有余而力不足；吕蒙开始，进取心就衰减了。陆逊成为大都督意味着什么？这是第一个江东士族出身的人成为主导东吴军事的人物。江东士族成为孙吴政权的文武官员的主体后，争天下这事就力不足心更不足了。

孙权晚年为什么越来越猜忌暴虐，一个重要原因就是，他越来越感受到，自己身边的政治环境，和当年周瑜、鲁肃为自己描画的政治蓝图已经背道而驰，可是他又无能为力。

孙权去世后，这个脆弱的政权内部发生一系列残酷的倾轧屠杀，世家大族们就连支持这个割据政权的心思也淡了。江东的最后一个皇帝孙皓，《三国演义》把他塑造成一个暴虐的神经病，暴虐当然是真的，但事实的另一面是，那种既是皇帝又对国家走向实际上无能为力的焦虑和恐惧，孙皓比孙权又不知道放大了多少倍。最后晋灭吴的时候，孙皓实际上是被士族抛弃了，亡的只是孙吴，世家大族可并没有为它陪

葬，普通百姓的生活变得更好或更坏，和这事也没有多大关系。

南京城还有江东地区取得大发展，是在孙权时期，但南京人或者整个江浙地区，真没把孙权当回事。南京没有把孙权墓好好开发成一个独立的景点，还有，我接触过的所有民间文艺，黑东吴黑得最狠的，就是苏州评话。

这种心态特别好。孙权时期江东地区开始大发展，是他正赶上了这里应该大发展的时代，拿他的名字来做个标志而已，不是说这个人真有多重要。

讲到这里，三国归晋，《三国演义》也到此结束。

西晋的统一，是绝不能与汉朝相提并论的统一；三国的战乱，也只是未来更恐怖更漫长的战乱的预演。到再度一统，是差不多三百年后（589 年隋灭陈）的事了。

《三国演义》最后有一首长诗，但不同版本的《三国演义》，结尾一句也有所不同。较早的嘉靖本是“一统乾坤归晋朝”，展现了铿锵有力的正能量；影响最大的毛本则改成“后人凭吊空牢骚”，显然，修改者很清楚这段轰轰烈烈的历史，最后并不曾有一个美好的结局。

•

演义：在历史与文学之间

书写到最后，不免要做一个总结。

按照今天的一般说法，《三国演义》是我国第一部历史题材的长篇小说。历史在传统文化中地位很高。可以简单说三点：

第一，历史中包含着“道”，也就是最高的价值。

孔子是中国文化传统的核心人物。而古人相信，对孔子来说最重要的著作是《春秋》，孔子说：“知我者其惟《春秋》乎！罪我者其惟《春秋》乎！”

《春秋》是一部历史书，却同时被当作最高法典，所谓“孔子成

《春秋》而乱臣贼子惧”。到了汉朝，有学问的人是真会拿着《春秋》，来论证国家大政方针的合理性。

从《史记》开始，一部部正史排列下来，虽然都表示自己不敢和《春秋》相提并论，但也都宣称，自己继承着《春秋》的精神，从事着极其神圣的工作。

因为历史有这样的神圣性，所以有些今天的人看来可能无所谓的问题，对古人来说就非常严重。比如说，蜀汉和曹魏这两个政权，究竟谁是正统？今天我们只把历史当作过去发生的事，大可以笑看这个问题，古人却非争出个是非来不可。

抱着这样一种历史信念，还意味着，学习历史，就是学习治国和做人，所以唐太宗说“以古为镜，可以知兴替”；得到史书的正面评价，哪怕承受人世间的种种磨难也在所不惜，如文天祥的名句“人生自古谁无死，留取丹心照汗青”。所以有人说，中国传统社会里，史学发挥着类似宗教的职能。

第二，正因为历史中包含着最高价值，所以史书的修撰，往往是政府行为。

史官是“国家干部”，历史应该怎么写，是“天子之事”，就是天子赋予你写历史的资格，你才可以动笔。

孔子对自己作《春秋》这事，说“其义则丘窃取之矣”，一个“窃”字，就是承认自己本没有这个资格。当然，后来他被钦定为圣人，资格就不成问题了，算先上车后补票。

司马迁在《太史公自序》里提到，他被人质疑过，你生在天子圣明的时代，一切各得其所，你为啥要写历史？后来也常有人骂司马迁竟然私自修撰历史。“私撰国史”曾经是一个很大的罪名，我们前面讲过王允杀蔡邕，一个重要理由，也是不允许蔡邕按照自己的想法写历史。

传统上一个重要的概念，叫“正史”，很多人以为叫正史就是说这部历史书写得严谨可信，其实并不见得。严格意义上的“正史”是说：第一，这部史书是纪传体；第二，这部史书有官方认证。我们可以看下《清史稿》的命运，《清史稿》是不是正史？北洋政府给过《清史稿》

认证，那时候它就是正史，后来因为《清史稿》把广东的革命党叫“粤匪”之类的理由，南京国民政府取消了认证，甚至宣布要查禁，所以它就又不是正史了。

从唐朝开始，修史是政府行为，有了特别外在直观的表现，就是“宰相监修国史”，正史的修撰要挂宰相的名字。所以我们看到《晋书》是房玄龄撰，《隋书》是魏徵撰，《明史》是张廷玉撰，等等。

这些人政务繁忙，未必有多少工夫过问写史书的事，挂他们的名，就是朝廷表明一个姿态。

第三，历史是上流社会的一种社交工具。

因为历史如此重要，所以上流社会的人谈事情时，都喜欢引用历史。这里简单举几例。

有人想把汉灵帝废掉，来联络曹操。那时候曹操还很年轻，他表示不能这样做：

夫废立之事，天下之至不祥也。古人有权成败、计轻重而行之者，伊尹、霍光是也。伊尹怀至忠之诚，据宰臣之势，处官司之上，故进退废置，计从事立。及至霍光受托国之任，藉宗臣之位，内因太后秉政之重，外有群卿同欲之势，昌邑即位日浅，未有贵宠，朝乏谠臣，议出密近，故计行如转圜，事成如摧朽。（《魏书》）

伊尹和霍光，是历史上两个曾经废掉天子的人。曹操大谈他们道德有多高，权势有多重，所以才可以这么做。然后话锋一转，表示自己不能和他们比，所以算了吧。

曹操赞美荀彧，说你可真是我的张良啊。荀彧劝曹操要好好经营兖州，就说汉高祖刘邦是怎么做的，汉光武刘秀是怎么做的。周瑜劝鲁肃投奔孙权，认为当今之世，君固然可以选择臣，臣也可以选择君，还特别强调“昔马援答光武云”，这话是以前的名臣对明君说的。

这类事例实在太多。总之，你要是不会随口引用历史掌故，或者别人引用了你却听不懂，那简直不配混这个社交圈。

总结一下就是：历史中包含着最高价值，写历史是官方行为，历史是上流社会的通关密钥……所以传统的中国人，往往对历史感兴趣，不管懂不懂，总愿意显得自己懂历史。

至于小说，地位就很卑微了。

“小说”这个词，大概是庄子最早使用的。庄子说：“饰小说以干县令，其于大达亦远矣。”县是高，令是美。卖弄各种“小说”，来追求崇高美好的名声，距离大道也就很远了。也就是说，“小说”这个名词诞生的时候，是骂人的话，凡是不上档次的作品，都可以叫小说。

西汉末年的学者把诸子的著作分成十大门派：儒、道、阴阳、法、名、墨、纵横、杂、农、小说。小说家不但排名最末，而且直接被认为不入流，《汉书·艺文志》还加上了一段老贵族派头的按语：

小说家者流，盖出于稗官，街谈巷语，道听涂说者之所造也。孔子曰：“虽小道，必有可观者焉，致远恐泥。是以君子弗为也。”然亦弗灭也，闾里小知者之所及，亦使缀而不忘，如或一言可采，此亦刍荛狂夫之议也。

班固之后，一直到纪晓岚编《四库全书》，正统学者心目中的小说，大概可以这么定义：小说是记录不重要不确凿的事实的短小作品。

也就是说，小说蛋然不一定靠谱，但也是不能虚构的。它们存在的意义，是有可能填补史书的缺漏。或者用今天的话说，这叫不能造谣，但可以传谣。

像唐代的传奇小说，开始“作意好奇”，虚构性很明显了。但恪守旧传统的人认为这不配叫小说，所谓“鄙诞不根，文士亟当唾去”，呸一声，赶紧的。纪晓岚批评《聊斋志异》，理由是：

小说既述见闻，即属叙事，不比戏场关目，随意装点……今燕昵之词，媟狎之态，细微曲折，摹绘如生，使出自言，似无此理；使出作者

代言，则何从而闻见之？（盛时彦《姑忘听之·跋》）

小说是讲述见闻的，说的都是真事，不像写剧本那样可以胡编。《聊斋志异》写男女私情，那是真有细节和现场感，你蒲松龄是怎么知道的呢？当事人不会告诉你，你又没有偷窥，所以你不可能知道。因此《聊斋志异》是“才子之笔，非著书者之笔也”。

把纪晓岚自己的《阅微草堂笔记》拿过来一比较，和《聊斋志异》的区别一目了然。其实纪晓岚很清楚自己很多故事也是胡编的，但他恪守传谣者的本分，外人不可能知道的事，他是不写的。

唐传奇、《聊斋志异》还是用精致的文言文写的，都被鄙视成这样。白话小说档次当然更低，所谓“今世传街谈巷语，有所谓‘演义’者，盖尤在杂剧、传奇下”。

莫是龙是明代文学家、书画家、藏书家，他支持看杂书，甚至说出“全不观小说家言，终是寡陋俗学”的话来，但对《水浒传》《三国演义》等书，他坚持认为是“野史芜秽之谈”，应该烧掉。

这样，就能看到一条完整的鄙视链：史书>不可以虚构的“小说”>可以虚构的“传奇”>长篇章回小说和短篇白话小说。

好，已经在鄙视链底层了，底层内部再分层，《三国演义》在一个怎样的位置？按照许多古代文人的观点，大概是在底层的底层。

412

问题就出在了《三国演义》努力追求贴近史书上。你如果是新题材新写法，我可以用新标准来评价你，但既然你在努力迎合旧标准，那我当然按照旧标准评价你，你不行。按新标准评价呢？新东西你又没有。

明代后期，文人圈子里一些心思活泼、不拘一格，不那么受传统标准束缚的人中间，流行过追捧《水游传》的风气，但对《三国演义》，仍然很不屑。著名文人谢肇淛曾有过一段议论，给章回小说划分等级：

小说野俚诸书，稗官所不载者，虽极幻妄无当，然亦有至理存焉。

如《水浒传》无论已，《西游记》曼衍虚诞，而其纵横变化，以猿为心之神，以猪为意之驰，其始之放纵，上天下地，莫能禁制，而归于紧箍一咒，能使心猿驯伏，至死靡他，盖亦求放心之喻，非浪作也。华光小说，则皆五行生克之理，火之炽也，亦上天下地莫之扑灭，而真武以水制之，始归正道，其他诸传记之寓言者，亦皆有可采。惟《三国演义》与《残唐记》《宣和遗事》《杨六郎》等书，俚而无味矣。何者？事太实则近腐，可以悦里巷小儿，而不足为士君子道也。(《五杂组》)

第一档是《水浒传》和《金瓶梅》。这段文字里没提《金瓶梅》，但其他地方提过，另外谢肇淛有借了朋友的《金瓶梅》不还的黑料，所以《金瓶梅》也可以列入第一档。

第二档是《西游记》《华光传》等，因为它们还有点思想上的趣味。谢肇制评价《西游记》的话，是研究《西游记》的人至今经常引用的。孙悟空就仿佛是人的心，紧箍咒困住了孙悟空，就仿佛人在收心，而这正是孟子的一个重要思想。

第三档包括《三国演义》在内的一系列历史小说。谢肇淛瞧不上《三国演义》的理由，是“事太实则近腐”，那么忠于正史干吗？

谢肇淛这人，二十几岁就中了进士，仕途也比较顺利，算成功人士。他学问好，藏书多，思想通透，眼光敏锐，诗文都作得漂亮。对他这样的人来说，看些和“正经学问”完全不同的小说，反而是别开生面的体验，所以也不吝啬给予赞美。但他感兴趣的是带点玄妙意味的哲理，而非正确的三观，这是《三国演义》提供不了的。至于历史知识，他当然会觉得，我要想了解，直接去看正史好了，还轮得到你说？所以他才用一副阶级敌人的腔调说，《三国演义》“可以悦里巷小儿，而不足为士君子道也”，谁喜欢《三国演义》谁没文化。

态度相近的人还有很多。他们看不上《三国演义》，就是因为它忠于历史。在他们眼里，历史是奢侈品，《水浒传》是土特产，也有可取之处，而《三国演义》相当于 A 货，那就不能忍了。

到近代，我们知道所谓“三千年未有之变局”，社会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其中当然包括，传统的鄙视链被打乱了。尤其是，近现代中

国很焦虑的一件事，就是要学习西方。承认西方领先，然后觉得西方走过的路，我们也要赶紧走，这样才能实现反超。

于是很容易发现一个现象：文艺复兴以来，西方文化发生了一个重要变化，就是各国都开始用自己的语言写作。原来，欧洲各地都是只有上流社会才有阅读能力，读的都是拉丁文。文艺复兴在各国次第出现，一个重要表现就是，各国都开始用本国的语言写书。

中国要走类似的路，自然就要丢掉文言文，使用白话文。那么，一方面现代作家要努力用白话文创作，另一方面也要发掘古代的白话文经典。于是鄙视链一下子翻过来，原来鄙视链最底层的章回小说，得到了特别的推崇。

但是，尽管章回小说翻身了，但章回小说内部的排序，在鲁迅、胡适那辈人眼里，和古代没什么变化。毕竟他们都是受旧式教育过来的，和古代文人的趣味一脉相通。甚至不一定是因为古代教育，只要是知识精英，总有类似的阅读偏好。

1917 年，胡适、陈独秀、钱玄同几个人写信讨论，中国古代最好的小说有哪些？《红楼梦》是最没争议的。先定了三部，《红楼梦》《水浒传》《儒林外史》，后来又补了《西游记》，但谈来谈去，对《三国演义》就没眼看。胡适评价《三国演义》，甚至说“此书不成为文学的作品”。几年后，中国的第一部小说史，鲁迅的《中国小说史略》出版，对《三国演义》的评价仍然明显低于《水浒传》《西游记》《金瓶梅》《儒林外史》，当然更不用说《红楼梦》。

但是，这些知识精英看不上《三国演义》的理由，恰恰也是普罗大众喜欢它的理由。这点胡适看得也很清楚：

《三国演义》究竟是一部绝好的通俗历史，在几千年的通俗教育史上，没有一部书比得上他的魔力。五百年来，无数失学国民从这部书里得到了无数的常识与智慧，从这部书里学会了看书写信作文的技能，从这部书里学得了做人与应世的本领。他们不求高超的见解，也不求文学的技能；他们只追求一种趣味浓厚，看了使人不肯放手的教科书。

“四书五经”不能满足这个要求。“廿四史”与《通鉴》《纲鉴》也不能满足这个要求，《古文观止》与《古文辞类纂》也不能满足这个要求。但是《三国演义》恰能供给这个要求。我们都曾有过这样的要求，我们都曾尝过他的魔力，我们都曾受过他的恩惠。(《三国志演义 · 序》)

《三国演义》这样的小说，有它非常实在的社会功能。这种功能，是通过在精英文化和通俗文化之间找到了一种平衡实现的。

另外，用现在高度分工，因此也难免显得狭隘的文学标准或者历史标准去评价《三国演义》，都很容易发现一堆毛病，但《三国演义》的高明之处，是在历史和文学之间找到一种平衡，在历史上或者文学上比它做得更好都不难，但总体效果却很难超过它。

复旦大学的徐英瑾教授说过一段话，也特别好：

三国文化的跨文化魅力究竟何在呢？依据我浅见，这便是“冷酷的‘马基雅维利主义计算’与充满温情的恩义观之间所达成的某种微妙的平衡”。说得更直白一点儿，三国文化既谈权谋与兵策，也谈人间情义与政治伦理，而且还努力做到了二者的并行不悖。这种“并行不悖”，也使得读者在阅读或听闻相关故事时，不至于落入“工具理性至上”或“道德感情泛滥”这两个价值极端，进而成为一个“有谋有义”的“成熟的人”。(《坚 · 序言》)

综合起来说就是，《三国演义》是精英文化与大众文化的平衡，历史与文学的平衡，也是诡诈权谋与道德理想的平衡……它达到了很多特别难以实现的平衡。《三国演义》的作者是谁，其实不重要，它是一部世代累积的作品，它的这种平衡感，不是源于某个天才的识断，而是传统社会各种力量反复拉扯磨合，长期形成的结果。某种意义上，这也是一种“极高明而道中庸”。

正因如此，挑《三国演义》的毛病很容易，超越它却远比想象中难。还有，你理解了这些平衡为什么是平衡，或许远比迷信正史更能了解传统社会。

【附录一】

从“四大奇书”到“四大名著”

#混搭的四大奇书

“四大奇书”这个概念，可能是王世贞最早提出来的。

明代文人有所谓前七子、后七子，王世贞是后七子之首，而且很多人认为这么评价他，委屈他了，他和别人不是一个档次。王世贞独步明代文坛二十年，又特别喜欢提携后进，口碑好极了。所以很多作者、作品都喜欢蹭他的热度，比如说《金瓶梅》的作者不知道是谁，好多人就说是王世贞写的；比如说李时珍的《本草纲目》，要打口碑提升作品知名度，怎么办？找王世贞作序。

但是王世贞所说的“四大奇书”，并不都是小说，他说，《史记》《南华》《水浒传》《西厢记》，是“宇宙四大奇书”。

《史记》是历史著作，《南华》也就是《庄子》，道家的书，《水浒传》用今天的话说是长篇白话小说，《西厢记》则是杂剧，四部书也是四类作品。

这也太混搭了吧？要的就是混搭。和我们今天的知识越来越专业化、越来越讲究细分不同，古代文人往往有点反专业的偏好。

古代的文人，如果比较成功，就成了官员。你说他专业吗？他从小学的是四书五经和写八股文，没有学习过行政技能。他一点也不专业，专业的是师爷，是书吏，一专业，那层次就低了，社会地位也低。

那你说他是专业的学者或者文人吗？他的职业或者人生追求是当官啊，就算他境界高，想的是“致君尧舜上，再使风俗淳”，也得通过当官来实现。他也不是专业的文人，还鄙视文人，“一为文人，便无足观”，就是文人自己说的。无论做官还是做文人，他都以不专业为特征，这是他的荣誉感所在。

再比如说，要是你生病了，医生找业余的还是找专业的？一说这

位是这一带有名的医生，给人感觉就是，骗钱的，他家门外不知道有多少冤魂晃着呢；相反，说那位老先生，饱读诗书，也喜欢岐黄之术，等闲不给人看病，是我好说歹说，他才愿意给你瞧瞧。哎哟，可算有救了。这都是认为业余胜过专业的思维定势。

所以，读书境界也要打开。你看王世贞这个四大奇书的书单，四部书都不是同类，《史记》《庄子》早就是公认的经典，《水浒传》《西厢记》很低俗。把这四部书放在一起合适吗？想想还真挺合适，它们的共同点就是“奇”。《史记》多奇啊，司马迁是以“好奇”著称的；《庄子》多奇啊，那个想象力，大鹏“水击三千里，抟扶摇而上者九万里”，太奇了；《水浒传》奇不奇？《西厢记》奇不奇？谁能想到，一般文人瞧不上的英雄好汉、才子佳人的故事，竟然能写到这种地步？

乍一看不搭界，细一琢磨却觉得特别合适，能开出这种书单来，境界才学真是不得了啊。

#长篇小说的四大奇书

这是王世贞开的四大奇书的书单，但他这个说法后来并不流行，更广为人知的，还是《三国演义》《水浒传》《西游记》《金瓶梅》是四大奇书。

这个四大奇书的说法，一般认为是冯梦龙提出来的。冯梦龙也是文人，不过他还有一个身份，是书商，他应该是当时市场感觉最敏锐的书商。

要卖书，就要找目标客户，要讲个垂直细分。小说要面对的主要群体，并不是知识精英，还是不要混搭、分类清楚比较好。今天也还是这样，这是经济，这是法律，这是历史，这是文学，书店里也都是分开摆放的。

这四大奇书的特点是，都是长篇章回小说，文字不难懂，只有《三国演义》不是白话，但也是最最浅近的文言文。

虽然论文坛地位，冯梦龙远远不能和王世贞比，但他这个四大奇书的说法，影响显然更大。要说还有点争议，就是有人想把《三国演

义》拿掉，叫三大奇书；又有人提出，还叫四大奇书，但拿《封神演义》把《三国演义》换掉。

这些人倒也不一定觉得《三国演义》写得不好，而是他们认为《三国演义》太“正”了，讲究个忠君爱民尊刘贬曹，价值观太正确了；内容又是所谓三分虚构七分写实，好多正史里都有依据，你这么正点，叫什么奇书呢？当然为《三国演义》辩护的，就说它是“正中见奇”。

总的说来，明代的长篇章回小说，确实是《三国演义》《水浒传》《西游记》《金瓶梅》四部写得最好，影响力最大。

一个突出的证据就是，别的小说写出来，就喜欢和这四部相比较，或者宣传语是，我这书比那四部还好。当然，宣传语不能信，反而证明这四部书的“奇书”地位是公认的。

以上是明代的情况，到了清代，有没有诞生什么可以和这四部比肩，甚至超越它们的著作呢？

众所周知的是《红楼梦》。《红楼梦》一出来，自然又有人想拿《红楼梦》把《三国演义》换掉，另外还有《儒林外史》，水平也很高。

不过总的说来，清代的长篇章回小说有种尴尬，就是两极分化。一方面，图书市场更成熟，产生大量迎合市场的跟风之作，这类书的质量当然不会好。另一方面，一些知识层次更高的文人也加入小说作者的队伍里，甚至于有人写小说，就是为了秀一下自己的学问有多好。这类小说可能根本没有市场，作者就是自嗨，顶多是小圈子里嗨一下。

小说创作有它自己的规律，真不是文化水平高就能写好的。像曹雪芹、吴敬梓这样文化水平比较高，又特别会写的作者，其实是很少的。所以清代的长篇白话小说，能和明代的四大奇书比的，真不多。

#新时代与四大名著

近代以来，尤其是五四新文化运动之后，传统文学作品的价值排序变了。陈独秀那篇著名的《文学革命论》，有这么一段话：

推倒雕琢的、阿谀的贵族文学，建设平易的、抒情的国民文学；推

倒陈腐的、铺张的古典文学，建设新鲜的、立诚的写实文学；推倒迂晦的、艰涩的山林文学，建设明了的、通俗的社会文学。

这话是中文系学生学习现当代文学的时候要背的，这标志着对文学价值认识的转型，也是中国现代价值观的重要组成部分。

在这个新标准下，要在古代文学中找到国民文学、写实文学、社会文学，白话小说当然也就咸鱼翻身。胡适开列“最低限度的国学书目”，把《三侠五义》《九命奇冤》这些小说都列进来，搞得梁启超不服吐槽：“不瞒胡君说，区区小子便是没有读过这两部书的人。我虽自知学问浅陋，说我连国学最低限度都没有，我却不服。”但是不服也没用，白话小说已经成了传统文化的重要代表。

有了这个价值观的转变，才有“四大名著”这个概念产生的基础。“奇书”还是“名著”，含义是完全不一样的。

奇是新奇刺激，奇并不代表高级，说它奇，恰恰表明它在经典的框架之外。“四大奇书”，还是说这些书是消遣读着玩的意思。“名著”就不一样了，那是经典，是中国文化的代表，是中小学生必须读的。没有五四新文化运动带来的价值观转型，再开明的家长，对孩子读《三国演义》《西游记》，顶多也就是不反对吧，不会是“必读书”，学校更不会考这个。

但是，有了四大名著概念产生的基础，和四大名著这个概念真的出现，还是隔了很长时间的。

对于这一点，学者杨津涛先生有过考证：1951 年，人民文学出版社建社，有了“中国古典文学名著及民间文艺”的出版计划，然后《水浒（七十回本）》（1952 年 9 月）、《三国演义》（1953 年 11 月）、《红楼梦》（1953 年 12 月）、《西游记》（1954 年 6 月）相继问世。显然，这四部书已经被视为一个重要组合。但还没有四大名著这个叫法。

到二十世纪八十年代，《三国演义》《水浒传》《西游记》《红楼梦》是“古典文学四大名著”的说法，才真的流行开来。

四大名著这个说法产生、流行得虽然晚，但我倒是觉得，现在这个

组合也算实至名归。

第一，四大名著这个说法，只和长篇小说有关，跟其他文学体裁无关，所以就不要问《聊斋志异》为什么不列入四大名著。

第二，名列四大名著的作品，必须影响大、读者多，而且读者认可度高。小说史研究者往往会使用“六大长篇”这个说法，就是四大名著加上《金瓶梅》和《儒林外史》。比文学成就，这两部未必逊色，但《金瓶梅》写得虽好，却太过赤裸，即使不被禁，传播还是会受局限。而《儒林外史》关注的是文人，讽刺的是文人，它的很多俏皮、惊警、幽默，只戳文人的笑点，它的沉重、虚无、绝望，也只有文人才有共鸣，简单说，脱离群众了。

第三，名列四大名著的作品，文学水平确实要在某条线以上。像《封神演义》，影响力说实话不逊于四大名著，但它文学上太差，就不能放进来。《封神演义》这书确实很神奇，作者是个设定控，脑洞也挺大，有很多精彩创意，所以在今天真是大 IP，你要改编它，有很好的基础。改编有成功有失败，但可以肯定，《封神演义》如果照着原著拍，一定会失败。另外像《说唐演义全传》《说岳全传》《杨家将演义》之类，在民间的影响很大，但也是写得一般，“四大名著”就没它们什么事。

就像现在有些文艺比赛，有专家评分，有观众评分，最后看综合得分。现在这个“四大名著”的说法，也是一个综合考量的结果：《儒林外史》等是被群众打分淘汰掉的，《封神演义》等是被专家打分淘汰掉的，最终胜出的就是这四部了。

哪几部作品代表中国传统长篇小说的最高水平，每个人心里都可以有自己的答案，但现在这个组合，确实差不多是最大公约数。

【附录二】

“三十六计”与《三国演义》

军事斗争当中，不可避免会用到很多阴谋诡计，《孙子兵法》里有句话，叫“兵以诈立”，李零先生还用这句话做了他研究《孙子兵法》的著作的书名。

《易经》当中，用九表示阳，用六表示阴，所以和阴谋诡计有关的事，往往也和数字“六”挂钩。比如西汉初年的陈平，司马迁说“多阴谋”，又说他“六出奇计”，具体是哪六条计策？司马迁没说，后人凑了六件事，其实也不排除一种可能，本来就没法确定是哪六件事，而是说到阴谋诡计的事，那就“六”吧。

六六三十六，三十六计、三十六策、三十六着……这类说法可能产生得也挺早。《南齐书·王敬则传》说：“檀公三十六策，走为上计。”这是三十六策这个说法最早见诸记载，实际上很可能还有更早的，只是今天见不到了而已。但这里三十六策显然是虚指，就是计策很多的意思，和今天我们能读到的《三十六计》，完全不是一回事。

说到《三十六计》这书，大概可以确定几点：

第一，产生年代肯定很晚。近代以前，没有任何一种重要的书目提到过这本书。

中国有编书目的传统，其中有官方行为，最著名的像《七略》《四库全书总目》；也有私藏的目录。尤其到了清代，学问已经做得非常内卷，学者们功夫下得特别细，但仍然没有哪种书目，提到过这么一种《三十六计》。

这说明，要么就是天下读书人都没见过这种书；要么就是有人见过这种书，但觉得太不上档次，也就没提。

上面引用的那句“檀公三十六策”，因为檀公是指南北朝时候的名将檀道济，有人就认为《三十六计》是檀道济写的，这是不可能的。这

本书里举的很多案例是元朝才有的，所以它的诞生肯定不早于元代，从语言风格看，很可能晚到清代甚至近代。

1941 年，有人在邠县（今陕西彬州）书摊上发现一份手抄本的《三十六计》，当年就由成都兴华印刷厂用土纸排印，这就是我们今天读到的《三十六计》的来源（参看李兴斌《<三十六计>成书时代考析》）。但这之后，《三十六计》的影响像野火般蔓延，可以说是家喻户晓。论在民间的实际影响，可能已经超过《孙子兵法》，因为读《孙子兵法》是有门槛的，《三十六计》里虽然有些故弄玄虚的话，但主要内容读起来没什么门槛，现在也确实有出版社把它当“国学经典”出版。

第二，《三十六计》这书作者的文化水平不高。

三十六计的名字，像什么趁火打劫、关门捉贼、浑水摸鱼、打草惊蛇、顺手牵羊、调虎离山、指桑骂槐、上屋抽梯、声东击西·.都是民间俗语。作者为解释这些俗语，举了一些案例，文化人也不会这么举例子。就拿三十六计的第一计“瞒天过海”来说，这个天是指天子，具体说是唐太宗李世民。

相关故事是这样的：唐太宗要东征，可是到了大海边，看见白浪滔天，害怕了，怕晕船，更怕翻船淹死在海里，又不想去了。这时突然来了一个人，自称是住在海边的一个财主，请唐太宗到自己家做客。唐太宗就带着百官去了，只见这户人家，大门两边一眼望不到头，都用张着五彩的幕布挡着。唐太宗也没多想，这是炫富呗。进了门，到了房间里，开始喝酒饮宴。不知不觉欢饮了很久，唐太宗忽然觉得地板在晃动，满耳朵都是风浪的声音。唐太宗吩咐，给我把幕布都揭开，一揭开才发现，自己是在船上，已经出海走了很远。

唐王天子害怕大海，手下的文武官员就想了这么一条计策，把他骗上船，出了海，逼他坚持东征，所以叫“瞒天过海”。

这个故事，唐太宗地下有知，棺材板是按不住了。我英明神武的人设呢？怎么给你说成一个看见海上风浪就怕得不行的软蛋？这正呼应了我们讲《三国演义》时反复强调的一点：民间趣味，就喜欢把好皇帝讲得没用，正因为还认你是好皇帝，才要把你说得没用。所以刘备被弱

化这事，真没什么好抱怨的，你再能耐比得了唐太宗吗？你再被《三国演义》塑造得没什么用，比这个唐太宗还是有用点吧？

《三十六计》把这条计策放在第一条，可见作者是一个民间文艺爱好者，而且把民间故事当历史事实。

类似的例子还有很多，挑几个《三十六计》里的三国故事简单说说。

第三十三计“反间计”，说“周瑜利用曹操间谍，以间其将”，这说的是群英会蒋干盗书，曹操杀了蔡瑁、张允。

历史上没有蒋干盗书的事。曹操觉得周瑜年纪轻，又有才华，认为可以把他从孙权那边挖过来，于是派了一个叫蒋干的去游说周瑜。周瑜向蒋干展示孙权对自己之优厚，以及自己对孙权的忠诚。蒋干也是高明的人物，看到这种情况就知道没必要再废话，于是笑笑，啥也没说就回去了，还对曹操盛赞了周瑜一番。这是典型的高手过招，不用真动手就知道输赢了。

曹操也没有杀蔡瑁、张允。《三国志》里，荆州本土派向曹操投降时，蔡瑁并不是特别积极的人物，所以曹操拿下荆州之后，派官的时候，蔡瑁排名也不靠前。但蔡瑁和曹操是老相识，曹操还专门到蔡瑁家拜访过，公事没你啥事，但咱们可以叙叙私人的交情。

这里整个用的是《三国演义》的典，而不是历史。

接下来第三十四计“苦肉计”，周瑜打黄盖；三十五计“连环计”，庞统骗曹操把战船都锁起来。这么看，《三十六计》的作者对《三国演义》是真熟，而且是真把《三国演义》当历史。

一个文化人，却把《三国演义》当历史，在古代意味着社死。

清代编《四库全书》，广泛搜集各种书籍，但是《三国演义》这样的通俗小说，当然还有其他小说、戏曲之类，是坚决不收的。纪晓岚这些四库馆臣们，一边编书目，一边给书加按语。这个工作非常繁重，所以需要时不时吐槽下放松情绪，如说到元人鲁贞所撰《桐山老农文集》，就发了这样的议论：

其文亦闻见颇狭，或失考正。如《武安王庙记·迎神词》中有“兰佩下兮桂旗扬，乘赤兔兮从周仓”句。考周仓之名不见史传，是直以委巷俚语镌刻金石，殊乖大雅。

大意是：这人啊，学问有限，考证也不严谨，比如说他写个关羽题材，来一句“乘赤兔兮从周仓”，周仓这人史书上没有啊，严肃的场合你提他干吗呢？太不体面了。

就是说，《四库全书》的编者认为用民间三国故事很丢人，但另一方面，他也是熟知这些故事的，不然的话他就应该自我怀疑：周仓这人我没听说过，是不是《三国志》哪个犄角旮旯提过，我没注意啊？我再去查遍书吧。说明当时民间三国故事传得大家都知道，但是自认为有文化修养的人，会刻意避免去提它。

再说个特别倒霉的例子。有个叫朗坤的官员，有一次给雍正皇帝上奏折，说了一句：“明如诸葛亮，尚误用马谡，臣焉敢妄举。”像诸葛亮这么明察秋毫的人，也有错用马谡的时候，可见举荐人才难啊，我不敢瞎举荐。这句话把雍正皇帝惹火了，对朗坤的处理是，革职，枷号三个月，鞭一百。

怎么就把皇帝气成这样呢？雍正说，你怎么可以在奏折里提《三国演义》呢？（参看苗怀明《浅论<四库全书总目>视野中的古代通俗文学》）

朗坤冤啊，诸葛亮错用马谡这事，不光是《三国演义》里有，《三国志》原文里也有啊。皇上您这个批示，倒是暴露了您熟悉《三国演义》，但没看过《三国志》，所以才会把史书上记载的事情当作《三国演义》的虚构。但你敢和雍正皇帝解释吗？朕就是这样的汉子，雷霆雨露俱是君恩，我就是误会了错打了你，又怎么样吧？

总之，这些例子都反映了古代上流社会对《三国演义》或者民间三国故事，既很熟悉又表面上避之唯恐不及的态度。像《三十六计》这样公然高调引用《三国演义》还认为这就是历史的，肯定不会是文化人的作品。

第三，说一下《三十六计》在我国的兵书传统里，处于一个什么位置。

历代兵书，要说哪一部最重要，没有之一，那当然是《孙子兵法》十三篇。

范围扩大一点，宋代以来最被推崇的兵书，有所谓“武经七书”，《孙子兵法》《吴子兵法》《六韬》《司马法》《三略》《尉缭子》《李卫公问对》。

武经七书之外，写得非常好的兵书当然还有。比如《墨子》里也有一组谈军事的文章，全是军队应该如何组织的细节；再比如明代戚继光的《纪效新书》。这种兵书和《孙子兵法》读起来完全不是一个感受：读《孙子兵法》面对的是一个有点凶残又很有趣的灵魂；读《纪效新书》，就好像面对一个面容刚毅、一身腱子肉的男人，感受到的是强大的威势和巨大的压迫感。

但是，任何兵书的目录里，都不会收《三十六计》。一来过去很可能根本不存在这本书；二来即使存在，也不会被传统学者正眼看。也就是说，这部书在兵书传统里没有地位。

现在有人把《孙子兵法》和《三十六计》并称，甚至误以为三十六计出自《孙子兵法》，其实它们完全是两回事。

很多名将喜欢宣称自己的用兵之道都来自《孙子兵法》，不管是真是假，说明他们愿意和《孙子兵法》套近乎。或者有人读《孙子兵法》读傻了，纸上谈兵打败仗，这例子也可以举一堆。但《三十六计》不同，不论正面的负面的，它就是没什么影响。

《三十六计》能够流行，其实和军事没有关系，但是和军迷有关，和相信“商场如战场”“官场如战场”“情场如战场”……各种场如战场的人有关。

三十六条计策，又分成胜战计、敌战计、攻战计、混战计、并战计、败战计，好像很有体系感；每条计策前面用《易经》的语言包装一下，好像很有高级感；然后加按语，讲故事，又很有亲近感……它的各种特

点，都很符合大众传播的需求。

更重要的是，五四新文化运动以来的历次文化革新，并没有打倒传统文化，但是打乱了传统文化里的鄙视链，过去文人瞧不上《三十六计》的理由，对于今天的很多读者来说，是不存在的，这和《三国演义》地位的变化，遵循着大抵相似的规律。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说三分：三国故事的三重叙事 / 刘勃著. -- 北京：新星出版社，2024.12 （2025.1重印）
ISBN 978-7-5133-5680-0

Ⅰ. ①说… Ⅱ. ①刘… Ⅲ. ①中国历史－三国时代－通俗读物 Ⅳ. ①K236.09

中国国家版本馆CIP数据核字(2024)第111205号

说三分：三国故事的三重叙事

刘勃 著

责任编辑 林 琳
责任印制 李珊珊

出 版 人 马汝军
出版发行 新星出版社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8001 100044）
网 址 www.newstarpress.com
法律顾问 北京市岳成律师事务所
印 刷 北京雅昌艺术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20mm × 900mm 1/16
印 张 27.5
字 数 356千字
版 次 2024年12月第1版 2025年1月第2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33-5680-0
定 价 78.00元

版权专有，侵权必究。读者服务：010-57268861 315@duku.cn

《三国演义》是精英文化与大众文化的平衡，历史与文学的平衡，也是诡诈权谋与道德理想的平衡……作为一部世代累积的作品，这种平衡感不是源于某个天才的识断，而是传统社会各种力量反复拉扯磨合，长期形成的结果。因此，讨论三国故事，就得从历史事实、民间故事和《三国演义》这三个层面，展开探索。

ISBN 978-7-5133-5680-0

9 787513 356800 >

定价：78.00元